

孙剑波 薛凯 胡建奇



JR人际自助丛书之四

主编 / 方洲

小人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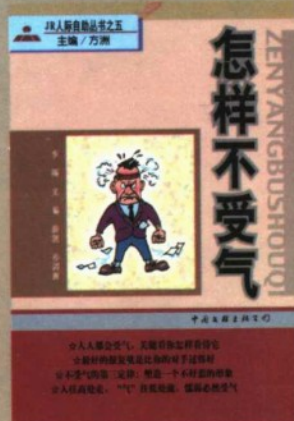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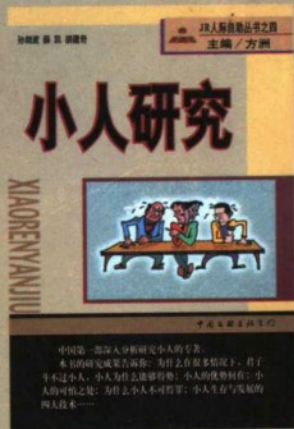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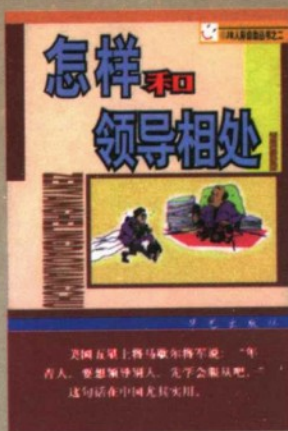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中国第一部深入分析研究小人的专著。

本书的研究成果告诉你：为什么在很多情况下，君子斗不过小人，小人为什么能够得势；小人的优势何在；小人的可怕之处；为什么小人不可得罪；小人生存与发展的四大技术……

JR人际自助丛书系列



★君子为什么常常斗不过小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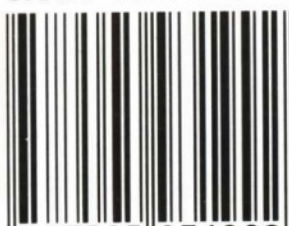
君子谋事不谋人，小人谋人不谋事

★小人的唯一专业就是琢磨人

★小人不怕降低自己，能够心安理得地当“孙子”

★张春桥的小人格言：“跟定一个人，拉上一批人。”

ISBN 7-5059-3199-7



9 787505 931992 >

封面设计：李法明

ISBN 7-5059-3199-7/1·2420

定价：16.80 元

小人研究

主 编：方 洲

课题研究：李元麾

作 者：孙剑波 薛 凯 胡建奇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人研究/方洲主编. -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1998.11

ISBN 7-5059-3199-7

I.小… II.方… III.人格心理学-普及读物
IV.B848-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2762 号

书 名	小人研究
主 编	方 洲
版式设计	关惠娟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 址	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王 军
责任印制	邢尔威
印 刷	中国文联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11 千字
印 张	9.875
版 次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0 月第 3 次印刷
印 数	9061-14060 册
书 号	ISBN 7-5059-3199-7/I·2420
定 价	16.80 元

数字图书馆
PDG

既然小人已经纠缠了我们那么久，……鉴于小人对我们民族昨天和今天的严重荼毒，微薄如我们，能不能像莫里哀那样把小人的行为举止、心理方式用最普及的方法袒示于世，然后让人们略有所悟呢？

研究小人是为了看清小人，给他们定位，以免他们继续频频地骚扰我们的视线。

所谓伟大的时代，也就是大家都不把小人放在眼里的时代。

——余秋雨 《山居笔记》(文汇版)

为表示宽容大度，帮助了不应该帮助的人，然后活该吃他们的亏。说是不喜欢奉承，却终于接受了、提携了奉承自己的小人。

——王蒙 《我是王蒙》(团结版)

本书核心观点

1. 君子谋事不谋人，小人谋人不谋事。
2. 小人为了达到目的，能够毫无心理障碍地当“孙子”。
3. 小人的最本质特征是依附性：不依附势力，小人什么也不是；一旦依附成功，小人就是最可怕的动物。
4. 小人本质上是胆小的，所以害过你一次之后，还要害你第二次、第三次，直到你丧失了报复能力。
5. 小人没有道德负担，所以做事可以不择手段，毫无心理障碍。
6. 小人不怕破坏大局，为了一己私利，可以败坏任何大事，君子做不到这一点，所以君子有时斗不过小人。

序言 为什么要研究小人

方 洲

《小人研究》是 JR 人际自助丛书之四。

小人现象在我们的历史与现实中,是非常普遍的。不管是地位显赫的大人物还是一般老百姓,只要有一定的社会阅历,大都领教过或能体会到小人那种特殊的“厉害”。中国民间算命卜卦的先生都把一个人的“命相”中是否有“小人干扰”看作是预知、推算你的未来的一个重要项目,说你“命中”有“小人干扰”就是一种不祥之兆,说明你以后做事会历经坎坷。可见我们的祖先对小人的危害性之认识已经溶进了中国的神秘文化,中国的民间文化是从命运高度认识小人危害的,这种认识是一代代人痛苦经验的凝聚。

在我们这个时代,有识之士对小人的危害性更有切肤之痛般的感受。因为我们的民族历尽坎坷,好不容易赶上一个做事的时代。我们需要踏踏实实平心静气地做事。而小人恰恰是一种“只谋人不谋事”的“动物”,小人以狭窄的私欲和特殊的“小人心”和“小人策略”严重干扰着人们做事。所以研究小人,为小人画像,透视小人就成为一项既有实用价值又有文化价值的重要课题。

余秋雨先生的《山居笔记》(文汇版)中的一篇散文《历史的

暗角》是专门研究小人的,在社会上产生了很大反响。文中写道:“鉴于小人对我们民族昨天和今天的严重荼毒,微薄如我们能不能像莫里哀那样把小人的行为举止、心理方式用最普及的方法袒示于世,然后让人们略有所悟呢?”余先生在这篇文章的附录中写到:“研究小人是为了看清小人,给他们定位,以免他们继续频频地骚扰我们的视线。争吵使他们加重,研究使他们失重,逐步让他们处于低位状态、边缘状态、赘余状态。”

王蒙先生在一篇文章中写到:“为表示宽容大度,帮助了不应该帮助的人,然后活该吃他们的亏。说是不喜欢奉承,却终于接受了、提携了奉承自己的小人。”

由余秋雨先生和王蒙先生的两段文字中,我们都能感受到他们面对小人的那份痛苦和特殊的无奈。对小人既痛恨又觉得他们的下作,配不上这种痛恨;既觉得小人危害极大,又找不到特殊有效而准确的原则和办法来对付他们。这是很多做事的人们对小人的共同感受。

本书就是一本研究小人,为小人画像的书。本书是交给余秋雨先生等有识之士的一份不成熟的答卷,本书的研究成果告诉你:小人为什么能够得势,小人有哪些优势,小人的可怕之处在哪里,为什么小人“不可得罪”,小人生存与繁衍的四大技术……能够认清小人,是我们减少小人生存的土壤,战胜小人的第一步。

需要说明的是,本书搜集了大量的“小人案例”,其中的一部分人并不能说是完全的小人,但他们身上确实存在着一些小人的特征,他们确实玩弄过小人的手段,例如袁世凯、戴笠等。

1998年10月于北京JR人才调查中心

目 录

序言	为什么要研究小人	方 洲
第一章	小人的优势	1
第一节	小人都很执着,目标专一	3
第二节	小人都有灵活应变的能力	11
第三节	小人都有交际的天才	19
第四节	小人都有好口才	28
第五节	小人有极强的适应能力	34
第六节	小人都有伪装的本能	45
第七节	小人没有道德负担	50
第八节	小人善于依附势力	59
第二章	小人的内心世界	63
第一节	小人是一种不健全的人	64
第二节	强烈的私欲压倒一切	70
第三节	内心深处的自卑感	74

第四节	小人对美好和成功的事物有天生的仇恨和对立	78
第五节	强烈的报复愿望	84
第六节	在虐待别人时产生成就感	91
第三章	小人的危险之处	95
第一节	小人难以识别	96
第二节	一般人为什么怕得罪小人	104
第三节	小人不怕坏大事	120
第四节	小人勇于充当某种势力的作恶工具	127
第四章	小人的劣势	132
第一节	小人的目标往往卑微低下	134
第二节	小人的目光短浅	141
第三节	小人最缺乏的东西是忠诚	146
第四节	小人控制不了局面	155
第五章	小人产生的土壤	159
第一节	极权、专制、人治的社会需要小人、造就小人	160
第二节	人性的某些弱点助长了小人的生长	168
第三节	特殊的经历和性格是小人得以形成的内在动因	183

第六章	小人的四大技术	191
第一节	小人怎样伪装	192
第二节	小人怎样附势	209
第三节	小人怎样笼络朋党	230
第四节	小人怎样打击异己	243
第七章	君子为什么往往败在小人手里	266
第一节	君子考虑怎么做事;小人考虑怎么对付人	268
第二节	君子不忍破坏大局;小人不怕破坏一切	280
第三节	君子有操守;小人不择手段	285
第四节	君子坚持原则;小人依附权势	294
读者来信辑录		299

第一章 小人的优势

对于一般人而言,假如没有天然卓越的禀赋和后天优越的外部条件,要平地起步获得成功,怎么说来都应算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首先在主观上,你心底是否滋长着对于成功的渴望并能够维持这种渴望使之成为奋斗的持续的动力?人一旦丧失热情是很难再擦燃进取与成功的火焰的。然后再看生就如此的个人条件,你是否具备着在正常水平以上、至少不致被人视为“弱智”的智力水准?你的智力水准又能在多大的程度上转化为自我积累与自我完善、助长智慧与才干的能力?这无疑也是成功的先决条件。最后呢,现代的成功学者还要考察考察你的情感智商,也就是说面对社会人生你是否有足够扎实的心理素质和足够圆融的处世之道?所有这些都是一个正常人在正常的社会秩序下通过正常的途径去谋取成功所必须要予以考虑、加以锤炼的。因此说一个人要获取成功实在是殊为不易。

那么,小人何德何能,偏就教他成人成事,乃至于踩在众人

头上了呢？

说起小人的“德”，小人没有德，有德还是小人吗？说起小人的“能”，你会说小人的那点本事算什么？不过是些卑下的伎俩罢了，稍有良知的人都不屑一顾的。然而话虽是这样说，再多的鄙夷、恼恨依然抹煞不了小人虫豸般滋生还往往春风得意生存着的事实。其实，正像杂草之于麦田、浮萍之于池沼、狐狸之于森林一样，小人在这个社会里的得志首先还是因为他有基于生存环境而生出的特殊的智慧、特定的优势，只不过这些优势与智慧往往游离于社会规范和人们识见之外罢了。

首先，小人的得志在很大程度上先决于他对于“得志”的强烈渴望。和一般人相比，小人在身微位卑、潦倒落魄的时候对于自己与别人的差距异常敏感，对于身处劣势的痛苦感觉尤为强烈，这就使小人对出离窘境从而出人头地、飞黄腾达显得极为急切，从而形成小人谋取成功的巨大动力。而小人多数恰恰是不乏聪明的，他们或反应机敏，或口才出众，加之他们往往会为改变境遇而竭尽全力地勤奋修炼，刻苦打磨，这使得他们有时竟具备了一般人无可企及的特长或技能，更助长了他们向上攀附的资本。

其次，小人以研究人、揣摩人为自己的第一专业。他善于把握人性的弱点，善于投人所好，在人际交往之中能够迅速赢得别人的好感，正可谓如鱼得水，左右逢源。同时小人又“小”在他没有操守，谋取个人私利是他做人的唯一准则，为达到目的他全然不顾道德标准的约束，许多正人君子不屑一顾、一般常人也无从入手的事情，小人往往能快然为之，毫无羞耻之感。小人的这些作为虽然为人不耻，但在实际绩效上却颇有优势，往往能够高效、快捷的达到目的。可以说，在获取成功的途径上，小人是在

走一条不合常情常理而且对于一般人而言毫不公平的道路,这恰恰是他的优势所在。

第一节 小人都很执着,目标专一

人是有理性但更重感情的动物,更多的时候人是被某种意念牵着走动。人一旦对某一目标有较为强烈的实现愿望,那么人就很容易执着一念,不懈努力。而小人偏偏具备着强烈的获取私利的意念,这种意念已经大相径庭于正常人所谓的理想,纯粹是赤裸裸的物质欲望,这就使小人专一投入的程度要较一般人更深。这无疑是小人所具有的重要优势。

一、执着一念、目标专一往往会造就小人具备某种超人的技能。

就好比凸透镜将日光凝聚一处就能燃起烈焰,精诚所致、金石为开的道理在小人这里同样适用。譬如说,当小人耿耿于位卑身微而谋求攀附的资本时,他可能会凭着顽强的毅力、专执的精神去掌握一技之长,将其作为敲门的砖石。由于专注程度的不同,一般人即便掌握可能仅是熟练,而小人却可以将其操练到精湛。历史上许多小人往往也是人才,凭着他们的专长不必费尽心机也一样可以安身立命,只不过特殊的内质使他们不可能采取这种正常的生活方式罢了。

小人案例之一：

明代有“饿殍首辅”之称的严嵩于成化年间生于江西一户破落诗书之家。父亲是个屡试不第的秀才，终生郁郁不得志，因此把希望全都寄托在严嵩身上，幼年时代即严格督导他读诗诵经。少年的严嵩生性聪颖，在父亲的调教下，四岁时已能背诵《三字经》、《千字文》。六岁时进入私塾，表现出了超人的智慧和记忆力，读书几乎过目成诵，写文章也是立意新颖，文笔畅达，小小年纪即粗通经史。或许是从父亲凄凉的一生中汲取了某种警示，少年严嵩很早就懂得了熟读诗书将来考取功名以求飞黄腾达是他人生必然的道路，因此一直勤奋努力，不敢有丝毫懈怠。十六岁那年，严嵩中了头名秀才。弘治十八年（1505年），他又顺利地考中进士，并凭着一手漂亮的文章和书法进入翰林院，成为继续深造的庶吉士。不久，严嵩又被授为编修。

编修是负责编纂、记录国史、会要等的官员，责任重大，却并没有什么实际权力，严嵩虽居官至此，却仍无法实现其早年立下的志向，因此郁郁寡欢，很快就病倒了。因为久病不愈，已无力承担编修的职务，皇上准许严嵩归乡养病。严嵩万万没有想到，他这一走，就被朝廷遗忘达十年之久。

十年，对每一个人的生命来说都不是短暂无谓的，更何况这又是正当壮年的十年。局外人也能够想像这十年对严嵩而言意味着怎样的煎熬，怎样的悲哀。每一刻每一秒都在期待着朝廷的召唤，但每一天每一年的时光又都在枉赴东流，这对严嵩来说需要怎样的忍耐力和承受力！然而严嵩并没有彻底消沉，相反，愈是在这样的劣势中，反倒愈发刺激起他立誓践踏于万人之上的野心，激发起刻苦磨炼以备将来的强烈愿望。于是，他将自家的一间厢房重新收拾好，从早到晚，已是进士的他又开始了少年

人一般的苦读。

十年修习,严嵩诗词文章的水准大有进步,在书法和绘画方面的造诣也日渐精深。他在读书期间曾忘情于家乡的山水,写下了大量意境清雅的诗句,其中虽偶或流露出拱动难抑的欲望,但也有一些高水平的诗作。这些在一般人看来没有什么价值的字句,日后却给严嵩带来了亨通的官运。

严嵩被重授南京翰林院侍讲之后,在陪都南京度过了二十年的仕宦生涯。虽然已是南京最有权势的人物,但他渐渐又有了新的不满足,渴望进京发展。嘉靖十五年(1536年),严嵩借进京之机以同乡为由攀附朝廷中当红的礼部尚书夏言,并向夏言出示自己从前写的诗文。素有才情的夏言被他的诗文触动,很快答应为严嵩留京一事尽力周旋。不久,五十六岁的严嵩终于以礼部尚书兼翰林大学士的身份留在了北京。

在日后一步步向上攀援的仕途之中,严嵩在低调时期刻苦研读所打下的深厚功底起到了难以估量的作用。严嵩五十八岁时撰成的《庆云赋》和《大礼告成赋》词藻华美,气势恢宏,阿谀素来喜爱文学的嘉靖皇帝,对其仕途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后来在与夏言争宠的过程中,严嵩也曾因“青词”写得比夏言好而受到嘉靖的宠爱。可以说,如果没有在那困顿十年中专注刻苦的磨炼,也许就没有后来官居首辅、威风一时的严嵩。

在任何社会,像严嵩这样有才能的人都理所当然的受到重视,且不论这人内心是高尚还是卑下。小人对于私欲的执着养育了他的一技之长,这使小人在攀援的过程中具备了更雄厚的资本,增加了更多的选择,强化了其竞争的优势。小人卑劣的一面倘不显露,那么他的才能往往还是很能触动人心的,这样说来

小人实在难防,任人唯才的选拔方式终不足取;对于全面素质的衡量才是选才的方法。而对于正常人而言,人格健全,且有一技之长,那么除非真的是生不逢时,他在社会中理应能够有自己的作为。关键是人格健全的人数不胜数,真正有超乎寻常技能的却在少数,这不仅仅是禀赋的问题,后天的努力更显重要,如此说来小人身处逆境刻苦磨炼的专注精神还是值得借鉴的。

二、小人的执着专注突出表现在小人为达到目的往往不惜代价。

按我们正常社会的一般规律,付出与获得应当是成正比的,你不付出时间、精力、体力、脑力也就得不到成功的回报,这也是整个自然相生相克得失转化的道理。小人虽然擅走捷径,但捷径只是在特定的时间、条件下才会出现,换了另一种情境则未必快捷乃至未必走得通。因此有些时候小人为达到目的也不得不付出巨大的代价。这样的代价,在寻常人看来,往往就像是人生的一种赌博,人性的一种绝决,至少是对人正常生活与情感的一种污蔑,他们是断断做不出来的,如果真的面临此种选择,他们宁愿退却。但是小人出人头地的执着欲念往往会使他自然的做出孤注一掷、背水一战的架势,就像脱缰的野马已经无法止步于悬崖,干脆昂身一跃来等待粉身碎骨或是羽化飞升的两种命运。

小人付出的代价可以有很多,我们可以将其归结为两种:一种是一眼看去就违背了人性人伦人之常情的,有时竟至有血腥的味道;另一种是显然没有额外可怖的地方,但却如此之纠缠琐屑以至于一般人的生活与神经绝对无法容忍与承受的。凡此种种,也正是体现了小人与常人的分野。

小人案例之二：

春秋时期有个叫易牙的人，是齐国宫中的御厨。有一天，宫中的大臣向齐桓公推荐易牙，盛赞他精于烹调之技，能调制山珍海味。桓公听说，就问易牙道：“我对自然界里的鸟、兽、虫、鱼都吃腻了，只是没吃过人肉。你是高厨，不知是否知道人肉的滋味？”试想人是万物之灵，御天地鸟兽，怎能与食膳并举呢，想必桓公不过是没话找话的一句戏言。哪知言者无心，听者有意，易牙偏就硬硬的将这件事牢记在心，一味想着怎么才能给桓公做顿上佳的人肉宴，以博取桓公的赏识。后人读史至此，恐怕已经有凛凛的寒气上身了：你即便采取日精月华调制出举世稀罕的美味来也无妨，为什么偏要以人肉事君呢？这个易牙是不是有些不正常？可是事情的结果显然还要更糟：那易牙想来想去，想不出办法，竟把主意打到了自己年幼的儿子身上。自己的儿子，本是自己的骨血，自己毁自己的骨血别人焉能说三道四；而幼儿如牛犊羊羔，正是鲜嫩可口的时候，拿来稍加烹制即成美味，君王尝了怎么会不喜欢呢？果然，几天后的一次午膳上，齐桓公尝到了鲜美无比、从未吃过的美味，一打听竟是易牙儿子的“肉制品”，不免作呕。虽然恶心，但作为帝王的桓公也同样需要臣下的忠诚与热爱，易牙虽然割断父子之情，却尽到了君臣之义，爱君胜过爱其亲骨肉，实在是难能可贵。于是，易牙由一个厨子摇身一变成为桓公身边的亲信。

按照马斯洛的等级需要理论，人类在生理需要和安全需要满足之后自然会产生爱与归属的需要，小人也是人，按理说他也需要爱，包括爱别人与被别人爱，可是为什么小人发展到极致就能做出如此惨绝人伦的事情呢？更何况舐犊之情不仅是人的专

利,连动物也有这样的本能,难道欲望膨胀竟能扼杀了人的天性吗?由此说来我们只能认为小人是不健全的,是有着病态人格的,相信小人的病态不仅可以做出心理学上的解释,也一样可以获得生理学上的证实。关于这一点我们后面还要详述。

当然,像易牙这样“小”而近兽的小人无论在历史上还是在现实生活中都不多见,毕竟这样的代价对小人而言也实在太太,简直类似于恶人被逼到走投无路时的残暴之举了,而小人又不同于恶人。相比较而言,更多的小人执着专注于算计别人,有时为了搞臭搞倒某一敌手不惜长年累月、锱铢必计的纠纠缠缠、扰扰攘攘,而一般人是无论如何无法容忍这样的生活方式和精神状态的,特别是对于素质较高的人来说,这样的损耗生命是无法承受的代价。

小人案例之三:

明代嘉靖十八年(1534年),明世宗封首辅夏言为光禄大夫上柱国,这是明朝大臣的最高封衔,夏言自然是春风得意。不过他没有想到,他的同乡严嵩正时刻想着扳倒他。

严嵩对夏言的仇恨并非源于什么大的过节,夏言待严嵩虽算不上亲近但也有所提拔,他入阁时就是推荐严嵩接替自己作礼部尚书的。但是严嵩全不顾念这些恩惠,惟独对夏言早年将自己视为门客耿耿于怀,早早就怀了算计之心。而这一算计,就是十多年的时间。

早在夏言加封为上柱国时,有一次夏、严二人随世宗谒显陵,谒毕,严嵩揣透世宗的心思,请表再贺,而夏言则说等回京后再贺不迟。严嵩故意一再坚持,这使世宗对严嵩产生了良好印象,而对夏言的忤逆君意有所不满。

到1542年,夏言已是三起三落,多次被世宗责令退休,而后

又官复原职,已不像当初那么受宠。严嵩抓住这个机会,加紧了扳倒夏言的步伐。六月的一天,严嵩密见世宗,跪在地上痛哭流涕,诉说夏言欺凌他的情形和夏言的短处。世宗大怒,虽然没有捕拿夏言,但自此不加重用。于是,严嵩就代夏言进入了内阁。

1545年,世宗稍稍察觉严嵩的一些坏事,又召回夏言官复原职,夏言从此又压制住了严嵩。但是严嵩时时刻刻不忘算计夏言,再加上此时权势日大,党羽渐丰,因此逐渐产生了除掉而不仅是扳倒夏言的想法。为此严嵩开始从点滴做起,争取在皇帝的宠信上压倒夏言。

严嵩很擅长在小事上做出大文章来。世宗常派一些小太监到夏言、严嵩府中,夏言只把他们当奴才看待而已,从未着意结纳。而严嵩则每次都亲自执手请坐,寒暄不已,还用黄金贿赂他们。这些小太监们回宫后便争相夸赞严嵩而诋毁夏言,久而久之,世宗不免受到蛊惑。

世宗好“青词”,早年夏言写青词就很得他欢心。夏言老来体弱,不大亲自执笔,只教幕僚代写,多不合世宗心意。而严嵩本是个诗书画俱全的人,为讨世宗欢心一直专心致力写青词。世宗为考察臣下对自己的忠诚程度,也曾派人夜里监视夏、严二人,夏言每每都在酣睡,严嵩却装模作样的在孤灯下看青词稿,这使夏言再一次失去世宗的欢心,而严嵩却更加得宠。

1546年,严嵩终于借驱走鞑靼、恢复河套一事抓住了夏言的把柄,上疏世宗力贬夏言。夏言有口难辩,第二年正月便被世宗罢了官。严嵩至此算是扳倒了夏言,但多年的宿怨使他发誓要彻底除掉夏言,此时哪肯罢休,又发动党羽在朝廷散布谣言,攻击夏言,并亲自上疏世宗诬陷夏言曾受陕西总督曾铣的贿赂。于是夏言琅珰入狱。

夏言入狱后，世宗一直犹豫是否杀他。1548年，正值边境警报频传，严嵩赶快抓住机会，上疏说这正是夏言、曾铣等人相互勾结以致“开边起衅”，不杀夏言，无以平民愤。世宗被激怒，终于下令杀了夏言，而严嵩在历时十四年之后，终于除掉了自己的宿敌，了却了心头一桩大愿。此时的严嵩已是官居首辅，权势极大，渐渐显出了奸臣的真相。

严嵩谋算一个和自己本没有什么深仇大恨的“仇敌”，竟前后纠缠缠花去十几年的时间，试问我们寻常的人又有哪个能够投入这样多的时间、精力、血气去算计别人呢？我们生命的绝大部分是用来做事的，不是用来算计人的，时间和精力的限制使我们不愿也不可能以这样的方式去谋取利益。而小人则恰恰相反，算计别人是他的主业，在主业上投注时间精力可不算是虚耗浪掷。小人的优势也恰恰表现在他绝不会因为算计的繁琐麻烦而停止对目标的追逐，这使得小人往往能够最终达到自己的目的。小人如此的纠缠扰攘，也真难怪一般人对小人采取“惹不起躲得起”的无奈之策了，而这正是小人所盼望的，也就更加助长了小人的嚣张气焰。

反过来讲，如果我们正常人在通过正当的途径谋求成功的过程中，对于目标的专注投入能够有一点小人的执着劲头，恐怕也就能够尽快、尽多的催生出好的结果来，这又何尝不是呢？

第二节 小人都有灵活应变的能力

人在社会上的生存方式向来就可以分为两种：出世的和入世的。僧尼道是彻底出世的，居士隐者半出半入，心志淡泊的渔樵、学者也有很强的出世倾向。小人则是彻底入世的。对于小人而言，世界上不存在任何纯粹自然化的知识和道理，人情世故是他活到老学到老永远啃不透的大书，所谓“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这实在是一点不假。不过，小人的精研人事自然练就了他在人际交往中的灵活应变的能力，但他所谓的应变方式却往往和正常人不太相同，这就像玩脑筋急转弯的游戏，朴直的人据实回答，答得再精确也没人喝彩，偏要绕一个弯子解决，哪怕歪到不可理喻，却还能自圆其说，这便能够掌声雷动。小人恰是擅长这种弯弯绕绕的游戏的。

一、根据力量的增长迅速调整立场和态度，这种应变能力对小人来说不可或缺。

小人生性是要依附于人的，就像爬山虎是要攀附着墙壁生长，这面墙壁倾颓了，就会自然而然的再去攀附另一面，否则就不能生存。小人的这种生存状态决定了他必须对可依附势力的力量消长有天然的敏感，因为他清楚自己其实是根本没有什么根基的，一旦靠山倾倒他也就往往被压成肉饼，可能连树倒猢猻

散的幸运都没有。因此,一旦可依附势力的力量对比发生了某种质的变化,小人就必须要及时调整自己的立场和态度,以利于变动来临时自己仍然能够成为这个世界的强者。按照小人的生存逻辑,这种立场和态度的调整丝毫不关涉道德纲常,唯一值得小人挂虑的,只是做出这种调整时达到目标的迅速与准确的程度。

小人案例之四:

北宋宣和年间,辽国正呈日薄西山之势,而另一个少数民族女真族却日益兴盛强大,很快对辽国构成了强大的威胁。为了对抗女真的侵袭,辽燕王耶律淳组建了一支军队,由郭药师统领。郭药师智勇双全,率军多有战功,得到了耶律淳的赏识,很快被提升为卫上将军、涿州留守,可以说正是春风得意之时。

这一年(1122年),耶律淳去世,萧太后秉政,辽国内部出现争权局面。这时国势也大不如初的宋王朝在宰相童贯的提议下借机出兵,准备一举攻下辽都。身为辽国卫上将军的郭药师虽拥有重兵,却不思戍边卫国,宋军刚一出兵,他就萌生了反意。郭药师清楚辽国的实际情况,以其虚弱的国力、腐败的统治绝对免不了葬身于宋军马蹄之下的命运,他郭药师纵指挥千军血洒疆场又能如何呢?这样一加权衡,郭药师断然离弃了已没有任何拥戴价值的辽国,率部八千人投降了宋军,并献出了涿州和易州。童贯自然大喜,上报宋徽宗,很快进封郭药师为恩州观察使,同年底,郭药师得以进宫面见徽宗,得到皇帝的厚礼相待。感激涕零的郭药师跪在廷下哽咽难语,徽宗很受感动,再三嘉奖,委以守燕山府重任。徽宗又命郭药师追捕辽天祚帝耶律庆禧,以彻底灭除辽国残根。郭药师听罢,立刻收住眼泪,做出一副果断而庄重的样子,陈说不愿追捕旧主的缘由,说完又泪下不

止，一副忠义的样子。徽宗见了，自然又受感动，不但不怪，而且解下随身所佩的珠袍以及金盆两只赐给郭药师，以示宠爱。从此，郭药师在宋王朝站稳了脚跟。

郭药师在燕山府任职期间，骄横跋扈的一面逐渐暴露出来，百姓虽然不满，却只能忍气吞声。在此期间他一面把各种奇巧珠宝奉献给权贵宦臣，以求口碑，另一方面却加紧扩充兵力，以掌握军权。对于郭药师朝野上下虽有微词，但徽宗却不以为然，而且又拜他任太尉，大大加强了他对军队的控制力。

郭药师扩充军队自然有他的目的。原来他虽然弃辽降宋，又居官显赫，但对于宋朝的内外形势却始终保持着敏感和清醒的认识。他清楚宋朝虽然表面繁盛，实是外强中干，而金人势力猛增，兵强马壮，觊觎宋家江山已不是一天两天，一旦南下攻宋，恐怕自己刚刚凭依的一座大山又要倾颓，那时候徒然怀念今天的高官厚禄、美女金樽又能怎样呢？郭药师对于宋金两国力量消长的判断无疑是准确的，如果换上一位忠义爱国之士，可能会力谏皇帝加强生产，稳固边防，以备金人之患。但郭药师的反应却恰恰相反，他的小人本性决定了他要迅速依附到更强大的势力上去，以谋取自己更为长远的政治利益。

果然，由于徽宗的一味疏忽，终于使郭药师顺利地与金军勾搭成奸，并于公元1126年里应外合，一举攻破汴京，迫使徽宗狼狈南逃。此时的郭药师，刚刚降宋不足四年，却摇身一变成了金国大将，这恐怕是徽宗之流无论如何始料不及的。

正像郭药师一样，在官界的小人，对于政治气候的敏感是出众的，其判断也往往准确。依小人的这种能力，则他在商界、学界等各个领域也都应有准确判断局势的能力。只可惜道德与操

守的缺失使小人在做出了客观判断之后采取的往往不是正当的措施而是卑下的手段：在官界，风向一变，想的不是先正己身而是如何转变谄媚的对象；在商界，一有波动，想的不是调整经营策略而是如何借机搞死对手；而在学界，一旦热点转变，则想的不是兢兢业业专心学术，而是如何鼓噪新的热点或是如何骂倒当红者以谋取同样的声名……敏锐的感知与判断是小人的优势，而在判断之后的迅速转向则使小人站到对一般人而言很不公平的位置上，一般人很容易就成为他转向的牺牲品。小人之小，也正是小在了这些方面。

二、对他人心理变化的顿悟能力往往使小人轻易便能博取别人的欢心和信任。

先秦时候，庄、惠二人曾有过著名的濠上之辩。惠子见濠中有鱼怡然游动，就说“鱼乐”；庄子反问：“子非鱼，安知鱼之乐？”惠子反驳：“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鱼之乐？”于是两个人你来我去争辩个没完，给后世留下了一个难解决的形式逻辑的难题。

其实，众多学者在对这个问题辨析不休的时候忽略了一个最基本的事实：惠子确是可以通过鱼儿摇头摆尾的神态来推断“鱼乐”的。要推断鱼是否快乐只要看它的动作神态即可做出大致不差的判断，但是要揣测人的喜怒哀乐则真是需要一点点顿悟能力了。小人强烈的迎合愿望恰恰使他具备了这样的能力。

假若惠子是个小人，他也许不仅能够揣摩鱼的快乐，而且能够参透庄子的心理，让这场辩争以一个皆大欢喜的结局收场——假如非难他的庄子恰恰是他巴结的对象的话。

试想，如果一个人的喜怒哀乐等心理变化都能够为人体察

并且受到相应的投合与体恤，那么这个人又怎么能无视那体恤者的存在？小人常常扮演的，就是这种讨人欢喜的角色。

小人案例之五：

清朝末年，正值“老佛爷”慈禧六十大寿，挪用军费筹备的大庆使得京城里张灯结彩，一片红火喜庆的气氛暂时遮掩了清王朝内忧外患的现实。

这一天，按照预先安排好的计划，慈禧将在颐和园的佛香阁开笼放鸟，以图吉利。一笼笼的鸟摆在那里，由慈禧亲自抽开笼门，让鸟儿自由的飞出，腾空而去。这样放了一批，慈禧正在兴头上，宠信太监李莲英命人搬出最后一批鸟笼。慈禧照例抽开笼门，让鸟儿纷纷飞出，但见这些鸟在空中盘旋了一阵，又喳喳的飞回笼中来了。慈禧又惊奇又纳闷，便问李莲英说：“小李子，这些鸟儿怎么不飞走哇？”

李莲英平日不离慈禧左右，对慈禧的性情癖好早已了如指掌。他知道慈禧爱听吉利话，今日正值六十大寿，借机颂德贺寿肯定能讨老佛爷欢心。于是跪下叩头道：

“奴才回老佛爷的话，这是老佛爷德威天地，泽及禽兽，鸟儿才不愿飞走。这是祥瑞之兆，老佛爷一定万寿无疆！”

慈禧吃了李莲英的吹拍，心里自然舒服，但说“威德泽及禽兽”云云，谁都知道是无稽之谈，为了显示自己的“英明”，就怒斥李莲英道：“好大胆的奴才，竟敢拿驯熟了的鸟儿来哄我！”

李莲英本巴望主子欢心，给他几句好话，赏他几锭银钱，不想慈禧发怒，让他下不来台。然而凭李莲英对慈禧心思揣摩的精准，他一知今天是大吉大利的日子，自己又是慈禧的宠信，慈禧定不会把他怎么样；二知慈禧此时也不过是摆架子佯怒，拿他李莲英开涮，以求更大的奉承和更多的乐子而已。于是李莲英

迅速转动脑筋，躬腰禀道：“奴才哪敢欺哄老佛爷，这实在是老佛爷的德威天地所致。如老佛爷执意降罪，请先答应奴才一个请求不迟。”

在场的人见李莲英跟杀人如同碾死个臭虫的老佛爷讨价还价，吓得脸都白了，哪个还敢吱声。慈禧也真动了气，铁青着脸道：“你这奴才还有什么请求？”

李莲英说：“天下只有驯熟的鸟，没听说有驯熟的鱼，要是鱼儿也顺遂人意，就证明老佛爷确实德威天地，泽及禽兽了。老佛爷可把湖畔的百桶鲤鱼放入湖中，如鱼不肯游走，就证明是天心佛意。要是鱼儿游走了，请老佛爷一并治奴才的罪。”

慈禧疑惑，便来到湖边，命人把鲤鱼倒入昆明湖中。说也奇了，那些鲤鱼游一圈之后，竟又纷纷游回岸边，且排成一排，远看似朝拜一般。众人也正疑惑不已，李莲英见时机已到，赶快跪在慈禧面前，高呼老佛爷“万岁万岁万万岁”。随行的太监、宫女、大臣见此情景，哪个敢不跪下，于是一时间呼声雷动，真乃人、鸟、鱼共贺。事情到了这个份儿上，慈禧就是宠辱不惊的高人也禁不住心花怒放了。

原来，李莲英为了讨主子欢心，事先在岸边洒了一溜鱼虫。鲤鱼要吃鱼虫，当然就又游到岸边来了。

李莲英的厉害之处，就在于他总能够顺应主子的心理变化适时的做出相应的反应，最大限度的去满足慈禧的虚荣。其实，人都是多多少少有些虚荣心的，虚荣心被满足往往能带给人搔到痒处的惬意之感。即便是虚荣心很淡的人，也都有向人倾诉、以求理解的愿望，这样人的情感心绪才能够找到一个适当导引疏通的途径。以琢磨人心为专业的小人恰恰对于人的这些心理

需求特别敏感,并且他特别乐意去做别人的“出气筒”、“痒痒挠儿”,甚至是相知相惜的知己、无微不至的佣人。小人正是抓住了人性中渴望迎合的脆弱之点,在很短的时间里便赢得了别人的信任。小人的这种能力,对于在人际交往中同样渴望给人好感、求得信任的寻常人来讲,也是有一定的启迪意义的。

三、永远冠冕堂皇的借口使小人成为世界上最难以戳穿的一类人。

作为一个正常人,在这个社会中为人做事,他必定要面对身外身内两重道德力量的限制:社会的公理和自己的良心。一方面,如果你做了坏事,触犯了法律,那么国家机器要毫不留情的捕拿你;另一方面,如果你虽然做了坏事,但并未触犯法律法规,也没有惊动社会舆论来讨伐申斥,那么你也并非就全然逍遥了,因为还有你自身的良心在审判着你。即便是自己给自己找来了这样或那样的借口,也仍然是无法说服自己的良心的。正是因为这双重的管束,一个正常人是不会轻易做出伤天害理的事情来的。

可是小人就不同了。小人对于这双重的道德管束有天然的免疫能力。首先,国家有法律,但小人基本上不会犯法,他的所做所为放在他所处的历史年代看来大多未尝不合乎正常的法令;更糟糕的是,小人自身基本没有自我道德的约束力量,他做坏事只要不触犯刑律,那么在他自己内心深处是没什么问题的,因为他残缺的人格使他缺乏自我价值的观照系统,他思想他做事都是同一个“自我”,都是同一个没有操守没有原则的“自我”。因此一般人往往会为自己的借口不能说服自己、甚至为找借口

本身而愧疚着，小人却可以为做过的坏事任意的找冠冕堂皇的借口而无须自责，他的借口是用来说服别人而不是用来说服自己的。因此小人毫无压力，这使得口才本来不弱的小人更加巧舌如簧。

小人案例之六：

晋元帝在位时期，权臣石显为人伶俐，口才颇好，很受元帝的宠信。借着皇帝的宠信，石显经常在与皇帝谏议政事时不露声色的置敌手于死地。这种事情做得多了，自然树敌不少，因此石显自己也时刻害怕着别人的弹劾。他知道，要想从根本上立于不败，最有效的办法是取得皇帝的信任，因此，他绝不放过任何向皇帝表功显忠的机会。

石显经常替元帝四出传达诏命，有时晚上回来晚了就被关在宫门外，进去极不方便。于是石显就对元帝说：“我有时回宫晚了些，被关在宫外，耽误了服侍皇上。皇上能不能特准我晚上也可以开门进宫呢？”元帝觉得这是小事，马上就答应了他。过几天，石显又很晚才回宫，守宫门的官员按照规定不开宫门，石显就说皇上授权他可以打开宫门。官员无法，只好让他进去。这件事传开以后，显然有人上奏章弹劾石显，说他夜晚假借君命，私开宫门。元帝看过奏章，没有说什么，微笑着递给了石显。

石显察颜观色，看到元帝的笑脸，知道皇上并没有生气，况且这件事也确实是皇上亲口应允的，奏章既说他“假借君命，私开宫门”，则不仅并不属实，而且有毁谤之嫌了，该治罪的不该是他石显，倒应该是那些弹劾他的官员了。换了一般人，也许也就顺随君意，不再多说什么，可是灵活机变的石显敏感的意识到这不仅是呈表忠心的机会，而且也是打击敌手的好时机。于是石显假装害怕，立刻跪下，边叩头边流泪对元帝说：“陛下信任

我,让我做些小事,我只知忠心耿耿的为陛下做事,以致于早晚进出,得罪了一些人。这样下去,我的命是迟早保不住了,陛下还是让我到后宫去干些勤杂零活吧,也好保住我这条性命。”石显这么一哭一说,不但推掉了可能的罪责,而且显得十分无助可怜,把本来就倾向于他的元帝弄得不安起来。元帝想石显一片忠心,竟遭人诽谤,也实在是难为了他。于是并不怪罪石显,反去斥责那些弹劾的官员。这样,石显一方面提高了自己在皇帝心中的地位,一方面也迫使自己的敌手慑于威力不敢轻易进言了。

像石显这类小人的高明之处就在于出差错、出纰漏对他们而言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甚至于也不一定就是坏事情。只要有冠冕堂皇的借口,坏事情也可以变得无关痛痒,甚至还可以变成求之不得的好事情。因此,小人自恃他毫无道德负担的口舌与灵活机变的办事能力,他向来也不怕出现矛盾、产生麻烦,小人往往就是在化解矛盾、解决麻烦的过程一步步壮大着自己,打击着敌人。小人的这种本事,简直使小人成了世界上最难以戳穿的人。

第三节 小人都有交际的天才

马克思认为社会性是人的本质属性,这说明人类不是独来独往的动物,再特立独行的人在思想上行动上也都无法完全脱

离群体。人类集结在一起,产生着这样或那样的关系,一个人的成功或失败站在群体高度来看其实都是人际关系相互作用、错综发展的必然结果。正是基于这一点,卡耐基才提出自己的观点:“一个人的成功有百分之二十得自于业务能力,而有百分之八十靠的是成功的人际交往。”他这样说似乎是过头了些,而且不免有些让人沮丧:照此说来我们岂不是要拿出百分之八十的时间和精力花费在人际关系上吗?且不说其中的烦难,光拿一般人的一般观念来看,在人际关系上动太多脑筋总是不大高尚且让人怀疑的。

小人在这个问题上则不存任何心理障碍。我们说过小人是完全入世的,可是他入世的方式和一般人又不太一样:一般人都渴望做些事情,在这世上成就一番事业,同时也对这个社会有了自己的贡献;小人则不然,他没有事业心,捉摸人、依附人、利用人以实现自己的那一点私利就是他的全部事业,而如何把这点有关于人的事情操练得愈加纯熟精湛就是他对于“事业”的理想。小人不是投入百分之八十而是几乎投入百分之百的精力用在人际交往上,人群繁衍之地就是他得以纵横挥洒、尽展才华的乐园。小人的这项“事业”虽然对于社会群体不会有任何的益处,但小人自身却可以因此而扶摇直上飞黄腾达。

一、只要有利用价值的人,小人总要尽量交往攀附,并且挖空心思投其所好、博取欢心。

这世界上的哪块地方小人密度最大?毫无疑问在那些有权有钱、有名有望者的周围最少不了小人的踪迹,这人世间许多热闹许多事端也正是在这一块领域里滋生的。想当年阮玲玉深受

小人坑害,最终留下“人言可畏”四个字撒手人寰,那教训不可谓不惨重不可谓不深远,可是为什么历史上的或时的名人身边小人还是像苍蝇一样嗡嗡不散呢?这恐怕也有名人自身的原因。名人功成名就,为人景仰,可是人最初求名的动因里绝不仅仅是有人景仰就罢了,他潜在的也需要着、欢迎着别人的赞美、艳羡乃至吹拍奉承,这些滋长在心灵深处的需求不是凭着精进专业和道德修养就能轻易拂去的,那么好,小人正是善于满足这些需求的,于是小人当然就粘附上来了,至于到底是不是利用了你、坑害了你就不是小人能够负责的了。

小人案例之七:

国民党统治时期,有个叫熊式辉的人物,曾经作了长达十年的江西省省长。在蒋介石时代,能够坐稳省长的交椅长达十年之久,绝不是一件简单容易的事情。从熊退职后自编的《赣政十年》来看,他在位子上时倒是颇干了些大事,可这本书是他编印出来准备留芳百世的“自我赞美诗”,不可太信。不过,从第一夫人宋美龄亲赐给他的雅号“最称职的副官长”的因由里,倒可以看出一些端倪。

1933年到1935年,蒋介石为了“围剿”江西革命根据地,亲自坐镇南昌,并设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南昌行营。当时任江西省省长的熊式辉兼任行营主任。委员长亲临江西,对熊式辉而言可算是一次千载难逢的巴结机会。在此期间,他侍候蒋介石夫妇殷勤周到得活像蒋府的佣人,仿佛“剿匪”已经降为第二等事,每天能让蒋氏夫妇眉开眼笑才是头等要紧的大事。从设计委员长官邸用的折叠沙发,到购买什么牌号的抽水马桶,熊氏都煞费苦心,亲自料理。就是因为这个,宋美龄送他一个雅号叫“最称职的副官长”。第一夫人赐号,熊式辉当然高兴,为了

进一步拉拢关系，他干脆让妻子顾竹筠认宋美龄之母为干妈，这样顾就成了宋氏的姐妹行，而他自己也就成了宋老夫人的干女婿，这关系已经很一般了，蒋介石就算有天大的权力，也不能不顾宋老太太的面子拿自己的连襟兄弟开刀吧。

1937年初，蒋经国刚从苏联回来，暂时留在杭州。熊式辉知道蒋介石为了给儿子安排一个合适的职位，颇有为难之处。于是他马上赶到杭州去，谒见蒋介石，要求将蒋经国派到江西去。委员长的长子留在了自己的辖区之内，这自然又是吹拍的好时机，于是蒋经国在江西不仅吃住顺心，而且官职也是一路飙升，不久就被任命为江西省新兵督练处处长，后又被任命为江西第四行政区专员，掌了赣南大权。这样，熊式辉与蒋介石集团的关系更加密切，官位越坐越稳，官运愈发亨通了。

像熊式辉这样的人物，求官位安稳以保证自己和后代子孙安享荣华富贵是他的终极目的，至于说治理什么的，这些事情之所以要做而且要做好也是为了同样的目的。但是，一旦主子来到近前，最重要的事情就不是做事而是阿谀奉承了，多让主子高兴比费劲巴巴的做事情有时更有效果。小人在交际领域抓住人人喜欢奉承的弱点，挖空心思去满足别人的嗜欲，这正是小人交际天才的表现。

二、为了构建其理想中的人际关系，小人绝不会让金钱或时间成为其前行的障碍。

俗话说“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既然达成某种亲近或信赖的关系有助于实现个人私利，那么暂时付出哪怕确实是大了些

的代价又有何妨,只要最终能够有更多的回报就可以,小人虽没有多么高瞻远瞩的眼光,但是舍本逐末、放长线钓大鱼的道理还是懂得的。

小人在人际关系上不吝投入,一方面表现在金钱等物质利益的暂时舍弃上,另一方面则表现在时间、体力和脑力的倾注上。当然在更多的时候,这两者是需要双管齐下的。

小人案例之八:

民国初年的一天,安徽将军倪嗣冲带了两个部下在天津的一家茶馆里打茶围。正要走的时候,天上突然下起倾盆大雨,几个人没有雨具,一时走不了。腻烦得无聊,就要打麻将消磨时间,不巧又是三缺一。正骂骂咧咧的嚷嚷着,突然门帘掀开,进来一个中年人,躬腰笑道:“倪将军,在下奉陪如何?”

倪嗣冲又喜又奇,只是不知来者是谁。女掌柜的这时赶紧上来介绍:“倪将军,这位是王郅隆王老板……”

原来这个王郅隆是天津本地人,本在一家粮店作店伙,因为舞弊,被掌柜发觉后辞退了。从此,他没了正业,就在粮行里凑合。有一年,他抓住机会,投机倒把,发了一笔横财。以后就花天酒地到处混,找机会结交有势力的军阀,以图将来出人头地。这天晚上,他正在这家茶馆里喝茶,忽听隔壁有人叫嚷“三缺一”,就问女掌柜的是谁。当他听说隔壁乃是安徽的倪嗣冲将军时,眼睛禁不住一亮,心想机会终于来了!这倪嗣冲是段祺瑞的心腹,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巴结到他自然有说不尽的好处。于是,他就壮着胆子,毛遂自荐走了过去。

倪将军见有人陪他打牌,自然很开心,于是命人收拾桌子摆好麻将,四人展开大战。一夜下来,倪嗣冲输给王郅隆四万元,他开了一张支票给王郅隆。

王郅隆见状连忙笑着摆手，说：“倪将军，您这是故意让我的，这钱我怎么能收！”

倪嗣冲听了这话，输钱的尴尬一下子消除了，心里十分舒服，但嘴上还是说：“这怎么行？赌场无父子，输了就得给钱！”

王郅隆的脸笑得像朵莲花：“您别故意为难兄弟啦！兄弟今天有福份陪将军打牌就是天幸了，哪还能收钱！”

话说到这个份上，倪嗣冲也就不再客气，把支票塞回口袋，就要与王郅隆交个朋友。这当然正合王郅隆的心意，高高兴兴的答应了，而且当天晚上又陪倪将军打了一夜麻将。

对于王郅隆来说，在麻将桌上损失千把银元算不了什么，只要能够讨倪嗣冲的欢心，得到他的信任，他王郅隆就绝对有出头的那一天，到时候还愁什么银元吗？于是，在长达几个月的交往中，王郅隆把几乎全部的时间、精力和心思都花到巴结倪嗣冲这桩事上来了，结果把个倪将军拍得滴溜溜转。功夫不负有心人，倪嗣冲终于把王当作了自己最亲密的朋友。

后来倪嗣冲离开天津到蚌埠，再到北平，都带着王郅隆，不但让他负责一些事务，而且带他交结各路朋友。到民国七年，新国会成立，王郅隆居然被指派为参议员。第二年内阁改组，王居然又做起财政总长来了。

从社会的混混儿一跃而为内阁财政总长，王郅隆当初耗费数月专门巴结靠山所付出的代价是多么值得！在一个权大于法的不规范的社会，个人的命运会因人际关系的亲疏远近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即便是在法治的社会，对人的勘察也未必都能够做到像机器数据一般精准，人的感情因素还是要起很大的作用，这就仍然免不了给小人提供了空子可钻。小人一旦不

惜代价跟人产生了某类感情的牵扯,那么就算你识破了小人的真相也往往毫无办法,许多小人就是凭这些扯不断的关系被提拔、被捧高的。

三、在一定时期内,小人的交际目标相当明确,他往往选择并暂时跟定一个有势力的靠山,以图将来“大计”。

牛顿说他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才最终取得了辉煌的科学成就,小人则一样也需要凭靠有钱有势的“肩膀”来实现他不可宣示的个人企望。只不过牛顿所说的“巨人的肩膀”是抽象的,泛指前辈科学家留下的深厚的知识积累;小人词典里的“肩膀”则具体而明确,选择起来也需要慎之又慎,假若攀错了“肩膀”可不是闹着玩的。而小人一旦认定了攀附的目标,那么其专注投入的劲头绝不亚于在半空盘旋最终发现了可口美餐的鹰隼。当然,“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前提是“青山依旧在”,而“一朝青山变荒岭”,则小人又另有高枝可攀了。

小人案例之九:

无论对于其本人怀着怎样深厚的成见,轻易将蒋家王朝的总头目蒋介石定性为“小人”都是不能服人的,不过蒋在其发展壮大过程里肯定没少使用“小人伎俩”,这一点恐怕不会有人怀疑。在本书后面的章节中,我们还免不了接触到一些毁誉参半的大人物,譬如武则天、隋炀帝、黄金荣、阎锡山等人,他们都是一些复杂的、难以定性的人物,在他(她)们发展的过程中都曾使用过不少小人的伎俩,我们之所以采用他们的事例也正是为了使本书增加更多可资分析的依据,而毫无道德评价的企图。

因此,分清“小人”和“小人伎俩”的界线对于读者阅读本书是很重要的一个前提。

1916年5月18日,沪军都督陈英士遇刺身亡。当时蒋介石正是陈英士府中的一个团长,虽说是团长,却不过像是古代官僚家中的门客,没有一点实际权力。陈英士一死,诸团长、旅长们都如风吹云散,各自谋生去了,蒋介石此时也只好脱下军装,进租界混碗饭吃。

租界里倒是一片繁华景象,店铺林立,生意兴隆,可蒋介石却茫然无措。他本是有大志向的人,刚从日本学过军事归国,本指望能在军界一展鸿图,可万万没有料到今天这个局面。“难道再去当学徒吗?”笑话!蒋介石很快打消了这些灰色的想法,他清楚现在最重要的是打起精神来,投奔新的靠山。可是投奔谁呢?

一天,他正在街上逛荡,忽然遇见了自己在都督府时混熟的酒肉朋友陈果夫。陈果夫推荐蒋介石到股票投机市场去发财,可蒋介石此时已是身无长物,哪有资财入股。正懊丧着,忽听陈果夫答应帮他引见上海滩的大人物虞洽卿,蒋介石眼睛一亮:这不正是我所巴望的吗?

第二天,蒋介石理了发,又换了身新衣服,在陈果夫的带领下去拜会虞洽卿。虞洽卿知道他曾在陈英士手下做过团长,但从探询中知道他在帮会中并没有地位,因此虽然提携,但也并不重视,给了蒋介石一个商行小职员的位置就算打发了。

蒋介石虽极力讨好虞洽卿,无奈在帮会里没有个辈分,总不能受重视。加之在商行里每日累得要死,薪金却只有区区十五块大洋,过去作团长时花天酒地挥霍惯了的蒋介石哪里受得了。千思量万考虑,还是要想法进入青帮,拜个过得硬的老头子,这

样才能在上海滩打开局面。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特意备了厚礼，准备借看望虞洽卿之机求他帮这个忙。

虞洽卿和蒋介石有过一些交往之后，知道这个后生虽然浪荡，但却颇有自知之明，将来真说不定会有个大前程。再加上蒋介石的巧言令色，态度真诚，虞洽卿终于答应把他介绍给上海滩的青帮大亨黄金荣。这一下子可美坏了蒋介石，连声为虞洽卿老前辈“生死人，肉白骨”的恩情道谢不止。

有了虞洽卿的电话和推荐信，黄金荣自然不敢怠慢。不久蒋介石就拜过牌位，成为黄老太爷门下的弟子，从此事业也就兴旺起来。

也许连虞洽卿、黄金荣之流自己也没有想到，十年之后，这个落魄失意的蒋介石竟成了威风八面的国民革命军总司令。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虞、黄二人已成为蒋使用起来得心应手的作恶工具了。

蒋介石拼力攀附青帮势力，果然为他的前程打开一片光明大道，这是蒋介石的过人之处。除去偶然因素之外，蒋介石所具有的眼光与执着劲儿绝对要胜过那些和他一样渴望在官界、军界发家的同辈人。看来即便是“奸雄”，如果没有超强的生存智慧的话也是断断做不成的。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的小人往往就是具备着这样的眼光和执着劲儿，借助人际关系的力量他们轻而易举地站到了权势与名利的更高阶位。

第四节 小人都有好口才

民国时期,著名的“厚黑教主”李宗吾曾在他的奇书《厚黑学》中总结出“求官六字诀”,曰:“空、贡、冲、捧、恐、送”。其中第三条“冲”即是“吹”,意思是在官场中周旋时要能说会道,能言善侃,海阔天空,口若悬河,只要牛皮还没有吹破就没有什么要紧的。厚黑教主的这“六字诀”本是用来讽刺当时官场上脸厚心黑者追名逐利时的种种丑态的,其刻画可谓言简意赅而又入木三分,不过我们却也可以从一个侧面探究一下其中对于为官者素质的某些提示。譬如这个“吹”字,胡吹海侃固然是厚脸皮者的表征之一,但要真正能做到练就一副富于表现、有磁力、有弹性的口才也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古往今来,凡在权力领域有大作为者几乎莫不具备着出众的口才,而小人虽不一定追求多大的权力,但在权力的夹缝间翻转腾挪、拼力周旋以求取他那点个人私利却也一样需要他练就灵活多变、富于煽动性的语言表达能力。小人的好口才,大都并不得自于天然的禀赋,而实在是其生存方式、生存境遇造就的。

一、对于人心理的准确把握使小人在不同的时间、场合使用不同的语言,以满足各类人的心理需要。

说起好的口才,它不外乎有如下几个特征:语言的表达明白

晓畅,生动感人,逻辑性强,富含深刻的道理等等,这是好口才的一般要求。而实际上,真正的好口才不仅仅表现在语言的表述上,它同时需要有对于语言传达对象性质、状态、心理的准确把握,譬如说,学问高深的大学者给中学生做报告,不是想办法以最通俗最易懂的语言来阐释其学术观点,反而依旧操持着他在学术研究领域的那一套话语,那么纵使他讲得滔滔不绝,且蕴含了数不清的哲思、机智、妙语,恐怕小听众们也依然会觉得莫名其妙,不但不觉得这位讲演者有多么高妙的口才,反而会讨厌他的聒噪了。因此我们说小人的口才好,并不是指小人能说出多么高深的道理,而在于他能够通过对人心理的捉摸、把握,在不同的时间、场合,针对不同的人总能够说出让人满意的话来。说小人逢迎也好,说小人谄媚也好,总而言之小人对于说话的方式、效果的把握能力确实是超常的。

小人案例之十：

唐代安史之乱的祸首安禄山,在其作乱之前却是一位深受唐玄宗宠信的“忠臣良将”。在取得皇帝信任的过程中,他灵活机敏、诙谐应对的口才给他帮了不少的忙。

安禄山任范阳、平卢节度使期间,每年都要向朝廷进献大量的俘虏、牲畜、珍玩等物,唐玄宗此时年事已高,见安禄山对自己如此效忠,心中甚感欣慰。安禄山很善于揣摸主子的心理活动,他知道玄宗年事已高,自感暮之将至,因此对于臣下忠诚、爱戴的需要更显得强烈。为此,他经常不失时机的在玄宗面前表现自己的忠诚、憨厚,以博取皇帝的欢心。

安禄山很注意在面奏皇帝时的遣词造句。他曾上奏说:“臣不过是一介番戎贱臣,受了皇上太多的荣宠,臣没有太多的特殊才华为陛下所用,惟愿此身为陛下而死。”玄宗听后虽不多说,但

实际上已被他恳切的言辞打动,心底下十分爱怜他的这份忠诚。

安禄山为讨得皇上欢心,常常故意作出“刘姥姥进大观园”时的憨态,以表明自己的愚忠、纯诚。有一次,玄宗让他见太子李亨。安禄山早已熟知宫廷礼仪,却假装无知,对太子拱立不拜。左右使臣为他担心,让他快拜,他却做出一副懵然无知的样子,说:“臣是胡人,不懂得朝廷礼仪,不知太子是何官?”玄宗听罢微笑,并不怪罪,亲自指点他说:“这是储君,朕千秋万岁后,就由他代朕作你们的君王。”安禄山这才“恍然大悟”,忙叩首谢罪:“臣本是愚蠢之人,以前只知有陛下,不知还有储君,臣实在当死。”安禄山的这一番言语,尽显其“愚忠”之状,自然令玄宗大为满意。玄宗又让安禄山拜见杨贵妃,安禄山又做出忠诚的样子,执意要拜这位比自己小二十多岁的贵妃娘娘为干娘。自此后,每次皇帝召见,安禄山均是先拜杨贵妃。玄宗不解,问他原因,安禄山回答说:“胡人都是先母而后父。”这自然又使得龙颜大悦。

安禄山与玄宗应对机敏,还不时佐以诙谐幽默,更加表现了自己的愚忠可爱。安禄山是个身材肥胖之人,肚子异常突出,据说“垂腹过膝”。因为肚子太大,他每次骑马时马鞍前总要特置一小鞍,专门用来放肚子。有一次,玄宗召见他,指着他的腹部开玩笑问:“你的肚子这么大,不知里面都装了些什么东西?”安禄山知道皇帝拿他取笑,却装出一副认真严肃的样子,回答说:“臣腹中除一颗赤心之外,别无他物。”玄宗听罢大喜,认为难得有安禄山这番忠心,于是加官进爵,自此更加宠信。

安禄山权势日重,却丝毫不放松凭着自己的好口才向皇帝讨宠的机会。一次入朝奏事,他谎称:“去年七月,营州有紫方虫吃禾苗,臣焚香祷天说,若臣操心不正,事君不忠,甘愿让虫食臣

心;若臣不欺正道,竭诚事主,则愿虫赶紧散去。臣祷毕,当即就有一群瑞鸟从北面飞来,将食苗虫一扫而空。虽曰异事,臣以为也是祥兆,请陛下宣付史官记下。”玄宗本是迷信之人,安禄山搬弄这些无稽之谈到朝廷上来,也正是抓住了玄宗老来日益迷信的心理。听了安禄山的这一番不露痕迹的表忠之辞,玄宗当即加封他为骠骑大将军,自此宠待甚厚。安禄山军权越来越大,这为他日后作乱打下了根基,提供了条件。

从史实来看,安禄山其实也并算不上什么口才多么出众的人,但他每一次面见皇帝,都保持着清晰的头脑,针对皇帝的心理、好恶,抓住一切讨取欢心的机会,言语说不上华美奇巧,但却恰恰能够使皇帝获得最大限度的心理满足。可以说,怎样能够针对不同的对象说出让不同的人满意的话来,这是小人毕其始终都在训练的能力,是小人一生的功课。小人玩弄的种种伎俩,往往都是从巧言令色骗取好感开始的。

二、小人的口才是他在复杂环境中控制别人与自我控制的利器,不但不会给自己添加麻烦,而且能够保全自己,打击别人。

小人是私欲很强烈的一类人,他所有的行为之最终目的也只是为了满足其强烈的私欲。同一般人正大光明的追求合理的个人利益不同,小人的私欲往往阴暗龌龊,不可告人,其实现的手段也常常肮脏卑下,为社会公理和道德规范所谴责,因此,小人在追求私欲的过程中总要用冠冕堂皇的借口来遮掩自己的真实动机。同时,这种目的与手段的不可告人性常常会使小人处

于十分复杂的环境,在这样的环境中小人又需要发挥口才以实现对于形势的控制,保证自己处于优势地位,同时在不会给自己添加任何麻烦的前提下有效的打击别人。

小人案例之十一:

1916年,“破落军官”蒋介石拜上海滩的青帮大亨黄金荣为师父,加入帮会组织。不久,他在黄金荣的支持下和陈果夫等人合股办了一家恒泰证券交易所。1921年,西方经济危机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被迫停业,蒋介石名下摊了七八千元的债款,这弄得他愁眉不展。

正巧此时孙中山筹建黄埔军校,因想起蒋介石曾去日本学过军事,因此电邀他去广州共谋大业。蒋介石有意赴穗,无奈欠了一屁股债,无法成行。百般无奈之下,只好向老太爷黄金荣求助。

黄金荣虽然腰缠万贯,而蒋介石又是他的得意门生,但无奈愈有钱愈吝啬,自然不愿亲自掏腰包为蒋介石还债。不过这位黄老太爷不愧久经江湖,很快想出了一条赖债的妙计。

却说这一日,那十几家等着蒋介石还债的客户忽然收到了具名“黄金荣敬订”的赴宴请柬。客户们虽然心里料知一二,但上海大亨亲自宴请,哪敢不去,只是心里都还巴望着能够打个折扣,讨回几文钱。

到了请客日期,债主们齐聚大三元酒家。蒋介石早早赶来接待客人,一脸做作的苦笑,只是不知道师父有些什么办法。等了一阵儿,黄金荣到了,一副大大咧咧的样子,刚一到就摆摆手说:“有劳久等,恕罪,恕罪!”宾主坐定,酒宴开席,蒋介石给各位债主敬过酒后,黄金荣命随从再把大家的酒杯斟满,举杯道:“我黄金荣今天邀各位到此,有一点小事相求,承蒙大家赏光,水酒

一杯,请恕简慢。”各位债主纷纷起立,说:“不敢当,不敢当。”酒毕,黄金荣就开始进入了正题,凭着其在官场、商界练就的一副好口才侃侃而谈,把其弟子蒋介石如何如何诚实经营又如何如何被金融风潮挤垮的原委大大的叙说了一通,又把孙中山电邀革命,时间仓促,偿债困难的情况添油加醋的描述一番,颇多歉疚,颇多无奈,最后也就不可避免的导出由他暂时担保、先准蒋介石离沪的不是办法的办法。事情说到这个份儿上,债主们哪还有什么话说,只好顺水推舟做个面子,都说“不急不急,介石兄不必为此耿耿于怀”云云。

蒋介石正为师父的妙言相助暗自感激、得意,哪知黄金荣的戏才刚刚启幕。宾主畅饮间,有些客人准备提前告辞,黄金荣忽然用手一摆,又举杯说:“刚才承各位给黄某人一个面子,感激不尽。今后各位有什么事需要帮忙,尽管跟我打个招呼,只要是黄某人能够办到的,一定效劳。不过今天各位只帮了志清(蒋介石)前半段的忙,后半段还有些事烦劳各位。”

债主们一个个面面相觑,就连蒋介石也不知道师父葫芦里卖得什么药。只听黄金荣接着不慌不忙的侃侃道:“志清此去广州,本是孙中山先生的盛意。众位也都知道,孙先生乃中国当代伟人,道德高尚,只是目前经济力量尚不雄厚。志清此去参加革命,自然要筹备枪饷,今天虽承各位高抬贵手,无奈他仍然是手无分文,各位既然到此,不如好人做到底,量力而行,凑个数目,让志清带去,也算各位支持孙先生革命大业,也算帮我黄某人个忙,给他的学生壮壮行色,将来志清随孙先生创下伟业,大家一并跟着沾光。不知各位以为如何?”

黄金荣这一席话,上至革命大业,下至个人情面,要理有理,要情有情,简直是滴水不漏,密不透风,在座的债主们虽大不情

愿,却又实在找不出合适的话说。稍稍静默,终于由一个家底厚实些的债主起头,你三百我五百,一下子为蒋介石凑了五千多元。黄金荣见事已成功,就向蒋介石使个眼色,师徒二人一同起身,举杯邀祝道:“谢谢诸位,谢谢诸位。将来孙先生大功告成,志清重返上海,各位都是有功之臣。来,干杯!”

黄金荣设宴赖债,明明是玩弄伎俩,骗取钱财,可他却凭着一席滴水不漏的游说搞得大小债主们虽不甘心,却又不得不心甘情愿地掏腰包。很显然,在相对复杂的情境之下,黄金荣的口才充分发挥了作用,不仅在表面上掩盖了其赖债骗钱的真实动机,而且在整个事件的进程中有效地控制了局面,为自己赢得了主动。小人往往就是这样,他对于道德规范的无所顾忌使他形成无所顾忌的口才,只要是有助于遮掩羞丑,混淆视听,有助于达到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他什么都敢说,什么都敢讲,许多被我们一般人视为避讳或禁区的东西对小人来说不起任何作用。小人之所以在言语领域放肆到这个程度,当然是与他没有道德负担的特征分不开的。

第五节 小人有极强的适应能力

在我们生存的这个自然界,各种生物的存在自有它多层次、多样化的状态,譬如在一片森林中,有高大潇洒的乔木,有低矮葱郁的灌木,还有匍匐在其它植物脚下因而不得不为争取阳光

和水分而付出更大努力的草本植物,这种高低不平、对比鲜明的生态秩序在我们人类社会同样存在:有显赫的高官,就有平头百姓;有腰缠万贯者,就有穷困潦倒之辈,而且毫无疑问,处在相对靠下阶层的社会成员要承受相对严峻的生存压力。而我们所研究的小人在其“发迹”(如果他终于真的“发迹”了的话)之初,他们绝大多数都是这个社会压力较大、受挫较多、长期不能抬头不能得志者中的一员,顽强的生命力使这些压力、挫折对小人来说不再是命运的捉弄而是成为肉体与精神的磨炼。在强烈的个人欲望的驱动下,小人为摆脱当下的窘境而勇于吃苦,不怕麻烦,能屈能伸,屡仆屡起,在不断向上攀援的过程中培养起极强的适应能力,这理所当然是小人又一大突出的优势。

一、小人能屈能伸,为了达到目的,他愿意承受常人无法承受的肉体上和精神上的痛苦。

在人类社会这个生态圈里,小人确实是一种奇特的生物。他看似一棵枯草,左右摇摆,似乎不依靠外物就无法存活,在风雨之中随时可能伏倒,可偏偏有一种独特的质地使他在风雨吹打之后依然不死,不但不死而且依然保持着向上攀援的强烈欲望。较之一般人,小人的吃苦能力是超常的。一般人能够承受的痛苦,小人不但能够承受而且承受的能力更强,而小人有时候所面对的痛苦却绝不是一般人所能想像和面对的。特别是精神领域的苦楚,譬如对生命尊严的戕击,譬如对骨肉亲情的荼毒,这些对一般人而言简直是痛彻心肺、无以言说的折磨,小人咬一咬牙,闭一闭眼,竟也一样可以忍受。有时我们真不得不惊叹内在的禀性和生存的境遇竟可以赋予小人这样强大的韧性。

小人案例之十二：

唐昭宗时期，大将朱温废帝自立，用武力将昭宗挟持到洛阳，准备建立后梁政权。洛阳地区本是张全义的势力范围，朱温担心张会反对他篡唐自立，于是撤掉了他河南尹的职务，封他为东平王，给了一个中书令的虚衔。

也许朱温的担心纯属多余，因为张全义早知唐朝气数已尽，朱氏代唐乃是大势所趋，因此他不仅没有想过反对朱温，反而早就算计着该如何巴结新主子，以便在新朝站稳脚跟。

作为官场老手，张全义深知朱温给他中书令的虚衔正是表明新主子对他还不信任，于是他抓住朱温准备自立为帝的机会，全力为其出谋划策，而且把河南一带的财政收入全部交给了朱温，任他自由调度。这对于新皇帝而言当然是极大的帮助。于是朱温很快打消了对张全义的疑虑，并且交给他不少办理事务的实权。除此以外，张全义还一再上表辞谢，说自己不配封王，无力担任中书令的职务，这就更使朱温感动。做了皇帝之后，朱温马上加封张全义为魏王，重任河南尹。

中国古代的朝代更迭，在许多时候不过是“成者为王，败者为寇”而已，未尝关乎过什么贤明之德或是治国之才。朱温这人虽然做了皇帝，却依然不过是个荒淫无耻之徒。他到臣下宅邸，只要看见谁家的妻女有些姿色，就一定要人家陪宿，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很快，张全义一家也碰到了这样的事情。

一次，朱温到了张全义的家里，见张家的妇女都还入眼，竟向张提出多住几天，由张的妻子、女儿、儿媳轮流陪他睡觉。这是何等寡廉鲜耻的要求，这又是何等忍无可忍的屈辱！张全义的儿子听说后愤恨不过，磨刀霍霍发誓要杀死这个昏君。在这个时候，张全义阻止了儿子的“鲁莽之举”。在张全义的心里面，

上至妻子下至女儿都被别人睡过，这自然也是奇耻大辱，但耻辱归耻辱，人还是要活，官还是要做，而要保住官位以求更大的发展就必须忍受一时的痛苦委曲求全。为此，他借口朱温曾救过他的命，以“报恩”为借口劝止了儿子，也暂时麻痹了自己内心深处的一丝痛意。

这以后，张全义加快了讨好皇帝的步伐，并把自己的女儿嫁给朱温的儿子。这样，张全义慢慢在新朝站稳了脚跟。

我们曾经谈到，小人的大脑里基本上不存在道德上的负担，但作为一个生存着的“人”，某些最基本的心理需要（譬如自尊心）则不但没有消褪殆尽反而较之寻常人更为强烈，否则小人也断不会产生如此强烈的出人头地的欲望。但是，就像张全义蒙受奇耻大辱一样，小人由于一时的势微不但使这些基本需求得不到满足，反而屡遭打击，如果不是具备着超强的适应能力，小人恐怕也免不了“小不忍则乱大事”。小人能忍，这和小人一旦得势就往往飞扬跋扈一样，也是小人重要的性格特征。

二、小人没有架子，不怕做低三下四的事情，不怕承担最麻烦最恼人的工作。

中国自古有“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的明训，是为多数人所认可的。在我们身边，数量最多的究竟还是普普通通的老百姓，他们没有多大的权势，也没有多大的名望，物质收入在能够维持其日常生活的基础上并没有太大的伸展余地，但他们绝大多数都在道义上自觉不自觉地遵循着“人穷志不短”的信条，以人格立场的坚定来弥补物质生活上的缺憾。这无疑是一种可贵

的平衡。但是小人偏就小在人格的卑微上,因为卑微,因为就连小人自己也知道并不高尚,所以小人在世俗的眼光底下没有过多的沉重和忧惧。小人不要架子,他本来也没有架子,这使小人在言语行动上获得更多的自由和更大的弹性,从而也就为小人赢得了较多的攀爬的可能性。

小人案例之十三:

明代天启五年(公元1625年)仲秋,专权宦官魏忠贤坐在他豪华的宅坻中,正准备接受百官的贺拜。只见一百多位公卿大臣跪在他的脚下,齐声叫“爹”,其情形虽滑稽却又庄重。也就是说,这些居官显赫的王公大臣们,都已经成了这个不男不女的大太监的干儿子了。这个时候,惟有年迈的礼部尚书、内阁大学士顾秉谦站在一旁不动。

魏忠贤见状,心里自然大不高兴,正待喝令其跪下,忽见老太龙钟的顾秉谦缓步踱到跟前,施了一礼,然后捋着白花花的胡须对他说道:“千岁请恕微臣不拜之罪。念我顾某命苦,生不逢时,本欲为儿,惜须发已白,恐折了千岁福寿,故不敢为子,实在可悲可叹。微臣膝下有一犬子,今让他拜公公为祖父,不知能否成全?”

本欲发怒的魏忠贤听罢,禁不住哈哈大笑:“好好好,真不愧是大学士,想得周到,今天这个孙儿我认了!”

顾秉谦本来心怀忐忑,见千岁爷如此爽快地答应了,真乃受宠若惊,一时间竟有些失了风范,急忙忙叫过站在下面的儿子,父子两个一起伏地叩拜。

魏忠贤被这谄媚之举哄得心花怒放,当即下令:“来,快赏孙儿二百两白银!”

奸臣当道,小人攀附,明明似苍蝇一般卑微无耻,却还要作出一副煞有介事的丑态,表面看起来大义凛然,却无法不教人打心眼儿里作呕。顾秉谦这样的小人之所以做出这样无耻的举动却还能够保持心如止水、镇定从容,实在是达到了“做人”——做小人——的一种至高境界。在物质利益与人格立场之间,小人毫不犹豫的选择了前者,而且随着物欲的日益强烈和人格的日益剥离,这种选择对于小人不仅没了阵痛还多了相伴而生的愉悦。小人超强适应能力的养成,往往伴随着的就是人格立场的进一步丧失。

三、小人有极强的挫折意识,这使得小人往往能够屡仆屡起,丝毫不为失败的现实所影响。

小人极强的挫折意识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小人对于以往人生经历的省思。小人大多有低微的出身,或者出身并不低微然而却在他所在的阶层不受人重视、不为人承认,这使小人的早年必定包含了失败与挫折的记忆,这种记忆是如此之厚重,以致于小人不得不时时警告自己必须以一颗“有准备”的心来面对他每一次向上攀爬的努力。另一方面,小人对于自己攫取利益的方式和危险性也是有着清醒的认识的。小人并不是莽汉,他往往非常清楚自己的所作所为是违背人们约定俗成的道德规范的,甚至于某些作为还有触犯法律违反法规的可能性,这也在一定程度上促成了小人强烈的挫折意识。

小人案例之十四:

王振是明代第一个专擅朝政的宦官。在掌握大权之前,他可以说还是颇经历了一番坎坷的。

王振早年是个教书的儒生,不满意自己的处境,适逢朝廷招收宦官,他便自阉其身,入宫做了太监,自此开始了宦官生涯。因为粗知经史,又能说会道,不久就被提拔为东宫局郎,专门侍奉太子朱祁镇读书。王振得此美差,自然高兴,而且他计谋深远,早存干预朝政之心,因此一心一意伏侍太子,一方面博取他的欢心和信任,一方面也注意用自己的思想影响太子,以利于太子登基后加以控制。

宣德十年(1435年)正月,朱祁镇继位,是为英宗。由于年幼,不能主理朝政,故由太皇太后张氏垂帘听政。张太后乃贤明精干之人,她委任值得信赖的三位大臣主持政务。由于张太后的贤明,明朝统治相对稳定,王振之流也无机可乘。

此时的王振已被提拔为司礼掌,也就是替皇帝掌管内外奏章、文件,代传皇帝谕旨的职务,不但权力极大,而且每日在皇帝身边,很方便他投其所好,博取欢心。由于张太后和三位大臣共同处理朝政,王振自知实力不济,也就不敢放肆,只是抓住一切机会向他(她)们表忠,以期麻痹其心志,再伺机窃权。随着三位大臣对王振渐生好感,王振再也按捺不住攫取权力的欲火,一有机会就想法抓权,干预朝政。对于王振的举动张太后都看在眼里,心里十分不安。为了不使宦官为祸,她决定采取些行动提醒少年英宗,并且严惩王振,使其打消干预朝政的妄念。

一天,张太后让宫中女官穿上戎装,佩好刀剑,立于殿两边,然后召英宗、三位大臣等入殿。大家看到殿内一片肃然,太后面色凝重,都不知道发生了些什么事情。但见张太后厉声对英宗说起先皇遗训,告诫他凡事要听先朝元老的意见,绝不能轻信佞人。然后太后又宣王振上殿,喝令其跪在地上,声色俱厉道:“太祖以来就有宦官不得干预朝政的规矩,你侍奉皇帝却不守法,应

当赐你一死!”说罢,几个宫女应声而上,把刀置于王振颈上。王振登时吓得面色如土,浑身抖似筛糠。幸亏英宗和几位大臣为王振求情,才使他免于一死。王振不停磕头谢恩,整个身子都瘫软了。

这次事件给王振的打击无疑是巨大的,很长一段时间,他在太后的严密监督下简直大气也不敢出。但是王振自己心里也很清楚,有张太后和三位大臣执掌朝政,他王振要想翻江倒海确属不易,况且自己平日已借代皇上传旨之便做了不少欺君枉上之事,此次能够保存一条活命已是不幸中的大幸。既然时机不成熟,那么也只能按捺住性情,等待时机再求一逞。这样,王振非但没有被这次挫折所击垮,相反,他倒吸取了不少教训,自此不再做明目张胆的坏事,而是一方面巴结英宗和众大臣,另一方面暗地里大量培植私党,势力逐步强大起来。这就为他后来擅权奠定了基础。

假如排除目的与手段的道德评判,我们必须承认像王振这样的小人所具有的挫折意识与屡仆屡起的精神也是许多取得成功的奋斗者们所共有的特征。事实上,小人的这种作为固然是与他在强大私欲支配下身不由己的事实不无关系,但作为一种特殊的动物,小人的这种迫于生存境遇不得不坚挺柔韧的生存姿态还是多少为我们正常人提供了一点点启示。这其实也正是我们研究小人的意义之一。

四、小人往往对形势有敏锐的判断,见风使舵的性情增强了小人在复杂形势下的适应能力。

我们曾经讲过,无论是在官场、商界还是学界,小人对各种

力量的消长都有着敏锐的洞见能力,加之天然的依附性,这就必然使小人无论在人际交往还是在人生选择上都表现出见风使舵的特点。如果把人生之旅比作船的航行,那么一般人往往是按照航线规规矩矩的前进,而小人则不然,他既无原则也无立场,任由风向决定航向,任由涡流引导而丝毫不惧触礁沉船的危险。而一旦绕过了暗礁险滩,小人则又往往航行到一般人的前头去了,哪怕是在这一过程中船身船帆已溅满了肮脏的淤泥污点。

小人案例之十五:

1948年寒假里发生的一件事令姚蓬子颇为不安,那是1月28日晚上,儿子姚文元回家相当的晚,而且学生证也被警察搜去了。姚蓬子深感震惊:儿子竟参加学生运动去了!

当时姚文元正在上海同济大学附属中学读书,同济大学成了上海学生运动的中心,他们这些中学生也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为了这件事,姚蓬子狠狠训了姚文元一顿,不许他再参加学生运动。特别是“一·二九”运动遭到镇压之后,他就更为儿子担心了。不久,姚蓬子便让儿子转入了另一所上海名牌中学——沪新中学。

父子二人都巴望着这一回可以安心读书以备将来考大学了,不料开学第一天,放学回家的姚文元就给父亲捎来了这样一个消息:

“爸爸,今天我到沪新中学上学,一眼就认出我同桌的同学。他自己说叫‘崔震’,可我知道他叫崔之旺,是同大附中在‘一·二九’事件中的学生领队,后来被学校开除了,我也就再没见过他。他是共产党……”

姚蓬子的心猛地紧缩了:他好不容易让儿子离开左倾色彩浓厚的同大附中,如今又跟一个地下共产党员坐在了一条板凳

上,这可如何是好?!

于是姚蓬子开始耐心地向儿子询问详细情况。当他得知崔震并不认识姚文元,而姚文元也并没有把事情说穿时,他一再告诫儿子绝不能让崔震知道这件事,千万要老实地读书,专心为考大学作准备。

明白事理的儿子答应了父亲的要求,父子间的谈话结束了。但是姚蓬子却还是辗转反侧,睡不着觉,一合眼脑海里就浮现出坐在儿子旁边的共产党员的形象。他干脆下了床,在屋里来回踱步,反反复复地捉摸报纸,仔仔细细地权衡,几乎调动了自己以往的所有经验:政治经验、投机经验、商业目光……终于,他停住了脚步,一个决定在脑海中形成了。

第二天,姚蓬子把儿子叫进卧室,关上房门,问道:

“你能肯定崔震真的是共产党?”

“看样子,八九不离十。”

姚蓬子点了点头,低声说:

“如果他真的是共产党,你就跟他接近,争取参加共产党……你知道吗,依据我的估计,明年的这个时候,上海恐怕早已经是共产党的天下了……”

在这方面并不缺少悟性的姚文元恍然醒悟。

从此后,姚文元常常故意在课上翻阅高尔基、鲁迅等人的革命作品,并且做出专心致志的痴迷样子,这自然引起了崔震的注意,跟他聊了起来。姚文元添油加醋地把当年父亲在重庆开进步书店、与许多左翼作家交往甚密的事情描述了一番,还说自己受父亲的影响,对民族解放运动早就心向往之……崔震听后虽然不动声色,但暗地里向党支部作了汇报,姚文元的名字也就很快被列入沪新中学地下党支部的发展对象名单中。

几天之后,姚文元偷偷把入党申请书塞到崔震手中。

从畏共产党为洪水猛兽,到向年轻的地下党员拉关系、套近乎、寻求入党机会,姚氏父子的这一转变不可谓不重大。在他们看来,加入哪一个政党并不在于这个政党所倡导的政治纲领、价值体系是否与自己的观点相投,而只在于这一政党在当前是否拥有相对强大的实力或者相对强劲的发展势头。选择政治立场如此,选择其它事关个人长远或眼前利益的观念和实体也是如此。小人的人格就是这样的飘泊无依。这种飘泊假若加之于一个正常人身上恐怕将是难以言说的痛苦,因为作为一个有着完善自我道德之心、具备着“做好人”自发愿望的正常人是很难坦然面对自己道德体系的支离混乱的,但对小人而言,却无形中增强了他的适应能力,大大帮助他维系其近乎动物式的生存。

以上五节我们探讨了小人所具有的五点较为重要的特征和优势,但如果抛开目的和手段的道德因素不计,很显然这几个特征也是优秀人物取得成功的基本特征。以下三节,我们将继续探讨小人所独有的而且颇具小人个性特色的特征,其中伪装是小人的常用手段,缺乏道德感是小人最本质的内在特征,而依附权势则是小人根本的生存方式。作为小人的主要特征,这三者之间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联系。首先,小人私欲强烈却没有道德负担,因此必然采取不能见人的手段攫取利益,为了掩饰其真实的动机和手段的不道德性,小人就必然采取伪装的方式,这两者是必然的因果关系;另一方面,小人只具备了这两点还不足以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小人,真正意义上的小人具有极大的危害性,而小人只有依附了势力,才能够借助外力无所顾忌地追逐私利,才

能够将其仇恨美好事物必欲毁之而后快的天性淋漓尽致地发挥出来。小人要找到可以依附的势力,其伪装的天性和无道德负担的心理又是必要的条件。

第六节 小人都有伪装的本能

在动物界,某些动物自我“伪装”的本领之高常常令人大吃一惊,除了我们比较熟悉的“保护色”之外,有些动物还从形体、神态上自我“伪装”,譬如一些寄生在林木间的小动物会把自己“装扮”成花朵、叶片、茎条的形状,借以保护自己不被天敌识别、抓获。按照达尔文进化论的观点,这种现象当然不是动物的自觉,甚至于连本能也算不上,它们不过就是以这样的存在方式无意地逃过了一批又一批天敌的眼睛,并最终使该物种历经漫长的年代生存下来。相形之下,小人的善于伪装,固然也与其客观的生存境遇有很大关系,但更多了一些自觉的特性。小人虽然在人格上存在缺陷,但他并不缺乏正常的感知与判断能力,一方面他很清楚自己谋取私利的不道德性和危险性,另一方面他又明白自己倘想得志必须依附势力,这两者都迫使小人戴起伪装的面具,操起善变的言辞。小人自我伪装的伎俩操练到纯熟的程度,简直就成了动物条件反射式的本能,保护小人这一物种从古到今绵延不绝。

一、小人总是依据时势和别人的爱憎来塑造自己的形象,把自己的本来面目深藏起来,等待时机捞取利益。

小人是彻头彻尾的伪君子。对于小人善于作伪的这一本性我们怎样表达自己的气急与恼恨都不为过,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实在是耳闻目睹了太多这样的实例,我们自己也常常是深受其害。往往,你身边最为信赖的朋友恰恰是一直深藏不露准备利用你、陷害你的死敌,当你被这样的“朋友”一脚踩在脚下时那该是怎样的一种沉重的打击?更何况在某些时候小人分明是利用了你、祸害了你却还能让你认不清面目、抓不住把柄因而发脾气都找不到对象。由此看来对于小人伪装的本性确实应当好好研究一番,至于其作伪的种种具体手段我们还将在《小人的四大技术》一章详细探讨。

小人案例之十六:

1958年对于张春桥来说可算是至关重要的一年,因为在这一年他第一次引起了毛泽东的注意。

其实,早在这之前张春桥就已经是上海滩数一数二的“反右英雄”,凭着一支生花妙笔今天批这个,明天驳那个,颇有一些威风。只不过发表这些文章时张春桥总是用各种化名署名,什么“何泽”、“子执”之类,因此他本人的名字倒还算不上广为人知。

这一时期张春桥的职务是“中共上海市委政策调查研究室主任”,人们戏称“不管部部长”,意指这是个虽没有多大权力但也安闲的职位。不过对于上海市市长柯庆施而言,张春桥乃是他作重大决策的不可或缺的得力助手,因为张文笔好,理论能力强,对于国家领导人的最新指示领会得准确迅速,这样的人才,当然十分难得。而张春桥每次发表文章,事先也总要请柯庆施

指点,依靠柯庆施这棵大树,张春桥在上海这块地方虽藏匿较深,却可以轻易掀起风浪。

张春桥将自己伪装成默默无闻的“不管部部长”自然有他自己的道理。一方面,他知道自己很得柯庆施的信任,而柯乃是上海这块地方最牢靠的大树,他断不能因轻举妄动、风头太劲而失去这个依靠;另一方面,这个“政策调研室主任”的身份很便于他掌握和研究党中央、毛主席的“最高最新指示”,这种研究的成果不仅服务于柯庆施在党代会上的各种发言和报告,而且直接服务于他自己在理论领域的“建树”。

张春桥深深知道,他张春桥要想真正走出上海出人头地,能否吃透伟大领袖的“思想”至关重要。为此张春桥特别注意柯庆施每次去中央开会带回来的“最新指示”,往往一边听一边飞快地往本子上记,到晚上就反反复复地研究这些言论。终于,他的研究有了一些成果,例如他从毛泽东的多次讲话中揣摩到了主席对于现今八级工资制的异议和对于红军时期供给制的怀念。摸准了这个思想脉络,他数易其稿,终于写出了一篇在当时谁也意想不到的文章:《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

张春桥深知这篇文章意义的重大,正是引起中央重视的绝好时机。于是,他第一次揭开了蒙在脸上的神秘面纱,端端正正的署上了“张春桥”的大名。

很快,这篇文章在《解放》杂志上发表,并迅速寄到了毛泽东手上。毛读罢大加赞赏,指令《人民日报》转发,并亲自写了“编者按”。从此,张春桥不仅在上海名声大振,而且引起了毛泽东和全中国的注意,为他以后“飞上枝头成凤凰”埋下了重要的伏笔。

张春桥自己十分清楚,他本身并没有太大的力量,因此必须暂时依靠象柯庆施这样的靠山。既然柯庆施喜欢拿他当秘书使唤,那他就干脆老老实实在地作他的“政策调研员”,把柯最为欣赏的一面拿出来,把自己的真实面目隐藏起来,连发表文章也从不用真名,可谓一时一刻也不松懈,作伪到家。而一旦机会来临,他自然不会再甘心作隐士、专为他人做嫁衣了,而是毫不犹豫地踩着别人的肩膀爬上去,绝不会有一丝的胆怯或羞赧。总之,像张春桥这样的小人不论在别人面前呈现出什么样的形象,都是他依据时势和别人的好恶作弄出来的,其实质都是为了实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而遮掩面目的,具有不折不扣的虚伪性。

二、小人总是找合理的、符合公共道德规范的借口来掩盖动机、遮羞蔽丑。

为了达到目的,小人不仅要时时作出“君子”的气度,而且还要时刻为自己的种种作为寻找冠冕堂皇的借口,为不经意出现的漏洞,遗下的把柄编织搪塞的谎言。一般的人在偶尔撒谎之前总要经历一些或大或小的思想斗争,撒谎之后也常常会因为道义的谴责而久久不安,而小人撒谎却可以达到脸不红、心不跳、脱口而出而又教人不能不信的境界。这就像一种名叫负鼠的动物,一旦遭天敌追杀就会发自本能的迅速作出僵死之状,骗过不食腐肉的敌人,而后一跃而起溜之大吉。小人靠欺骗来自我保护也差不多达到了同样的本能状态。

小人案例之十七:

抗日战争爆发后,山西军阀阎锡山被任命为第二战区司令长官。当时日军正沿着平绥路节节进逼,阎锡山慌忙派 61 军李

服膺部 101 师守天镇, 200 旅守阳高。这个李服膺是个贪生怕死之辈, 日军刚一进犯天镇城东的盘山, 就下令弃城而逃。天镇被日军不战而占, 无异于给整个儿山西守区捅了一个大洞, 其余晋军都被迫撤退, 把雁北地区拱手让给了日军。阎锡山的不抵抗行为激起了全国人民的不满, 一时间舆论哗然, 声讨激烈。

阎锡山知道自己是犯了众怒, 在舆论上下不来台, 心里也有些烦恼。但他非常清楚雁北沦陷绝不仅仅是哪一个人的责任, 要说最大的祸首, 应当追究到蒋委员长的不抵抗政策那里去, 他阎锡山也不愿原本姓阎的山西地盘全部给日本鬼子占领, 但是他得听蒋委员长的, 这有什么办法? 只是目前民怨沸腾, 他这个司令长官威望大跌, 说什么也得想些办法才成。想来想去, 他决定采取“借人头平民愤”的办法, 而这个“人头”就非李服膺莫属了。很快, 李服膺被押赴太原司令部, 由阎锡山亲自审问。只见阎锡山煞有介事地厉声问道: “你这个民族败类, 为什么不抵抗就逃跑?” 李服膺连喊冤枉, 声称: “我是奉命撤军, 罪不在我!” 阎锡山害怕李把接到司令部撤军命令的实情说出来, 立刻沉下脸训道: “你还敢狡辩! 想当初我一路提拔你做了军长, 你却拿这样的败仗来回报我, 你对不起我也就算了, 你对得起千千万万山西同胞吗?!” 越说越怒, 一挥手示意执法士兵将李服膺押赴刑场, 执行枪决。

阎锡山以抗战长官之名行不抵抗之实, 却还可以“义愤填膺”地骂部下为“民族败类”, 小人的脸皮之厚由此可见一斑。不过, 既然把脸皮堆厚堂而皇之地撒几套不露形迹的谎言, 就可以使“君子”的美名得以维系, 小人又何乐而不为呢。小人要伪装, 就离不开谎言, 谎言之于小人就像一日三餐之于我们正常人一

样不可或缺,甚至小人的谎言比餐桌上的饭食还要色味俱全、佐料丰富,小则障人耳目,大则欺世盗名,简直成了小人在正直人群中行走的无往而不利之宝。小人精于伪装的本性通过谎言得到了最为直接和充分的展现,小人也正是靠着一张由谎言、假笑和种种远离诚实的伎俩编织起来的伪善的面具赢得了在竞争中毫无公平可言的优势地位,对于我们一般人而言,这是可鄙的,同时也是值得警惕和注意的。

第七节 小人没有道德负担

正所谓“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一向伪装很深的小人一旦抓住机会有所作为,那作为往往是令一般人触目惊心的。面对小人做事的方式及其引发的后果,我们在惊诧、愤怒之余往往也会伴有深深的不解:“这些人竟可以做出这样的事情,难道他们自己的良心就不会谴责他们吗?难道他们得逞之后就能够浑若无事心安理得吗?”然而,这样的疑问对于小人而言是没有太多意义的,因为他们本来就没有像我们正常人一样的道德负担,自然也就不存在良心谴责与否的问题。如果说人们能够成就多大的事业在某种意义上取决于他能够在多大程度上排除外界对他的限制和约束的话,那么小人能够将在正常人看来至关重要的道义原则轻易地抛之身外,则在面对社会、面对他所渴望的种种利益时小人自然多出了不少的自由和轻装上阵的爽利,而这也就成为小人成事的又一大内在优势。

一、道德的缺失使小人为所欲为,毫无顾忌,常常会做出一般人无法想像的不合规范,不合常情的行为。

小人之所以没有道德负担,恐怕可以归结为内外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方面,我们不得不承认小人确实是具备着特殊禀性和质地的一种人,这种人天生具有很强烈的个人欲望,他追求物质享受、感官刺激的迫切程度远远超过了一般人;而更为糟糕的是,小人私欲强烈却又天然缺少爱心、同情心,他从不会因为珍爱他人的生活、事业而收敛欲望、节制手段,欲火燃烧的后果就是小人可以“义无反顾”地把道义原则挤出自己的视野。而在另一方面,客观存在的生存境遇又进一步强化了小人远离道义的决绝,长期的压抑、不得志造成的心理煎熬使小人丢弃了最后的一丝温情,铁硬了最后的一点柔软。小人如果坚定了这样的思想状态,那么即便行动上还不一定有典型的作为,而本质上却已经是一个“小人”了。小人的这种没有道德压力的思想状态首先引致的后果就是小人常常能够无所顾忌地做出一些不合常情与规范的行为,生出一些在正常人看来荒唐无耻、大谬不然的事端。

小人案例之十八:

公元前五二七年,楚国的楚平王要为自己的儿子娶一个媳妇,结果选中了一位远在秦国的姑娘。由于路途遥远,平王特地派自己的亲信——大夫费无忌前去迎娶。费无忌到了秦国,看到姑娘果然长得十分漂亮,当时心里想的也不过是“我国太子福分不浅”之类。可是,就在护送姑娘回楚国国都的路上,费无忌的脑筋开始转起来了。

我们一般人恐怕无论如何也猜不到费无忌竟会在太子未来的妻子身上打出这么个“绝伦”的主意：既然这姑娘有如此的美貌，我为什么不把她奉献给国君呢？平王是一国之主，理应享用最出众的美人，更何况平王又“素爱美人”，这样一来岂不是个请功邀赏的好机会吗？至于说君臣父子之间的人伦纲常，自然就不在费无忌的考虑范围之内了。

说做就做。尽管太子娶亲之事已是国人皆知，尽管迎娶的车队已离国都咫尺之遥，尽管王宫里的仪式已准备妥贴太子已喜上眉梢，但费无忌还是骑了一匹快马先赶到王宫。见到平王后，他先极力描述了秦国姑娘的美貌，说得好色的国君心旌摇荡，然后他便直言道，反正太子和姑娘尚未见面，大王何不先娶了她，日后再为太子找一门好亲呢？楚平王终于被说动了心，但他又清楚这事情关系到个人形象、社稷承传，马虎不得，就重重拜托费无忌周全操办。费无忌有了国君做后台，自然就更有底气，凭着小人所具有的不怕麻烦、高效率的办事作风，很快为平王办妥了这件事。就这样，这位原想来做太子夫人的姑娘，转眼间成了公公楚平王的妃子。

小人没有了道德负担，就必然擅钻礼法的空子，就像费无忌的这场表演，有谁能够想到在君臣之义、父子之情中间还能够有这样的剧情发生？太子恼恨、众卿摇头，又于事何补？说他做得无可厚非吧，于情于理都是极大的忤逆；说他无耻下流理当治罪吧，你能说出他犯了哪条法律？这就像我们日常生活中所能够感受到的那样，许多没有廉耻之心的小人在我们身边嘤嘤嗡嗡，分明在肆无忌惮地败坏着我们的生活和事业，可为什么就没有足够强大的法律力量或社会力量来遏制他们，惩戒他们呢？

有时候甚至于出现像《水浒》里“杨志卖刀”的那种情况,明明是泼皮牛二纠缠杨志,可最终吃官司的却不是牛二而是一怒之下失手杀人的杨志,虽觉冤屈,却又无话可讲。看来小人的肆意妄为,跟拦路抢劫、杀人放火的恶人还是有着极大的不同的。

二、小人眼里没有太多值得顾惜的事物,他不怕因自己的小利益而损害别人的大利益,甚至于不怕因此而毁坏大局。

人所共有的最基本的道德感联系着人们对于这个世界诸多事物所持的基本态度,譬如他人,集体,社会等等。小人道义原则的缺失使他们对于外物缺乏最起码的认同感和契约意识,倘若这些“外物”无益于甚至有害于他们攫取利益的目的的实现,则小人通常会采取敌视的态度和打击乃至毁灭之的手段。小人的这一特征显示了他作为这个社会中的消极力量所具有的危害性,关于这一点我们在后面还有详细的讨论。

小人案例之十九:

1933年底,康生到莫斯科参加了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的第十三次会议。当时,红得发紫的王明作为中共中央驻共产国际代表团团长在会上作了报告,受到共产国际方面的高度赞扬。康生作为代表团副团长,抓住机会讨好王明,所到之处几乎言必称王明如何如何,且一提起来就万分激动的样子,这自然博得了王明的赏识。王明的赏识助长了康生在党内的威风,使得他加紧了排除异己的罪恶活动。

康生到莫斯科不久,中共中央某机关负责人武相景也到莫斯科疗养学习。一直以来,武相景就被康生认作是一个不识抬

举的家伙,对他是个严重的威胁。因此一直怀有迫害之心。为了探明武相景对自己到底是怎样一个态度,他在武来莫斯科之后表现出了很大的热情,亲切的关照他要安心养病,并且说“我们之间情同手足,要互相帮助。”康生的这些言语使武相景十分感动。

一个大雪纷飞的日子,康生带着水果、糕点特意去医院看望武相景,这当然令武万分感动。一番体贴的询问之后,康生开始貌似随意地跟武相景聊起天来。谈话间,康生提示武相景在莫斯科期间不要过多地谈以前在上海工作的情况,“特别是对一些负责人,更不要说三道四,因为共产国际这边的情况也很复杂。”康生貌似关照武相景,实则害怕他把过去在上海工作时耳闻目睹的一些真实情况泄露出去,特别是康生当初靠整人才爬上去的事实。谈完这个话题,康生又问武相景:“在莫斯科这段时间,都听到些什么关于我的议论?”武相景是个直性子的人,根本没想到康生的话里暗藏着什么动机,于是据实回答了,说他以前以为康生是靠整人上去的,现在才知道是误解了他。至于大家的议论,武相景说基本上都是围绕着王明展开的,有些人认为王明心狠手黑,称王称霸,到了莫斯科也毫不收敛,很不得人心;还有人认为康生也在帮王明整人……听到这里,康生的眼睛一闪,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问:“那么,你是怎么看的呢?”

老实巴交、心无邪佞的武相景此时真是把康生当作了好兄弟看待,出于对康生的一种负责,他坦率地说出了自己的意见:“我个人也认为你跟王明跟得太紧了,这是不会有好处的。王明搞小集团活动,树立个人威信,这是一种分裂党的行为,其结果是我们都能预料的。”

康生终于诱武相景说出了真实的看法,心里暗暗发狠,表面

却作出一副深受启发的样子,说:“你这样肝胆相照,对我说出肺腑之言,真令我感激。我们毕竟是手足之情,彼此能够坦诚相见。我会认真考虑你的意见的。”

武相景万万没有想到,就因为这几句“肺腑之言”,康生已将他列上了“黑名单”。“镇压肃反”运动一开始,康生就对武动了杀机,称这个人“是一个叛逆式的人物,必须想法除掉,否则后患无穷。”为此,肃反小组奉康生的指示,不分昼夜地围攻武相景,一口咬定他是叛徒兼特务。武相景义正辞严地反驳了康生一伙的逼供,但却最终逃不掉被“铲除”的命运。很快,在康生的命令下,武相景终于以“叛徒”、“特务”的罪名被送交苏联保安机关,不久被判处了死刑。

一个问心无愧的忠实的革命者,一个还将为革命事业奉献许多勇敢和才智的党的领导干部,就这样轻而易举地被康生迫害致死了。对于一个人而言,这意味着生命的终结;对于党的革命事业而言,这意味着重大的损失,两者都是不可弥补、不可原谅的。但在康生看来,这一切都是合乎逻辑的,因为基本道德感的缺失已使康生对“他人”的存在形成了这样的基本态度:于己有用的人,拉拢或巴结;于己无用的人,疏远或漠视;于己有害的人,排挤或毁灭。这是多么冰冷而残酷的划分!当然,我们日常生活中或零星或群落存在的小人大多数并不至于像康生那样的作恶多端,我们所研究的是小人也并不是杀人放火的恶人,但为数不少的小人们都在自己所处的阶层里不知疲倦地以自我为中心作圆,对于有碍于其圆作得“圆满”者纠缠扰攘,极尽捣弄败坏之能事,想想其可怕程度也实在不亚于杀人放火了。

三、羞耻感的丧失使小人能够自轻自贱到极其低下的程度,这恰恰是君子和正常人做不到的。

有人称人类是懂得羞耻的两足直立动物,在众说纷纭的有关“人”的定义中倒也不失为一个很新鲜很有说服力的提法,因为“懂得羞耻”确实是人类和其他动物的一大属差,这也从一个方面显示了人作为万物之灵长的高明所在。提到羞耻感,我们当然并不仅指遮掩生理机体羞丑的本能行为,而更多是指一个人在具有了完整的道德价值体系以后对于自己的错误行为所持的一种自觉的惭愧和羞赧。

由于小人所缺乏的正是完整的自我道德观念系统,因此其本能的羞耻感虽然存在,但对自我行为进行评价与约束的羞耻感却几乎匮乏殆尽了。没有了羞耻感的小人就如同因大剂量摄入麻醉剂而失去痛觉的病人一样,反倒不惧怕了医生的手术刀和开膛破肚的血淋淋,在向上攀援的过程中平添了不少能屈能伸的韧劲儿和自轻自贱的勇气,似乎倒也成了好事。

小人案例之二十:

五代乱世时期,老百姓被走马灯般更迭的皇帝和朝代弄得苦不堪言,不知道什么时候就连性命都保不住了。可就在这是非纠结、混淆不清的时代,却出了一个“五朝不倒翁”冯道。

冯道最初跟随李存勖灭掉后梁,建立了后唐政权,明宗时开始出任后唐宰相。明宗去世后,其子李从厚即位,不到四个月,就遭到了同宗李从珂的讨伐,吓得李从厚慌忙跑到姨夫石敬瑭的军中,朝廷中一时群龙无首。第二天早上,冯道和诸大臣按时上朝,却找不到皇帝,才知道李从珂已兵临城下。冯道作为宰相,本应当召集群臣,商议怎样抵挡叛逆李从珂的进攻,向皇帝

尽忠。但久经官场的冯道却另有打算，他思量当今皇上不过还是个孩子，成不了大事，而李从珂却拥有大军，且性格刚愎，将来这江山必定是他的。这样权衡再三，他竟作出了率领百官迎接李从珂的决定。宰相如此，多数人也是无奈，只好随他一起去洛阳郊外迎接新皇帝。这样，冯道由前朝元老摇身一变，成了本朝的开国元勋。

不久，石敬瑭勾结契丹人，打败了李从珂，做了中国历史上臭名昭著的“儿皇帝”。冯道作为明宗时代的旧臣，被重任宰相之职。

“儿皇帝”石敬瑭要派人去契丹当册礼使，这可是个忍辱负重的职务，其实质就是走狗一条。石敬瑭想让冯道去，但怕他不愿去，谁知一开口，冯道竟欣然同意了。其实，冯道也知道个中的屈辱危险，但要想官位坐得长久，少不得要多巴结巴结“父皇帝”，这也是不得已的事情。

到了契丹国，辽主耶律德光见这个老头儿倒也忠诚可爱，就留他多住了些天。没想到冯道拼命巴结辽主，希望留在契丹，不愿回国了。耶律德光强令他离开，冯道才依依不舍地回去了。

石敬瑭的后晋政权只维持了十年时间，辽主耶律德光就率大军南下，占领了汴京。冯道料想这一回天下是契丹人的了，就故技重施，派人主动投靠耶律德光，本想耶律德光会像以前的皇帝一样热烈欢迎他，却不曾料到北方夷族不懂中原的人情事故，对他一点也不客气。这可把冯道吓坏了。赶忙换上笑脸，小心侍候。耶律德光问：“你为什么要来朝见我？”冯道回答说：“我既无兵又无城，怎敢不来？”耶律德光看他可怜巴巴的样子，又好气又好笑，就调侃着问他：“你该算是一种什么样的老东西呢？”冯道回答：“我是一个无才无德又憨又傻的痴顽老东西。”耶律德光

哭笑不得,也就没有为难他。后来因冯道吹拍得力,就又混了个辽国“太傅”来做。

在中原人民的抵抗之下,契丹人被迫撤回,自此中原地区又开始了走马灯一般的朝代更迭。冯道凭着一身奴颜媚骨和一副痴形顽相又相继在后汉和后周政权中站稳了脚跟。甚至于就在他风烛残年之时,他还准备着为自己留条后路,以便在下一个王朝继续作官。公元954年,这个73岁的官场的“长乐老”,总算走完了自己“不平凡”的一生。

从我们今天来看,封建政权的更替不过是兵强马壮者争权夺利互有胜负的一种表现罢了,其中倒也确实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分野。不过这也仅是从我们今天看来,在冯道所处的那个时代,忠君爱国却是朝臣首要的人生信条,所谓“忠臣不事二主”,实际上已经成为人们思想意识中理所应当的道义原则,倘若为求生而背叛君主,就会被全社会的人唾骂为“奸臣”,对于一个封建官僚而言,这已经是最为沉重的骂名了,更何况卑躬屈膝、不知羞耻如冯道者。冯道如果不是已经彻底丧失了羞耻感,恐怕也无法终其一生做出这样至卑至贱的姿态来。想当年韩信能屈能伸,可忍胯下之辱,但那忍也是颇有限度的,倘若那几个泼皮再提出更多的要求,譬如说一边爬一边学狗叫等等,恐怕韩信也免不了大为光火,砍他一个两个。但如果换作冯道之流,我们可以想像他恐怕依然能够快然为之,因为其自轻自贱实在是已经到了正人君子 and 常人难望项背的地步。小人靠自轻自贱谋取利益的同时,也就意味着他自我道德感的彻底丧失。而小人没有道德感即是小人最本质的内在特征,小人之所以小,也正是小在了人格操守的缺失上。

第八节 小人善于依附势力

就像爬山虎或菟丝子总要攀援外物，小人这种特殊的动物也具有依附的本性。依附权势是小人最基本的生存方式。小人之所以要依附权势是由小人自身的特点决定的，同时也是有着必要的条件和心理基础的。首先，小人天生具有强烈的私人欲望，但是就如同爬山虎或菟丝子如果生在平地就只能匍匐爬行、萎顿不振一样，小人深知凭自己的独立力量还不足以成事，或者说虽具备着一技之长可以在社会上立人立事却仍无法满足其强烈的欲望，因此，小人如果不甘于在某一水平线上爬行而渴望向上登攀出人头地的话，他就必须要寻找可以凭藉、依靠的力量。小人要依附，其毫无道德负担的思想状态为他创造了无牵无碍的心理基础，而其善于伪装的本能又为他创造了良好的技术上的条件，所有这些都使小人得以肆无忌惮地向上攀附。

另一方面，小人之所以善于依附也有着客观上的促发土壤。当代作家王蒙曾经在他的一篇自省性短文里提到生活中的某些无奈之处，譬如在他任文化部部长期间，虽然自己一再地提醒自己、警示自己，但最终还是相信了、亲近了乃至于提拔了自己本不愿提拔的小人。王蒙的无奈与懊悔自然有他自己的特别之处，但是我们却也不得不承认这样一个事实：但凡是历史上和现今社会里的大人物，只要其德其行还没有修炼到真“君子”的境界，就难免会留出一些空子给小人来钻。譬如说，大人物因为其

特殊的名望地位,往往反倒会碰到一些特殊的限制以致于做不成事,而要做成这件事,就必须违反某些规范或者亵渎某些至少在大人物看来不宜亵渎的“神圣”,这恰是大人物不能或不愿去做的。于是,这就在客观上形成一个颇有“需求”的“市场”,吸引有特殊“才能”的小人纷至沓来。小人没有操守,为所欲为,而且小人又是那么的善于捉摸、把握和满足主子的需要,这就使大人物虽然并不一定有意养奸却终于还是“相信了、亲近了乃至于提拔了”这样的小人,而本就需要大人物做靠山的小人也就自然高高兴兴的依附上来了。

小人案例之二十一:

北齐天保初年,高湛得宠,被进爵为长广王,拜尚书令,不久又兼司徒,迁太尉,地位显赫,权重一时。这高湛乃是齐高祖高欢的第九子,由于生得“仪表瑰杰”,因此高祖“尤所钟爱”,并有立为太子之意。皇上的这种意图,早就被和士开揣摩出来,于是他便想方设法接近和巴结高湛,以备将来加官进爵。

高湛是个浪荡之徒,喜欢各种玩乐的把戏。当时流行的“握槊”(类似于后来的玩象棋)之戏就很为高湛喜欢。恰好和士开也精于此道,便常常找上门去与之对弈,两人棋逢对手,越玩越上瘾,关系也就由疏而密了。此外高湛还喜欢音乐,恰好和士开又能弹胡琵琶,于是又经常为高湛弹奏,把个高湛听得如醉如痴。

和士开不仅能够满足高湛在玩乐方面的需要,而且在性格上也尽量地投合高湛。高湛性喜谈笑,和士开便调动自己的伶牙利齿,经常陪高湛胡扯闲聊,说一些甜言蜜语和淫词秽语,这就更使高湛开心。两人越谈越投机,亲密胜兄弟,真仿佛前世有缘一般。不久,高湛就辟和士开为府行参军。

和士开与高湛亲近过度,直达到形影不离的地步,这也使许多朝臣看不下去,力谏皇上将和士开遣送出宫,但在高湛的求情之下,和士开的职位不降反升。

孝昭帝驾崩后,高湛继承大位,是为武成帝。和士开盼望已久的日子终于到来了,于是加紧对高湛的谄媚。长期的相处已使和士开对新皇帝的性情癖好、生活习惯等了如指掌,这使他谄媚起来有的放矢,几乎无不正中高湛的下怀。高湛虽然做了皇帝,但和士开已成为他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人物,此时更把他视为心腹、手足,宠爱日胜一日,各种赏赐更是不可胜数。和士开的母亲死后,高湛也是“恻下泣”,就好像自己的母亲死了一样,可见两人的“感情”之深。

和士开得到皇帝的如此宠爱,照理说也该知足了,但是奴才对主子的依附性决定了他得到再多的恩宠也不嫌其多,因此他仍然不放过任何一个讨好皇帝的机会。高湛善饮,但所患的“疝气”病最怕饮酒,高湛欲戒不能,结果病情越来越重。和士开屡次劝谏,高湛都不接受。这一天,高湛疝气病发作,又要饮酒,就见和士开在一边默默流泪,一副痛心而又无奈的样子。高湛见状大为感动,说他这是“不言之谏”,从此不再饮酒。和士开就是这样凭了几滴虚假的眼泪加深了皇帝对他的宠信。

单看和士开的这些举动,倒似乎觉得他和高湛真的有些感情了,两人之间不仅有君臣之义还有兄弟之情。但和士开在这些表面行动之后的所做所为却揭穿了他貌似真诚的假面。暗地里,和士开不仅依仗皇帝的宠信作威作福,打击异己,而且把奸淫的魔掌伸向后宫,和高湛的皇后胡氏勾搭成奸。可见,和士开不过是个借助依附权势进而满足个人欲望的奸佞小人而已。

通过这一事例,我们可以看到小人和大人物之间所具有的某种契约关系:小人需要大人物做靠山,就如和士开需要高湛的宠信以便为所欲为;同时大人物又需要小人做工具,就如高湛需要和士开为他开心取乐、决策国事,这种关系一旦达成,往往在一段时间内牢不可破,除非大人物发现小人物对他进行了多么严重的背叛,就如同高湛最终发现和士开竟和自己的正宫娘娘同床共寝一样。但发现了、震怒了,甚至最终杀了和士开又能怎样呢?这世界上不过是少了一个微不足道的小人,但却毁灭了多少我们原本那般顾惜那般珍爱的感情和事业!更何况生活之中的小人大多不但不杀人,而且甚至于也并不违法,他们造下的罪孽让我们咬牙切齿却又没法在法庭上言论。正直的有名望者一旦被小人依附,那么等待他的必定是纠缠不清的麻烦、事端、官司,到时候无论是怒还是悔恨都将无法弥补业已造成的损失。而在小人一方呢,他借助于外部的力量不但弥补了自身力量的不足,而且因此在正常社会的竞争中占据了明显的优势,许多按他的根底根本无法获得的物质利益、精神支持他都能够借助别人的权势轻易地获得,自然大大添加了“得志”的砝码。汲汲于名利权势的小人,此时又怎么会考虑别人会因此有多大的损失呢?

第二章 小人的内心世界

在第一章,我们已经比较系统地探讨了小人成事的八大优势,通过一个个精彩生动的事例和较为深入的经验化理论分析,我们对于小人独特的个性特征和做事方式有了初步的了解。那么,小人如此独特的生存特征究竟发源于何处呢?他独特的行为方式取决于什么样的心理机制?小人在心理层面的基本特征有哪些方面?这些基本特征又是怎样直接或间接地影响了他对于外界事物的态度?……凡此种种亟待解答的问题无疑对我们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小人的特征具有重要意义,而对这些问题的深入思考也必将把我们对于小人这种特殊社会生物的认知提升到更加理性化和本质化的层次。在本章,我们将继续通过典型精彩的事例,和读者一起来透视小人内心世界的独特景观。

第一节 小人是一种不健全的人

我们说小人是一种不健全的人,这不可谓不是一种比较大胆的命题。为什么这样讲呢?因为既然认为小人的心理或人格不健全,那么小人就显然已被我们置于患有心理疾病的“患者”的位置,但是事实上医学领域所研究的心理障碍与心理疾病从来也没有以“小人”为研究对象的,而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一般人虽偶尔会骂这些蝇营狗苟的小人“有病”,但内心深处却恐怕只承认他们操行的卑下而从未将他们看作真正的病人。但是,我们通过对小人行为与心理的研究却表明小人不但有“病”,而且“病”得还确实不浅。

现代心理学认为,一个健全的人至少应具备三种基本的力量(或曰特征):求知、爱和意志。“求知”是广泛意义上的吐故纳新,既包括肌体也包括精神;“爱”即指爱心、同情心等基本的人类情感;意志则是指一个人对于善恶的判断能力、对于事件的决断能力等。那么,小人缺少了什么呢?很显然,小人缺少最起码的爱心、温情,我们在诸多事例的分析过程中已经发现了小人这一最基本、最一致的特征。而作为健全人必备的三大能力小人业已缺一,那么我们如何还能够说服自己承认小人的“健全”呢?尽管这样的结论显得太过突然,我们还是要自觉地将小人作为一种病态的人来加以研究,至少在本章,我们将坚定这样的立足点。

事实上,任何极端行为的产生都是有着可以探究的心理和生理原因的。譬如《红楼梦》中抑郁忧虑、敏感多疑、见到花草枯荣都不免要哭成泪人的林妹妹,其性情可算是走到了某种极端,而现代的医学工作者就指出林黛玉的性情不仅与她的天生气质和她所处的特定环境、所经历的特别遭遇有关,而且很可能另有某种心理痼疾甚至于器质性病变的因素在内。因此我们猜测小人在某些领域偏于极端的作为也一定有他特定的心理学和生理学上的病因,而目前对于“小人”这一类特殊病人的心理学和生理学研究由于某种原因还基本上处于空白状态,这其实是弥足遗憾的。当然,这就不是本书讨论范围之内的事情了。

毕淑敏在其长篇小说《红处方》中曾讲述了一个戒毒医院院长因不幸染上毒瘾而自杀的故事,其中曾经提到人的大脑中有一块叫“蓝斑”的区域,假如通过注射药剂或手术等方式令其处于封闭或睡死状态,则吸毒者对于毒品的渴望也就自然消失,但他同时也就丧失了感知幸福、快乐、爱与被爱等情感的能力。假若“蓝斑”确实存在的话,小人的这块“蓝斑”是不是封闭或睡死了呢?否则我们又如何能够理解小人所做的种种远离爱、远离人情人伦而近乎机器与野兽的行为呢?无论如何,身为一个有血有肉、有理智有感情的正常人而企图去揣测与体会小人缺乏爱心的状态,确实是殊为困难的一件事。

好在我们所要着力探讨的,乃是小人内心的心理特征,而不是其形成机制。现在,还是让我们通过实例来分析一下小人之不健全所在吧。

小人案例之二十二:

宋哲宗元符年间,太师蔡京的儿子蔡攸在京裁造院作监守,当时不过二十二三岁,可是对于官场之事就已经深有领悟,颇知

抓住一切机会为自己的前程架桥铺路。例如,当时蔡攸每次去裁造院时都能赶上朝臣退朝,他就计算好时辰,以便端王下朝时正好能够碰上。于是,端王每次下朝时就都能看见一个比自己略年长的少年下马拱手肃立在路边,谦恭有礼,观之可亲。时间久了,端王不免有些疑问,就问左右这是何人。左右答:“这是蔡太师的儿子。”端王就在心里记下了蔡攸这个人。

蔡攸之所以特别注意给端王留下美好印象,乃是因为他已经知道这位端王将来就是大宋王朝的继位皇帝,可叹他如此年纪就有了这样“远大”的眼光,实在不能不说是异于常人之人。

元符三年(1100年),哲宗驾崩,徽宗(也就是从前的端王)继位,蔡攸开始加官晋爵,先是被赐为进士出身,除秘书郎,后又升至枢密直学士,再加为龙图阁学士兼侍读,负责审定《九域图志》,修《六典》。当时定书修典的官僚有百余人,大都博学多识,蔡攸懵不知学,却凭着皇帝的宠信当上了主管,可见蔡攸本事之大。

蔡攸发迹之初,和父亲蔡京的关系十分融洽,别人也都说蔡攸是少有的孝子。蔡攸知道父亲就好比一棵擎天大树,福荫着蔡家几百口人,因此对父亲有几分敬畏,也生怕大树倾颓没了乘凉之地。有一次蔡京的党羽犯事,徽宗免去了他们的职务,还令人弹劾蔡京。蔡攸听说此事,赶快跑到徽宗那里,声泪俱下,百般求情,完全凭父子之情打动了徽宗,这才保住了蔡京之位。但是,随着蔡攸权势日大,两方不免相互倾轧,以至父子反目成仇。有一次,蔡攸到蔡京的府第,正赶上蔡京与客人谈话,蔡京于是让客人稍候,看儿子有什么事。这时只见蔡攸急匆匆的上前来,抓住父亲的手做诊脉之状,然后面色严肃地说:“大人脉势舒缓,有什么不舒服的地方吗?”蔡京登时变色,但当着客人的面,没好

意思发作,只得答道:“没有什么不舒服的地方。”蔡攸摇摇头,依然面色严肃,说:“宫中还有要事,那我就先回去了。”说罢转身就走了,真可谓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客人看得糊涂,就问蔡京:“公子为什么不多停一刻呢?”蔡京长叹一声,无可奈何地答道:“你哪里知道个中缘由,这个孽子跑来看我就是想看看我是否患了病,巴不得我病重而罢了人啊!”过了几天,徽宗果然下诏书命蔡京致仕。

蔡攸不仅盼父亲早死,而且连亲兄弟也不想放过。二弟蔡絛颇受父亲的宠爱,蔡攸看着妒火中烧,多次请徽宗下命将蔡絛杀了。多亏徽宗还不是昏聩到底的人,因为蔡絛并无大过,最终没有杀他。这颇让蔡攸耿耿于怀了一阵子。

在历史上,宋朝蔡京的“奸臣”骂名可谓妇孺皆知,但其子蔡攸却从小具备了作奸臣的诸项“素质”。虽不为许多人所知,实际上也并不在蔡京之下,正可谓“子承父业”了。

小人案例之二十三:

唐永徽二年(651年),武则天第二次进入宫中。此时她已是二十八岁的成熟女子,不但性情刚强了许多,而且已颇谙宫廷生活的尔虞我诈之术,野心勃勃地开始了争权夺势的历程。

武则天入宫后,立刻对王皇后和萧淑妃之间的矛盾了解得一清二楚。既是对立的双方,免不了要有个支持谁、反对谁的问题。武则天审时度势,发现王皇后在争斗中略占上风,于是就选择了王皇后为巴结的对象。王皇后被武则天哄得欢喜不尽,免不了常常在高宗面前夸奖武则天。高宗原本就对武则天的美貌欢爱有加,这一来更是倍加恩宠,很快封武为昭仪,地位仅次于后妃。这样,王皇后和萧淑妃反而一起失宠,追悔莫及,于是两人联手诋毁武则天。但这时武则天凭着一身本领已将高宗皇帝

搞得神魂颠倒，她们的话哪里会听。武则天在宫中的地位日益稳固，就开始了争夺皇后地位的阴谋。

武则天先是在后宫千方百计地笼络女官、宫女，经常分给她们一些赏赐，这自然令她们对武则天深有好感，乐于为她做事。有了这些下层人的支持，武则天就在宫中委派了不少负责监视王皇后和萧淑妃的耳目，一旦抓住两人的短处，就马上添油加醋地报告高宗，极尽诽谤之能事。两年后，武则天生了一个男孩，高宗大喜，自此更加宠爱武昭仪，对王皇后日渐疏远。但终因是十多年的结发夫妻，倒还没产生过废弃皇后的想法。

永徽五年初，武则天又生了个女儿。王皇后没生过孩子，因此对这个刚诞生的小生命十分喜爱，常到昭仪宫中逗弄。但王皇后万万没有想到，她的这一毫无挟怨的举动竟不但险些毁了自己的王后之位，而且活活葬送了一个无辜的小生命。

这一天，王皇后又到昭仪宫中逗弄武则天的小女儿。武则天假装在一旁侍候，等王皇后走后，却生出一条灭绝人性的歹毒之计。原来，武则天知道高宗马上要来，她打算掐死自己的女儿来嫁祸给王皇后。面对自己的亲骨肉，武则天还是稍稍犹豫了一下，但一想到自己的前程，想到自己坐上皇后宝座时威风八面的样子，她还是一狠心掐死了自己的亲生女儿，然后蒙上被子等待高宗的到来。一会儿高宗来了，武则天若无其事地像往常一样与皇帝谈笑，正要入寝时，武则天掀开被子，装作突然发现女儿已死的样子，惨叫一声，然后大声啼哭起来。高宗见状勃然大怒，问宫女刚才谁曾来过。宫女都据实说王皇后刚刚来过，与小孩逗弄一番就走了。高宗震怒，断言：“一定是皇后杀了我的女儿！”武则天此时更是火上浇油，边哭边诉王皇后的种种不贤之行。高宗马上传见王皇后，迎头一通斥骂。王皇后听清事情的

原委，真不啻晴天一个霹雳，几乎昏厥过去。这件事搞得高宗和王皇后的感情完全破裂，并使高宗产生了废立皇后的决心。

虽然在朝中大臣的劝阻之下，废立皇后一事暂时没能成功，但武则天通过这一事件基本上瓦解了王皇后在宫中的地位，使自己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物，为她日后成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打下了基础。

蔡攸盼父早死，武则天亲手掐死自己的亲生女儿，这些小人的作为已经宣示了他（她）们内心世界是一片冷酷、死硬的荒漠。如果在他（她）们的内心深处还能潜留着一点点温情，恐怕也不至于做出这些在我们正常人看来绝对无法理解、无法容忍的戕害亲情的举动来。在我们的生活中，有时候面对着小人真诚动人的笑脸，倾听着他们善解人意的言辞，一忽儿我们似乎觉得他们其实也是性情中人，但是小人们用自己冰冷的行动酿就了一个我们无法不去面对、不去惊愕、不去震怒的现实，这现实令我们必须承认这样一个事实：小人确实是不健全的、病态的人。

蔡攸靠狠毒获得了越来越大的权势，武则天靠无情的杀戮甚至于登上了女皇的宝座，权势名利，荣华富贵，都成了他（她）们脚下之物。但我们还是不禁要问：他（她）们幸福吗？

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应当有最为确定的回答：**小人并不幸福。**小人自己或许以为通过种种伎俩获得了权势名利，他拥有了别人所不曾拥有的舒适安逸，因而他是幸福的。但是如果说舒适安逸的生活就意味着幸福的话，则那每天在猪圈中吃饱即睡、睡完又吃的猪猡又当如何呢？何况小人即便是暂时获得满足，那一颗心却还要为失去所得而担惊受怕，还要为谋取更多的利益而千忧万虑，心情之安闲舒爽又怎能比得上猪猡呢？这比方自

然是低俗了些,但却蕴含了深切的道理。而我们之所以说小人并不幸福,最关键的原因还是在于小人的缺爱心、温情,他所谋得的利益、所获得的满足更大程度上接近于纯粹物质上的、感官上的动物性满足,与正常人所谓的因爱自己且爱他人进而达到自我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双重实现获得的满足感截然不同,因而离真正的幸福感也是远而又远。小人的可卑可怜之处,也正是表现在这里。

第二节 强烈的私欲压倒一切

有些哲学学者认为,理性其实说服不了人自己,真正能够吸引人去付诸行动的乃是人的欲望。这说法未免偏激却也不无道理。古语云“食色性也”,食欲与性欲作为人最基本的两种欲望,其表现形式不外乎是追求肉体感官的满足与快感,而种种对于金钱、对于权力、对于名望等的欲望,归根到底也还是为了“食”、“色”这两种感官需求。相对于正常人而言,小人对于“食”、“色”的欲望显得尤为强烈,对于能够带来“食”、“色”的名利权势更是有着超乎常人的急切渴求。虽然从历史上、从现实中看来为数众多的小人其实都是平庸的,但内心深处向外拱动的动物性欲念从一开始就注定了小人不甘平庸的性格。如果说正常人在追求名利的过程中还或多或少的挟带着自我价值实现或者为群体发光发热的愿望,那么小人渴望出人头地一飞冲天则完全是为了能够使其熊熊燃烧的欲火始终获得可资燃烧的燃料。强烈的

私欲与缺少爱心的病态人格相结合,必然会使小人对社会及人群做出最简单冷酷的划分:可利用的,不可利用的和必须打击的,这种划分特别有助于小人甩脱一切道德上的负担赤膊上阵。而毫无道德负担的思想状态也正是界定了一个小人之所以为“小人”的根本标志,小人之“小”,也正是“小”在卑下的人格、匮乏的操守和为满足强烈私欲而采用的种种恶劣手段上。

小人案例之二十四:

1922年7月16日,中国共产党在上海召开了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陈独秀、李达、张国焘等12名党员代表出席了大会。

大会期间,代表们在一起分析国内外的形势,准备提出本党对于时局的主张,发表宣言、制订党的纲领。大会代表分成几个小组,讨论各项问题。当时,李达被指定为教育问题组和妇女问题组的召集人,张国焘也在这一组。小组讨论时,张国焘表现得十分积极,热情地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大家基本上达成了一致,最后由李达归纳为几条,提交大会讨论。到了大会讨论阶段,张国焘就完全变了一副脸孔,对于在小组讨论阶段共同确定的几条大肆批评,批评的依据是他从苏联带回来的宣传品,和一天前站到了完全不同的立场上。李达当时就被气得够呛,当面质问他:“昨天在小组讨论时你怎么不提出自己的高见,要留到今天才发表?”只见张国焘脸色平静地回答道:“昨天我还没有仔细想这些问题。”李达听了张国焘的回答,禁不住倒抽了一口冷气:党内竟有这样狡诈的家伙,为了打击别人抬高自己,不惜撕破面皮诋毁别人,这人实在是很危险啊……

果不出李达所料,张国焘后来真的成了早期党内著名的大叛徒。

小人案例之二十五：

战国时期，齐人孙臧和魏人庞涓同拜当时的名士鬼谷子为师，一齐修习兵法，以图将来为国效忠。庞涓生性浮躁，修习三年，自以为学成，就辞别师傅，回魏国求取功名。临别前，孙臧送庞涓下山，庞涓说：“我与兄长同门三年，已是手足情深，将来我一旦得到重用，一定举荐兄长，我们兄弟俩共立大业，同享荣华。”孙臧很是感动，不禁泪下。此后孙臧依旧在鬼谷子身边学习兵法，勤奋刻苦，不问冬夏。

庞涓回到魏国，被魏王拜为元帅，兼军师之职，凭着小小武功自夸自炫，早就把举荐孙臧的事抛到脑后去了。后来有人向魏王推荐孙臧，庞涓此时反倒害怕孙臧会胜过自己，就对魏王说：“孙臧的才能我不太清楚，不过他是齐国人，到魏国来恐怕不忠。”魏王求贤若渴，还是命他给孙臧写了一封邀请信，信中只说他向魏王推荐了孙臧，请他速来，此外别无他话，对师傅、师兄更无一句问候之语。鬼谷子已料想孙臧此行将有危险，但又不好说什么，只得让孙臧下山去了。

孙臧怀着一腔韬略和创业立功的热望来到魏国，魏王叫他和庞涓各摆阵法，发现其才果然胜过庞涓，心下大喜。庞涓则悒郁不乐。此时在庞涓的眼睛里，孙臧已不是昔日情同手足的师兄，而是自己当前的头号敌人，直接威胁到自己在魏国的地位。庞涓左思右想，打算在孙臧的国籍上做做文章，一举铲除孙臧。终于，庞涓有了办法。他询问孙臧家里的情况，派人伪造了一封家书，骗得了孙臧的回信，然后依照信上的笔迹，把这封回信改成了内容为孙臧准备背魏投齐的叛国书，连夜献给魏王。魏王起初并不相信，庞涓就又到孙臧那里，好言好语劝说他向魏王求假回齐探亲，孙臧本来已十分思念家人，就给魏王写了一封请假

的信。魏王一见，笔迹口吻纹丝合缝，自然大怒，认为孙臆果然不忠，于是削去官职，交军师府问罪。武士把孙臆送到军师府，庞涓假装吃惊，许诺向魏王求情。庞涓倒不食言，果然向魏王求情，给他定了一个刖脚刺面之刑，令孙臆生不如死，让庞涓自己获得极大的心理满足。庞涓还向孙臆恭喜保全性命，还说能免一死已经不错了，庞某人已尽了最大努力，无奈魏国法度如此，他也没有办法，厚着脸皮向孙臆讨了一个感激。然后，庞涓便下令刀斧手剔去孙臆的两个膝盖骨，孙臆惨叫一声，昏厥在地。庞涓假意痛哭，为孙臆敷洗伤口，悉心照料。自此，孙臆不能行走，只能盘足而坐，人们都管他叫“孙臆”。谁又知道，这名字里渗透着多少的辛酸呢？

通过以上两个故事，我们可以看到小人强烈私欲的两种表现。张国焘谋取党内权力的欲望可以说已经是张扬在外了，在赤裸裸欲望的驱使下他不怕撕破脸皮；而庞涓为了安享在魏国的荣华富贵，则是把他对敌手孙臆的仇恨埋在了心底，凭借精心的谋划来祸害他人，其可怕与典型的程度又在张国焘之上。不过，张、庞两人又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都在物欲的支配下表现出了极强的不甘寂寞、不甘平庸的性格，虽然他们原本不过是平庸之辈。而在我们这个社会里，人与人的社会和经济地位是天然不可能完全平等的，不同的社会和经济地位也恰恰决定了一个人所应当采取的生活方式，这正如达官贵人和平头百姓和街头乞丐的生活方式是无法相同的。小人在私欲支配下不甘平庸的性格注定了他终其一生都不会停止向上攀爬的焦渴和努力，但正所谓“心比天高，命比纸薄”，小人即便是一时得逞于世，逍遥得意，但一般来说小人的得志都是不能长久的，因为一

个正常和规范的社会是不能长久容忍这样的蛀虫存在的。小人的这种注定短暂易逝的梦一般的人生,也正是小人命运的可悲之处。

第三节 内心深处的自卑感

与外在表现出来的膨胀的欲望和无所顾忌的作为相对应的是小人内心深处浓烈的自卑感。小人心灵中深刻的自卑是小人又一大重要的心理特征。

小人的自卑感是有着复杂的产生根源的:

一、小人的生存境遇。我们曾经不止一次述及小人在其发迹之初大都是郁郁不得志者,长期的压抑和过多的挫折给小人的内心罩上了浓重的阴影,面对别人成功后的辉煌灿烂和自身的困顿苦厄,心比天高的小人自然而然生出自卑感。

二、小人的自身条件。在我们所引用的史实或事例中,确实有一些小人是有着惊人的聪明和高超的技能的,但我们必须看到无论是历史上和现实中成为群落的小人绝大多数都是平庸的,既无才华又无学识,即便有一些小聪明也不足以成就多么辉煌的伟业,小人的自身条件是小人自己虽不愿正视却又不得不直面的,这自然又使小人多了一层自卑。

三、小人对自身生存方式的认知。在正常社会中,绝大多数人都是通过成就事业来实现自己出人头地的愿望,这种为人做事的方式光明磊落,为社会所认可。而小人因为自身力量薄弱,

仅凭个人的努力难以满足其膨胀的欲望,因此他必须以牺牲自己的人格为代价,卑躬屈膝,依附权势,靠着主子的力量和施舍达到个人的目的。小人的这种生存方式是低贱的、为人所鄙弃的,这也让小人自惭形秽。

四、个人和公众的对立。一般人以业绩来实现自己出人头地的愿望,这在客观上并不会危害别人,甚至还对社会的发展有益;而且一般人在主观上也都对他人存有一定程度的爱心,他也不愿意为了自己的成功去伤害别人。而小人缺少爱心、毫无道德负担的本性决定了他所采取的手段必定是不道德的、不近人情的,小人目的和手段的不道德性必然受到公众的极端鄙视和强烈谴责。但小人虽“小”,作为群体性的社会成员他也同样渴望着公众的认可和容纳,只不过这种渴望埋藏很深而且常有扭曲而已,而小人必然的行为方式则彻底使这种渴望归于破灭。这样,一种在小人个人和公众之间的内在的僵持与对立就形成了,这更加加深了小人在世间的孤独感和自卑感。

小人案例之二十六:

鲁宣公十七年(前 592 年),晋景公派大夫郤克到齐国出访,约请齐国参加各诸侯国的盟会。这本是件好事,却因一件小事而引发了一场战争。

郤克是个瘸子,走起路来左右摇摆。齐顷公事先知道此事,就让他的母亲肖同叔子躲在帷幕后面偷看以寻开心。郤克奉言进宫,一瘸一拐的走上大厅台阶,正在偷看的肖同叔子竟忍不住笑出声来。这笑声传到郤克的耳朵里,刺痛了他内心深处最为忌讳的部位,于是他马上停下脚步,怒目以视。齐顷公赶快向郤克道歉,答应一定要严厉惩罚那取笑之人,劝他不要因此而伤了两国的和气。但郤克哪里肯听,觉得这是对自己的奇耻大辱,就

发誓道：“我不报此羞辱之仇，誓不再东渡黄河！”说罢转身就走，留副使在齐国待命，自己则立刻动身回晋国。

回到晋国后，郤克完全把个人恩怨置于国家利益之上，丝毫不顾两国的百姓性命和大国之间的长久安定，拼力请求晋景公发兵攻齐。晋景公觉得这算不得什么大事，就拒绝了他的要求。郤克又请求率自己的私兵进攻齐国，晋景公仍然不允。郤克报仇不成，就把怒火埋在心底，等到自己获得了晋国的执政之位，终于发动了对齐国的战争，也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靡笄之战”。

小人案例之二十七：

东汉灵帝时期，太监赵忠权重一时，祸乱朝廷，排除异己，使本已走向末路的东汉政治更加腐败。

这一天，赵忠闲来无事，就换了便装，也不带随从，独自走出宫去蹓跹。走出皇宫，远离令他终日殚精竭虑、苦心算计的宫廷生活，倒突然带给他一种异样的松弛感。但是这种松弛感并没能持续多久，赵忠看到街市上年轻的夫妇们带着孩子闲逛散步，又突然有一种失落的悲哀袭上心头，仿佛这世界上的快乐都是属于别人的，却没有属于自己的。唉，谁让自己是太监呢？男不男女不女，无法享受男女欢娱、天伦之乐，连做人的基本权利都被剥夺……想到这里，赵忠已没有勇气再想下去，一股灰黯的调子攫住了他的心。

心情的低落使赵忠无心再欣赏街市的繁华和热闹，只好绕一个圈子，朝皇宫走回去——毕竟，只有那里才是他纵横施展的天地。

当赵忠走过一条僻静的小巷时，忽听一位妇女正在训斥她不听话的儿子。这本不是赵忠愿意关心的事，但是当他听到妇女训斥儿子所用的言语时，他站住了。

“你这个小王八蛋，再不听话，老娘把你送进宫中阉了，让你一辈子娶不了媳妇，尝不成女人的滋味！”

赵忠站在巷口，感觉妇女吐出的每一个字都像钢针一样扎在他滴血的心上，痛得他几乎晕过去。

“他妈的，把太监不当人看……你让老子尝不成女人的滋味，老子就让你尝尝死的滋味！”赵忠恨得咬牙切齿，默默的记下妇女的地址。

三天以后，人们发现那位妇女的尸体漂在护城河中，而她的儿子也离奇失踪，据说是被掳到宫中做了太监。

在这里，我们所选用的两个事例其实并不具备太多的典型意义，因为无论是邵克还是赵忠，其深深的自卑感都主要源于其肉体上的缺陷，似乎同我们所分析的小人自卑感的四大根源没有太多的瓜葛，但是应当说他们自卑心理的特点及其诱发的深层后果都是一样的。就一般情况而言，轻度的自卑感虽然可以稍稍影响人的积极情绪，但是如果适当调整的话反倒可以使人看清自己的劣势，激发更为积极的生活态度；自卑感如果过重，则会严重影响一个人的自信心和进取心，成为个人发展的严重阻力，更甚者则会引致焦虑症、抑郁症等心理疾病。而小人的自卑感则似乎是恰到好处，不但不会使其默认灰色的命运自此一蹶不振，而且反倒更进一步的激发起他强烈的个人欲望来，使他在追名逐利的征途上快马加鞭。另一方面，小人浓重的自卑感也不可避免地诱发了其心理层面的诸多消极后果，这主要表现在小人对美好和成功的事物有天生的仇恨和对立情绪、对危害自身的事物有强烈的报复愿望，通过虐待别人来获得成就感等方面。以下三节，我们将就小人自卑感的三种表现加以分析探讨。

第四节 小人对美好和成功的事物有天生的仇恨和对立

在上一节,我们分析了小人自卑感产生的四大根源以及小人自卑感的主要特点,作为小人自卑感诱发的诸多消极后果之后,本节我们将着重分析小人在面对美好和成功事物时如何面对了更大的压力,而这种压力是怎样加深加重了小人的自卑感,引发了他不可遏制的仇恨和对立情绪。

首先,美好事物给小人造成的压力是巨大的。我们所说的美好事物,当然既包括能够给人们带来审美愉悦的种种人和物,也包括在社会生活中人们所表达出来的善良、正直、勇毅、真纯等种种美好的人类感情。小人由于天然缺乏爱心,这使得他与美好事物之间难于沟通,不仅难于沟通甚至还极易产生某种对立的情绪。小人也能发现美,但是小人在发现美之后不是由衷地报以虔敬,反而会感受到不同程度不同内容的心理压力。譬如当小人面对自然界或社会中能够给人带来审美愉悦的种种事物时,他内心强烈的贪欲往往会使其本能的盘算如何将其据为己有,以达到自己的心理满足和感官愉悦;要么就是思量怎样将其攫取到手再奉献给自己的主子,以博得主子的厚爱欢心从而换得更多的报偿,就像费无忌看见太子的新娘貌美如花就立刻想到将她“转嫁”给原本应当做她公公的楚平王。而当小人面对人们在社会生活中所表现出来的种种美好的感情和作为时,小

人所面临的心理压力就变为一种更具破坏性的表现形式。一方面,他面对这些美好的感情和作为时会产生无法遏止的自惭形秽的情绪,这大大加深了他的自卑感;而另一方面,他既无法采用手段攫取这些美好,又无法施展伎俩诱引或逼使它们变为丑恶。这种深刻的不平衡感只会大大刺激起他打击、玷污甚至毁灭美好事物的强烈愿望。

我们再来看小人面对成功事物时的反应。前面已经说过,小人对自己抛弃尊严、依附权势的生存方式有着较为清醒的认知,这种生存方式即便是和一般人相比已经是颇为可鄙的了,如果再让小人面对事业有成的大人物或德才高过自己的正人君子,则只会更加深其浓重的自卑情绪。和大人物或正人君子的健康、正义、高尚之举相比,小人获取成功的手段是卑下的,这无法不让小人自惭形秽,并由此产生压力。这种压力如此沉重以致于小人将它视为一种逼迫和伤害。他很想改变自己的行为方式以消除这种伤害,铲除自卑感产生的根源,但这对小人来说又是不可能的。因此,小人就对成功的事物产生天然的仇恨和对立,总是妄想采取种种手段去败坏正人君子的人格和事业。

可以说,小人生而有之的独特质地使他无法逃脱美好事物的逼压,而小人后天的生存境遇又加深加重了这种逼压的迫切程度,使小人无法不施以报复的手段来缓解精神上的紧张和不平衡感。

小人案例之二十八:

北周孝闵帝时期,宇文护掌握大权,专擅朝政,作威作福,并暗怀篡夺皇位之心,对于不依附自己的人总要想办法除掉,经常因为一点小事而降祸于人。

在宇文护迫害的大将或朝臣中,大部分是由于在政治立场

上与他不和而遭难的,但也有相当一部分是因为宇文护对于贤能的嫉妒而无端被贬乃至被害的。

窦炽,武帝身边的爱将。为了防止宇文护继续干涉朝政,曾劝他将大权交还给武帝。为此,宇文护记恨在心。一次,窦炽和宇文护一齐陪皇上出去打猎,皇帝命他们分别射兔,结果窦炽射中 17 只,而宇文护只射中 11 只。虽然数目上窦炽压倒了宇文护,但当时皇帝并没有什么特殊的表示,窦炽也未放在心上。可宇文护却深感丢了面子,认为窦炽勇武善战,在才能上超过了自己,因此记恨在心,再加上窦炽站在武帝一边,不支持自己,于是新账老账一块儿算,很快找了个借口将窦炽降职,出为宜州刺史。

贺若敦,是北周一员著名的善战勇将,“以英烈知名”,却因“英烈”而招来杀身大祸。原来宇文护素来忌妒有才之人,绝不忍别人超过自己,更何况贺若敦为人正直,忠诚勇毅,在他的面前宇文护无法不感到自己的渺小可卑,因此“忌而害之”。年仅 45 岁的名将贺若敦,就这样含恨九泉。

裴汉,是一个很有才干的行政官员,但由于他公正端庄,廉洁自重,不像其他小人那样谄附宇文护,以致于连续八年没能得到应有的提升。

当时,北周还有两位名士,一个叫令狐整,一个叫柳庆,都是雄才大略,颇有经纬之人,但两人都有较高的道德修养,对宇文护专擅朝廷、陷害忠良的作法十分不齿,因此宁愿隐姓埋名于市井之间,也不愿为宇文护做事。宇文护屡次命人去劝说他们,都遭到拒绝。宇文护对于有德有才而又不愿依附自己的贤士一概加以打击,因此这两位名士都遭到迫害,甚至连他们的家属也被拘捕。

宇文护对德才兼备之人肆意打击,恐怕除了培植党羽、铲除异己的目的之外,还有为获得某种心理满足的因素在内。

小人案例之二十九:

历史上素有“口蜜腹剑”、“笑面奸相”之称的李林甫,更是一位嫉贤妒能、仇视美好的小人。

李林甫任宰相期间,颇得唐玄宗的宠信,这使得他在朝廷内外飞扬跋扈,肆意妄为。对于朝中文臣武将,他不仅对那些违逆自己的人进行凶狠的报复,而且对那些与自己相安无事却因品德高尚,才能超群而受到皇帝器重的人也不放过,必欲打击毁灭之而后快。李林甫的这种阴暗心理不是没有缘由的。他虽然当上了朝廷的宰相,已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物,但他却深知自己并非纯粹凭才能走到这一步的,面对那些德才皆备、器宇轩昂的正义之士,他常常因自己的才能低下而发自内心的自惭形秽。在这种卑鄙阴暗心理的驱使下,他巧施阴谋,布设陷阱,使众多贤能之士饮恨而去。兵部侍郎卢绚便是其中一位。

卢绚修养较高,风度清雅,仪态大方,处世缜密,很受同僚的尊重。他深知李林甫为人,平日里只是敬而远之,既不亲近也不得罪,从不指望进入李林甫的圈子,只求能够相安无事,凭自己的能力做好本职事务,不负天子之所任,百姓之所望。但他哪里知道,那他这样的高洁之士是无法在奸臣当道的污浊官场中生存下去的,不久就有贬谪的命运等待着他。

事情的原委是卢绚本人无论如何也料想不到的。

这年三月,唐玄宗见春色正好,兴致大增,携皇后妃子登上勤政楼,垂帘观看乐舞。正看得入神,猛然发现有一位官员提鞭按辔从楼下穿过,真正是生得仪表堂堂,一举一动都透着儒雅和潇洒。唐玄宗自己生得相貌英俊,因此也特别喜欢仪表雅美的

臣僚，这经过的官员让他不禁想起从前被贬出京的爱臣张九龄，而且觉得比张九龄还要更有风度。想到这里唐玄宗禁不住脱口赞道：“真乃伟丈夫也！”

当时，唐玄宗虽被此人的风度才俊所动，但也不过是偶感一时而已，很快就忘记了。哪知，说者无心，听者有意，这一幕竟被玄宗身边的一个小太监注意到了。这小太监曾受过李林甫的贿赂，被李专门安插在皇帝身边作耳目，留心着皇帝的一举一动，随时向李报告。于是，这件事很快被李林甫知道了。

经过询问，李林甫知道这位深得皇帝赞美的过路官员正是兵部侍郎卢绚，他的眉头紧皱起来：卢绚此次被圣上看中，今后是否会擢升高位乃至威胁到我呢？想着想着，卢绚那张俊朗儒雅的面孔就在他脑海浮现出来，一种强烈的嫉妒心理使李林甫怒火中烧，咬牙切齿。很快，李林甫就想出了将卢绚逐出京城的方法。

李林甫命人找来卢绚的儿子，告诉他圣上准备让他父亲迁往交州、广州一带为官。卢绚之子一听父亲要被贬至这么边远的地方，心里很是吃惊，不禁面露难色。李林甫见状，就又假意说念在卢绚平日勤勉的份上，他可以代为周旋，但至多也只能作个无职权的东宫属官。卢绚之子想这总比被迁往边疆做官要好，于是回去跟父亲说了。卢绚一听，知道李林甫有意为难他，但只是不知道他是怎样得罪了李林甫？迫于无奈，他只得接受了这个事实，同意调任东宫属官。

李林甫见卢绚已被治服，心中的得意自不待说。但他对卢绚仍不放心，后又向皇帝进谏，将他贬为华州刺史，再后来干脆改授毫无实权的太子员外詹事，将卢绚彻底挤出仕途。

从宇文护和李林甫的事例中我们可以看到,小人在社会中的处境真可以用“内外交迫”来形容。从外在表现来看,小人必须依附权势,施展伎俩,对于无益于乃至有害于自己谋取私利的力量加以逼迫打击,以维持自己的地位,争取更大的发展;而在内心深处,小人又必须同强烈的自卑感作战,必须采取措施来尽量淡化其心底难以言说的不平衡感,而淡化不平衡感的最有效办法就是打击和毁灭世上那些美好和成功的事物,在它们的扭曲、毁坏、变质中求得平衡。小人天然与美好事物为敌,是由小人无爱心、无道德负担的内在本质决定的,是和他不健全的人格分不开的,因而也确是很难改变的。

事实上,我们也确实不能过多指望在多大程度上改变和教化小人,就像我们面对生性狡猾的狐狸时无法指望将它驯得像绵羊般忠厚老实一样,因为这是他的生存方式,而我们如何能轻易的就改变了别人的生活方式呢?如同狐狸在森林中一样,小人在人类社会中就仿佛一种特殊的动物,或者说是一支特殊的力量,这支力量与社会中巨大、积极、进步的力量恰成对比,但也形成某种参照和补充,作为社会发展、人类进步的消极因素参与整个人类社会的建构。我们确信随着人类整体素质的提高,小人在社会中的相对数量将会有一定程度上的减少,但我们很难预言哪一天小人会在这个社会中彻底消失,除非在那一天这宇宙中相生相克、阴阳转化的规律已经作废。所以,面对小人敌视和破坏美好事物的种种行为,我们可以有规避或反击的种种应对,却独不能太多寄希望于通过所谓“深入的思想政治工作”来改变他的生活方式和思想状态。当然,我们这里谈的仅限于现实的小人,至于尚未成形的青年人或偶有失足的成年人是自当例外的。

第五节 强烈的报复愿望

一般人都很怕接近小人、招惹小人,更不愿和小人共事,这是因为大家都清楚一旦得罪了小人其后果将是难以估测的,小人“记仇”的性格特征可以说是广为人知。其实,小人不仅仅对曾经有意无意损害其利益的具体的的人和事耿耿于怀,铭记在心,而且他天然就有一种对于整个社会和公众的报复情绪,这种情绪在小人的心灵深处理藏很深,但却确实存在着。小人广泛的报复情绪与小人内心深刻的自卑感有直接关系,但也和小人在公众中畸形的人际关系颇有因果。

一、小人由于私欲泛滥和缺乏爱心而导致在公众中形成畸形的人际关系,小人在人群中的孤独使他产生了对公众的仇恨。

我们曾一再述及小人私欲强烈且缺乏爱心的心理特点,这两大特点直接影响到小人对个人、集体和社会各个层次所持的态度,所采取的应付方式。面对公众,小人以个人利益为分界线,把人群划分为可以利用的、无关痛痒的和必须打击的三个部分。在整个人群中,可以利用的人只占极少部分,这些人既包括小人巴结依附的主子,又包括小人培植的党羽喽罗,还包括小人在向上攀援过程中可能会用得上的各界朋友。在这一小部分人

中间,小人可以获得屈辱的赏识、虚假的崇拜和互利互惠的友谊,虽然匮乏真诚,但最起码小人在这部分人中间是游刃有余和不孤独的。小人认为必须加以打击的人也只占社会群体的极小部分,小人从这些无辜的伤害者身上所能收获的也只能是深深的厌恶和痛恨。最后,小人所面对的将是整体意义上的公众,小人对公众的态度远没有正常人那么亲和,他对公益事业缺乏热心,对于社会责任麻木不仁,他的冷漠只能换取来自公众的更大冷漠,而小人一旦被人识别,使公众意识到其危险性与危害性,则小人所面对的又将是整个公众的怀疑、鄙视、提防。由此我们可以看到小人在公众中的人际关系是不同于常人的,它是纯粹功利化的、畸形的。总体来讲,小人从公众那里收获的是冷漠和提防,从打击对象那里收获的是厌恶和痛恨,他虽然在可利用的人群里应付自如并且收获到尊重与亲和,但是就连小人自己也知道这一切与真诚无关,这样的人际关系使小人不能不感到深切的孤独,公众和社会对他采取的总体上的拒绝和排斥的态度引发了他对于整个社会的仇视情绪。在小人看来,这样的社会氛围对他是不公正的,是蓄意已久而又无端的伤害,他从不会考虑自己的思想状态和实际行为是否与社会的道德、规范相违悖。小人对于社会、公众的总的仇恨情绪很难有适当的发泄方式,小人面对群体也只会产生卑渺无奈之感,他只能在攀爬过程中加大对于危害其利益的具体的人和事的打击力度,把对于群体的仇恨发泄在个人身上,从而获得一定程度上的释放感和平衡感。

小人案例之三十:

1950年初,山东省召开第一次“人代会”。在这之前,康生已经躺倒不干,不过问省里的工作了,但名义上仍是山东分局第一书记兼山东省省长。因此,康生是一定要列入候选人名单的。

在与会代表中,有些人对他一贯玩弄权力、诡计多端的做法早有不满,因为他过去大权在手,一直没敢招惹他,现在他躺倒不干了,就鼓起勇气不投他的票。结果,康生虽然当选,但没有获满票。

这天上午,康生正在别墅的小花园里散步,一个亲信走过来,向他汇报了大会的情况,告诉他当选了。这并未出康生的意料,因为他知道“山东王”这把交椅是十拿九稳的,谁也篡夺不了。但当亲信告诉他差十票满票时,康生却“哦!”了一声,心头像给钢锥刺了一下似的。“竟有这种事?”他想,“俗话说人走茶凉,现在人还没走呢,茶就凉了,我康生还没被罢官,就有人背后搞我,真是胆大包天。”于是康生就吩咐亲信私下里查查清楚,看看是谁在反对他,还说这很可能不是个别人问题,而是一个反党小集团的问题,因此一定要及时汇报。

这件事让康生耿耿于怀,他脑袋里也就不断盘算究竟是谁在反对他。他突然间产生了一个疑问:“我自己躺倒不干的事,外面的人并不知道,是不是有人把风声走漏到人代会去了?这个人是谁呢?肯定是我身边的人……”很快,康生想到了秘书沙韬。在康生身边的人中,只有沙韬有文化,懂政治,除了他还能有谁呢?明明是妄加猜疑得出的答案,康生却死死认定,并且继续猜测起幕后指使和其他“成员”来。

第二天,康生找了一个借口,马上把沙韬辞掉了。康生本以为这小子从此也就销声匿迹,从政治舞台上滚蛋了,可是到了年底,忽然有消息说沙韬被送到人民大学学习去了。康生当时就火冒三丈,本想亲自去中央组织部交涉,但又恐不合身份,就让自己的妻子曹轶欧给中央组织部写了封信,说沙韬有严重政治问题,在人大学习不妥,应调回军委联络部监视起来。沙韬自己

绝对想不到,迫使自己这样迁来调去的竟是自己原来的老首长。

不久,康生发现,沙韬在军委联络部不仅没有受到监视,反而管起干部工作来了。康生禁不住暴跳如雷,亲自出面,气势汹汹的找到军委联络部,责问“是谁在包庇沙韬这个坏人?”军委联络部的负责人知道康生的为人,感到这个问题很棘手,犹豫了半天,干脆上报给了上级。当时,在中央主持日常工作的刘少奇同志接到了他们的报告,搞明了事情的原因之后,刘少奇毫不犹豫的批了两句话:“康生神经不正常,不要理他。”有了中央的批示,康生也就只能暂时罢休,但从此对刘少奇怀恨在心。

沙韬是暂时逃出了康生的魔爪,但他哪里知道康生绝不会就此善罢干休的。随着“文化大革命”的到来,康生一伙权力达到鼎盛,对付沙韬这样一个区区小吏,再不用找别人了。康生一句话:“沙韬是坏人!”便把他昔日的秘书逮捕入狱,一蹲就是10年的漫长岁月。

像康生这样的小人兼恶人,我们一般人不但无法理解其手段何以能够如此的凶暴,就连他内心为何轻易就煽动起仇恨火焰也是很难理喻的。一个原本是他自己胡乱猜测为敌手的无辜者,竟被他断断续续迫害达20年之久,是什么让他酝酿出如此绵长的深仇大恨呢?也许在康生的眼睛里,这世界上的绝大多数人都是对他心存恶意的,都是他潜在的敌人,因此他必须准备好最强硬有力的手段随时准备予以打击。从康生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小人内心深处存在的对于公众、社会的程度不一的仇恨情绪,这种情绪意味着小人拥有最多的敌人,也具备着最多的孤独。

二、小人浓重的自卑感使他对于消极事物体验极深,这种体验最终酿就了强烈的仇恨。

我们已经分析了小人的内心深刻的自卑感,这种自卑感使小人的整个内心世界充满阴暗,使小人的心思异常的纤细敏感。就像生活在阴暗处的动植物对于潮湿、黑色的事物有更深更多的体会一样,小人对于身边发生的种种有损于他的消极事物也有更多的敏感和更强烈的体验,譬如,他很容易把别人无意说出的话、做出的事乃至自然界的某些变化与他自己的心理状态联系起来,产生某种“谐振”效应,从而加深加重了他对自我处境的酸楚感受,这种酸楚感受的淤积只会在小人内心酝酿起对于那些带给他消极感受的人和事的仇恨。但是小人的生存方式和超常的适应能力不会使小人轻易的爆发,他往往会把体验消极事物所产生的仇恨埋藏于心,压制它不得发泄,而一旦有了突破的通道,就必然会异常强烈的爆发开来。这种爆发对于缓解小人因自卑和压力造成的精神紧张十分必要,但对于无辜的受害者而言,却是不公正的和极端残酷的。

小人案例之三十一:

明代建文元年(1399年),燕王朱棣起兵北平,发动靖难之战。行前,一直为他谋划方略的道衍和尚姚广孝曾专门请求,将来倘若攻克南京,千万不要杀建文皇帝身边的饱学之士方孝孺。方孝孺文章道德享誉天下,且又视名节如生命,若意气用事杀了他,则天下读书的种子就算死绝了!朱棣当然知道方孝孺的地位,因此早已决计不杀他,争取让他归顺新朝以收买人心。

方孝孺当时46岁,已是名播天下的人物。他自小机警敏捷,被视为“小韩愈”,长大以后果成为鹤立鸡群之士。建文帝即

位以后,他得以施展满腹经纶,成为皇帝的老师,并且朝政上许多难处理的事都要向他咨询,享有很高的荣誉。朱棣兴师作乱之时,方孝孺以天下安定为己任,积极参与军政大计,有关讨伐叛敌的诏令檄文均出自他的手笔。无奈朝廷作战无功,朝中逃跑主义泛滥,最终建文帝下落不明,曹国公李景隆开门迎敌,朱棣不战而得京城。方孝孺在无奈中被逮捕入狱。

朱棣对方孝孺早有打算。他知道方孝孺的文章“每一篇书,海内争相传诵”,如果能让这样一位影响巨大、天下瞩目的学者归降自己,那么全国的人心舆论势必发生逆转,自己犯乱获得的政权的不合理性问题就会大大被淡化。因此,他尽可能采取办法劝降。

但方孝孺岂是叛君变节之辈。朱棣再三邀请方孝孺上朝议政,结果人倒是来了,只是披麻戴孝,一身素服,老泪纵横的在朝上感念亡君。这在朱棣即将登上帝位的大喜日子里,自然是大煞风景的作法。朱棣看在眼里,恨在心里,却仍装作相安无事的样子,将方孝孺仍押回监狱,并不用刑。

朱棣登基在即,急需准备即位诏书。朝中大臣无不举荐方孝孺承此重任。于是朱棣再次把方孝孺释放出来,宣到殿上。方孝孺依旧是身着哀服,悲恸大哭。朱棣见此情景,心中自然不悦,但还是假装慰问道:“先生不必过哀。此次事件,我不过是效法周公辅佐成王罢了。”

方孝孺立即尖锐问道:“如今成王安在?”

“他自焚了!”朱棣做出极度惋惜的样子。

“那么,为什么不立成王之子?”

“成王之子太小,难以主理朝政。”

“为什么不立成王之弟?”方孝孺继续追问。

朱棣腾的站了起来，眼睛狠狠地盯住方孝孺。原来，朱棣兴兵作乱，篡夺王位，如今江山已得，大权在握，他最担心的就是政权的不合理性会使他无法劝服人心。建文帝虽是朱棣的侄儿，但却是法定的皇位继承者，朱棣的行为是纯粹的以臣弑君、祸国篡权，是为法律所不允、道德所不耻的，而这一点恰恰是朱棣内心深处最为敏感、最怕触犯。现在方孝孺的一连串逼问却是一刀一刀都正刺中他最敏感、怕痛的部位，怎能不教他怒火万丈？

只见朱棣强抑住怒火，冷冷的对方孝孺说：“这些都是我们朱家的家事，不劳先生操心。”然后吩咐左右呈上纸笔，说道：“诏告天下，非先生不可，请不要推辞。”

方孝孺气愤至极，一下将纸笔扔到地上，边哭边骂朱棣乃乱臣贼子，罪该万死。朱棣终于忍不住怒火爆发，大声吼道：“我要诛你九族！”方孝孺说：“就是诛十族也不写！”

暴怒之下的朱棣命人将方孝孺挖嘴割耳，投入牢狱，然后下令逮捕诛杀方孝孺十族（包括方的学生），总共杀死 873 人。

当然，历史上和现实中的绝大多数小人，都不具有像朱棣这般暴虐的性格，我们援引此例只是用来说明小人对事物极度敏感的心理状态以及这种心理状态酝酿出的爆发性后果。人们都说老实人逼急了更可怕，其情形确和小人有些相似，所不同的是老实人蒙受的是人格的压迫和屈辱，他们的爆发是为了争取自己生存的正当权利，其途径虽往往有违规范却极少伤天害理；而小人却纯粹是因为其黑色消极的心境令他体验到了更多黑色消极的事物，他将这些原本未必是针对他而发的事物统统埋入心底，一旦爆发则纯属赤裸裸的挟怨报复，所采取的方式也常常

是既违反规范又不合人情的。

第六节 在虐待别人时产生成就感

在医学上,有一种名叫“施虐狂”的精神疾病,病理、病因都异常复杂。小人心理上也有着一种虐待别人从而获得成就感的倾向,这种倾向当然没有作为精神疾病的“施虐狂”那么复杂,其形成的原因也是完全可以考究的,归结起来看,小人的施虐倾向主要是源自于他不健全的人格以及他畸形的人生追求。

首先,作为一个健全的人,同情之心、恻隐之心是一定要有的,这是最基本的人类情愫,是与生俱来的美好的人类情感之一。同情心使正常人不会对受到苦痛的同类无动于衷,更不会采取种种恶劣的手段去伤害同类,从而在整体上增进了人们的友爱与团结。随着现代社会工业化、商业化、物质化的色彩愈来愈重,许多诸如同情心之类的美好的人类情感似乎有日益淡薄流失之嫌,也正是在这样的情形之下人们才更加意识到了它们的珍贵。而我们所研究的小人却天然缺乏基本的爱心、同情心,不健全的人格加上强烈的私欲使他能够抛却一切道义上的负担去谋取利益,而当某些人妨害了他谋取利益时,他就可以毫无顾忌地打击别人、伤害别人,通过对别人肉体或精神上的虐待来发泄自己压抑的仇恨。由于其心灵世界的冷硬荒芜,小人在面对受虐者的痛苦形象时不会产生怜悯之情而只会获得报复得逞后的满足感和成就感。

其次,小人道德的缺失和强烈的私欲只会使他树立这样的人生理想,那就是最大限度的谋取名利权势,以实现精神和感官上的最大满足。在小人追求的“名利权势”中,既包含着役物的因素,也包括役人的因素,两者都能够为小人带来精神和感官的满足。其中“役人”的因素,也就是凭借权力和金钱的力量来支配他人,这是小人最重要的人生目的之一。小人虽然力量薄弱,必须采取依附权势的生活方式,但小人内心深处对于公众天然的仇恨情绪使小人虽然自己身为奴才却又渴望支配属于自己的奴才,这既是一种仇恨的发泄,又是一种寻求心理平衡的途径。当小人支配他人的渴望通过打击异己、虐待他人等方式得以实现时,小人就会获得病态的成就感,这种成就感既源于报复后的满足感,也来自于小人渴望出人头地高高在上的愿望的实现。总之,小人的施虐倾向在具体的小人身上确实不同程度的存在着,只不过有些表现得直接些,而有些表现得模糊些罢了。

小人案例之三十二:

唐代安史之乱后,国力一年衰似一年,到唐昭宗时,权臣朱全忠(即朱温)掌握军权,势力渐大,逐渐生出篡唐自立的野心,在宫中遍插党羽,并与崔胤勾结挟制天子,独擅朝政,其目的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

朱全忠的篡位过程相当曲折,其间用尽了卑鄙的伎俩,残害了无数生灵,特别是有不少并不会给他带来多大妨害的人也惨遭杀害,让人无法不怀疑其内心深处的施虐倾向。要说明这一点,还得让我们慢慢讲起。

朱全忠和崔胤相互勾结,共揽朝政,开始时还能有福同享,后来就渐渐互相猜忌起来。为了独揽大权,崔胤表面上对朱全忠亲厚如故,实际上却开始以保卫京师为名组建自己的军队。

朱全忠得知此事，就派自己手下的兵士冒充平民前去应募，结果崔胤的军队里混入许多耳目，朱全忠对崔胤的一言一行都了如指掌。不久，朱全忠密奏朝廷，告崔胤专权乱国，逼迫昭宗将其贬职。然后他又派人包围崔胤府第，将崔胤及其亲信悉数杀掉。

不久，朱全忠借口杨崇、李茂员进逼长安，挟迫昭宗迁都洛阳。行至陕州时，昭宗暗中派人联系各地军阀，希望他们联合讨伐朱全忠，以免自己到洛阳后被朱幽禁。昭宗又借口司天监奏报星气有变，要求朱全忠迟些再入洛阳。朱全忠大怒，以谋害元帅罪将司天监等人逮捕诛杀，强迫昭宗进入洛阳。

这时，昭宗身边的随从人员除了 200 个小黄门，其余都换成了朱温的人。朱全忠残忍的本性此时暴露无遗，他连这些园内小儿也不放过，以食物引诱小黄门们前来，全部缢杀，再将自己预先挑选的二百多个形貌类似的小儿替换之。因为二者极为相像，昭宗一时竟没有觉察，几天后发现身边的变化，立刻陷入绝望之中。

朱全忠虽挟制天子于掌股，但他自己又作贼心虚，总怕昭宗谋害他，连昭宗请他去内殿宴饮也托辞不去。

昭宗此时身为傀儡，特别担心一家人的安全。特别是他的爱子德王李裕，他曾于光化三年被宦官僭立为帝，后昭宗复位将其贬为德王，朱全忠曾借口其僭篡帝位而劝昭宗杀了他。朱全忠之所以厌恶德王，是因为见他年纪已长，且又器宇轩昂，像是个成气候的人物，因此渴望杀之而后快。昭宗的担心当然不是多余的，后来爱子德王最终也没能逃脱朱全忠的魔掌。

八月，朱全忠终于下决心杀死昭宗，并宣诏天下乃皇后裴贞等谋弑皇帝，现已平定内乱，立辉王李祚为皇太子。很快，李祚即皇位，是为昭宣帝，成为朱全忠全权控制的傀儡。当时，朝廷

中杀人如麻,人人自危,对昭宗之死竟无人敢哭出声来。

昭宣帝天佑二年春,大权独揽的朱全忠请昭宗的九个儿子(包括德王在内)至九曲池赴宴,然后乘他们酒酣时全部缢杀。至此,朱全忠算是基本上除尽了李氏的族根,灭了后患。不久,双手沾满无辜者鲜血的朱全忠终于登上皇位,建立后梁政权,获得了他梦寐以求的荣华富贵。

古代的皇权之争,常常少不了血腥的虐杀,但杀也就罢了,为什么连二百多个无辜无知的小孩子也被顺手扼杀了呢?很难说这是出于一种夺取皇权的必然需要,也很难说其间就不伴随着杀人者的某种变态的快感。当然,我们身边的小人绝少有像朱全忠这样将二百个清白小生命视为草芥的魔王,他们没有这样的条件也没有这样的胆量,他们身上固有的那种施虐倾向,有另外的表现形式,譬如说不厌其烦的纠缠他人,烦扰他人,给他人带来精神上的无限苦痛以求得内心的某种满足;再譬如说对自己一时间依附的主子翻脸不认人,只要已达到利用的目的而又有机会将其踩在脚下就绝不会有丝毫的手软,看着自己昔日的主人而今沦为可怜的奴才更是有无尽的成就感……总之,小人通过虐待他人来享受病态的满足感和成就感,是小人几种基本心理特征所引发的更为严重的畸形心理,随着其程度的加大,一旦越过某种临界点,小人就可能转变为杀人不眨眼的恶人,走向更危险和更具破坏性的顶端。

第三章 小人的危险之处

早在 2000 多年前,我们民族的先贤孔子在为我们做出“君子和小人”这个虽有些模糊却又饱蕴智慧的划分时,就曾以“亲君子而远小人”作为对后世子孙直言不讳的警示。时至今日,我们不得不对圣哲的睿智表示我们由衷的钦佩,不得不对先人明智的告诫表示我们深挚的感谢。但是,尽管我们的民族在那样遥远的年代就曾经饱受了智者的恩泽,但这么多年以来我们仍然不敢说我们曾在多大程度上防备了小人、躲过了小人,更不要说遏制了小人、杜绝了小人。相反,小人作为社会机体的一部分一直在延续着、繁衍着,不论哪朝哪代,何种制度,熙熙攘攘的小人一直也没有停歇他们败坏生活、败坏事业的活动。历史上有多少功勋卓著的政治家、军事家在辞别人世时所痛恨的并不是自己在官场上、战场上明确的对手,而恰恰是那些令他们说不清道不明却又像阴影一样挥之不去的小人;即便是对于普通老百姓而言,“提防小人”也是他们在生活中、工作中不得不加以注意

的问题,因为他们非常清楚自己一旦被苍蝇般的小人叮上就恐怕连睡觉也不得安生了。社会中各个阶层的人,包括最低层的贫苦市民、农民和最高层的富豪、官员,只要是健康正常者,就都有可能被小人利用、祸害,因为小人在社会的每个阶层都有特定的存在,要绝对提防小人实在要比彻底消灭蚊虫还要困难。于是,有些曾经被小人祸害过的人就不免发出这样的警诫和哀叹:“可以得罪任何人,但千万别得罪小人……”

小人为什么具有这样大的危险性呢?小人的危险性主要表现在哪些方面?通过探讨小人的危险之处是否可以使我们获得防备小人的有益启示?这些都将是本章所要回答的问题。通过这一章的分析,我们将会发现小人内心世界的几大特征是如此深刻地影响到了小人在现实中的行为方式,小人作伪的本能、短浅的目光、强烈的报复欲望以及毫无道德负担可言的心理状态,都是小人危险性的重要根源,这些根源直接形成了小人的四大危险之处,也就是人们必须加以注意和防备的关键之点。相信本章的叙述不仅有助于我们对小人特质的进一步认识,而且直接有益于我们一般人对于小人的正确识别和有效防备。

第一节 小人难以识别

在阅读古典名著《西游记》时常常会给我们这样一种印象,唐僧师徒四人去西天取经的途中历经九九八十一难,碰上了无数的妖魔鬼怪,这些妖怪虽然狰狞恐怖,可见识得多了也就未必

如何,被行者一阵乱棒打死也就罢了;怕就怕在妖精幻成人形,笑容可掬抑或泪流满面,稍稍耍弄些伎俩就把心慈面善的唐僧和不知底细的八戒、沙和尚弄到圈套里来了,搞得火眼金睛的孙行者恼怒万分。这种情况虽然发生在魔幻小说里,但换到现实中一样能引发共鸣,因为我们生活中的最大的危险性确实是来自于那些戴了假面、难以识别的人和物:因为看不清,所以被蒙蔽,因为被蒙蔽,所以会傻乎乎地献出真诚和信任,直到被利用了、被坑害了才会纳闷,痛悔自己当初怎么会这么“幼稚”?我们之所以会有“小人很危险”的感觉,正是因为小人难以识别,他的璨然笑脸在明处,他的阴险算计在暗处,他做伪技术的高妙实在让人叹为观止又毛骨悚然。小人精于伪装的特性提醒我们在生活中不要轻易的让真诚变为愚蠢,有时一颗清楚明白的心有利于避免盲从和轻信。这样说来在读透“小人”这部书之后,自然地增长一些处世智慧实在是理所应当的事。

一、当人们被需求的满足搞得欣欣然、醺醺然时往往会放松警惕,小人常常靠满足他人而乘虚而入。

人其实是很容易迷失自己的动物,有时候一点点收获、一点点满足就能让我们“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陶陶然似乎这个世界只剩下了透明闪亮的美好的东西,所有的污浊危险全都清洗一空,结果呢,落了个乐极生悲的惨痛。人往往就是这样,给他一个甜果子吃,他嚼在嘴里脸上也会绽出笑容;给他一顶高帽子戴,他就误以为自己真的成了高高在上的人物,人的这些“劣根性”实在不是说铲除就能连根拔掉的。特别是当人的精神获得了某种满足时,人就更容易丧失起码的警惕性,更容易误入甚至

主动走入别人设下的圈套,明明已经身临险境却还浑然不觉懵然无知。以捉摸人的心理为第一专业的小人当然对人性的这些弱点有足够认识与把握,为了达到利用或打击的目的,他往往会在揣摩对方心理的基础上极力创造条件去满足其物质上或心理上的需要,麻痹对方的心志,以便在别人毫无所知甚至是主动合作的情况下捞取利益或打击异己。通过这一手段小人大大减轻了达到目的时可能遇见的阻力,真正是清清爽爽、一帆风顺,不仅捞得利益,有时还能作个“好人”。

小人案例之三十三:

战国时代,楚怀王十分宠爱妃子郑袖,凡郑袖之言几乎是言出必从。郑袖深得国君宠幸,也日渐生出擅权的野心,平日在国君身边吹风,提拔了不少亲信,打击了不少忤逆,权势一天天大起来。

郑袖是个颇有心计的女人,她知道,自己要想维持现在的地位,就必须巩固和加深楚王对她的宠爱,不可一日失宠。为此,郑袖真是用尽了心机。

这一年,魏国想同楚国交好,特地送了一个美人给楚怀王。怀王非常喜爱魏美人的美貌,一时间对郑袖有所疏远。这对郑袖来说自然是绝对无法容忍的事情,一个更年轻更漂亮的女人的到来无疑是对她的最大挑战。虽然心里恨意切切,但郑袖并没有轻举妄动。她十分清楚现在怀王对魏美人正是宠爱有加,如果自己在这个时候无理取闹,必然会导致怀王的不满,到那时候倒霉的不是魏美人,而是她郑袖。于是,郑袖采用了顺水推舟伺机下手的办法。

为了麻痹魏美人和楚怀王,郑袖从一开始就对魏美人表现出格外的热情与关心。首先,她在物质上尽量满足魏美人的需

要,不但把自己最好的宫室送给她,而且把最好的衣服、饰品、床帐、被褥以及各种珠宝玩好、陈设用具都送给了这位新美人,这自然令新妃子受宠若惊。同时,郑袖也不忘满足她精神上的需要,常常去她的住处探望,问寒问暖、问长问短,其关心的程度不亚于亲生姐姐。感激不尽的魏美人此时没去想郑袖对自己如此这般的根由,只以为是遇见了前世缘分中的亲人,不但顾虑全无,而且真把郑袖当成了亲姐姐看待。而楚王看到郑袖的作为,自然很是高兴,心想郑袖知道我爱魏美人而没有一丝忌妒心,一门心思只想着怎样侍奉君王,真乃贤德的妇人。因此,虽然宠爱新人,但楚王对郑袖的信任并没有减少。

郑袖见魏美人和楚王对她戒心全无,知道时机已经成熟,开始谋划怎样将魏美人打翻在地。这一天,郑袖又去看望魏美人,闲聊间貌似无意地对她说:“大王非常喜爱你的美貌,不过好像嫌你的鼻子低了一点儿,以后你再见到大王时,要是能用手帕捂住鼻子,大王就会更喜欢你了。”魏美人听了郑袖的话,不但没有丝毫疑忌,反而觉得这是“姐姐”对自己无微不至的关怀,于是铭记在心。从此以后,只要是碰见怀王,魏美人就会按郑袖说的用手帕掩住鼻子。久而久之,楚王十分疑惑,就问郑袖怎么回事。郑袖知道楚王已有疑心,于是装出小心翼翼的样子说:“我知道个中原因,只是不敢对大王说。”楚王更加疑惑,命她从实说来。郑袖于是略带无奈地回答:“我听说魏美人素有洁癖,她好像是怕闻到大王身上的臭味儿才这样的。”怀王一听,自然怒不可遏,马上下令捕拿魏美人,处以割鼻之刑,从此打入冷宫。就这样,单纯无知的魏美人的青春年华从此凋零了,而郑袖仍然像过去一样独享着怀王的宠爱。

郑袖前后只费了一些口舌,就把一位被君王宠爱得不得了的青春少女从天堂打入了地狱,这事实听起来让人不免感到有些荒谬。因为如果是在正常的情况下,作为有着最基本防备心理的魏美人和楚怀王都不可能对郑袖的言语毫无疑问,特别是魏美人,她即便缺乏宫廷生活的经验也不至于相信没有鼻子的女人反倒会比鼻子略低些的女人更漂亮吧。但问题就出在郑袖偏偏对她很好这一事实上。人最不容易怀疑的肯定是对自己最关怀、最忠诚的人,就像奥赛罗不会怀疑挑拨自己与妻子关系的会是自己的好友伊阿左一样。更何况无论是魏美人还是楚怀王都被郑袖的作为所感动,都获得了相应的物质或精神上的满足,这也就更为郑袖提供了施展伎俩的可能。人性的这些弱点一旦被小人抓住,而自己又太缺乏自我警戒、自我反思的意识的话,小人就往往能够得逞,达到自己各式各样的目的。

二、小人有高明的伪装技巧,在伪装时狠下功夫,这使得人们很难识别小人的真实面目。

在第一章,我们曾经拿自然界中动物的某些自我保护本能与小人的伪装相比较,用以说明小人的作伪技巧是何等的维妙维肖。确实,小人虽不是天生就具备着高超的作伪本领,但由于小人在向上攀爬的过程中离不开伪装,他自己也深深知道伪装对于他的生存而言具有多大的重要性,所以他一直就在自觉不自觉地培养着自己的作伪能力,而且为此不惜付出巨大的物质的或精神的代价。小人在伪装的时候有各种高明的手段,这些手段都是小人依据具体情况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因而具有很强的迷惑性。小人作伪需要花费大量的时间、精力、脑力,需要照

顾到许多方面和许多细节,对于我们一般人来说,这是很难做到的。高明的手段加上全身心的投入,使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小人往往是一副正义凛然、善良亲切的模样,实在是教人真伪难辨。

小人案例之三十四:

隋朝初年,隋文帝杨坚非常宠爱太子杨勇,使杨勇在朝廷中声望日升,有一次竟私自接受百官朝贺,有僭礼之嫌。杨坚本是靠宫廷政变夺取政权的,因此害怕杨勇这样下去也会用同样的方法将他搞下台,于是采取措施限制杨勇,对他也就不像从前那么宠爱了。此外杨勇的母亲独孤皇后对杨勇本来是很宠爱的,但因为厌恶男人多宠,而杨勇又偏偏好色,所以也越来越不喜欢他了。杨勇在皇帝、皇后心目中地位的动摇,很快就被杨广察觉出来了。

杨广是隋文帝的次子,自幼聪敏好学,开皇元年(581年)被封为晋王,开皇八年曾统帅大军抗击突厥,颇有战绩,在诸王中影响最大。杨广虽是杨勇的兄弟,但性格却截然不同:杨勇凡事都表露在外面,性情虽粗些却也实在,而杨广却城府较深,善于矫饰。杨广本是有野心的人,当他察觉到杨勇太子地位不稳之后,就生出了取而代之的念头。他非常清楚,要达到这个目的,首先要争取获得父皇母后的好感,争取到整个朝廷舆论的认同。为此,他在原有的基础上更加剧了矫揉造作的表演。

为了讨得独孤皇后的欢心,他努力使自己在皇后面前保持一个不贪女色的形象。每当独孤皇后到晋王府来的时候,杨广就赶快将漂亮的姬妾藏入密室,只留一些年老和貌丑的侍候左右,让独孤皇后感觉他只和妻子萧妃住在一起。后庭的其他姬妾一旦有子,杨广一概不使其生育,或不让幼儿成活,以博取不贪恋女色的美名。这样一来独孤皇后对杨广自然是欣赏有加,

而对好色的杨勇越来越疏远了。

为了使提倡俭朴的隋文帝高兴,杨广故意把乘坐的马车装扮得特别俭朴,居室内的屏帐也极为朴素,摆设的乐器有意不让侍从拂去上面的灰尘,还故意搞断乐器之弦,做出久不闻弦乐的样子。隋文帝到晋王府看到这一切,以为杨广不好声色,心里非常满意。

此外,杨广还尽量给朝臣留下好的印象。只要是隋文帝与独孤皇后派到晋王府来的人,无论地位高下,杨广必定携萧妃出门远接高迎,厚宴款待,临行还赏给丰厚的礼物。这些官员在皇帝和皇后面前自然会交口称赞晋王的仁孝。对于朝廷中的大臣,凡是有些接触的,杨广都尽量给他留下谦恭礼貌的印象。久而久之,自己在朝臣中的名声越来越好,冠于诸王。

杨广在隋文帝和独孤皇后心目中的地位逐渐升高,使太子杨勇显得黯然失色。皇帝、皇后对杨勇越看越不顺眼,渐渐生出了废黜太子之心。

开皇二十年(600年),隋文帝终于抓住杨勇的一个把柄,在众大臣的支持下将其废为庶人,煞费苦心的杨广终于如愿以偿地被立为太子,荒淫跋扈的一面渐渐显露出来。

仁寿四年(604年),临终前的隋文帝终于发现杨广是一个十足的伪君子,想重立杨勇为太子,但已经来不及了。杨广弑父登基后,伪造隋文帝遗诏,赐杨勇死,追封为房陵王。从此,杨广开始了他残酷的统治。

杨广为了取代杨勇成为太子,他所采取的作伪手段是高超的,他所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说他的手段高超,是因为他能够准确地把握每一种人的心理特点,采取相应的手段使其获得最

大的心理满足,并由此获得好感和信任;说他付出的代价巨大,是因为他几乎要至上至皇帝、皇后下至朝臣仆从的各色人等面前保持一个正人君子的形象,而且要细致入微,而且要长此以往,那时间和精力、脑力和体力的付出无疑是巨大的。正因为小人在伪装时有这么高超的技巧,而且狠下功夫,才会使那么多正直善良的人们乐得上钩,直到成了人家的猎物才幡然醒悟。

其实,小人虽然难以识别,却也不是绝对识别不出的。我国古代的两大名相管仲和王安石就曾为我们做出过表率。管仲辅佐齐桓公时,齐桓公曾向他介绍身边最为忠诚的三个臣子:一个为了侍候帝王自阉为太监,一个尾随君主十五年不曾回家探亲,而第三个更为厉害,为了给皇上滋补身体竟把自己的儿子杀了做羹。管仲听说,就劝齐桓公把这三个小人赶出朝廷,理由是他们虽貌似忠诚,却违背了正常人的感情,可见居心不良。另一位名相王安石在变法期间屡受非议,有一个叫李师中的小人乘机写了篇长长的《巷议》,说街头巷尾都在说新法好,宰相好,为王安石变法提供雪中送炭般的舆论支持。但王安石一眼就看出了《巷议》中的伪诈成分,于是开始提防这个姓李的小人。应当说,管、王二人确实为我们后世识破小人伎俩做出了榜样。他们二人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自然与他们渊博的学识、正直的人格是分不开的,但更多还是来自于生活中、事业上被众多小人利用、坑害的经验总结。对于我们一般人而言,要提高识别小人的能力,首先必须要求自己具有正直之气,自己的心术不正或是存留着某些侥幸、阴暗的心理自然容易被小人迎合,而倘若自己正义凛然就很容易嗅出小人身上不和谐的味道。再有就是要及时有效地总结戳穿小人的经验和被小人欺骗的教训,逐步积累人生智慧,这样天长日久,终归会练就一双善于发现小人狐狸尾巴的

慧眼。当然话是这样说,道理是这样讲,真正能够做到的人还是太少太少,实在是因为我们在以往和现在都太惧怕、太忍让小人了,而我们也实在不乐意在琢磨小人的事情上多花一分心思,这样下去只能让小人得志更猖狂,而我们的劣势更明显,待到了吃亏的时候,又能埋怨谁呢?

第二节 一般人为什么怕得罪小人

小人道德卑下,手段无耻,为公理所不容,为千夫所怒指,凡是正常人都看不起小人,但几乎所有的人又都畏小人如洪水、如瘟疫,有时宁愿讨个胆小怕事的骂名,也一定要绕路而行,生怕招惹了横行无忌的小人。小人之所以不可得罪,其原因就在于小人内心深处强烈的报复欲望。我们在第二章已经讲到,小人的报复欲望已不仅仅是针对某一个人、某一件事,而是面向整个儿公众的一种心理倾向,这种倾向强化了小人对于妨碍其谋利者的打击力度。而同时小人在本质上又是胆小的,他行为方式的不合理性、无道德性常常令他担惊受怕,他在对别人施以打击、报复之后又时时害怕着别人对他报复的报复。为了消除这种忧虑的根源和潜在的威胁,小人注定要连续不断地伤害别人,穷追至天涯海角也要令其付出多倍的代价。我们一般人之所以怕得罪小人,就是怕他的打击报复,怕他在打击报复之后仍然像无赖泼皮一样纠缠不休、骚扰不止。一想到这些就免不了让人头皮发麻、手心冒汗。说人们太窝囊、太忍让也罢,说人们太胆

小、太神经质也罢,总之人们确实是没有这般时间、这般口舌、这般心力去和小人死缠烂打,正如同偶尔看看摔跤比赛的观众最好别去跟专业摔跤师叫板一样,在想不出更好办法的情况下,我们还是尽量地躲避着、容忍着小人吧,尽量地不得罪小人吧。这实际上就是一般人对于小人的心照不宣的想法。

一、一般人在明处,小人在暗处,这种差别使小人防不胜防。

我们说小人不可得罪,首先在于小人会对其现实中或猜想中的敌人毫无顾忌地打击报复,而我们对于小人的打击报复往往防不胜防,就如同站在舞台中心的演员无法防备四周黑暗中观众的嘲讽和嘘声一样。俗语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小人对别人的打击报复通常都是“暗箭”这一范畴的,他低劣的品质和伪装的本能决定了他就连报复别人都不可能光明正大。光明正大有违小人的本性,这样的做事方式会使他产生类似于蝙蝠撞见白昼一样的不舒服、不适应的感觉,虽然白昼和光明被大多数物种所喜爱所歌颂。而且,小人的打击报复不但来得阴暗,而且不达目的绝不罢休,一次不成,小人很快就会酝酿出第二次、第三次,来得一定比第一次更阴险、更凶猛,你纵有三头六臂也恐怕抵挡不了这层出不穷的折腾,就算一时正气压倒了邪气,你还是很快会发现你逃得了初一逃不了十五,最后不得不悲叹小人实在难防。

小人案例之三十五:

先秦时代,宋平公十分宠爱妃子弃,和她生下公子佐。公子佐长得十分难看,让人一看就产生反感,但其心地却异常善良,

性情十分温和。相形之下，宋平公的太子痤虽然生得英俊，但心地却很凶狠，对待臣下态度比较粗暴。正因为兄弟之间性格的这种反差，使得朝中大臣都比较喜欢公子佐，而讨厌太子痤，这其中也包括左师、向戌等一些朝中举足轻重的人物。

朝臣对于太子痤的厌恶情绪很快被寺人（即当时的太监）伊戾察觉。伊戾是太子的内师，很受太子信任，但一方面太子虽然信任他，对他的态度却也时常粗暴，另一方面伊戾也很想创造机会谋取更大的权力，因此内心里逐渐滋长起废除太子的念头。他希望利用向戌等大臣对于太子痤的厌恶情绪，设下陷阱废掉痤，改立公子佐为太子，这样事成之后他就是理所当然的有功之臣。于是，伊戾和向戌等人暗中透风，彼此心中很快有了默契。

宋平公二十九年秋天，楚国使者到晋国访问，途经宋国。太子痤与这位使者是老朋友，因此向平公请求在郊外设宴招待楚使。平公答应了他的请求。这时候，寺人伊戾心中已有计策，就提出陪同太子一起前往，宋平公很奇怪，就问伊戾：“你不是嫌太子有时对你不尊重吗？”伊戾装出严肃而又忠诚的样子，回答说：“小人侍奉君子，受宠爱不敢亲近，受讨厌不敢远离，我侍奉太子哪里敢三心二意呢？陪同前去是我的职责。”这一番话不仅说服了宋平公，而且也让太子痤颇为感动，打消了对他的疑虑。于是伊戾就陪太子痤一同前往郊外。到了相会的地点，太子痤忙着招待宾客，伊戾就暗中让人挖了个坑，在坑内杀了使者，又把事先伪造好的盟书放在使者上面，使人看似盟誓的样子。把这一切都做好之后，伊戾马上驱车疾速返回国都，面对宋平公，诬告太子痤说：“报告陛下，我随太子前往设宴地点，竟发现他早已和楚人勾搭成奸，准备犯上作乱，杀君自立。现在，他们已经歃血结盟啦！”平公开始有些不信，就说：“他是太子，早晚要做国君

的，怎么会杀我自立呢？”伊戾立即添油加醋地说：“太子虽然年轻，但他早就想当国君，已经迫不及待啦！”平公于是派人前去查看，回来报告说确有此事，太子已和楚人结盟，此时已烂醉如泥。平公虽然生气，但还是不敢大意，于是又向宠信的大臣向戌等征求意见。向戌和伊戾早已心照不宣，于是不失时机地对国君说：“我也确实有所感觉，也听到朝廷中有这样的传言，只是不敢相信，不想竟真是这样。”有了向戌的表态，平公就对伊戾的话信以为真了，一怒之下把太子痤囚禁起来，准备凌迟处死。

太子痤被伊戾诬陷，身陷囹圄，此时又恨又悔，但还存着一丝希望，让人请公子佐去向平公求情。他自言自语地说：“如果到中午公子佐还不给我回话，那我就必死无疑了！”伊戾听说这件事，知道公子佐性情善良，一定会为太子求情，就赶紧通知向戌。向戌于是把公子佐叫到自己府中，寻找话题说个没完，故意拖住公子佐。中午已过，太子痤见公子佐还没有回音，就以为平公不同意赦免自己，于是悬梁自尽了，公子佐很快被立为太子。

不久，平公逐渐了解到事情的真相，发现了伊戾的真面目，对自己冤杀太子痤的做法十分悔恨。很快，伊戾也落得了个被处死的下场。

像伊戾这样的小人，身为太子的老师，受到太子的信任，而且在平王面前也是一副忠心耿耿的样子，谁会想到这副忠义之相底下藏着一颗阴险毒辣的报复心？太子痤纵然凶恶，但他是门户大开，一切都露在外面的，看清楚后再刻意提防着其实也并不可怕；可是伊戾呢？他的外在形象和内在本质完全是两回事，直到他最终向太子发难人们才知道他是怎样一个人。在我们的生活中，这样的人和事是不乏其例的，特别是有一些人还一向被

我们认为是知心的朋友、同行的战友,其结果却证明我们把自己的一腔热情和信任全抛给了一个随时准备暗算自己的死敌。对于这样的敌手,我们无论如何是竞争不过的,因此也最好不要过分招惹,各行其道、相安无事是一般人最好的盼望。

二、一般人都遵循一定的社会规范,而小人却没有原则立场可言,这使得一般人往往会轻易毁于小人之手。

一般人在社会上的生存方式是与小人不的。譬如为了达到同样一个目标,一般人就好像一棵无牵无碍的树,靠着自己的力量沐阳光,餐雨露,走过一年一年的炎日冰雪,这才能够艰难地达到所期望的高度;而小人呢,则类似于某种藤蔓植物,或依着墙、或靠着树,枝枝蔓蔓横滋竖长,很快就能达到同样的高度。小人之所以能够创下最高的办事效率,正是因为他可以不顾原则,没有立场,顺着私欲的导火索一味地燃烧下去,直至利益的顶端。谋取个人利益如此,对敌手实施打击报复也是如此。往往,当我们面对一个我们所仇恨的小人,我们会发现我们简直是无从下口、无从入手,因为我们按照一般的道义原则去跟他们理论、争斗简直是以卵击石,而违背了道义原则的“以毒攻毒”的手段我们又用不熟练或者说根本就用不来。而如果小人要打击我们呢,却似乎总有那么多卓有成效的手段可以供他选择,甚至于某些手段用起来易如反掌却会对我们的事业和生活产生毁灭性的打击。譬如解放前的一群小人仅仅散布了几个恶毒的谣言就置年轻当红的影星阮玲玉于死地。如此这般,谁还敢得罪小人呢?

小人案例之三十六：

1943年，童陆生在延安工作，任军委一局局长。一天，童陆生遇见了林彪，就问他林育南的情况。原来童陆生和林彪是老乡，小时候和林彪的哥哥林育南十分要好。林彪一听有人问起自己的哥哥，自然十分高兴，就问：“你们原来很熟悉？”童陆生笑着回答：“我们俩熟得很，是好兄弟呢。你们家的情况我也知道一些，我记得你父亲还娶了个小老婆呢。”几句话谈下来，两位老乡异常亲热起来，就拉起了家常。

林彪早知道童陆生是个将才，不论是指挥作战还是组织管理都很有一套。谈话间，林彪更感觉到童陆生是个人才，因此就希望能够把他拉拢到自己身边。当时中央已决定派林彪到东北去，林彪就邀请童陆生与他同往。童陆生听了，立刻严肃起来，说：“这恐怕不行。我刚刚担任一局局长的职务，怎么好马上离开呢？”林彪劝他说：“你可以找个理由向军委提出申请嘛。”童陆生是个很讲原则的人，坚决说：“中央有规定不准带人，我实在不能破这个规矩。”林彪苦苦规劝，还是打不动童陆生的心，这让林彪一脸的不高兴，二话没说扭头就走了。从那时以后，林彪和童陆生的关系不仅没有获得任何发展，并且随着林彪的调往东北而中断了。

十七年后，林彪出任共和国国防部长。在一次会议上，他大骂不买他账的朱德总司令。当时童陆生也在中央，听说此事，觉得林彪这样做没有任何道理，于是就在小组会上谈了自己的看法，讲了朱德总司令的丰功伟绩，不同意动不动就拿共和国的功臣开刀。这一消息很快传到林彪的耳朵里去，惹得林彪十分的恼火。本来对于童陆生这个名字，林彪时隔多年已渐渐忘记了，只是听起来有些耳熟，于是向部下询问是哪个地方的人，现任何

职。当林彪得知童陆生是自己的同乡时，一下子就想起了十七年前遭到拒绝的情景，新仇旧恨一齐涌来，搞得林彪怒火万丈。很快，在一次会上，林彪点了童陆生的名字，明言：“这样腐朽的干部，还留着干什么？”由于当时林彪的地位越来越高，党羽也越来越多，因此他一句话就使童陆生被革了职，戴上了“右倾分子”的帽子，并发配到北大荒九三农场进行劳动改造。一位有原则、有立场的人民的功臣，就这样被林彪陷害，蒙冤达二十年之久。

借助于特定历史背景之下的逆风，小人往往会窜上政治舞台耍弄一番拳脚，乍一看来似乎也真像极了时代的主角。小人一旦被时势推上这样的位置就势必有许多有德有才的正人君子倒霉遭殃。就如林彪，他在向上攀爬的过程究竟打击了、暗算了多少正直善良的干部和群众？且不说间接的后果，光是直接的受害者就难以计数。林彪之所以有这么大的破坏性，就在于他一朝大权在手则不会顾及任何道德、规范乃至法律，肆无忌惮地打击报复那些他看不顺眼的无辜者。特别是他以及后来的“四人帮”对于众多德才兼备的知识分子的迫害，几乎造成了中国整整一代人的知识断层！小人报复起人来可以达到这个程度，我们一般人怎能与之对垒呢？

三、一般人谋事，没有时间和小人纠缠；小人谋人，总是纠缠不休，妨碍别人做正事。

对于一般人而言，人生是异常拥挤忙碌的。为了生计，为了家庭，为了个人的一番事业，他们奔波劳碌，人生的很多风景和情致都是无暇顾及的，更不要说分出心思来跟小人纠缠、勾斗。

小人的人生也同样是忙碌的,但他的脑力和体力都投注于对人的捉摸上,以至于他即便是想做点正事也是根本做不成的。小人一旦发现当前时期内可以利用的目标,就会极尽阿谀奉承,迎合拉拢、蝶恋花一般不离左右,直至善良的人们相信了他、亲近了他甚至于将他引为知己。这样,小人和善良人们就会有一段或长或短的情谊上的“蜜月期”,在这段时间里小人可以算得上是善良人们的亲密战友、得力助手、肝胆朋友和最有力的支持者。然而,小人的本质决定了他不可能长久的和某一对象保持亲和,小人死硬的内心世界也并不渴求拥有一份真挚的友情,因此一旦小人完成了对他人价值的利用,或者小人的真实面目被人察觉以至于妨碍了他计划的顺利实施,那么小人的“耍泼期”也就来到了。应当说,小人一旦耍起泼来还是相当可怕的,不说别的,单是想想身上粘了一块污泥洗也洗不掉,或者是几只令人恶心的蚂蟥叮在你的胳膊上、大腿上死死不放……单是想想这些类似的场景你就已经足够毛骨悚然了。而问题的关键恰恰在于我们没有那么多的时间、心思去洗一块总也洗不掉的污泥或是清除一只又一只顽固恶心的蚂蟥,我们要去忙我们观念中的正事,于是,也就没有办法不头皮发麻,没有办法不意志游移,没有办法不退避三舍了。

小人案例之三十七:

杨杰,云南人,自幼聪颖。1906年被清政府遣送到“保定陆军北洋速成学堂”学习,结识了年长他三岁的蒋介石。因两人成绩突出,被一起保送到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炮兵科学习。在日本期间,杨杰全心学习军事,而蒋介石则较多地参加了海外的革命活动,但两人的友情还是比较深厚的,经常一起下餐馆喝酒,共叙乡愁。

回国之后，杨杰参加了辛亥革命，和蒋交往渐少，只是偶有书信来往。虽然如此，蒋介石追随孙中山革命这一点大大增强了杨对蒋的信任。

1920年，杨杰自费去日本陆军大学学习，成绩斐然。毕业后，他收到了蒋介石的邀请函，希望他念在多年同窗之谊，回国报效革命，助蒋一臂之力。杨杰很高兴，拒绝了日本方面的盛意邀请，毅然回国参加革命。

蒋介石很快给杨杰委以重任。杨杰在蒋桂战争、中原大战中显示了其卓越的军事才能，立下了赫赫战功。其间杨杰夫人逝世，蒋介石、宋美龄亲往吊唁，可见蒋对他的赏识。

“九·一八事变”后，由于对日军态度的不同，蒋杨两人渐生分歧。蒋介石奉行不抵抗政策，撤除了杨杰的职务。后杨杰一心从事军事教育工作，为国家培养军事人才。借着与蒋的同窗之谊，杨杰屡次谒见蒋介石，陈说抗战主张，均被蒋斥为“只懂军事，不懂政治”。自此两人感情益发疏远。

40年代，杨杰仍然为抗日而奔走，结果受到蒋介石的监视。杨杰察觉此事，非常生气。1945年夏，杨杰回云南为母亲办丧事，特地对蒋说：“我这次是回家奔丧，请你不必派人监视我了。”蒋介石十分尴尬，连连说：“并无此事，并无此事，你我同窗之谊笃厚，学兄不必多疑。”

1946年，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想让杨杰去云南当主席，杨杰托病不去。蒋介石之所以拉拢杨杰，是因为他的影响较大，如果站到自己的对立面，蒋的日子会更不好过。但杨杰已彻底厌恶了蒋介石的所作所为，开始和各界民主人士为民主救国而奔走。

蒋介石派人秘密暗杀李公朴、闻一多等民主爱国人士后，杨

杰十分愤怒,在公开场合斥骂蒋是独夫民贼,什么见不得人就做什么。这使得蒋大怒,派特务加紧威逼。有一天杨杰正在一次会议上发言,突然会场外出现一群彪形大汉,作出凶狠的样子,使会场气氛一下子紧张起来。但杨杰毫不畏惧,继续侃侃而谈。

这以后,杨杰的爱国活动一直受到蒋介石特务的跟踪监视,蒋经常使出一些恐吓的手段迫使杨杰放弃,但杨身正不怕影歪,甚至晚饭后还要出来散步。蒋介石很快把杨杰列为“九·九整肃”黑名单的第一个。

杨杰得知蒋介石“整肃”的消息,马上乘班机飞往香港。特务们涌入杨宅扑了个空。蒋介石听说杨杰跑了,大为震怒,先是派人赶到昆明,抄了杨杰的家,后又派叶翔之等人追至香港,伪造介绍信骗出杨杰,然后将他暗杀。昔日的同窗挚友,就这样死在了蒋介石的魔爪下。

“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蒋介石对于杨杰的长期迫害又不幸印证了这两行著名的诗句。诚然,蒋介石算不得典型意义上的小人,但他所使用的种种卑劣手段却又是小人伎俩的极致。我们身边的小人也许不会具有像蒋介石这样强大的权力,可以玩弄人的性命于股掌之间,但他们却可以把自己卑鄙的躯体纠结、粘连在一具高贵的生命上,妨害人家走正路、做正事。高贵的生命如若受不得污辱而奋起反抗的话,其代价则往往是巨大的,得不偿失的,最终也许只能是教人无奈的摇头:跟小人较劲真是犯不着。面对小人,越是高贵的生命就越要面对进退两难的尴尬境地。

四、小人记仇,这是小人重要的性格特征,同时也是小人不可得罪的根本所在。

在第二章,我们曾经比较深入地分析了小人内心深处的自卑感和对于公众的仇恨情绪,这些深层的心理特征使小人对于有损其利益的各种事物极其敏感,体验也极其深刻,特别是对于得罪过他和的人和事更是反应强烈、刻骨铭心,这就形成了小人记仇的鲜明的性格特征。我们一般人生活在社会中,也难免和人产生一些摩擦,对于一些鸡毛蒜皮的琐事,还是能够看开、看淡的,即便是因此影响了与他人的感情,也还不至于轻易就把人家当作仇人看待,特别是随着人知识的丰富、修养的提高,也就越来越懂得退一步海阔天空的道理。但是小人越是朝前走,他的心地就越偏狭,他的心思就越纤细,发展到后来甚至对一些极其细微的事物都会产生神经质的仇恨反应。正因为如此,许多被小人攻击、伤害的人在蒙受损失后竟然搞不清自己究竟在哪个地方得罪了小人,以致招来这样大的祸害,他们无法想像某些匪夷所思的缘由竟可以成为小人肆行打击报复的正当借口。小人如此记仇,是一般人害怕得罪小人的根本原因。

小人案例之三十八:

唐代中期,大将郭子仪临危受命,挽大厦于将倾,率军一举击溃叛军,平定了安史之乱,因此一度官至太尉、中书令,而且深得皇帝信赖。

郭子仪生性爱热闹,喜排场,因此每次会客时总要留众多侍女爱姬相随。有一次,手下人报告说卢杞来见,郭子仪一听,马上面色严肃地屏退所有陪侍的妇女。郭子仪的几个儿子见了很是奇怪,问道:“以往父亲会客,总是姬侍满堂,怎么卢杞一来,父亲就赶她们走呢?”郭子仪摇摇头,严肃地说:“你们不知,这个卢杞长相很丑,面色发蓝,女人们不懂事,见了他没准会嗤笑出声。可卢杞这个人我很了解,他表面谦和,但心地险诈,将来一旦成

事，为了这一笑之仇就可能将我们全家斩尽杀绝。”几个儿子听说，虽然觉得有些道理，但还是暗笑父亲有些大惊小怪。

后来的事实证明郭子仪的担忧确实不是杞人忧天。卢杞凭着各种手段作了宰相之后，果然对以前得罪过他的大加陷害，而郭子仪却因谨慎小心而得以保全身家。

小人案例之三十九：

唐玄宗在位期间，宫中宦官人数大增，且被委以重用，稍称职的宦官即被授予三品将军。其中，居中侍卫的高力士成为最受宠信的人物。

在开元时期，高力士一度受到王毛仲等人的非礼与歧视。王毛仲本是玄宗的家奴，因性识明悟，常伏侍左右，被玄宗视为心腹。后来居开府仪同三司之高品，任内外闲厩监牧都使之职，逐渐恃宠生骄，不把宦官放在眼里，对小宦官动辄辱骂殴打，对品阶高者也不尊重。当时高力士尚且不足与他对峙，因此只好忍气吞声，以伺时机加以报复。

开元十八年(730年)，王毛仲向玄宗请求授为兵部尚书，这种赤裸裸的贪欲使玄宗深为反感，没有答应他的请求。高力士知道时机已经成熟，开始暗中算计报复王毛仲。适值王毛仲的妻子生下一个男婴，高力士奉玄宗之旨前往庆贺，赐给他大量的酒食、金帛，并授毛仲子五品衔。王毛仲虽有贪心，但对皇帝的赏赐还是比较满意的，因此跪谢天子龙恩。高力士一心要报复仇敌，就在回宫的路上算计好了诽谤王毛仲的说辞。回到宫中，玄宗问他毛仲可否满意，高力士回答说：“毛仲抱着襁褓中的婴儿对众臣展示说：‘这样的儿子难道不配做三品官吗？’可见对皇上封的五品官不满。”玄宗听罢大怒：“当初诛韦氏的时候此贼就首鼠两端，朕没有计较，谁想现在他竟借口儿子怨朕，真是不识

抬举!”高力士乘机劝道:“北门禁军的势力本就太盛,若不及早除掉,必生大患。”高力士这样一劝,已把皇帝与王毛仲的个人恩怨上升到维护宫廷稳定的大局,坚定了玄宗清除王毛仲势力的决心。王毛仲被除掉后,高力士在宫中的地位就更加稳固了。

卢杞会因别人讥笑他丑而诛其全家,高力士也会因别人的轻视而伺机将其彻底铲除,小人那一根记仇的神经就是如此的敏感。而且,小人对仇恨天生有一种无限放大的倾向,不论你当初招惹他的缘由是多么的琐细、不值一提,他总能够将其放大为对于他灵魂的伤害,因而你伤我一寸,我必还你一尺,你伤我一尺,我还要还你一丈,总之其报复的程度远远大于别人损害他的程度。仇恨已经成为小人生命的重要内容,凡是小人孳生的地带一定充满了仇恨的残酷气息,而在这样的空间内一般人是要窒息的,因此惟恐避之不及,这也就在很大程度上助长了小人的嚣张气焰。

五、小人胆小,不会放过被伤者,一旦得势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

在我们一般人眼里,小人是无所忌惮的,撒泼耍赖他不怕丢尽脸皮,玩弄伎俩他不怕舆论指责,他的所言所行以及他谋取利益的方式是我们不敢仿效的,因此在我们看来,小人虽“小”,胆量却是大而无边的。其实,小人表面看起来虽然张狂,其本质上却是异常胆小的。我们完全可以设想,在一个正常的社会里,绝大多数人都按照社会的道德与规范说话做事,谋求各自的发展,而独有一小撮名为“小人”者蝇营狗苟、通过一些不合道德、规范

的伎俩来谋取本不属于他的利益,其间还往往伴随着清白的玷污、无辜的蒙冤、机体的败坏和效率的失灵,且不说正常人能否容忍,恐怕就连小人自己也清楚自己在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吧,而整个社会对于他们的态度他们也应该是心知肚明。小人败坏正常的事业、生活,这不会带给他们道义上的负担,但却无法不带给他们一种严重的不安全感。如果说对于社会某一机体的破坏还显得不足为患的话,那么对于某一个具体社会成员的损害则无法不让小人心怀忧虑。小人强烈的报复心令他对于被伤害者不得不采取同等的警惕,这种不安全感相对于整个社会的敌视而言显得实实在在,可见可触,带给小人的无形的压力和恐惧也来得更为真切。但是,小人的胆小与一般人相比较又有很大的不同,一般人会因胆小而慎于做事,而小人却会因胆小而拼命地纠缠、迫害被伤害者,通过彻底搞垮对手来消除不安全感产生的根源。小人骨子里的胆小,偏又激发了其更具破坏力的报复欲望。

小人案例之四十:

在第一章,我们曾经引用过费无忌将本来嫁给太子的姑娘“转嫁”给楚王做妃子的故事,相信读者还有一些印象。现在,我们来看一看费无忌办成这件前无古人的妙事之后又有些什么勾当。

费无忌巧施妙手,为楚平王纳来一位貌若天仙的妃子,自然哄得国君高兴得不得了,从此深得楚平王的宠幸。费无忌此时虽然春风得意,但内心里却一直惴惴不安,因为他清楚这件事对太子建来说无疑是重大的屈辱,太子建无力跟父王讨得公平,将来即位后肯定会车裂他费无忌以泄心中怒气。一想到这里费无忌就夜不能寐,好容易睡了也是恶梦不断,常常惊得一身冷汗。

为了能够高枕无忧，费无忌决定设计谋害太子，以清除心头的这处大患。

首先，费无忌要想办法让太子远离王宫，先图个眼不见心不烦的清静。于是他就对楚平王说：“晋国之所以能够称霸，是因为他们靠近中原；我们楚国处于偏僻的南方，很难和晋国抗衡。我发现城父（今河南宝丰东）是通过中原的大门，如果在此地扩建城墙，扩充军备，再派强干的太子建前去驻守，这样太子和君王一南一北控制国土，就便于向中原扩展，进而称霸天下了。”楚平王听了费无忌的一番高论，认为很有道理，就命太子建驻守城父，派伍奢跟着他。

费无忌把太子支到了远离国都的边疆，初步达到了自己的目的。但是太子建一天不死，他的忧虑就一天不能消除，因此又日夜在平王面前毁谤太子建，说：“自从我把秦国女子送进您的后宫，太子就非常怨恨我，对您也有埋怨，您可要多少有些戒备啊！”费无忌不时地这样吹风，搞得楚平王也六神无主起来。费无忌抓紧时机，诬告太子建在城父独揽兵权，渐生叛逆之心，准备勾结齐晋两国将方城山以外的地方控制起来，自立为王，背叛楚国。楚平王本对太子建有了戒备，就听信了费无忌的谗言，召回伍奢查究这件事。伍奢知道是费无忌谗害太子，就对楚平王说：“大王怎么能听信小臣的话呢？先前大王听信谗言收纳了太子建的未婚妻，这已经够严重的了，现在怎么能再听信谗言以致葬送了父子之情呢？”伍奢的这一席话可谓字字中的，切中要害，说得楚平王也有些狐疑。费无忌赶忙劝谏，说：“伍奢乃太子叛乱的死党，大王怎能听他胡言乱语？现在大王不铲除太子，等到他叛乱之时就后悔都来不及了！”费无忌的劝谏终于使楚平王下了决心，把伍奢拘禁起来，又派人去暗杀太子建。

由于朝中正直之士的事先通知,太子建带着儿子公子胜连夜逃往宋国,后又来到晋国,与伍奢的儿子伍子胥一起共谋复仇大计。自此连绵的战争就揭开了序幕,给各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费无忌谗害太子,迫使他出逃,虽然得到楚平王的支持,但国人对他的真面目却看得很清楚;再加上由于要找费无忌报仇,太子建多次帮助吴国打败楚国,弄得国无宁日,因此楚国人十分恨他。公元前 515 年,令尹子常为了取悦国人,就杀了费无忌。费无忌用尽心思,最终没能安享荣华,反而落了个身与名俱灭的悲惨下场。

费无忌伤害了太子建,胆小的本质决定了他不可能中止这种伤害,必欲将太子建置于死地而后快,否则被伤害者可能的报复行动会令他寝食难安、夜不能寐,甚至会逼得他发疯。费无忌的这种作为是典型的小人作为,而胆小的小人一旦走入了报复他人同时又害怕被人报复的怪圈后就几乎没有了走出来的可能性,这种内心的焦虑会增加他的神经质乃至于歇斯底里般的情绪波动,同时也会让他变得越来越冷酷无情,在小人的人生道路上越走越远,直至成为社会群体中不可救药的破坏性力量中的一员。小人“修炼”到了这个境界,也就使人愈发不可得罪了。

第三节 小人不怕坏大事

前一节我们分析了一般人为什么怕得罪小人,主要是针对作为个体的社会成员来揭示小人的危险性。在本节,我们将把立足点放到社会群体的层面上,看一看小人对于群体的大局有哪些危害。

我们知道,在一个重视效率和效益的社会,小人其实是不容易大量孳生的。相反,越是在繁文缛节盛行、中间环节错杂的缺乏效率、缺乏产出的社会领域,小人就越容易大面积、成群落地孳生,这一方面跟某些大人物对小人的需求有关,一方面也跟小人这种社会生物作为社会消极力量的本质属性有关。与少数社会责任感强烈的君子 and 大多数自觉、不自觉用双手营建着自己的生活同时也为整个社会添砖加瓦的普通人不同,小人孳生在社会的机体上天然不是对社会起积极的推动作用的。如果说多数人的活动是为了社会能够更干净更美好,那么小人的存在就是社会的一块又脏又丑的黑斑;如果说多数人的努力可以推动社会各项事业向前发展,那么小人的作用就是牵制事业前进的车轮,让它缓慢而又沉重起来。不但如此,小人一旦掌握了大量的金钱和一定的权势,还往往会给社会的各项事业带来种种不可弥补的损失,成为社会机体上一支重要的破坏性力量。

一、小人只顾自己的利益，从来不怕因自己的小利益而破坏他人或群体的大利益。

小人没有道德负担，没有和基本道德意识之上产生的社会责任感，因而在小人的心目中不存在所谓的群体大局、国家大事。小人眼中的“大事”就是他的个人私利，就是他强烈欲望的满足，除此以外不会有任何别的内容。我们正常人所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和集体的利益高于一切”，而小人所接受自我教育则是“个人的利益高于一切”，而且要坚决地凌驾于国家、集体利益之上，甚至将其彻底取消。这种观念上的分野使正常人和小人在面对某些事关国家、集体大局的选择时往往会做出完全不同的取舍，而这种取舍所引致的后果也是截然相悖的。

小人案例之四十一：

南北朝时期，宋孝武帝刘骏十分残暴，对臣下胡乱猜忌，动辄人头落地。在他当政时，王公大臣们做事都十分的小心谨慎，彼此间也不敢随便来往，生怕惹出祸端来葬送了身家性命。刘骏死后，几位辅政大臣刘义恭、柳元景、颜师伯、沈庆之等总算松了口气，互相庆贺说：“从今天开始我们总算可以免于横死了。”安葬刘骏后不久，几位大臣在一起不分昼夜地歌舞宴饮，发泄心中的憋闷之气。

谁知，刘骏之子刘子业继位之后，比起他的父亲有过之而无不及，对待臣下更加凶暴残忍，刚一登基就杀了辅政大臣戴法兴。刘义恭等人刚刚松了口气，这一下更加恐惧起来。这一天柳元景和颜师伯密谋，打算废黜刘子业，推举刘义恭为天子，朝臣百姓也好过一段安宁日子。然而他们空有此谋，却无此力，只是日夜商议迟疑不决。为了增强力量，柳元景找到了沈庆之，把

计划告诉了他。沈庆之此前也有此心，听柳元景一说，心中亦有所动，但并不表态，只是故作沉吟之状。柳元景以为他不同意，只好闷闷不乐的回到府中。沈庆之送走柳元景，反复权衡参与谋反的利弊，也并没有个头绪。忽而想到自己和柳元景并没有太深的交情，而颜师伯平日里更是看他不起，作为先帝遗诏中钦定的辅政大臣之一，他不但被颜师伯排挤在参议朝政的大门之外，而且还被颜污蔑为“爪牙”，此恨不可谓不深。如果参与了柳、颜等人的谋反，就算成功，也未必就能获得比现在更好的职位，而一旦失败则必死无疑。既然风险如此之大，为什么不就此抓住机会将谋反之事上报皇帝，既可以报颜师伯排挤的旧恨，又可以获得皇帝的宠信，岂不一举两得吗？这样一想，沈庆之就毫不犹豫地告发了柳元景等人的阴谋。

刘子业接到沈庆之的密报，自然十分震怒，立即下令虐杀刘义纂、柳元景等人。一项正在襁褓中的重大计划，就这样被沈庆之的告密击得粉碎。

小人案例之四十二：

唐玄宗在位时期，李林甫受到宠信，荣升宰相。为了巩固自己的宰相地位，李林甫采取了各种措施。

唐朝自建国以来，就多用一些忠厚名臣作御边将帅。他们的任期一般不长，且只领一地，不兼统遥领，其中功绩显著者常常可以提升为宰相，像唐初的李靖、刘仁轨、郭元振等就属于这种情况。有些少数民族的将领虽然也很有才能，但唐廷对他们并不信任，往往派大臣作元帅进行牵制，不使其独专大将之任，以防权重生乱。到开元时期，唐玄宗有吞并四夷之志，喜好边功，自此边将开始兼任遥领。

李林甫为了堵死将帅入相之路，就建议玄宗任用少数民族

的将领作边防大将,说:“文臣作将,胆小怯战,不如胡人勇敢善战,且不会拉帮结派,陛下若诚心重用,必能令他们为朝廷尽死效忠。”口上这样说,实际上却是为了控制这些文化素质不高的少数民族将领,既断了将帅入相之路,又扩大了自己权力影响的范围。唐玄宗认为他说得很有道理,就采纳了他的建议。从此诸道节度使多用少数民族将领,时间一长,就造成了强兵悍将皆聚集在西北、东北边境上,内地却武备空虚的外重内轻的军备格局。安禄山正是在这种背景下受到玄宗重用,不断扩充军权,最后起兵作乱的。李林甫为了自己的宰相作得长久,竟不惜以养育乱国叛贼为代价进行军事上的改革,结果为唐王朝留下了无穷的祸患。

李林甫和沈庆之的两个例子,都是小人为了个人利益而不惜损害集体、国家利益的典型事例。一个为了报私仇,葬送了一个集体,一个为了专权固位,使得奸佞滋生,最终使国家由盛而衰。小人虽小,其破坏性却不可谓不大。光是从这个意义来说,小人就是值得我们注意和加以研究的。如果说在封建时代我们的社会还缺少真正公平公正的社会法律法规和道义规范而使小人得以任意妄为的话,那么到了现代社会,我们已拥有了那么多真正反映大多数人意志的法律和道义,我们已拥有了那么强大而公正的舆论监督力量,特别是我们中间的大多数人已经成为(至少在名义上成为)“现代社会的文明人”了,我们有什么理由再允许小人动辄就释放出其强度、烈度均不可小觑的破坏性能量呢?文明社会的我们理应直面小人而不是躲避小人,理应拒绝小人而不是忍让小人,虽然这对我们的社会和我们个人来说都绝不是容易的事情。我们现在正在做的——包括我的书写和

您的阅读——也正是为了这样一个目的：在拒绝小人之前先做到直面小人，因为只有不躲避才可能不退让，只有不退让才可能立稳脚跟，而只有立稳脚跟才可能跨上一步，勇敢的给小人以当头棒喝。

二、小人只顾眼前利益，缺乏长远的目光，缺乏做事业的雄心壮志，因此杀鸡取卵是他经常的做法。

如同攀援在高大挺拔的乔木身上的藤萝永远不会拥有乔木的伟岸潇洒和高瞻远瞩一样，小人的本质注定了他骨子里的渺小委琐。小人虽然常常舞权弄势，但他既不是帅才，也算不上合格的管理者，他充其量只是耍弄些机巧谋求一点点眼前的利益而已，他阴暗的算计再深远也算不上有韬略有远见。在小人的眼里，一般人特别看重的“事业”并不是什么重要的东西，只要能够带来利益、满足欲望的作为就是好“事业”，而再辉煌、再有价值的事业倘不能带来足够的名利权势，小人也会弃之如敝屣。只要个人利益需要，小人完全可以杀鸡取卵、因小失大，哪怕败坏了集体和国家的大局也在所不惜。小人的这种作为就类似于无知的孩子为了烤熟一只麻雀而烧毁了整块庄稼或整片森林，只不过孩子是出于无知，怎么说都可以原谅，况且已有他悔恨害怕的眼泪为他洗刷愚蠢的罪过；而小人呢，则恐怕不以为过，反以为荣，面对着熊熊火海把麻雀嚼得津津有味呢。

小人案例之四十三：

南北朝时期，宋文帝刘义隆算得上一位比较有作为的皇帝。他在位期间，实行改革，加强集权，出兵北伐，国势强盛。然而，皇室内部却始终存在着尖锐的权力之争，其弟刘义康、儿子刘劭

都曾觊觎皇权。特别是刘义康，权大势重，肆意妄为，矛头直指皇位，幸而最终被文帝诛除。

刘义康是开国皇帝刘裕的四子，被封为彭城王，后又任荆州刺史。由于他聪敏干练，在荆州政绩卓然，刘义隆便于元嘉六年（429年）将刘义康调回京师，任司徒、录尚书事，与王弘共同辅政。刘义康居官至此，仍不满足，逼迫王弘将扬州刺史一职让了出来，在权势上压倒王弘。刘义隆因身体多病，朝政大事就多出刘义康断决。朝中大小官员看到刘义康手握重权，就都纷纷向他献媚，每天早晨，刘义康府第前常有车辆数百，门庭若市。刘义康为了笼络人心，对于来访者都热情接待。此时就连四方献纳的物品也是上品献给刘义康，而把差一些的献给皇帝。有一次，刘义隆吃柑桔，叹息其形状味道太差，刘义康就派人到府中给皇帝取些柑桔来，刘义隆拿过一比竟比自己的大上三四寸。这个细节可以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刘义康权力的膨胀。

一些刘义隆的亲信大臣如刘湛等，见到刘义康权大势重，也逐渐转而投靠刘义康。刘义康总揽朝政，志得意满，但总觉得司空、江州刺史檀道济对自己是个威胁，当朝廷众大臣争相向他献媚之时，惟有檀道济表现出了明显的冷漠。檀道济在先帝刘裕时就屡立战功，是远近闻名的一员大将，就连刘义隆对他都有些畏惧。由于为人正直，不愿攀权附势，檀道济并没有跟刘义康太多交往。领军将军刘湛一向与檀不和，此时抓住机会在刘义康面前诽谤檀道济，并说：“皇上身体一直不好，一旦驾崩，檀道济军权在手，必将难以控制，应当及早采取措施才是。”刘义康本来就想除掉檀道济，刘湛一怂恿就更坚定了决心。虽然他也清楚檀道济是一位帅才，一旦国家有战事，其韬略、神勇无人能及，但对于他说来则更似心腹大患，不杀之难以安心。于是趁着刘义

隆病重,刘义康于元嘉十三年召檀道济入京。檀道济的妻子非常担忧,说:“自古功勋卓著的大臣易受猜忌,如今没有战事,却召你入京,不会是有什么祸事吧?”檀道济身经百战,早已置生死于度外,就劝妻子不要多虑,整服入京。到京城以后,恰逢刘义隆的病情开始好转,刘义康无法下手。檀道济在京城呆了一个多月,奉旨回江州任所。然而不幸的是,檀道济乘坐的船刚要离岸,刘义隆的病就又加重了,刘义康抓住机会,矫诏召回檀道济,将他逮捕。三个月后,饱受凌辱的檀道济和儿子一齐被杀害,同时被杀的还有当时被人们比作关羽、张飞的猛将薛彤和高进之。

檀道济被捕时,知道是刘义康计害他,怒不可遏,把头巾狠狠摔在地上,对着捆绑他的士卒吼道:“你们是在毁坏自己的万里长城!”当时北魏人听说猛将檀道济被杀,都非常高兴,说:“檀道济一死,东吴那帮小子还有什么值得害怕的呢?”可见刘义康害死檀道济,正是典型的因小失大,恰中了敌国的下怀。刘义隆病情缓解后听说良臣猛将被杀,心里也十分生气,从此对刘义康有所牵制,不再任他肆意妄为,并最终诛杀了这位妄图篡夺皇位的彭城王。

从刘义康的作为中我们可以清楚看到小人的目光是何等的短浅,而他短浅的目光会直接引致他做出多么危险的举动。这些危险举动不仅仅有害于他人和集体,而且从长远来看对于小人自身也是有害无益的。小人自身资质的限制常常免不了让他做出这些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蠢事,小人的命并不值钱,但偏偏这世上许多无价值的东西就是可以轻易地摧毁许多有价值的东西,酿造玉石俱焚甚至于玉碎瓦全的现实。认清了小人的巨大的破坏性,我们真是应当多少在小人身上投注一分心思了,否则

我们那么多重要宝贵的东西毫无价值的毁掉而又抓不到祸首，岂不令人捶胸痛惜！

第四节 小人勇于充当某种势力的作恶工具

古代的强盗啸聚山林，总要聚集一些肯卖力气的喽罗，这样打家劫舍就不劳自己动手，官军来剿也好水来土掩，有个抵挡；有权有钱的人家，也常常会招纳一些“贤士”，或称幕僚，或称门客，供他衣食，给他银两，借其谋略或武技保家护院，谋求发展；即便到了今天，虽然名义上的“喽罗”或“家奴”不复存在，但在权力的荫护之下，在金钱的感召之下，许多有权有钱者的身边还是滋生了不少奴才式的人物，在某些腐败干部身边这样的人更多。本来，主奴之间有双向的需要，其存在也是社会构成之一种，作奴才的无须以为羞耻或是引为骄傲，但偏偏就有那么一部分小人硬要作“恶奴”，依仗着主子的声名权势无恶不做，汹汹之势简直要胜过了主人。这种“恶奴型”小人之所以历代不能断绝，甚至时有成群落之势，当然离不开特定社会体制营造的土壤，同时也是和小人自身的特点分不开的。

我们已经讲到，依附权势是小人基本的生存方式，只要所依附的靠山暂时还坚实、还没有失势，小人一定会卑躬屈膝，争宠献媚，以虚假的忠诚来捞取最多的权力和实利。当小人所依附的靠山需要小人从事某项有违社会道义和法律法规的工作时，

毫无道德负担可言而又鼠目寸光的小人就会不加迟疑地上前，丝毫不会考虑自己这样做的后果和退路。只要主子高兴，小人不怕亵渎神圣、悖逆规范，他也不怕得罪他人、与公众为敌。小人一旦成为某种势力的作恶工具，就往往具备了更大的破坏性，其内心世界也就更加凶狠冷酷，这是和“工具”本身的特点分不开的。

小人案例之四十四：

1926年，屡屡受挫的戴笠在毛人凤的指点之下投考黄埔军校，被编入入伍生部第一团第十七连。考入黄埔是戴笠人生中的一个重大事件，在经历多年的挫折之后，他决定在这里重塑自己的前程。

戴笠入校时，由中山舰事件引发的国共两党的斗争已经愈演愈烈，黄埔师生中间充满了剑拔弩张的气息。多年的沉浮已使戴笠颇谙世故，在政治上较为成熟，因此他从不谈论国共两党斗争的问题，更不参加同学之间的争论。相反，他拿出更多的时间、精力去交朋友，从官到兵，各个投其所好，换取好感，同时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给同学和校方留下能干而又听话的印象。

1927年4月，蒋介石开始在黄埔军校进行“清党”，许多共产党员学生被秘密逮捕甚至暗杀。为此，蒋介石特地任命黄埔二期毕业生胡靖安为入伍生部政治部主任，专门负责该部的“清党”事宜。

戴笠是一个极有政治头脑的人，此时已经看出国民党在政治上的重大变化，等到胡靖安在入伍生部发动清党运动，他立刻敏感的意识这是天赐良机，于是把平时观察、搜集、掌握到的大量情况秘密上报给胡靖安，并提供了一份共产党员学生的名

单。光是戴笠的密报,就使 20 多名共产党员学生被胡靖安抓走,有的很快被秘密杀害。

戴笠由于在这次清党活动中有异常表现,很快受到了胡靖安的特殊器重,被引为亲信。

不久,胡靖安由于“清党”过火,搅乱了整个军校的教学秩序,被校方处以纪律制裁。胡无法在军校立足,到南京找蒋介石汇报,被蒋留在身边任主管情报工作的副官。胡靖安负责情报工作,正是用人之际,就经蒋同意将戴笠收留在自己身边。至此,戴笠离蒋委员长仅有一步之遥了。

1931 年 11 月初,蒋介石召集黄埔学生中的领袖人物开会,戴笠作为唯一的黄埔六期学生,也被蒋介石指定参加会议。经过研究,与会人员决定遵循蒋的意旨,以黄埔学生为主体,成立一个类似墨索里尼黑衫党的法西斯组织,取名复兴社,来保卫蒋的领袖地位。当时黄埔学生们领会蒋介石的精神仅到此为止,惟有戴笠反复揣摩,并写了一份建议书单独给蒋介石,提出要建立复兴社必须强化特工力量,用非常手段打击反对蒋介石的异己分子。蒋介石看了这份建议感到很满意,并考虑在未来的复兴社组织之下成立一个特工系统,同时萌生了要戴笠去主持这个特工组织的念头。

1931 年,蒋介石在胡汉民、汪精卫的逼迫下第二次下野。他在浙江奉化老家进行幕后策划,作好第三次上台的准备。为了随时掌握胡、汪在南京的活动,他命戴笠召集一批黄埔学生十人,组成特务组织“十人团”,密切注视国民党各派动向,随时密报于蒋。“十人团”的活动大大丰富了戴笠搞特务活动的经验,同时使他受到胡宗南的赏识。

1932 年 1 月,蒋介石复出,立刻着手筹备复兴社组织。组

织的各个骨干由筹备人员推荐,最后由社长蒋介石指定。当时共保举6人,戴笠名列其中,但因为资历较浅,多数人并不赞成他。

经过各方面的比较权衡、深思熟虑,蒋介石毅然决定由戴笠出任特务处处长。当蒋介石亲自在官邸召见戴笠并指令他主持复兴社特务处时,戴笠的心中异常兴奋。他双手接过蒋介石的手令,当即表示:“从今天接受命令之日起,我就要一手接受命令,一手提着头颅了。”

蒋介石问他:“此话怎讲?”

戴笠一拍胸脯,义无反顾地说:“这是我的决心。如果我工作做得好,头颅必定被敌人砍掉;如果做得不好,当然要被领袖杀掉;再者,即使敌人和领袖都不杀我,我也要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不外乎这三种情形。”

蒋介石听了戴笠的话,久久注视着眼前这个信誓旦旦的年轻人,最后信任地点了点头。蒋知道,特务工作本质上是一项恶性的工作,担任这项工作的人不但要忠诚,易于驾驭,而且要具备残忍、卑劣、冷酷、冒险、欺诈、下流等各种品质和手段,并且对主人的心理要善于领会。而这些条件,蒋介石认为戴笠基本上都具备了。

黄埔学生中有人听说戴笠要主持特务处的工作,当即表示反对。戴笠把这种情况向蒋介石报告,请求辞职,蒋介石不予批准。透过这件事戴笠已经知道蒋介石决定已定,就放心大胆地干了下去,并很快以其卓著的成绩得到了蒋介石的信任。

1932年4月,国民党复兴社特务处正式成立,戴笠也正式成为特务处处长。就这样,一个还没有毕业的黄埔六期生,靠着一些鸡鸣狗盗之术一下子爬上了许多黄埔老大哥的头上,成为

蒋介石手下的一枚举足轻重的棋子。

戴笠在蒋介石的手下可以说是一件不折不扣的作恶工具，这样的工具恐怕只有内心荒芜死硬的小人才能胜任。小人一旦成为恶势力麾下的作恶工具，就仿佛为猛兽装上了凶狠外露的獠牙，具备了对于正常生活和事业的更大破坏力，给个人和群体带来更多的危害。小人之危险，到这里也就有更加鲜明的极端的体现。当然，由于小人天生目光短浅，他虽勇于充当某种势力的作恶工具，可以逍遥、跋扈一时，但往往就忘却了作为工具的局限性和危险性，一旦其作为逾矩太甚，触犯了法律触怒了公众，那么小人将作为直接的肇事者而受到裁决，甚至被主子抛出，沦为替罪的羔羊。其实，小人越是危险，他自身的种种劣势就越是暴露无遗，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下一章作详细的论述。

第四章 小人的劣势

鲁迅先生在杂文《这个与那个》中曾讲到一个笑话,说是古代有个县令的儿子过生日,因为是属鼠的,所以有许多阿谀谄媚者以金铸的老鼠作贺礼。过了一段时间,县令的夫人又要过生日,县令就对那些巴结他的人开玩笑说:“上次犬子过生日,因他是属鼠的,所以你们送金鼠过来,在下很是高兴;这次拙荆又过生日,不幸她是属牛的,你们拟当如何呢?”众人一听,顿时吓得屁滚尿流,明知县令拿他们取笑,只是再也不敢噙嚅叮附了。

读过这个笑话,那些溜须拍马的小人的丑态让人不禁哑然失笑,然而笑过之后又让人不由得产生一丝半缕对小人的怜悯之感。其实,小人在本质上是很难可怜的,在小人身上有许许多多他自己无法克服的劣势注定着他最终可悲的结局,只不过这些劣势总是被小人表面上的张狂掩盖住罢了。单从鲁迅先生引用过的这个笑话里,我们就可以大略的分析出小人身上几种比较明显的劣势。首先,小人花了很大的代价辛辛苦苦铸造金鼠,其

目的仅仅是为了博取县官的一点欢心,一点注意,这目标的卑微低下为常人所不齿,而因目标低微使小人得势而又快速失势正是小人的第一大劣势;再者,小人因为县官的儿子属鼠便争相赠送金鼠,却不曾料到县官的妻子会属猪属牛,结果被人家略施小计就断了退路,这又说明小人目光短浅,成不了大事;还有,县官暗示妻子属“牛”因而当以金牛作礼,这显然非小人力所能及,于是小人巴结不起干脆作鸟兽散,这证明小人最缺乏的东西是忠诚,而缺乏忠诚会使他不可拥有一个成事的稳固团体;最后,县官不买小人的账,反而变出怪招吓得小人屁滚尿流,这让小人忿忿然却又无可奈何,只暂时乖乖的偃旗息鼓,这又说明小人一旦没了依附,力量其实非常纤微,他根本就控制不了局面,而且随时可能因为靠山的倾圮而归于崩溃。总之,小人自身的四大劣势决定了小人虽可以很快的拥有权力权势却不能持久的掌握之,一旦权力和权势成为泡影小人就往往会有悲惨的结局。

在第一章,我们用了很大的篇幅来分析小人成事的优势,虽然凸显了小人身上诸多不为人所注意的生存智慧,但却也不免多多少少让人感到沮丧和压迫,似乎在生存的竞争之中好处被小人占得太多了些,实在是教人憋得慌。在本章,我们将揭开小人肌肤上隐藏的暗疮,让读者看一看小人自己无法克服的种种劣势,相信这无论对于我们加深对小人的认识,还是对于我们增强直面小人的勇气,甚至于对我们找到防范小人、拒绝小人的有效办法都是大有益处的。

第一节 小人的目标往往卑微低下

在我们人类社会向来就有阶级之分,到了现代随着人们利益分配的复杂化,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复杂化,许多学者更乐于将人群细分为阶层来加以研究。由于经济地位和个人内质的不同,不同阶层的人明显表现出了截然相异的价值取向和人生态度,他们各自追求的人生目标也是毫无雷同。这就像童话作家笔下的动物世界,各种不同的动物都有着各自的生活内容与求索对象,例如狮子、老虎雄健有力,威风凛凛,能否成为百兽景仰的森林之王是它们需要考虑的问题;而数量巨大的草食动物如斑马、羚羊、麋鹿等则一向被视为温良的兽种,它们辛辛苦苦所寻觅与渴求的只是一汪宁静的湖水,几块丰茂的草地,它们能够畅饮饱食、嬉闹打滚就已足够;而狐狸呢?则往往成为狮子、老虎身边的奸滑谄媚之徒,靠着如簧巧舌和阴险伎俩挑拨高层与高层、低层与低层、高层与低层各种动物之间的关系,而在这种挑拨之中钻空子谋得一点点小利益小满足就是它们可为之矢志不移的人生目的。很显然,我们无法要求狐狸能够理解狮子、老虎的志向,也无法要求它能够体会斑马、羚羊的祈求宁静人生的愿念,狐狸就是狐狸,自然界遗传变异的法则再奇妙也动摇不了它作为狐狸的本质,自然也就动摇不了它作为狐狸的做事方式和做事目的。那么,我们所研究的小人是否与此相类似呢?答案无疑是肯定的。如果我们可以将小人看作是一个特殊的“阶

层”的话,我们必须承认小人既不会有大人物治国安邦、留芳百世的志向,也不会有寻常百姓温饱小康、平安过活的祈愿,他所渴求的就是在权力的夹缝、利益的罅隙中间翻转腾挪捞取私利,以微小的付出获得较大的感官与精神上的满足,这已经是他全部的人生目的。你嘲笑也好,你鄙夷也好,小人的人生目标就是那么的卑微低下,你所不屑一顾的东西偏偏包裹了他全部的人生意义,而你的嘲笑鄙夷也绝不会令他有一丝一毫的动摇——谁让他是小人呢?

小人没有事业心,他获取权力的目的是为了支配别人,满足私欲,因此小人一旦掌握权力就会利用其大肆谋利,陷入腐败的泥淖。

从我们所引用过的许多事例中我们可以看出,小人在满足私欲的征途上其注意力从来也没有离开过当权者手中的权力,他拐弯抹角挖空心思地靠近当权者是为了能够分享其手中的权力,他翻脸不认人踢倒主子并将其踩在脚下是为了独占主子所曾享有的权力。但小人这样绞尽脑汁的靠近权力追逐权力却又并不意味着他对权力本身有多么迷醉,他从来不曾想过要利用手中的权力建立一番功勋,成就一番事业,他想的只是权力背后可能得到的利益以及如何去得到这些利益。因此,小人一朝权在手,就会拼命的利用权力去大肆谋取私利,所谓“在位时不贪离位时丢脸”。金钱、器物、园囿、美女,但凡是能够带来感官愉悦、心理满足而又可以攫取过来的,私欲强烈的小人兼容并包、照收不误。得势后的小人如此腐败,自然为他自己埋下了毁灭的祸根,预示了他最终的失败。

小人案例之四十五:

春秋时,齐国的崔杼拥立庄公为君,功劳可谓最大,受到了

庄公的额外宠信,因此权势越来越大。

崔杼是一个私欲十分强烈的人,随着权势的增大,他越来越肆意妄为,攫取利益,恨不能捞取世上所有的金钱,霸占世上所有的美色。这一天,齐国的棠公去世,崔杼前去吊唁,由东郭偃为他赶车。棠公的妻子叫棠姜,是东郭偃的姐姐。吊唁的时候,崔杼见棠公的遗孀棠姜花容月貌,十分漂亮,顿时生出淫念。于是崔杼就要东郭偃帮忙,把棠姜嫁给他。东郭偃赶忙劝阻说:“自古以来同姓不婚,这是制度。您是丁公的后代,臣是桓公的后代,同为姜太公之后,怎么能成婚呢?”崔杼听了无言以对,就又命人卜筮,结果是从“困”卦演变成“大过”卦,占卜人说是个吉祥卦。崔杼很是得意,正想采取行动,不想臣下陈文子却认为这是凶卦,并把其凶险之处细细讲给崔杼听,结果一盆冷水把崔杼浇得凉了半截。但是一方面是欲火烧得毕毕剥剥,一方面是确有实权在手,因此他强娶棠姜的心不死,强词说:“棠姜是寡妇,死去的丈夫已经承担了凶险,对我是不会有害处的。”于是,他不听臣下的劝阻,硬是把棠姜娶了过来。

没想到,齐庄公见了棠姜的玉容娇姿,也生出淫欲之心,不断的到崔杼府中同棠姜鬼混。不仅如此,齐庄公还不把崔杼放在眼里,故意把崔杼的帽子带到宫中,随意赐给大臣。侍从劝告庄公不可如此,但庄公却毫不在意。自己刚刚娶到手的娇妻现在又被别人霸占,搞得崔杼妒火中烧,咬牙切齿,决心寻机报复。在崔杼看来,国君自然最有权力,是最安稳的靠山,但现在他自己的权力已经足够大,国君的作用本就有所下降,现在又反过来侵犯他的利益,实在是让他无法容忍。“既然我可以拥立你为国君,我就一样可以推翻你另立国君。我当不当国君无所谓,只要手中有足够的权力供我尽享荣华就够了。”崔杼这样想着,坚定

了废掉庄公的念头。

很快,崔杼得知齐庄公的仆人贾举因无故遭到庄公的鞭打,十分痛恨庄公,就略施恩惠把贾举拉拢到自己一边,准备利用他的身份干掉庄公。五月,庄公到城北招待外国使者,崔杼见时机来到,就装病没去参加这次会见。几天后,齐庄公假借看望崔杼的名义,又到崔府找棠姜鬼混。庄公进入崔府大厅时,棠氏早被崔杼领着从侧门溜了出去。仆人贾举挡在大厅门外,禁止任何人进去,然后关上厅门。埋伏好的士兵一拥而上,将庄公包围。庄公孤立无援,逃跑无门,请求到祖庙去自杀,崔杼也不同意。结果庄公企图逃跑时中了一箭,众士卒一拥而上,将他乱刀砍死。庄公一死,崔杼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把平常亲近庄公的大臣尽皆杀死,立庄公的弟弟为国君,是为齐景公,而立自己为右相,立庆封为左相。历史上把这次弑君之乱称作“崔庆之乱”。

从崔杼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小人掌握一定权力之后都在做些什么,他既不会治国安邦,也不能为民造福,他不过是借着权势掠掳金钱美色以满足一己之私而已,甚至于当他享乐的活动受到了国君的干扰,他就干脆借着手中的权势作乱弑君,另换一个傀儡皇帝,其最终的目的还是保障自己享受荣华富贵。崔杼虽然权大势重,有废立国君的本事,但就如历代作奸犯乱的贼子大都没有好的下场一样,崔杼最后也免不了被齐王处死,他的权势再大也终归不能长久,他利用权势造就的腐败终归会毁了他自己。可以说,权力这个东西到了小人手里就免不了被玷污、被糟蹋,失去了权力本身所应具有的内容和意义,纯粹的沦为一团阴风恶火,吞噬咬啮着一切美好。许多老百姓头脑中的“为富不仁”、“无官不贪”等观念虽然偏颇,但却绝不是毫无来由的,许多

小人掌权后的卑劣做法无异于往老百姓眼里揉了沙子。

小人在依附权势的过程中往往会压抑自己的欲望,把自己伪装成淡泊名利的伪君子,而一旦得势便会放纵欲望,表现出极端的骄横跋扈。

小人得势之后的腐败是造成小人迅速失势的直接原因,而小人得势之后所表现出的骄横跋扈则是小人速败的另一大直接原因。《红楼梦》里有一句话,谓“子是中山狼,得志便猖狂”,用在小人身上可以说是恰如其分。小人依附在特定的权势之上,虽然常常利用分得的一点点权力肆意妄为,到处做恶,但总体上还是较为节制的,特别是对于主子统管范围内的事情不敢插手太多,对于某些逾矩太甚的举动也尽量不轻易妄为,一方面是怕主子不满,将他抛开不管,一方面是怕激起公众的愤怒,以致于把力量还不雄厚、羽翼还不丰满的他打翻在地,再难出头。特别是某些城府较深、作伪手段较为高明的小人,他在得势之前一直努力的压抑着自己的欲望,韬光养晦,忍气吞声,看似淡泊名利,实则一点一滴、一丝一缕的把每一种野心、每一份缺憾和每一位仇敌都镂刻在心底,一旦时机到来,小人得志,就立刻像酝酿很久的岩浆突然爆发,流淌成欲望的火海。这时的小人往往就好似换了个人,滚动的欲望灼烧着他的每一个细胞,他自己都无法控制自己在长久压抑之后的热烈、激动、颤栗乃至歇斯底里。极端的骄横跋扈是小人得志之后最为常见的表现,也是小人的一个重要特征。

小人案例之四十六:

抗日战争期间,大汉奸殷汝耕有个秘书叫池宗墨。这个人个头矮小,瘦小枯干,但却天生一副凶相。为了充神气,他常常穿上一套蹩脚的西装,脚上着一双大号的日本军靴,整天装出一

副威风凛凛的样子。

在殷汝耕秘密进行汉奸活动的时候，他为了给殷投靠日本开路，制造有利舆论，常常到处宣扬“豹死留皮，人死留名，大丈夫不能流芳百世，亦当遗臭万年！”之类的鬼话，听者无不嗤笑，懒得与他争辩，他却以为别人同意他的观点，一副自鸣得意的样子，认为自己的这番言论高妙无比。

不久，殷汝耕公开叛国，当上了“冀东防共自治委员会”的行政长官。一人成仙，鸡犬升天，池宗墨也由过去的秘书摇身一变而为“秘书长”。从此，他一见人就要先来一番自我介绍，把自己从“秘书”升级为“秘书长”的历史描述一通，并炫耀自己已正式进入“长”字辈行列。同事中怵他三分者都赶紧改口称他为“秘书长”，他听后立刻眉开眼笑，点头哈腰地假谦虚：“不敢，不敢！”有的同事改口慢些，仍叫他“秘书”，他就假装没听见，不理不睬，心里边老大不高兴。有一次，有一个工友忘了改口，仍叫他“池秘书”，恰逢他心情不好，于是登时大怒，一巴掌抽了过去，接着又抬起日本军靴狠命地踢，直把个可怜的工友打了个浑身青肿。池宗墨名衔上的一个“长”字，简直要比一个工友的生命还重要。

小人案例之四十七：

宋代理宗时期，一个名叫丁大全的开始在朝廷里平步青云。丁大全出身低微，这使他面对别人时总是自觉不自觉地做出谦卑讨好的样子，颇得一些朝臣的青睐。但是，表面的谦卑并不表示内心的甘于人下，丁大全自有自己的一把小算盘。

丁大全出人头地的计划首先从巴结当时倍受理宗宠信的内侍卢允升、董宋臣开始，用尽了种种吹拍之术，终于由萧山尉升职为大理司直，后又调尚书茶盐所检阅江州分司，旋即改为右司谏，拜殿中侍御史，真可谓平步青云，扶摇直上。

官位至此，丁大全终于扬眉吐气了，以往的谦卑和顺一扫而空，特别是对待下属脸更是阴得吓人，为了进一步荣登要职，他开始施展诡计排挤朝中的大臣，并把目光首先对准了董槐。

董槐是嘉定年间的进士，为官十几年可谓政绩卓著，皇帝也很信任他。但在宝祐三年(1255年)任右丞相兼枢密使期间，因整顿纲纪而得罪了不少人，引来无数妒忌和猜疑，在皇帝面前告他状的已不是一个两个。丁大全知道自己之所以官运亨通，大半是因为自己的吹拍巴结，而实际的政绩却没有什么可夸耀的，要想凭劳苦功高压倒董槐比登天还难。因此，他决定对董槐下黑手，精心拟就了一份罪状弹劾董槐，说他恃权谋私，图谋不轨。奏章呈上去，他就急不可耐地等待理宗下旨罢免董槐的相位，一直等到了半夜，仍不见上头的动静。丁大全没了耐性，仗着自己权大势重，在朝中的众多党羽，竟亲自调集士兵百余人，持刀露刃地围住了董槐的府第，以台牒驱迫董槐出来。董槐绝料不到堂堂的右司谏丁大全竟会率领家丁包围丞相府，因而毫无思想准备，听丁声嘶力竭的叫唤，就出来看看有什么事情。董槐刚一露面，丁大全就下令众士卒一拥而上，围住董槐。丁大全假传圣旨，命董槐随他去大理寺，等到出了北关，又高喊几声，率众人一哄而散，把董槐扔在了路上。董槐心中无鬼，缓步走入大理寺接待室，但没想到等到的竟是昏君理宗的罢相之旨，不禁摇头长叹。

丁大全以近乎无赖的举动逼迫丞相董槐下台，马上进升为右谏议大夫、签书枢密院事等职，从此更加目空一切，倨傲非常。

通过实例，我们接触到了两个不同类型的小人，一个是池宗墨，平时就作恶多端，得势之后就更加趾高气扬，猖狂得了不得；

一个是丁大全,发迹之初是典型的伪君子,一旦大权在手就立刻变了颜色,肆无忌惮的排挤他人。两人的性格虽有所不同,一个外向,一个内敛,但其最终的结果却是殊途同归,那就是“得志便猖狂”,逃不出一般小人的人生模式。不过好在不论何种社会,猖狂者似乎都没有好的命运,而像小人这样飞扬跋扈把自己的利益建立在别人损失之上的人则更是不会有长久的好运,不但公众会有怨恨,天长日久恐怕就连小人所依附的靠山都会有受到威胁之感,到那时小人倾覆的结局就已经不远。我们认识到小人低微的目标是如此铁硬地注定了小人速朽的命运,则对待小人就更应添加一分耐心和信心,对于不幸而让他得了势的小人,注意以自己的正气之身和舆论的力量进行牵制,尽量不让他的阴谋更多地得逞,尽量缩短他本就速朽的权力生涯,其间甚至于也不怕寻着他的纰漏穿他一回“空子”,让他也晦气一番,或许这就是最好的应对办法了。

第二节 小人的目光短浅

我们在形容人目光的短浅时常常用到“鼠目寸光”这个成语,可谓形象而又生动。应当说,老鼠这种动物虽然因其偷窃的习性而深为人所厌恶,但他每次偷窃时都要小心翼翼的绕过鼠药、鼠夹和花猫的利爪,一旦被逮则必死无疑,风险可谓大到极点,单就动物的生存方式而言,老鼠还是蛮辛苦、蛮勤奋与蛮勇敢的。不过,老鼠再勤奋再勇敢也还是老鼠,它无论怎样也还是

目光短浅,只能猥猥琐琐地在它的小圈子里生活。小人又何尝不是这样呢?尽管他也一样的劳劳碌碌,不得安生,甚至于其付出的脑力、其承受的压力及其负荷的担忧惊吓还要较我们一般人有过之而无不及,但是所有这一切的辛苦或是辛勤都仍然无法弥补他与生俱来的近视、弱视、青光眼。就像“寸光”与“鼠目”是必然的联结一样,小人则必定与坐井观天、管中窥豹这些字眼儿联系在一起,终其一生飞不出眼中狭小的世界。

小人的目光短浅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小人常常做出杀鸡取卵、因小失大的事情,结果为自己酿造了苦果。**由于小人自身资质的限制,他虽然往往能够对于事物的发展变化作出某些直观性的准确判断,但是这些原本准确的判断在经过小人头脑中逻辑的推理之后则往往会面目皆非,导出狭隘的、错误的结论,同时也就相应的做出狭隘的、错误的行为决断。面对一种境况,一种变化,小人往往只能以暂时实现个人意图或个人利益作为决策的出发点,他狭隘的视界和因欲望而扭曲的价值系统使他无法穿透事物的现象获取本质,无法从事物的轻微变化揣知未来的发展趋向,也更无法积极主动的创造条件、营造环境以养育、促成某一新生事物更好的发展。恰恰相反,小人所做出的事情往往是一时看起来也未尝是不合乎道理、不顺理成章的,可一旦时间、地点、条件发生变化,则恐怕就连小人自己都能看出自己究竟做了多么愚蠢的事情。历史上许多小人的可悲下场往往都是他们自己一手酿制的,有的甚至至死不能醒悟,足可见小人是何等短视。

小人的目光短浅还表现在小人常常成为牺牲品或替罪羊。小人只顾眼前的利益,往往一点点金钱美色就能遮住他的双眼,让他看不到自己在攫取利益时面临着多么大的风险,更不知为

自己留下一条退路，往往身后已是万丈深渊却还懵然无知。小人在依附权势时，往往借着主子的名声势力为所欲为，在主子的外围惹下无边的仇恨，树下无数的敌人，一旦主子失势，小人也必然成为首当其冲的讨伐对象，遭到众所诛之的厄运；另一方面，小人所依附的当权者需要小人为他做一些自己不能去做的有违法律规范的事情，而小人也很乐意成为当权者的作恶工具，这样一来一旦事情有变，当权者为了保全自己，开脱自己，往往就过河拆桥、卸磨杀驴，使小人成为他的牺牲品、替罪羊。小人的短视使小人极易被利益牵着鼻子走，就仿佛一只山羊被屠夫手里的嫩草吸引到了屠场，往往从一开始就注定了小人可悲可叹的命运。

小人案例之四十八：

南北朝时期，宋孝武帝刘骏的儿子刘子业登基，是为宋前废帝。刘子业年纪不大，却生得十分凶恶残暴，冷酷无情，甚至于对生身父母也毫无孝心。有一次，他令人在太庙画诸祖考的像，画成后他一看，认为父亲刘骏的鼻子上应有酒糟，就命令画工在孝武帝像的鼻子上加了许多酒糟红包。还有一次，太后病重，派人召他前去。刘子业说：“病人那里多鬼，我可不去那种地方。”太后听人报告后气得上气不接下气，对周围的人喊道：“快取刀来，剖开我的肚子，看看我怎么生下这样混账的儿子。”不久，太后就病故了。

太后一死，刘子业就更加放肆起来。先帝刘骏临终前曾委托几位辅政大臣帮助年幼的皇帝处理政事。这些辅政大臣大都胆小怕事，只有戴法兴因受先帝宠信，因此对刘子业敢于当面管束，甚至厉声告诫他不要太过狂暴，以致于步了当年营阳王刘义符的后尘。刘子业对这些善意的忠告不但充耳不闻，次数多了

反而认为戴法兴是故意跟他找麻烦，心中忿忿不平。

刘子业有个宠信的宦官叫华愿儿，与戴法兴素有私仇，一直寻机报复。有一次刘子业派他到宫外察听民情，他回来报告说：“外面的人都在议论，说宫中有两个天子，戴法兴是真天子，您是假天子。您久居深宫，不知道现在戴法兴与几位辅政大臣相互勾结，何等猖獗，京城内外官民没有不畏从他们的，长此下去，恐怕皇帝的宝座就不是您的了。”华愿儿这一番谗言坚定了刘子业杀戴法兴的决心。

很快，刘子业下诏免去戴法兴的官职，遣返乡里，徙往远郡，后又赐死。一位本来可以辅佐君王治理国家的有用之臣，就这样被短视的刘子业扼杀了。没有了戴法兴的约束，刘子业更加肆无忌惮，先后杀了其他几位辅政大臣，甚至将自己的几位兄弟都一一害死。刘子业成为独断专行的“孤家寡人”，最终没能逃脱被弑的可悲命运。

小人案例之四十九：

明神宗在位时期，权臣张居正推行著名的“一条鞭法”，进行赋税制度的改革，又尽心尽力辅佐明神宗执政，可谓一言九鼎，志得意满。但他可能想不到，短视的神宗竟会在他身后追夺他的官阶，毁了他的家产，使他的子孙死的死，散的散。若在天有知，张居正不知要怎样的悲叹呢。

张居正这个人人为人刚正不阿，十分的有原则性，正是这一性格特点使得神宗对他怀有仇隙。张居正推行改革之时，明神宗还是个小孩子，但二人关系还是极为融洽的，神宗时常关注张居正的生活，有一次张居正生病了，神宗还亲自到暖阁调制椒汤赐之。张居正对皇帝也是一腔忠诚，尽职尽责。但或许是因为性格的原因，一旦碰上神宗有错，张居正对神宗往往颇为严厉。有

一次，神宗朗读《论语·乡党》，不经意的把“色勃如也”错读成了“色背如也”，站在一旁的张居正马上厉声纠正：“应该读作‘勃’”！神宗给他的申斥吓得一哆嗦，敬畏之余不禁滋长了一些逆反心理，心想：“难道这是朝臣对君主谈话的语气吗？”神宗本是个性情纤细敏感的人，这样一来就把一缕恨意压在了心底，久久也不能忘记。

到万历八年，神宗已经是18岁的青年人，有了成人的独立意识，开始寻求生活中的种种消遣。但是，即便到这个年龄张居正还是拿他当小孩子看待，一有错误就毫不留情面地训斥他，常常让神宗感到很没面子。有一次，神宗外出游玩，酒后要小太监唱曲子，因小太监唱的曲调不和谐，一怒之下将小太监鞭挞一顿，并且割掉了他的头发。这事情很快传到慈圣太后的耳朵里，太后马上把神宗叫去，罚其下跪，并受到严厉的训斥。这时候，张居正作为皇帝的老师，虽然表面上给皇帝讲情，可却提出处治邪佞内臣，杖打管事太监并把他赶出宫去。这样的惩罚，给已成年神宗留下了极大的耻辱，严重打击了他的自尊心，并且进一步在他的内心播下了仇恨的种子。

张居正生前功绩卓著，备受国人敬重，神宗虽然有恨，但也不敢对其稍有违犯。到万历十年时张居正逝世，其生前的政敌纷纷上疏弹劾他，神宗才顺水推舟，追夺张居正的官阶，没收其家财，逼迫其子孙自杀或充军，以了却心头的怨恨。张居正生前为人正直，对国家和君主可谓尽职尽责，正可谓为朝臣和天下百姓树立了一个为官的典范，神宗因为一点点个人的私怨就毁其全家，不但断了忠良的种子，助长了邪佞的歪风，而且大大失去了天下善良百姓的民心，正可谓因小失大，得不偿失。后来据说神宗也生出一些悔意，采取了一些补救措施，也算是良心发现

吧。

小人的目光短浅可以说是小人身上一个重大的弱点,像刘子业、宋神宗这样的皇帝其实都在做着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事情,他们自己酿制的苦果只能由自己吞食,他们的种种短视行为导致的直接后果就是皇位坐不安稳。的确,短视本身虽算不上重大的缺陷,但因为短视而引发的愚蠢行为却往往会带来致命的后果,特别是对于小人来说,他的短视是可以令我们陡增战胜之的信心与勇气,至少是增加一些耐心。当我们为小人的猖獗狂妄而无奈摇头时,冷静下来略略分析一番,我们就会发现小人现在许多张狂的作为放在长远来看其实都是在自酿苦果、自堵门路、自断前途,他们的许多看似得意的决策其实不需要我们动口动手就会被时间之水一冲而破,而一旦看清楚小人许多作为的愚蠢短视,我们就很容易心气平静的甚至于是满怀信心的面对我们曾经那么惧怕的小人。要想战胜小人,必须从信心与耐心开始,而要树立信心与耐心,就必须敢于、乐于花些时间和心思来看看小人的种种弱点,总之还是那句话,直视才是办法。

第三节 小人最缺乏的东西是忠诚

俗语说“儿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讲的是一个忠诚的问题。儿子忠诚于母亲,这种感情发自内心,虽然平常却教人感动;狗儿忠诚于主人,这种性情与生俱来,让人对于看起来卑下

的物种不由得产生几分敬重。在人类的观念中,除却“愚忠”之外,忠诚本身无疑是一种美好的品质,而我们所研究的小人最缺乏的东西恰恰就是忠诚。我们在前几章的诸多实例中已经能够看到这世界上的背叛有多少是由小人自导自演的,而小人自己在这这一幕幕剧情中又是多么游刃有余,挥洒自如。

小人之所以会如此远离忠诚主要有两点原因。**首先,小人人格的不健全是他无法具备忠诚品质的内在根源。**我们通常所说的忠诚,基本上是指社会范畴之内的忠诚,例如个人对集体的忠诚,人民对国家的忠诚,属下对上级的忠诚,臣子对皇帝的忠诚等等,可以说这些忠诚更多的是带有一种外在的“责任”、“纲常”的色彩,是人们基于自身人生观念、价值取向和外界的社会规范等建立起来的一种道德色彩、责任色彩较浓的处世态度,其中含有个人感情的成分,但感情因素不能算是主导。但是忠诚这种品质究其根本还是源于人们对于“爱己”者产生的一种“爱人”的回报冲动,恰如母亲给儿子以乳汁和呵护,儿子回报母亲以热爱与孝顺;主人给狗儿提供居所和吃食,狗儿回报主人以日夜的守护和饿死渴死也不离不弃的忠心。也就是说,忠诚品质的养成,最初还是源于人类最基本的爱人之心,而这偏偏是小人所匮乏的。小人人格的不健全从根本上宣告了小人不可能具备忠诚的品质。

其次,伪装的本性也使小人不可救药地远离了忠诚。小人之所以伪装,一方面是为了掩盖其行为的无耻,手段的卑下,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掩饰自己的种种真实的动机和意图。只有不忠者才需要伪装,一个襟怀坦白、堂堂正正的热血赤子学不会作伪;同时一个习惯于伪装的人也绝对无法具备忠诚的品质,特别是对于伪装已几乎成为生存本能的小人来说更是如此。

在第一章,我们曾经把“小人没有道德负担”这一特点作为小人在竞争中的某种优势来加以分析,这其中当然包括小人的种种背信弃义的不忠之举。小人的不忠固然可以令他迅速获得占优势的当权者的赏识与信任,迅速获得许多原本不属于他的利益和权势,但是物极必反,优势在某些条件下也会成为劣势,当小人的不忠被公众揭露或者为当权者所察觉时,厄运就会降临到小人的头上,小人悲惨的下场就是对小人背叛行为的最好惩罚。

小人总是在力量的对比中,寻找并依附力量强大的一方,他不可能对任何人保持真正的忠心不二。

依附权势是小人基本的生存方式,形形色色的小人几乎是终其一生的无时不在寻找着可以巴结和投靠的对象。小人投靠权势有点像人们在社会中的择业行为,谁都希望能够找到更适合自己的同时最好也是更赚钱的职业,所以“这山望着那山高”,所以“吃着碗里看着锅里”,直到辞职跳槽另谋高就,其实都是无可厚非。权势之于小人其重要性就好像职业之于一般人,每个小人都希望能够在现有的基础上找到更强大、更稳固、更有发展前途的靠山,因此小人背叛旧主转投新人的举动在形式上就好像是人们在就业中的“跳槽”一般来得自然而又顺理成章。小人在投靠权势之初什么好话都说得出口,什么巴结的媚态都做得出来,但他一旦投靠成功就又不忘随时搜寻投靠对象的弱项和隐忧,以备将来“跳槽”时钳制、要挟、反叛、出卖的资本,可以说小人从一开始就没有给予主子任何真正意义上的忠诚,只不过是表面上忙忙碌碌地“尽忠”而已。一个主人收养了一个根本不忠于自己的奴才,而这个奴才最后还要给自己一个可耻的背叛,这样的主人也真可谓“悲哀”了。

小人案例之五十：

1928年6月，中共在莫斯科召开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对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和瞿秋白的左倾冒险主义错误都作了批评，最后更换了中央领导，选举工人出身的向忠发为党中央总书记。

新的领导班子令江苏省委组织部的张耘（即康生）面临新的选择，他必须在党的几个主要领导人中选择一位可以跟定的对象。按理说，党中央总书记向忠发应当是他的首选，但是张耘知道这位总书记其实就是“聋子的耳朵——摆设”，他缺才少德，性格粗暴，处理问题鲁莽，根本就不是成大事的人，跟着他无异于“瞎子点灯——白费蜡”。张耘知道，党的实权其实是在李立三的手里，在李立三身上下功夫，将来准能名利双收。

恰巧在这时候，有人在会议上批评李立三，张耘马上抓住机会，在会上作了针锋相对的发言，反驳批评者的观点，并扬言：“李立三同志是正确的，谁反对李立三同志，谁就是反党。李立三同志是我们的好领导，我坚决拥护李立三同志制定的路线。”张耘这一番义正辞严的发言果然赢得了李立三的好感，李很快把他从江苏省委调到中央组织部任秘书长。

张耘平步高升，正在得意，哪料得政治风云变幻莫测，新的靠山不稳了。1930年9月，瞿秋白和周恩来受共产国际的委托，召开了党的三中全会，对李立三的左倾错误路线进行了批评。

在会上，张耘被这场变故惊得瞠目结舌，生出一身冷汗。好险啊！一注押错，险些输得精光，现在必须当机立断，马上转弯，千万不能成为李立三的殉葬品。于是张耘“勇敢”地撕破面皮，开始批评李立三的路线：“我早就看出李立三这一套是左倾冒险

主义的东西，也曾给他提过意见，可他独断专行，谁的意见也听不进去。”张耘甚至指着李立三的鼻子斥责自己原来拼命巴结的“旧主”，说：“你自己没有领导全党的能力，还坐在指挥台上称王称霸，你知道你给中国革命带来了多大损失吗？！”张耘背叛的丑恶嘴脸气得李立三浑身哆嗦，可又一句话说不出来。

张耘的反戈一击十分有效，不但保住了自己中央组织部秘书长的职务，而且被补选为中共中央审查委员。

在党内的位子坐稳了，张耘开始寻求新的依附对象。李立三下台了，谁会成为掌握中央大权的铁腕人物呢？向忠发虽然名义上仍是总书记，但仍然是个窝囊废。于是，张耘看准了未来中央的实权派王明。

王明从苏联留学归国之初，还是一个默默无闻、孤芳自赏的小人物。当时张耘正在李立三的身上“下注”，从没给过王明好果子吃，一开始就让王明去一家烟厂担任党支部书记，把满脑袋美丽幻想的王明一下子打到现实之中。后来，王明被特务俘虏后因贪生怕死而暴露了身份，获救后也是张耘以丧失警惕为名，提议中央给他以警告处分。1930年7月，在一次党中央机关工作人员会议上，王明终于忍不住对李立三发起攻击。这次机会给早已决心投靠李立三的张耘抓住，为了向李表忠，以进一步捞取利益，张耘不但狠狠批评了王明，而且建议给王明戴上“右倾”、“小团体活动”的帽子，并处以留党察看六个月的处分。可以说，在王明掌握大权之前，张耘算是没少得罪他。

1930年度，王明摇身一变而成为共产国际的正式代表，一下子和共产国际划上了等号，并在党的六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成员，掌握了党内的实权。张耘虽然借着批评李立三在党内站稳了脚跟，但一想到他曾经得罪过王明，一下子又失眠

了。

思忖再三,张耘终于作出了决定:亲自上门去向王明道歉。于是,一天深夜,张耘敲开了王明办公室的屋门,满脸诚恳的向王明道歉,说以前给王明的两次处分都是李立三的授意,他不敢顶撞;再加之个人水平不高,没有看出问题,结果冤枉了王明,希望王明看在革命工作的份上原谅他的过失。最后张耘说:“历史证明,你才是正确路线的代表,我跟着李立三纯属误入歧途。今后,我希望能够在你的领导下,为党再做些工作。”

王明虽然讨厌张耘,但张的这一番诚挚的表态却还是给了他不小的触动,想到冤家宜解不宜结,多一个助手总比多一个敌人好,于是就由冷淡变得热情起来。不多久,王明便委任张耘作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

张耘凭着背叛与巴结的手段,从地方一跃而至中央,又从中央组织部秘书长一下子晋升为组织部长,可以说是走了两步得意的妙棋。

张耘先是巴结李立三,当李立三刚一失势又马上巴结王明,小人对于新主子、新靠山的易帜投靠实在是和飞蛾趋光的本能差不多。不过,无论是在李立三手下,还是在王明的手下,张耘都不过是个“奴才”而已,他将来又有了新的背叛,那么背叛之后也仍然不过是个奴才,这是小人的又一大可悲之处。小人的本质决定了他必须依附于人,在生活上,他不能脱离背后的靠山;在人格上,他们也完全不能在世间自立。小人就是小人,他即便“无意”间做成了多大的事也只能算是小人。

小人集团是一群因利益而纠结在一起的丑恶团体,一旦没有了相互利用的价值,其团体就会立即崩溃,小人之间往往相互

争夺陷害,出卖别人保全自己。

作为一个社会团体,要想保证高效率 and 长久旺盛的生命力、战斗力,在其内部必须有反映团体大多数成员意志的规章制度,通过外在的强制约束和内在的自觉遵守使团体健康、持续、高效的运行。特别是在现代企业内部,管理人员在弘扬企业文化时尤其注重向员工灌输“胜则举杯同庆、败则拼死相救”的团队精神,这种精神是推动企业发展的强大内在动力。那么,我们将要接触到的“小人集团”是一种什么样的状况呢?恐怕不用作者描述读者也可以想像出来。和众多的社会团体相比较,小人集团完完全全是因为利益而纠结形成的,它的目标不是共同的事业,它的内在凝聚力不是对于共同事业的共同信念,它的一切一切的指向都是赤裸裸的利益。而纯粹靠利益维系的团体必然是脆弱的,一旦团体内部成员分赃不均,或是由于形势的变化成员之间已没有太多利用价值,则团体就会很轻易、很直接的面临崩溃的危险。由于小人集团缺乏最起码的团队精神和内在凝聚力,再加之小人匮乏忠诚的品质,对于团体中的同事或“朋友”不悛背叛,所以一俟小人集团解体,则众小人们必然会为瓜分团体剩余的利益而相互纠斗,必然会为保全自己而出卖、陷害团体的其他成员。小人集团的这种特点,是由作为个体的小人的自身特点决定的。

小人案例之五十一:

南北朝时期,东魏军队进攻叛臣侯景。经过数月的反复交战,最终侯景的军队,被魏军打败,侯景只带了八百步骑,狼狈不堪地逃到梁朝。梁朝的皇帝萧衍将侯景收留,任命他为南豫州刺史。

一些大臣对萧衍收留侯景十分担心。原来,这个侯景曾背

叛过东魏的君主高欢，大臣们担心恶人本性难改，就劝萧衍遣走侯景。萧衍虽然对大臣们的忠心表示满意，但也并没有把这件事太放心上。

东魏打败侯景之后，多次给萧衍写信，请求和好。东魏之所以向梁求和，用的乃是一条离间计，是想使侯景产生猜疑，诱其发动叛乱，然后好乘机进攻梁朝。东魏的奸计被一些大臣识破，但萧衍刚愎自用，不听大臣们的劝告，同意与东魏交好。

果然，侯景听说梁欲与东魏和好，极力反对，立即写信给萧衍，说：“我与高氏之间的仇恨似海般深，我之所以投奔您正是期望能够仰仗您的威灵报仇雪恨。如今您与高氏友好，我该向何处安身呢？我请求再次与高氏交战，以显我们梁朝的皇威。”萧衍断然拒绝了侯景的要求。侯景又气又恼，开始憎恨萧衍。这时候，朝中某些早有反意的大臣抓住机会，极力鼓动侯景谋反，说：“坐等是死，举大事也是死，请您早做决定！”侯景见有人支持他，谋反的念头就更加强烈了。

萧衍的侄子临贺王萧正德贪婪残暴，无法无天，萧衍很厌恶他。萧正德私下豢养了一批敢死之士，积存粮食武装，希望借着国家动乱时以求一逞。侯景知道了这一情况，便派人前去联络，表示愿意拥立萧正德称帝。萧正德一听大喜，当即给侯景回信，两人秘密结成了反叛集团。在萧正德等人的资助下，侯景加紧准备武器军备，操练士卒，伺机反叛。

对于侯景的叛乱之心众大臣多有察觉，多次向萧衍上疏，请求诛除侯景，萧衍很不耐烦，总是说：“侯景因孤单危难而投靠我，如同婴儿得到哺乳，他怎么会谋反呢？”因此他不但怀疑侯景，反而赐给他金银彩帛。萧衍的这些麻痹之举使侯景暗暗窃喜。

太清二年(548年)八月,侯景终于起兵叛乱,口号是清除君王身边的奸佞恶人,其实不过是掩人耳目。萧衍得知侯景起兵,还以为是小事一桩,竟然派临贺王萧正德去防守长江,结果正中萧正德的下怀。十月,侯景率军抵达长江北岸,萧正德派数十艘大船将侯景军队全部接到江南。侯景不废一兵一卒就顺利渡过长江,很快逼进首都建康。萧正德又暗中派人打开城门,引侯景入城,并与侯里应外合,包围了宫城。等到宫城内饿殍遍地,便一拥而入,软禁了皇帝萧衍。可怜年迈的萧衍因不听劝告,结果被活活饿死在大殿内。

侯景与萧正德勾结之初,侯曾许诺拥立萧为皇帝。侯景军权在握,心里根本容不下一个贪欲旺盛的萧正德,但在包围宫城时还是假意答应拥他做皇帝。萧正德得意洋洋,自以为梁朝的天下非他莫属了。不想,攻下宫城后侯景马上矫武帝(萧衍)诏,任自己为大都督中外诸军事、录尚书事,而将对自己已没有什么利用价值的萧正德废黜为侍中、大司马。萧衍一死,其子萧纲登上皇位,成为侯景的傀儡。萧正德美梦破灭,十分怨恨侯景。太清三年六月,他秘密写信给鄱阳王萧范,要他领兵入建康杀掉侯景,结果此信被侯景士兵截获,侯景遂将萧正德缢杀。

两年之后,侯景终于称帝,自己坐上了皇帝的宝座。他当了120天的皇帝,就被各路诸侯赶下了台,惨死于马蹄之下。

“国家之间没有永恒的朋友,也没有永恒的敌人,只有永恒的利益”,这句话用在小人之间同样适用。侯景和萧正德为了共同的利益可以结成反叛团体,而当反叛成功、金光灿灿的皇帝宝座呈现在面前的时候,两个人又立即反目成仇、火并厮杀。可以说,小人之间相互勾结形成的团体和恶人结成的行凶团伙

一样,对内具有极大的内耗性,对外则具有极大的危害性,它不是成就事业的集体,而是毁灭事业的集体,它不是凝聚精神的集体,而是涣散意志的集体。就其根本来说,小人实际上不可能结成任何真正持久的、稳固的团体,小人在小人的团体中依旧是小人,这从根本上注定了小人集团的貌合神离与不堪一击,因此尽管小人勾搭成奸,其实并不足惧。

第四节 小人控制不了局面

以上三节我们分析了小人的三种劣势,即目标低微、目光短浅和匮乏忠诚。小人的这三种劣势决定了小人终究成不了什么正事、大事,他虽长于玩弄权术,却短于实实在在做事;长于在小格局内玩弄阴谋,却缺少控制大局的智慧和勇气。因此,小人永远也不可能独当一面,控制大局,只能依附于某种势力,成为该势力的作恶工具。正像毛泽东的那句词:“蚂蚁缘槐夸大国,蚍蜉撼树谈何易”,小人自身的资质决定了他不可能成为社会潮流的主角,不可能成为权力的长久拥有者。他可以引出事端,却常常收拾不了局面;他可以制造事件,却常常控制不了事件的进程,以至于自己成为最后的牺牲品。凡此种种,实在是小人自身劣势使然的,除非小人真的能够脱胎换骨,否则小人永远走不出他生命的浓重阴影。

小人案例之五十二:

晋武帝时期,权臣贾充权力极大,任尚书令、侍中,掌管军

队。为了扩大在朝廷中的势力,贾充的亲党贿赂皇后杨艳,请她劝说武帝,纳贾充之女贾南风为太子妃。众人都称颂贾南风才貌双全,如果纳入东宫,必能辅佐太子。武帝听从了他们的劝说,泰始八年(272年)二月正式册封贾南风为太子妃。

太子司马衷有些弱智,有一次听说灾荒和战乱中有不少百姓饥饿而死,就问身边的人说:“那些将要饿死的人为什么不喝肉粥呢?”这样一个愚蠢无知的人被立为太子,这使朝廷许多大臣倍感忧虑,侍中和峤就曾劝武帝另立更聪慧的人,这使贾充恨得咬牙切齿,贾妃也气极败坏。不过好在贾妃摸透了武帝的心思,知道他并不想废立太子,于是就串通武帝一起恐吓大小官员。这样吓了几次,众朝臣也就不敢乱说话了,但贾后仍然对和峤怀恨在心。

贾妃生性妒忌,心狠手辣。她极力阻止其他宫女接近太子,有个宫人怀了孕,贾妃竟用戟将腹中的孩子刺死。武帝得知此事非常恼怒,打算将她废黜,在太后杨芷等人的劝阻下才息怒。尽管太后曾为她说好话,但贾妃不但不报恩,反而猜疑太后,认为她在武帝面前说了自己的坏话,心里充满了怨恨。

武帝驾崩后,杨皇后及担任车骑将军的杨骏控制了朝廷,特别是杨骏,矫武帝诏封自己为太傅、太尉、都督中外军事等职,可谓权势极大。

随着太子司马衷称帝(即惠帝),贾南风也成了皇后。惠帝愚钝,大权几乎全掌握在贾后手上。她见时机成熟,先是毒死了和峤等曾得罪过她的人,后又操纵政变,诛杀了杨骏。接着,她又开始同有恩于她的杨太后算账,以谋反之名幽禁于深宫,最后活活饿死。杨骏的妻子也被处死。

杨氏集团诛灭之后,贾后掌握了朝廷实权,开始大量培植自

己的势力，贾氏家族的一些亲信全部在朝中有了大小官职，势力极盛。不过，贾家亲戚尽管高居显位，但未必有治国之才，他们自己也意识到了这一点，因此物色了一些有才干而不致于对贾家构成威胁的人来协助理政。在他们的协助下，国家安定了几年。

但是贾后无才无德，权力操纵在她手上势必不会长久。由于贾后自己无子，而嫔妃谢氏又生了一个儿子，因此未来的皇位继承人就应当是谢氏之子司马遹。贾后非常忌恨这对母子，于是开始阴谋废掉太子。

不久，贾后诈称自己怀孕了，后又暗中把妹妹的儿子韩慰祖接入宫中，伪称是自己所生，想让他取代太子司马遹。朝臣们害怕贾后的阴谋会给国家带来祸害，因此纷纷劝谏，但贾后一意孤行，甚至把劝谏的朝臣一一罢黜。元康九年(299年)底，贾后诈称惠帝有病，召太子入宫，强迫他饮了三杯“赐酒”。由于酒中事先放了蒙汗药，故太子饮罢即神智不清。贾后早已令人写了一份草书文稿，大意是：“陛下和皇后应尽快自尽，如不自尽，我将动手除掉你们。”贾后派一个婢女把文稿送给太子，要他尽快抄录一遍，说是陛下急着要。太子头晕目眩，分辨不清文中内容，只好糊里糊涂地抄了一遍，从而中了贾后加罪于他的圈套。

贾后将太子抄录的字幅呈给惠帝，惠帝马上召集百官，商议废黜太子之事。群臣心里虽然明白这是冤案，但大多不敢吱声。于是，司马遹被废黜，幽禁在金墉城，其母谢氏也遭杀害。

通过这次阴谋，贾后达到了废立太子的目的，但却彻底丧失了民心，引得朝中百官群情激愤。右军将军司马伦等掌有军权者乘机起兵，召告国人除天下大害，为太子报仇，并联合梁王、齐王等拟将贾氏势力一举剪除，夺取皇位。贾后毫无思想准备，齐

王率军攻进宫门时还惊问：“你来干什么？”齐王笑答：“我奉诏令前来收捕皇后。”贾后怒喝：“诏书应由我这儿发出，你从哪儿得到诏令！”齐王听罢大笑。贾后见势不妙，向惠帝高呼求援，无奈惠帝早已受制于人，根本救不了她。贾后绝望之中问齐王这次叛乱的主谋是谁，当她知道是赵王、梁王等人发起时，摇头后悔不迭。原来这几个拥有重兵的大将在贾后专权期间都是贾氏最卖力的走狗，对贾家百般谄媚逢迎，贾后后悔自己知人知面不知心，以致今天沦为阶下之囚。

贾后干预朝政九年，至此便宣告结束。不久，赵王伦将泡有金粉的酒赐给幽禁中的贾后，贾后在绝望中撒手人寰。

贾后从太子妃起家，一步步剪除异己，培植羽翼，直至最后控制朝政达九年之久，应当说还是有一定的魄力的，但最终还是被自家的护院之犬啃噬致死，终于还是没能逃脱小人的命运。首先，卑微的目标使贾后掌权后不思兴国安邦，为民造福，而是一味的纠缠宫廷的明争暗斗，这使她大失军心民心；再者，浅短的见识使贾后只知谋害算计别人，却不知身后亦有谋害算计她者，长期的疏忽麻痹终于导致后院起火；最后，由于匮乏忠诚的品质，贾后为一己之私不惜扼杀太子，罢黜群臣，祸乱朝政，而绝对不会思量国家和百姓的利益，是否会因此受损，作为皇后，她既不思忠君，亦不思爱国，被剪除可谓注定的命运。从贾后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小人之所以“小”，除却人格卑微之外，也确实还因为他最终成就不了大事，即便借助权势和时势的跳板一时逞威也仍然控制不了大局的进程。从这些角度来观照，小人确实是非常非常可卑和可怜的。

第五章 小人产生的土壤

任何事物的产生、存在、发展和败亡都有其恰当的理由，小人现象亦是如此。我们不主张只把小人现象看作是一种道德现象，一种个人行为，我们更愿意从社会、历史以及生态的角度来审视它。如果我们中间有的人还是“人之初，性本善”的信奉者的话，那么，我们就更应该学会从其生存环境而不是仅仅从其道德状态来分析其在中国长盛不衰的原因。就如同一粒种子，它本身是无辜的，但放在不同的环境下却会长成不同的形状，在极地它会长眠或夭亡，在土壤肥沃、雨水充足、空间开阔之地它会长成栋梁材，而在岩石夹缝中生存的它则只会长得奇形怪状、扭曲蜿蜒，不能大用。可以说，正是环境决定了一个物种、一种生命的生存状态和生存模式。仅从道德上来谴责小人也许是必要的，却并不足够，只有弄清楚了小人生存的土壤，我们才能够得到一些有用的知识，才能够找到减少甚至是消除小人的妙方。

小人现象的产生和存在，原因是多方面的，也是十分复杂

的。根据我们的研究,它大致可分为内、外因两个方面。就外因而言,小人现象根植于极权、专制、人治的社会环境之中,同时,又建基于人性的某些固有弱点之上。就内因而言,小人特殊的成长经历和性格特征是铸就其畸形的生存方式的内在条件。下面我们将分三节来详细讨论和分析这些问题。

第一节 极权、专制、人治的社会需要小人、造就小人

小人的产生和存在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有着深刻的制度背景。这一制度背景就是中国几千年来形成的专制主义。只有理解了专制主义的本质,我们才能够弄清楚,为什么只有在中国才出现了“小人”这一独特的词汇?为什么小人现象在中国千年流传、绵绵不绝?对此,我们的基本观点是:小人是专制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有时也是它的必然产物。

那么,是什么构成了中国专制主义制度的基本内容呢?小人又是怎样在这种制度中产生和繁衍的呢?下面,我们将做详细的分析。

第一,专制主义是一个社会资源高度垄断的社会。

专制主义在经济上的一个基本特征就是“利出一孔”,即各种利益只能有一个来源,这一个来源就是君主,就是国家。通过动用行政力量强制性地实行经济管制,国家基本上控制了社会经济命脉,控制了人们的生活和生存。由于政治权力决定了经

济资源的分配,并且成为唯一的、且最有利可图的分配方式,因此,经济问题政治解决就不可避免地成为专制主义的一大奇景。

在生产力水平低下的情况下,维持人们生活的物质资料是比较稀少的,而这些比较稀少的资源又掌握在少数当权者手中,只有这些人才能依靠强权决定谁得到的多些、谁得到的少些。获取政治权力成了最有效的获取经济利益的手段。因此,官场就成为社会竞争最为酷烈的地方,这是一场真正的生存竞赛,成功者将获得比别人生活得更好更优越的权利,他们可以从此免受类似农民那样受到的超级剥削,更可以通过“升官”获得“发财”的机遇。

因此,专制主义造就了这样一种逻辑:经济成果政治分配,要想获得一定的经济利益,就必须先取得一定的政治权力,由于这是一条最便宜、最可行的路,所以成了“兵家必争之地”。而竞争的过度又必然会导致不择手段的竞争手法。“胜者王侯败者寇”,既然胜者是英雄,既然胜者才能实现最好的生存,那么,以功利而非道德的标准来指导人们的竞争观念就成为一个不可避免的现实。而这种环境最易滋生小人,只有不怕吃苦、善于钻营、缺乏道德又欲望极强的小人才最容易在竞争中获胜。

因此,我们可以说:专制主义畸形的经济分配方式,导致了畸形的生存方式,而畸形的生存方式又使小人的产生与存在成为必然。

第二,专制主义一人专制,依人而治。

专制主义在政治上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万权集于一人。如果一个人掌握了国家的最高权力,那么他就可以“以天下恭养”,就可以对天下一切人随意地“生之、任之、富之、贫之、贵之、贱之”。也就是说,当权者的一句话就可决定一个人的命运甚至

是生死。

这样,专制主义政治就在三个方面为小人的生存提供了土壤:

(1)专制必然导致人治。万事皆决于上,万权皆归于一人。而这个人因为自身的某些缺陷(如:他不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并不能公平合理地行使自己的权利,这就使得一些人可以通过琢磨人、迎合人,取得当权者的好感和信任来实现自己出人头地的愿望,而不是通过正当的、建功立业的手段来达到这一目的。因此,无论通过何种手段,只要能够取悦于当权者,就等于打开了通向权力殿堂的大门。而揣测人心、投其所好、巴结奉迎、不择手段正是小人的拿手好戏。

(2)专制必然导致滥使用权力。只要能够达到自己的目的,统治者总是无所顾忌地使用权力,但是出于维护自己统治利益的需要,他又不得不披上一层道德的面纱,做足表面文章。所以,他们需要一批特殊的人,去替自己做按常规不能做成的事,这样,小人便孕育而生。对于当权者难于启齿的隐忧和私欲,小人最能心领神会,并在顷刻之间化之于行动,将事情办得滴水不漏。对于当权者不便公然实行的阴谋计划,小人甘作恶奴,既不讲规则,又懂得障眼之术,所以事情办得既诡秘又高效。在古代,就连颇有德名的孟尝君,都曾豢养过“鸡鸣狗盗”之徒,以备不时之需。“鸡鸣狗盗”者是显而易见的小人,关键时刻却帮了孟尝君大忙,使他得以提前逃出函谷关,免被追杀。从此,在中国政坛上就流传下来这样一条经验:小人也是可以利用的。既然当权者,无论有德与无德,都想利用小人为自己做事,那么,小人的生存就不仅得到了允许,而且似乎潜含了几分鼓励。

(3)专制需要奴才。何谓奴才?其实就是听话的走狗。在

专制国家,统治者的利益就是国家的最高利益,国家运行的核心和终极目的都在于维护当权者的统治。有利于统治安全的,作恶也被允许;不利于统治安全的,行善也要杀头。一个人可以有能力,但绝不可有社会理想和个人品格,能够为己所用者便是人才,不能为己所用者便是庸才。所以说,维护现有的统治秩序是当权者的最高利益,这种利益要求人们必须听话,必须服从,必须有奴性。而在奴颜婢行方面,小人是最擅长的了。虽然许多小人心藏野心,但是,在当权者面前他们总是装得胸无大志、唯唯诺诺,并总是积极主动地去干那些最卑贱、最丑陋的事。小人是绝对不做惹主子反感的事的,他的一言一行都顺着主子的意思,以当权者之是为己是,以当权者之非为己非。所以,我们可以说,专制主义是需要小人身上的那种奴性的,这种需要使得小人的大量繁殖成为必然。

第三,专制主义的道德存在着虚伪性。

道德,是专制主义的“遮羞布”,因为最爱讲道德的人,是最没有道德的,他们并不把道德作为自己行事的准则。比如:皇帝是最爱训谕臣下子民要“忠孝仁义”,但是他们自己在这方面做的却是最差的。残酷的皇权斗争演绎出无数的父子相残、兄弟反目的血腥场面,而淫靡的皇宫之内则时不时传出公媳通奸、夺人妻室的丑闻。又比如,皇帝总强调百官要遵守法度,但是他自己却是个例外。因此上行下效,都高唱要“守法”,但不过是要别人守法,自己并不能算作其中。这样,在权力场中,道德与功利是两分化的:说一套,做一套;虚一套,实一套;阴一套,阳一套;对上一套,对下一套。这种官场文化从根本上说就是一种小人文化,它像一个染缸,把所有的人都浸泡在一种虚伪之中。在这种氛围之下,君子直士必然不能见容,不能久留,而小人即是如

鱼得水，八面玲珑，做起事来得心应手，游刃有余。所以说，不改变专制主义的官场氛围，要想根除小人，只能是求而不得。

从前面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到，无论是在经济方面，政治方面，还是在文化方面，专制主义实际都为小人的存在提供了充分的生存土壤。可以说，小人是专制主义最坚定的拥护者，也是专制主义下最适宜生存的社会群体，一方面，是专制主义造就了他们，另一方面，他们又迎合了专制主义的需要，维护了专制主义的统治。

小人案例之五十三：

明朝宰相严嵩，是个有名的小人，不仅被官修正史载入《奸臣传》，而且民间“儿童妇人皆能指出姓名，戟手唾骂”。那么，他为什么能够长期得宠于当政的皇帝呢？最后，他又是如何败亡的呢？如果我们了解了其中的前因后果，我们就会对封建专制制度下，当权者与奸佞小人相互需要又相互利用的本质有一个比较深入的了解。可以说，有其君必有其臣，专制统治既在主观上需要着，又在客观上制造着形形色色的小人。

在嘉靖当朝期间，只有在“大礼议”和“赞玄”这两件皇帝最热心的事情上都做得无可挑剔的朝臣，才能久宠不衰。而严嵩正是在这两件事上，以无与伦比的阿谀逢迎之术，捞足了政治资本，从而一步步地登到官僚阶梯的顶端。

“大礼议”是明代政治和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

公元1522年，嘉靖帝继承武宗之位，正式登基，是为世宗。然而，世宗却不是武宗的亲生儿子。武宗英年早逝，既未生子立嗣，又无同父兄弟。于是，便根据《皇明祖训》中“兄终弟及”的规定，迎立了武宗叔父（兴献王）之子朱厚熜为帝，即嘉靖帝。按照封建宗法制度，皇嫡长子为大宗，为帝统，是皇位的继承者；其他

皇子为小宗，为旁支，分封为王。朱厚熜只能算作是小宗之王，这样便产生了统治合法性的问题，也在礼仪上带来了一系列严重的问题。是只继帝统，还是既继帝统，又继宗统？如何追尊亲生父母的封号等等。在嘉靖帝的发动下，举朝上下围绕这些问题展开了规模巨大、旷日持久的争论，并持续了20年之久。

内阁首辅、当权派杨廷和等人，极力主张应该既继统，又继嗣，即帝统与宗统一并继承。虽然多数朝臣都站在杨廷和一边，190余人次先后上疏，支持他的主张，但却惹得龙颜不悦，下令再议。正当这位少年皇帝孤立无援之时，从官僚集团下层冒出几位支持者来，他们以张璁和桂萼为主要代表，主张只能继统，不能同时继嗣，即只继承帝统，并要求对兴献王追封尊号。皇帝得到此疏如获至宝，高兴地说：“此论一出，吾父子获全矣！”经过一番威胁，群臣恐惧，兴献王夫妇被尊为“皇帝”和“皇太后”，但又形成了“两考”并存、“两父并尊”的尴尬局面，议礼之争仍不能结束。

就在此时，发生了左顺门事件，朝臣抗争皇帝更改尊号，约有220余人参加，一起向嘉靖伏阙请愿。嘉靖决定粉碎臣下的对抗行为，一道圣旨下去，群臣或被捕入狱、或被罢官戍边、或被夺去俸禄、或被罚以廷杖，许多人惨死杖下，请愿活动土崩瓦解。自此皇威大增，衣冠夺气。不久又来了一次清洗，把反对派势力剪除殆尽。嘉靖以议礼态度为标准，顺旨者昌，逆旨者亡，使朝廷内外处于一片恐怖之中，从此也酿成了政治上的谄谀之风，献媚取宠者日盛。

而隐居八年后，重新入朝的严嵩却一直没有发表什么引人注目的言论，但他对整个局势了如指掌。他对大礼议中攀龙附凤者一个接一个地扶摇直上甚为羡慕，一直在等待机会也从中

捞上一把。

嘉靖七年,严嵩奉旨前往嘉靖之父的寝陵——显陵祭告。严嵩借此机会,大行柔媚之辞,编造祥瑞谎言,并在上疏中将兴献王比作开国皇帝太祖,将嘉靖皇帝比作永乐皇帝,这真是对正在深入发展的“大礼议”的巨大支持,而且他是朝臣中最早作这样比拟的,因此龙颜大悦,褒扬他的话皆“出自忠直”,从此日渐得宠。

嘉靖十五年,严嵩升任礼部尚书,在后来的6年里,他日夜不懈,殚精竭虑,为嘉靖的礼仪“中兴”做了重大贡献。在严嵩的积极谋划与操持之下,嘉靖帝终于达到了使其父“称宗入庙”的夙愿。促成“称宗入庙”成为严嵩仕途中一个具有决定意义的转折点,成了他政治生涯的新起点。严嵩藉此已不可动摇地取得了皇帝的宠爱。尽管抨击他贪污受贿、谄谀误政的声浪迭起,但是都因皇帝的保护而过关。

学者张显清先生曾指出,升任礼部尚书是严嵩发生质变的开始,而这一质变是有其外在原因的,他说,“从客观环境来看,升任礼部尚书之后已经进入朝政决策圈,便殿召见,面授圣旨。在刚愎自用的嘉靖皇帝面前,作为九卿之一的严嵩或者俯仰由君,顺旨饰非,从而求得宠幸;或者刚直不阿,直言诤谏,从而遭到贬斥,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首鼠两端,壁上观望了。这是严嵩堕落的外部原因。”

“大礼议”的实质是说明嘉靖帝的统治合法性问题。杨廷和派所坚持的大宗、小宗论事实上宣判了兴献王没有皇位继承权,也剥夺了嘉靖帝尊崇父母的权力,这必然会侵犯嘉靖皇帝的尊严,削弱他的皇帝权威。此外也很容易出现相权挟持、分割皇权的局面,因而是嘉靖皇帝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的。在嘉靖议礼

中,谁能顺着皇帝的意愿把理由编织得圆满,谁就能够得宠,这已成为一条规律。严嵩正是瞅准和利用了这一规律,做到了彻底顺旨,绝对逢迎,所以才受到了宠幸。

在议礼得宠的基础上,严嵩继续钻营,又靠着“赞玄”这一阶梯由礼部升入内阁,成为明代历史上最有名的“青词宰相”。

嘉靖皇帝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修仙皇帝,他供斋醮神,希望能得到神仙的保佑,并能长生不老。对于这种靡财废政的荒诞行为,正直忠正之士冒死相谏,而严嵩极尽谄谀之言,以玄文邀宠。曾身为国子监祭酒(即当时国家最高学府的最高长官)的严嵩,学识渊博,笔有文采,在诗文艺术上颇有成就,但这一才华却被他用在撰青词,写祥瑞贺表上了。由于他文字功夫好,又苦心孤诣,一意奉迎,写出来的东西当然甚得主上欢心,恩宠日固,藉此他战胜了一个又一个敌手而久居相位。此外,他还对皇帝修仙废政表示了毫无原则的支持,甚至亲自为皇帝试服仙丹,因此,在众人惨遭惩处之际,惟独他受到了皇上的嘉奖和垂青。

后来,严嵩耄老智衰,反应迟钝,做事已不如从前周全,加上纵子行凶,渐渐引发了嘉靖帝的厌恶。内阁首辅徐阶则乘机买通扶乩的道士,以“仙语”之名称严嵩为奸臣,最终搞掉了严嵩。后来,严嵩儿子处斩,孙子充军,家产被抄,自己则削职为民,客死于荒郊野寺之中。

严嵩的一生,史有公论。《明史》对他的评价是:“无他才略,惟一意媚上窃权罔利”。其最终的结局也是罪有应得,咎由自取。然而,考察一下严嵩与嘉靖皇帝之间的关系,我们就会发现严嵩现象的形成决不仅仅出自于严嵩本身,而是与嘉靖本人有着很大的关系。

既柔媚又残毒,既贪财又爱权,这是严嵩品格的特征。而嘉

靖皇帝的性格基本上可概括为独断专行、猜忌多疑、喜怒无常，而这些特点又都来源于树立“英明之主”绝对权力的需要。“猜忌之主，喜用柔媚之臣”，严嵩正是迎合了嘉靖的政治需要和用人口味，才得以获宠。《明史纪事本末》中称：“帝以刚，嵩以柔；帝以骄，嵩以谨；帝以英察，嵩以朴诚；帝以独断，嵩以孤立”，两人“竟称鱼水”。严嵩利用了嘉靖的心态，满足了嘉靖的政治需要，所以虽然群臣参劾，依然毫毛不伤。正如嘉靖所言，“嵩能附我，我自当怜嵩”。但是，无论严嵩怎样善于逢迎谄媚，也不可能保证在任何时候、任何事情上都符合皇帝的意愿，利用价值的逐渐丧失会使皇帝另结新欢；并且放任严氏父子擅权乱政，贪财误国，也不利于皇帝的最高统治利益，如果皇帝觉得必要，自然会收回恩宠，清算老账。在嘉靖时期，当朝权臣均无善始善终者，所以，严嵩也不能免。

第二节 人性的某些弱点助 长了小人的生长

确实，专制主义需要小人，也造就了小人，但是，小人却并不只存在于官场上。事实上，在我们身边，在远离权力角斗场的地方，仍然存在着大量的小人，当我们看到那些忘恩负义、两面三刀或搬弄是非的人时，我们常常会说：“真是个小人。”仔细地想一想，你便会发现，小人其实是无处不在的，哪里有人群，哪里存在着社会互动，哪里就会有小人。因此，我们或许可以说，小人

是人类群体中不容忽视的一个分支,它的存在,就像人类长得有美有丑那样自然而然,那样不可避免。只要我们承认人类是不完善的,小人就会产生,就能够生存下去。

小人们把他们全部的聪明才智和精力都用在了琢磨人、取悦人上面了,所以,他们是最了解人类心理的精微变化、最懂得如何满足人们的心理需求的。抛开人类最正常、最普遍的那些心理需求不提,事实上,我们每个人都是凡夫俗子,都有着非常多的性格缺陷和心理弱点,这就更使得小人的生存大有市场。小人捕获人心的惯用手段是“糖衣炮弹”,它华丽的外表,令人眩晕的词藻最容易造成人心的迷惑,除非我们有着足够的理性、信息和清醒,否则,我们是很难将之与善意、真情等区别开来的。人类固有的某些弱点更使得这两者的界限变得模糊不清。

如果要想把人类的全部弱点都弄清楚并罗列下来,恐怕是不可能的,这里我们就把小人们最常利用的一些弱点作一个简单的罗列和分析,希望藉此能够引起善良的人们的警惕。这些弱点包括:

(1)传播流言

人类易听信流言,也爱传播流言。这种传播常常是无意的,但也可能是有意而为之。莎士比亚就曾指出,流言出自于人们的空想、忌妒和想象。比如:有关社会知名人士的流言就要比极其普通的老百姓的流言传播得要快、要广。心理学家则认为,流言从某种角度可以满足个人需求,流言之所以流传,是因为流言能对事物作某些解释,能消除心理不稳定造成的紧张感和不安。还有人认为,流言是人们寻求发泄不安和敌意的表现,只要人们有好奇心和探听新闻的愿望,流言就会有市场。

而小人呢?他们往往最爱制造流言,散布流言,鼓动流言的

传播。利用君主的疑心和人们对流言的轻信,小人常常会运用造谣中伤、煽风点火等手法,制造不利于政敌的舆论,并乘乱取胜。从某种意义上说,正是善良的人们用他们无意的行动帮助了小人实现目的,助长了小人的气焰和威风。人们在不知不觉中成了小人作恶的帮凶,这实在是人性的一种悲哀。

(2) 喜欢奉承

喜欢别人赞美,爱听积极的、正面的、表扬的话,这是人类的天性,也是人格健康的表现。但是,如果一个人缺乏足够的自知之明的话,就会放纵自己对好话的需要,就会去寻求那些超过了实际情况的,夸大了的溢美之词,就不能清醒地辨别出在别人的奉承背后所存在的那些真实用意和真实感受。一旦一个人失去了清醒客观的自我评判,奉承之言就会乘虚而入,像鸦片一样麻醉人的神经,使人们在美好的陶醉之中丧失对谎言的辨别力,久而久之,连自己也信以为真了。

没有原则的、夸大其辞的奉承是小人们最常用的手段之一。这种手段非常简单,却十分有效。对有些人来说,初次听时不禁肉麻,甚至有些自愧,但长期地被这种语言所包围,就会习以为常、自以为是了,一日不听竟有些浑身不舒服了。小人就是要通过奉承来助长人们的自我陶醉感,加速良好自我感觉的膨胀,当你变得自满了,当你的警惕丧失了,他们就会构筑陷阱或者趁机提出各种不正当的要求。大概也正是由于人们都喜奉承的原因吧,许多小人常常都有一个好人缘,直到这些小人自我暴露,自我焚毁之后,许多人才如梦方醒,大呼上当,然而,很可能是大错已成,悔之晚矣。

(3) 需要满足眼前的利益

毫无疑问,正是那些普通的老百姓创造了历史,并推动着社

会的繁荣与进步。但是,这一结论,我们是从非常漫长的一段历史中得出来的,而决非出自对一个普通百姓的个人一生的总结和描述。实际上,我们中间的绝大部分人都是目光短浅,只为眼前利益所驱动的。如果没有一个坚定的、远大的理想作为指导,整个未来就是非常不可知的,为各种偶然的和外来的因素所支配。此外,我们普通人还要为生计而奔波,盘算如何填饱今天的肚子、如何应付明日的早餐。所以,或者是出于个人素质的局限,或者是迫于生计,普通人更倾向于先满足眼前利益。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利用人们目光短浅的弱点,以利相诱,借以谋事,是小人常用的手法之一。小人们有时会抛出蝇头小利,有时又会奉上黄钟大吕,只要能够达到其目的,他们会针对不同的人、以不同的代价收买人心。许多人很可能是贪图一时的眼前利益,或中了圈套,或上了贼船,造成“一失足成千古恨”的遗憾。所以,人们对那些飞来之利、不义之财、无功之禄、非份之享要多加提防,小人们总是喜用一时之利作“饵”,放长线钓大鱼,然后鱼、饵并获。

(4)对个人利益的保护

西方经济学有一个基本的假设,即认为人都是自私的。是人的自私本性推动了生产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这个假设并不符合我们生活中的实际,但至少是指出了人性中不容忽视的一个重要方面。可以说,满足自身的生存和安全需要,保卫自己的既有利益是人类与生俱来的一种本能。

过分地强调个人利益,便会导致人们思维的偏狭和目光的短浅。有些时候,人们为了保护自己的既得利益,甚至也会不择手段,不惜以损毁大局为代价。说到底,我们每个人都不是圣人,只要存在着外部诱因,并达到了一定的强度,人性的弱点就

会充分暴露,隐藏在人们内心深处的、被绳捆索绑的那个恶魔就会被释放出来,驱动着人们去做错事、做傻事。

而小人就是那个恶魔的引诱者。他们在利用他人做某事时,总是先掩盖住自己的真实目的,装出一副关心他人,为他人着想的样子,分析利弊,指陈利害,故意扭曲或夸大事实,造成对方的不安全感。一旦人们感觉到自身的利益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就会自然而然地采取保护措施,把矛头指向那个危险物,然而,这个危险物却并不一定存在,很可能是小人巧言编织的结果,小人巧借众人之力把祸水引向一人,居心险恶,目的不可告人。

(5)对帮派的需求

人类天生就是一种群体动物。荀子说,人之所以比动物高级,就在于“人能群”。志同道合者、情趣相投者必然会相互接近,走动频繁,并在某些问题上产生一致的观点或相近的行动,而且,他们之间可能会比别人更能相互容忍对方的缺点和短处,而这些缺点和短处在外人看来也许是不能予以谅解的。这样,小团体自然会形成,以恶名冠之便为“帮派”,以善名冠之则为“同志”。说到底,人生在世,总是要寻找一种归属感和安全感的,喜欢孤独的人要么是神仙要么就是野兽,而群体正好可以排遣孤独,带来归属感和安全感。所以说,人类对帮派的需求是一种很正常的现象,并且是无法被制止的。

然而,一旦结党成帮,便会有小团体利益出现,就会有小团体偏见出现。出于维护自己团体利益的动机,人们很可能会失去理智的讨论和公正的态度,不能就事论事地理解和看待问题。在某些时候,事情孰是孰非就会演变成帮派间谁输谁赢,演变成个人间的好恶与得失,将简单的问题复杂化,将理性的问题情绪

化。一旦不能客观冷静地运用理性来思考问题,人性中丑恶的一面就会沉渣泛起,泛滥成灾。

小人是最喜拉帮结派的,只要是他能够加以利用的人,他们总是会想方设法地加以拉拢。对不同的人,他们又会投其所好、对症下药,施以不同的拉拢手段,形成亲近程度不一的帮派关系。有些时候,他们仅仅靠着一件事情,利用人们在某一问题上不同的看法,就能轻易地迷惑住许多人,被一些人视为知己,从而钻入某一阵营,或者建立起某一阵营。此外,小人们也喜欢利用帮派间的成见,挑起事端,制造混乱,以便从中牟利。

(6)大多数人私敌

只要有朋友,必然就会有敌人。观点的不同、利益的冲突、道德观上的殊异、情感上的恩怨,都会使人们之间产生敌意和恶感,甚至反目成仇。而人们对他们所不喜欢和抱有敌意的人,又往往会采取一种排斥、抵触甚至是打击的方式,通过这种方式,重新调整利益的分配格局,或者获得心理上的渲泄和满足。不少文学家、社会学家以及心理学家都曾指出,仇恨是恶魔的毒汁,然而它根植于人类的本性之中。某些国家间的战争、部族间的仇杀,只不过是人与人之间仇恨感的一种放大和投射,是人类兽性的一种表现。

一个正人君子,很可能因为一句伤人的话,而成为别人眼中的私敌。而这位正人君子又非常有可能是小人的“眼中钉、肉中刺”,必欲除之而后快。但是,小人自己的力量又不够,或者缺乏说得过去的口实,这时,他们往往就会利用人们之间的仇恨,挑唆、离间,搬弄是非,利用别人来充当自己打击异己的工具。不知不觉中,好人作了恶人,而小人却伪装得像个君子。这就是小人的毒辣之处,只要有利可图,他唯恐天下不乱,更不会顾惜别

人的生命或者眼前的大局。

(7)嫉妒心

有人说,嫉妒是人性中最丑恶的一种情感,也是人群一切祸患的来源。但是,嫉妒在人类中间却是无所不在的。当“羡慕”这一非常正常的情感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妒嫉就会破腹而出。总的来说,妒嫉就是不满于别人比自己优秀,认为别人没有理由应该过得比自己好,因此,从内心希望别人倒霉,藉此取得心理上的平衡。偶尔的妒嫉是无妨的,并且很可能会激励人们奋发图强。但经常性的、目标持久的嫉妒则很可能会焚毁人的理性,诱发人们心中的破坏欲和毁灭欲,使人们走向罪恶。

妒嫉心,是一个非常容易被小人利用的弱点。被妒嫉心所支配的人们,对小人运用卑鄙手段打击、陷害被妒嫉对象的行为,即使不会助纣为虐,往往也会采取一种袖手旁观、幸灾乐祸的态度。有时,他们还会被小人利用,充作打手,担当起并不光彩的角色。无论是纵容、默许还是推波助澜、勇作先锋,人们都是在用自己的一言一行在支持着小人的行动,而小人则趁机大长其威,大增其势。如果我们不能做到以理性来规范和控制妒嫉心,那么有许多人非常有可能堕落成小人,变成小人的帮凶和走狗,从而壮大了小人的队伍和声势。对于这种蜕变的可能,我们不能不提高警惕。

总而言之,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人类既然有自己的优点和长处,必然就会有自己的弱点和不足。通过上面的分析我们会发现,恰恰是人类的这些弱点和不足,成为小人生殖繁衍的土壤。可以说,人类的弱点不仅为小人的生存提供了机会和条件,而且还助长和推动了这种生存。

因此,我们提醒世人:防范小人,首先要从修炼自己做起。

只有清醒地知道自己的弱点,并且时时注意制约它,改进它,人才无可乘之机,我们才会避免使自己堕落成小人。

小人案例之五十四:

秦始皇有 20 多个儿子,老疙瘩胡亥最受宠爱。公元前 210 年的冬天,秦始皇巡行天下,左丞相李斯、中车府令赵高及胡亥也一同随行伴驾。

在路上,秦始皇得了病,由于当时医疗条件有限,不久便自觉将不久于人世,便让赵高代为起草遗嘱给远在塞外御敌的公子扶苏,叫他到咸阳主持参与父皇的葬礼。意欲立扶苏为皇位继承人。遗嘱已成,尚未传送出去,秦始皇就死掉了。丞相李斯认为皇上死在外边,怕诸公子闹事,天下陡生变乱,便严密封锁消息,秘不发丧。照常给皇帝送吃喝,照样奏事批文。因此,众人中只有胡亥、赵高及受宠的宦官五六个人知道皇上已不在人世了。

秦始皇在世时,曾格外尊崇蒙恬、蒙毅两兄弟。蒙恬与扶苏交好,共戍边关。蒙毅也是忠心耿耿,并依法治过赵高的罪。因此,赵高对蒙氏兄弟恨之入骨,伺机挟嫌报复。

秦始皇一死,赵高认为时机已到,便与胡亥一起密谋,准备假借皇帝的命令,杀掉扶苏,立胡亥为太子。二人自然是一拍即合。赵高知道此事事关重大,不拉上李斯,难以成功,于是去找李斯,对他说:“皇上赐给长子扶苏的书信和符玺,现都攥在胡亥手中,皇上已死,无法转活过来,要定谁是太子,就凭你我两人嘴上怎么说了。你看这事怎么办好呢?”李斯对于秦始皇还是比较忠心的,他斥责赵高说:“你怎么说出亡国丧家的话呢!这不是为人臣的所能说三道四的!”赵高见李斯不愿附合自己的阴谋,便进一步指陈利害,他说:“丞相才能出众,考虑问题周到,劳

苦功高,而又没有怨言。我看你哪方面都不比蒙恬差。但是,你想想,长子扶苏是信任你,还是信任蒙恬呢?”李斯回答说:“我比不了蒙恬。”于是,赵高便进一步利诱他说:“长子扶苏登上皇位后,我敢肯定,必用蒙恬为相,君侯最终不过怀揣徒有虚名的通侯之印荣归故里罢了。胡亥为人仁慈宽厚,轻财重士,嘴上不会说,但心里有数,我看秦朝诸子没有能比得上他的,做皇帝的接班人毫无问题。你好好考虑考虑,把这件大事早点定夺下来。”

为了保全相位,李斯终于倒向了胡亥一边。他与赵高二人合谋,伪造秦始皇给丞相的遗诏,立少子胡亥为太子。并篡改秦始皇给长子扶苏的信,斥责扶苏不能为国家建功立业,屡次上书诽谤皇上,蒙恬失职,不能及时规劝扶苏改邪归正,二人一并赐死。

忠厚老实的扶苏闻言便自杀了。这样,胡亥如愿以偿地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即秦二世。赵高由于政变有功,由管理宫中车马的中车府令升为郎中令,全权掌管宫中警卫,成为最高决策者的一员,深受胡亥宠幸,并逐渐掌握了朝廷内外的大权。而李斯则仅保住了他的丞相职位。

赵高依仗胡亥,为所欲为,干尽坏事。他害怕大臣上奏时揭他的老底,想方设法地蒙蔽二世。同时,一向死脑筋的李斯也令他很不放心,他决心设计除掉这个掌握自己把柄的人。

一方面,赵高哄骗秦二世,让他不上早朝,只在宫中理政,国家大事皆由赵高出面裁定;另一方面,他又引诱李斯劝谏皇上,并专门挑了一个秦二世正在饮酒取乐的时候要李斯见驾。结果,惹恼了皇上。赵高在一旁趁机巧进谗言,说李斯是因沙丘之谋有功但未得到晋升,因而心怀不满,欲裂土而王,与皇上分庭

抗礼。李斯听到赵高在皇上面前打他的报告,也不示弱,上书揭发赵高的罪行。然而,秦二世早为赵高表面上的忠贞所惑,还是找借口把李斯抓了起来。后来,赵高以酷刑逼供,终于屈打成招,将李斯满门抄斩于咸阳市上。

回首李斯的前半生,虽然他也做过一些不太好的事,但总体而言仍可以算作是个正派贤良的丞相。就是秦二世上台后,他也是尽职尽责,多次上书指出皇上的过失,力图把国家治理好。但是,参与沙丘之谋,计杀扶苏这些事情,毕竟是一种叛主乱政、误国害民的事情,为正人君子所不齿,这使得史书对李斯的评价一向不高,正是“一念之差而成千古罪人”。

那么,李斯为什么还要参与这种明知是大逆不道的事情呢?结合前面的分析,我们认为,李斯至少有三个弱点被利用了:第一,李斯希望保护自己的既得利益,不愿意别人将自己的丞相职位取而代之;第二,李斯对比自己更受公子扶苏欢迎的蒙恬怀有敌意,把对方看作了自己的对手;第三,李斯短视,只为眼前利益所迷惑,没想到自己作为知情人和别人独揽朝纲之路上的“绊脚石”,迟早是要受到算计的。有这么多的弱点可以被人利用,李斯的失足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了。

再从赵高这方面来说,他之所以能够阴谋得逞,全在于他善于利用别人心理上的弱点:他激起李斯对失去既得利益的恐惧,他为李斯制造了一个潜在政敌,并以可得宠于新皇上作为诱饵,确实不能不让人动心。试想,如果李斯当时能够不惑于功利名位,坚持住自己的操守,那么,扶苏当政后,赵高这种人恐怕就很难吃得开了,秦王朝也不会灭亡得那么早了。从这个意义上说,正是人类自身的弱点纵容和助长了小人的生存。正如一种商品,如果没有人买,那它就不会被生产出来。小人也是一样,只

要人类还存在着可被利用的弱点,小人就会不断地滋生繁衍。

小人案例之五十五:

宋神宗熙宁九年,即公元 1076 年,王安石变法失败,被罢相,贬判于今日的南京。在这里,王安石总结了他在政治上的种种得失,然而最让他纠缠于心的,却是他在用人上的失策。悔恨之极,往往奋笔疾书,然而落在纸上的却只有三个字“福建子”。这个“福建子”到底是何许人也?为什么他会给王安石留下了这么多悔恨而痛苦的回忆呢?这得从头说起。

这个“福建子”,名叫吕惠卿,乃福建泉州晋江人。宋仁宗嘉祐初年,年仅二十四岁的吕惠卿便中了进士,任真州推官。很快他又转入京师汴梁任职。就在汴梁,他与王安石相识,两人常在一起论经讲文,谈古道今,竟有许多相同的见解,因而大有相见恨晚之感,遂成莫逆之交。宋神宗熙宁二年(公元 1069 年),王安石拜参政知事,主持变法。当时的吕惠卿正在集贤院编校《集贤》书籍。王安石便极力在神宗面前推举吕惠卿,并称,“惠卿的贤德,非但今人无法追步,即使是前世儒者也不易相比。对先王之道能够学以致用,恐怕惟惠卿一人而已。”稍后,吕惠卿便受到了王安石的重用,事无大小巨细,都要先同他商议,然后才实行,凡所提议的请议,奏章都由吕惠卿代笔。二人的关系如师徒父子般亲密。

然而,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司马光曾对神宗说:“吕惠卿险巧乖滑,并非佳士。使王安石负谤于内外者,皆其所为。可惜安石虽贤德,却刚愎自用,不通世故。吕惠卿出主意,安石就身体力行。再者安石时常进擢亲近之士,也恐众心不服。”神宗为吕惠卿辩护说:“吕惠卿进对明辩,也似美才之士啊。”司马光连连摇头:“吕惠卿确实通文博学,明辩聪慧,但却用心不正,陛下慢

慢观察就知道了。”后来，司马光又写了一封信给王安石，提醒他：“阿谀谄媚之士，现在对您百依百顺，言听计从，一旦您失去权势他一定会出卖您的。”王安石因与司马光政见不同，所以对司马光的话很反感，并认为这是司马光在挑拨他与吕惠卿之间的关系。

王安石的变法受到了保守派的强烈反对，举步难艰。王安石罢相求去，力荐吕惠卿任参政知事。吕惠卿一上台，马上便扶植亲信，把自己不通学术的弟弟都升了官，更制定苛律峻法，弄得百姓不胜其苦。

郑侠、冯京多次上疏指斥吕惠卿朋比为奸，雍蔽上听。王安石的弟弟王安国素与哥哥政见不一，更看不惯吕惠卿的奸谄狡猾，竟当面羞辱了他一番，而今非昔比的吕惠卿自然咽不下这口气，将三人一同贬谪赶出京师。王安国到底仍是王安石的一母同胞，因此，王安石对吕惠卿的作法有些不满，然而，吕惠卿再也不肯卖王安石的账了，并且一下子翻了脸，大骂王安石误国害民，凡有陷害王安石的机会，他都绞尽脑汁决不放过。

后来，宰相韩降觉得自己对付不了吕惠卿，便密请神宗，复用王安石为相。此时的王安石，再看吕惠卿已不是贤非人比了。于是，他便借他人弹劾之机，将吕惠卿贬出京城。

吕惠卿狡辩奸诈、诡变多端的本质已得到了充分的暴露，受到越来越多的人的厌恶。因此，神宗及哲宗对其一贬再贬。忠义之士无不拍手称快。

王安石应该说是一个颇为贤德的政治家，然而，却依然要受到小人的欺瞒，为其所误。为什么会如此呢？我想，这仍要从人性中的一些基本弱点中去找。第一，王安石需要任用一些支持自己的人来推进新法的变革，这实际上就是对拉帮结党的需要。

因为有了帮派成见,所以他对持不同政见的司马光的提醒也看作是挑拨和离间,对吕惠卿反而信任弥深。第二,王安石也像任何其他正常人一样,喜欢别人的奉迎和赞美。而吕惠卿生性狡猾,善用机巧,其阿谀谄媚之心又罩上了一层“志同道合”的伪装,加上其确实机辩有才,这就使得涉身其中的人很难把“假意奉迎”与“真心赞美”区别开来,从而不能及时地看清楚小人的真面目来。后来,吕惠卿自我暴露了,然而,往事已不可追,王安石的变法大业终究是为其所误了。

在这个“王安石误用吕惠卿”的例子中,从结局上看来,好像是小人终将败亡,人类根除小人有望也。然而,问题绝没有如此简单。小人的真面目暴露出来了,自然再没有活跃的市场了。但仍有大量精于伪装的小人生活在我们周围,同我们称兄道弟,问长问短,如果没有某些利害攸关的事件的激发,我们可能一辈子也无法拆穿对方的假面。此外,此小人刚灭,彼小人又生,死死生生,无穷尽也。说了这么多,归结成一句话,仍然是:无论愚贤,是人就有弱点;无论多少,有弱点就会生小人,消除小人的过程也正是人类克服自身弱点的过程。

小人案例之五十六:

五月的一天,临松(今甘肃张掖南)卢水的几万胡人聚集在一座巨大墓地的周围,不约而同地放声大哭。

过了一会儿,一个叫沮渠蒙逊的人站了出来,显得无比悲伤地说:“各位父老乡亲、亲戚朋友们,我的伯父死得太冤枉了。我家世代代为卢水胡沮渠的首领。吕光到了河西之后,我们一心一意地拥护他、支持他。开始他需要我们,把我的两个伯父封为尚书、三河太守,我伯父为后凉立下了汗马功劳。没想到吕光竟如此不能容人,借故把我的伯父杀了。大家知道,河西本来是

我们祖先的地盘，现在让吕光霸占了，吕光杀我伯父就是欺负我们卢水人。这口气我们能咽下去吗！吕光不仁，我们也不义，我想起兵为我伯父报仇雪恨，恢复祖先的地盘。”通过这席话的煽动，群情激愤，热血沸腾，几万人在沮渠蒙逊的领导下起兵，杀掉了吕光手下的将领，其堂兄男成听说此事，也兴兵相处，二兵合一，占据金山等地。蒙逊与男成感到自己羽翼尚未丰满，暂时不宜出面称王称帝，便推拥后凉的建康太守段业为凉王，蒙逊任尚书左丞，男成则被封为辅国将军。

段业与蒙逊二人名义上是君臣关系，实际上同床异梦，各有打算。几年后，蒙逊主动向段业请求到西安当太守，以便积攒力量，行夺权之事。

沮渠蒙逊绞尽脑汁想出了一条妙计。他先与男成约好同祭兰门山的具体时间，然后又派司马许成密告段业，说男成准备借祭山发动叛乱。这一切都把男成蒙在鼓里，他按时到了兰门山，立刻就被段业预先埋伏的士兵捕杀。

男成一死，蒙逊便有了向段业宣战的借口，他把部下叫到跟前，装出十分悲伤的样子，泣不成声地对他们说：“男成无限忠于段业，段业却无辜把他杀害，难道诸位能不为他报仇雪恨吗？且凉州兵荒马乱，段业没有能力收拾这个烂摊子。”男成平时很得人心，部下个个愿为他报仇，所以，沮渠蒙逊很快就组织起一支万余人的队伍。一路之上，羌胡四应。段业如梦初醒，急派大将前去反击，但他们很快就投降了蒙逊，蒙逊乘势攻入张掖城内，将段业斩杀，自称梁州牧、张掖公，改元永安。接着，他又封堂兄伏奴为张掖太守，弟擘为建功将军，田昂为西部太守，臧莫孩为辅国将军，房咎、梁中庸为左右长史，张骞、谢正永为左、右司马。一个新兴的独立国家就这样出现在河西走廊一带了。

这里,我们且不论蒙逊的建国称帝企图是否正当,单就其采取的手段而言,却是非常“小人”化的。通过谋算男成一件事,蒙逊达到了“一箭三雕”的目的:第一,虽然男成是蒙逊的堂兄,并也曾早年的起事中立过大功,然而正因为如此,蒙逊将之视为自己走向最高权力之路的障碍,男成不除,势必欲与蒙逊平分天下,或者以功高傲主,因此,必欲先除之而后快。假借段业之手除掉自己潜在的政治对手,会避免蒙逊亲自动手所产生的道义问题,其用心不能不说阴险毒辣。第二,段业杀死男成,便为蒙逊提供了一个兴兵的借口,可以说是“师出有名”。第三,把因男成被杀所产生的仇恨引向段业,振奋了士气,壮大了军威,借众人之力而为己所用,俗语云“哀兵必胜”,蒙逊藉此便迅速地夺取了政权。从蒙逊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小人是没有道德伦理观念的,只要能够达到自己的目的,他随时准备利用一切可以被利用的东西。

然而,究其根本,蒙逊两次起事有名、两次大获成功全在于他利用了当地人的轻信和仇恨。明明是蒙逊自己为了夺取政权,他偏要说是为了“我们卢水人”的生存;明明是他自己陷害并谋杀了男成,却委罪于他人,而当地的百姓由于不明真相,竟听信了他的话,把仇恨都一古脑儿地集中在蒙逊所描绘的那个敌人身上,以自己的血肉之躯成就了蒙逊的功名。其实,这种现象即使是在今天也屡见不鲜。一些违法犯罪分子往往通过煽动当地人的宗族情绪,利用人们的盲目轻信和对私利的追逐与维护,围攻殴打执法者,而自己则隐蔽在幕后指挥,以求逃过法律的制裁。

我们或许可以说,人们越是愚昧,就越容易被别有用心者利用。因为愚昧会暴露人类更多的弱点,但其本人对这些弱点却

一无所知,更谈不上什么自控与改进了。所以,要防止被小人利用,要减少小人滋生的土壤,我们就应努力使自己成为一个有知识、有文化并且是有理想、有原则的文明人。

第三节 特殊的经历和性格是小人得以形成的内在动因

内因是依据,外因是条件。面对同样的生存环境,不同的人却选择了不同的生存方式和发展道路,即使是在“君恩无常”的专制主义时代,有奸佞小人当道,同样也有忠臣烈士以死抗争。就像在大森林里一样,同一块土壤,既生出了参天大树,又长出了蔓地萝藤,说到底,树与藤毕竟是不同的物种,经千秋百代而积累起来的生存经验沉淀成基因存在于不同物种之中,这些基因决定了不同物种的不同生存形态。下面,我们就走入小人的人生历程和他的内心世界之中,看一看,“小人基因”是怎样形成的,一个正常人演化成小人的心理依据又是什么。

下面,我们将分三个方面来探讨上述问题。

第一,挫折与娇宠的人生经历。

我们发现,小人作为正常人类的一个变态品种,其小人特质的形成与其特殊的成长经历有关。而这种成长经历往往集中分布在两个极端之上:一个极端是充满挫折与不幸的环境,另一个极端则是充满娇宠与溺爱的环境。挫折与不幸,往往会激发一

个人的成就欲和功名之心,为了出人头地,他们学会了在夹缝之中笑脸求生,更形成其不择手段、不达目的不罢休的生存性格。而娇宠与溺爱,会形成一个人以自我为中心的自私性格和恃宠无忌、胆大妄为的行事风格,为了得到一件东西,可以不必顾惜别人地采取一切非常手段,是他们的典型特征。而这两者都潜含了小人之所以为小人所具有的一些特性,如:不择手段、缺乏道德、没有爱心、唯利是图等。所以,处于这两个极端之上的成长经历,特别是其童年生活,对小人人格的形成起到了十分关键的作用。

小人案例之五十七:

后梁太祖朱温的青少年经历就与他后来的行为颇有关系。朱温出生于贫苦家庭,有兄弟三人,他排行老三,在其兄弟幼年时,父亲已丧,因无以为生,母亲便带领三子寄食于肖县人刘崇家。朱温长大,不事生产,好食懒做,流氓成性,以雄勇自负,同乡人对他深以为厌。刘崇因其懒惰,经常加以责骂或鞭打。生计的艰难、寄人篱下的滋味、缺乏亲情之爱的生活以及教育上的放任,使得朱温养成了残暴、荒淫、不知廉耻的性格。后来,在朱温后来的征战及称帝过程中,这种性格就得到了完全的暴露。他使用酷法驭兵,所属将领稍有违背或看不顺眼,即被杀死,对待百姓,更是杀之如畜。而更为令人发指的是,他行如禽兽,不仅奸掠百姓妻女、污辱大臣妻女,连自己的儿媳也不放过一人。因此,当其子朱友珪刺杀他时,大骂曰:“老贼万段!”而朱温的儿子们受到这种环境的影响,也是个个暴戾,相互残杀不已。

小人案例之五十八:

南朝时期齐朝之君东昏侯,其小人之性则是因宠溺而成。

其父对其视如珍宝,从小溺爱纵容,使其养成了胡作非为、行恶无忌的品行,以残民为乐,以杀人为常事。

作为一个世所罕见的二流子,其行为令人觉得可气又可悲。其父明帝死后,灵柩放在太极殿,他便感到玩乐不便,感到厌恶,要求立即埋葬,大臣力争,才同意放一个月。在守丧期间,既无悲容,也不哭泣。太中大夫羊阐来吊唁,哭得前俯后仰,帽子掉了,露出他的光头,东昏侯见了大笑,对左右说:“这是秃鹫在啼。”即位后,他在宫中玩乐,骑马游荡时,马忽发惊,忙问左右马为何如此,左右为规劝他少出游,便托说:“刚看见先帝大怒,这是他不喜欢你整天游乐,故弄惊你的马以示警告。”东昏侯听罢大怒,拔刀与左右寻觅先帝,找不到,就叫人用菰草缚成其父明帝形象,拔剑斩之,悬首苑门,方才罢休。

在政治上,他则谨遵明帝遗训:“做事不可在人后”。因此,处处先下手为强,臣下稍有不顺意或者一有疑心便大开杀戒,使朝中人人自危。

东昏侯对其父毫无感情,更谈不上什么为君之德。对他来说,只要自己能快意,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这与他从小生活在腥风血雨、争权夺利的皇宫大内颇有关系,得不到正常之爱的人,对他人自然也无爱心,最终,这位二流子皇帝、罕见的暴君,也逃脱不了被人杀害的下场。可以说,害人终害己,这是所有小人共同的结局。

第二,自卑与自傲的心理。

境遇不如他人、才干不如他人,自然要生自卑之心。依仗权势,为所欲为而不受惩处,自然要生骄狂自傲之心。然而,根据心理学,自卑者必欲寻求升华才能得以实现心理平衡,而这种升

华在小人看来,便是不择手段地去夺取功名利禄,利用外在的强横来掩盖自己内心的虚弱。对于自卑者来说,存在着有一套很有规律的自我平衡的心理思路,那就是:“别看我现在怎么怎么样,有朝一日,我比你还要怎么怎么样。”从这个意义上说,极端的自卑就等于是极端的自傲,就好像是极度饥饿的人总是要过量的摄取食物,从而导致极度的饱胀一样。存在着自卑心理的人,为了得到心理补偿,往往会变得急功近利、不择手段、仇恨人类,而这正是小人品格的基本要素。所以,不经过正确的心理调适,自卑之心极重者非常容易堕入小人的行列,作出违反常理常情之举。

而对于自傲者,他们中有的人似乎天生就是小人,但只能算是小人中层次较低者。高明之小人,使自己看起来像君子;而低级之小人,一眼看去便非善类。自傲的人,看不起别人,更容不得别人比自己强,对于自己所欲达到的目标,常认为是理所应当,所以,这种人在行事上常会落入“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可怕境地。一旦自己的实力不足以实现自己的目的,他们就会不择手段。对于凡是阻碍自己成事的人,无论是对是错,极端自傲者皆会毫不留情地予以清除。

第三,野心与实力的不对称性。

无论是因长期受到压抑,还是不断受到纵容,对小人来说,其后果都是一样的,即野心勃勃。对于那些一直处于下层的、特别是受到歧视和压迫的人来说,其生存的欲望往往出奇的强烈和坚韧,只要有一丝的空间,他们就会拼命地疯长。作为对自卑的心理的一种回应和补偿,小人的功名利禄之心往往要比常人强烈得多。在他们看来,只有依附一定的权势,获得了一定的权

柄,他们才有可能实现自己心中的欲望,并通过滥施权威来获得心理上的满足。因此,对小人来说,越是自卑,就越是野心勃勃,其野心实现后,就越喜欢肆无忌惮地作威作福、滥用赏罚。而对于那些自傲的小人,他们天生就认为自己应该比别人优越,谁也不如自己,其觊觎位高者手中的权力的意图就更加明显了。

然而,这些野心极强者,往往是一些不学无术之徒。比如,明朝奸相严嵩,治国无能,除了一意谄媚外,什么也不会;又比如唐朝奸臣李林甫,“无学术,仅能秉笔”,“言谈陋鄙,闻者窃笑”,能力十分低下。当然,我们也不能排除一部分人也有着非常出色的特殊才华。比如宋朝奸相蔡京,就是著名的书法家,又如宋神宗时期的吕惠卿,聪颖善辩,多有美才,甚至被王安石一度称为是“今人无法追步,前世儒者也不易相比”的奇才。但总体而言,这些仅有的才能也不足以控制大局,更无法承担其实现勃勃野心的重担。

野心与实力之间的不对称性,使得一些人走上了为实现野心而不择手段的道路。当仅凭自己的实力根本无法实现其巨大的欲望时,寄生便成为其重要的生存手段。说到底,小人飞黄腾达,靠的不是真闯实干、建功立业,而靠的是对人心的揣摩和对当权者的谄媚。在一个人生活的道路上,如果确实存在着目标与自身条件的巨大差距,而这个人对实现目标的渴望又极为强烈,在一定条件下,他就很容易滑向小人的道路。

小人案例之五十九:

李辅国,原名静忠。长相丑陋,精通文墨,出生于皇帝养马之家,是唐朝中叶以后有名的宦官。由于地位卑贱,早年的李辅国惟谨惟慎,办事一丝不苟,最初在高力士手下作仆役,言听计

从, 可谓任劳任怨。

因养马有功, 被荐去太子李亨宫中服役。安史变乱时, 劝太子分兵北上, 收河陇兵, 以图兴复。天宝十四年, 他又劝太子迅速称帝, 成了劝驾有功之臣。依其计, 太子李亨第二年称帝, 是为肃宗。李辅国被任命为太子家令, 判元帅府行军司马。

李亨称帝后, 玄宗为太上皇, 后回到长安居住, 身边仍有些跟随他多年的心腹, 如左龙武大将军陈玄礼, 内侍监高力士等, 这些人对出身微贱的李辅国并不看在眼里。李辅国知道后, 唯恐玄宗再度得势, 于己不利, 便暗中策划铲除玄宗, 以巩固自己的权势和地位。

李辅国巧进谗言, 他对肃宗说: “太上皇所居靠近市面, 常常免不了要和外人往来, 烦扰而又不利于养老。听说陈玄礼、高力士等人又在伺机图谋不轨, 要向您夺权, 禁卫六军都由此为之惶恐不安, 我已无法说服他们听命, 只好请您将太上皇迁入禁中, 隔绝与外人往来, 才能免于发生后患。”肃宗不信, 但架不住李辅国天天嚼舌根, 终于被其说动。

于是, 李辅国假传圣旨, 降低玄宗的生活待遇, 并强行迁入内宫。一次, 李辅国竟亲率五百武士拔马拦截玄宗的坐骑, 图行不轨之事。幸亏高力士忠心耿耿又经验丰富, 怒斥李辅国胆大妄为。然而, 此时的李辅国已非当年那个唯唯诺诺的小太监了, 他虽被高力士震慑住, 但仍当众奚落嘲弄了高力士一番, 并骂高力士“不识时务”, 还杀死高力士的一名侍从。后来, 李辅国再也不允许高力士、陈玄礼和其他老宫人留居玄宗身旁, 陈玄礼被勒令隐退, 高力士也被流放到边远地区。高力士临行前求见玄宗, 也遭拒绝。李辅国还以自己的手下代替玄宗的亲信, 名为服侍, 实为监视。玄宗老年孤灯苦雨, 形影相吊, 无人敢去看望, 连肃

宗也害怕李辅国不敢探视父亲,致使玄宗抑郁而死。

唐肃宗死后,李辅国拥太子李豫即位,是为唐代宗。他自恃有功,愈加骄横无礼,对代宗说:“皇上但居禁中,外事听老奴处分。”当时,他身为兵部尚书、判行帅行军、闲厩等使,掌握着军队和本舆车马等大权,代宗虽对他不满,外表仍很敬重,尊称“尚父”,因而事无大小,群臣均先禀报李辅国。李辅国也自觉顺理成章,泰然受之。其权势日盛。

李辅国一手遮天的行为,招来群臣不满和其党羽的妒嫉,代宗也顺水推舟,准了别人的密奏,解除了李辅国宫廷内外的军政大权,又果断地着手肃清其在朝中所培植的党羽。

代宗为太子时,曾目睹李辅国与肃宗、张皇后合伙逼迁玄宗、诛杀能干有为的建宁王李倓,即位后,又尝到李辅国独揽大权、不可一世的苦头,因此下决心除掉他。在一天夜里,李辅国被一蒙面人所杀。杭州刺史杜济说是一衙门所为,显系奉代宗之命,李辅国最终落得个身首异处的下场。

从李辅国身上,我们可以看得出来,小人在内心上是自卑的,其最突出的表现便是其得势后的极端的自傲。作为一名卑贱的小太监,李辅国对高力士可以说是一味取悦,然而,一旦成为当政皇帝的亲信,就不再给高力士面子了,不仅敢于当众辱骂之,还敢杀其侍卫,并且还要利用权力打击对方。这些行为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说是对其当年受到压抑的自卑心态的一种补偿。因此,我们不妨说,小人现象其实也是一种心理现象,自卑的以及自傲的心态,如果得不到及时的纠正和调整,很可能就会成为“小人种子”的落脚、萌根之地。

从李辅国身上,我们还可以得知,小人的野心是永无止境的。到后来,李辅国实际上已是代替皇帝行使权力了,如果他有

生殖能力,很难说他会不会自拥为帝。而小人实现其野心靠其自身的实力是决难行得通的,比如李辅国就不是靠着养马的本事,而是靠着巴结奉迎唐肃宗起家的,一旦失信于上,其地位即刻岌岌可危矣。所以,我们的教育不仅应培养孩子们的进取心和成功欲,更应教他们学好本领,只有在目标与实力相匹配的情况下,那些四处游荡、寻找土壤的“小人种子”才无可趁之机。

第六章 小人的四大技术

有经验的猎人都知道,蛇行兔窜,各有其道。即使是以生性狡猾、诡计多端而著称的狐狸,也总有一定的活动规律,掌握了其惯常的行动方式,则“狐狸的尾巴”总不免要露出来,渐无藏身之地。

历史上各种惨痛的经验告诉我们,一个人,大至想成就一番功业,小至不想在生活中为人所骗,都必须学会一门本领,那就是:识别小人。只有预先看清了小人的真面目,才能不为其迷惑,不为其蒙蔽、不为其利用,才能防止他们暗中的破坏和颠覆,从而保护好自己以及自己的劳动成果。也只有预先掌握了小人的常用手段和惯用方法,我们才能发现小人、预防小人,甚至在必要时与之进行殊死的决斗。从这个意义上说,识别小人与猎人打猎有着相似的道理,那就是:首先要了解和掌握他们的活动规律和行为方式。

从前面对小人的分析中我们知道,伪装自己、掩藏自己的真

实意图是小人最基本的生活状态,依附权势、借势谋私是其最根本的生存方式,而拉帮结伙、打击异己又是其最常用的争斗手段。在小人的眼里,他们总是把自己周围的人分为可以利用和必须打击的两大类。可利用的人中分为依附对象和朋党两种。小人对可依附的对象往往会采取种种手段以赢得对方的欢心和信任,对朋党则往往会采取利诱和恩威兼施的方法加以拉拢。而对于妨碍自己进一步争权谋利的人,则视为异己,必欲除之而后快。而在平常状态,小人们又会收敛自己的狰狞面孔,伪装成君子善类,蛰伏起来,借以麻痹人们,窥探时机。因此,我们可以说,小人的行为方式主要包括伪装、附势、党同和伐异四个方面的内容,而每一种行为方式中又包含着一系列的惯常手法和投机技术。我们这里就是要深入地剖析这些方法和技术,使善良的人们能够借以识别小人、防范小人,从而使小人的劣迹曝光,陋身现形。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小人的技术往往包含着很高的智慧,有些时候,君子也在使用。这里的关键是,小人总是用之于邪恶的目的,而君子则是有道德地、有节制地使用它们。所以,在我们判别谁是小人谁是君子时,还一定要注意加上一个道德的尺度,不能仅以“技术”论是非。

第一节 小人怎样伪装

从某种意义上说,小人就是一条“变色龙”,它会随着环境的

变化而随时改变自己皮肤的颜色,使自己消融于周围的背景之中,使人难以辨别。小人之所以要伪装自己,是因为其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这些目的是不能拿到太阳下或者广场上公开展览的,一旦为人所知,势必是千夫所指,难以遂行。所以,在小人不道德的内心外面总要披上一层道德的面纱,在他们不正当的目的之上总有一个正当的借口。

小人的这种伪装使其行为有很大的欺骗性,通常会迷惑和蒙蔽住一大批人,使其野心和劣行得以掩盖。当然,无论小人怎样善于伪装自己,总是会露出破绽来的,但是,由于他们在平时精心塑造了某种正面形象,或者以某种手段笼络住了当权者,因此,即使有人觉察到了他们的本质,也只能是敢怒不敢言,退避三舍,以求免祸。这样,小人就会利用他们的伪装制造出一种敌我难辨的局面,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从内部攻破堡垒,残杀忠良,使正义的力量在措手不及之际束手就擒。因此,小人的伪装具有很强的麻醉性,他们一般不主动树敌,而是利用某种面具使对方松懈,甚至误以为知己,一旦人们不再对之加以防备,他们就会跳出来兴风作浪。所以说,用“当面说好话,背后下绊子”这句话来形容和概括小人的伪装行为,是再适合不过的了。

那么,小人们到底有哪些惯用的伪装技术呢?下面这些方面颇值得注意:

第一,小人具有极强的克制力,善于掩饰自己的情感、情绪和真实用心。

通常,我们每个人都有着一定的自我克制能力,这是保证人格完善的一项重要内容。进一步讲,一个人越是想成就一番大事业,就越需要坚强的克制力作保障,因为只有这样,一个人才能有所取舍,将主要精力聚于一点而产生“聚焦效应”,从而有所

突破,有所建树。而对于小人来说,由于其扭曲的道德观和变态的心理作怪,其克制力所产生的“聚焦效应”往往不是服务于正义和建设,而是用在了邪恶和破坏上了。

剖析一下小人的心理状态,我们发现,小人是非常自卑的,同时也是没有道德感的。而自卑作为一种失衡的状态要想重新获得平衡,那就必须寻找某种补偿或支撑。对于小人来说,这种支撑就是依附权势并进而攫取权力。而小人又是没有道德感的,这就决定了他们会不择手段地达到目的。然而,小人人们的这些目的和手段都是为当权者乃至社会道德所不能容忍的,所以,他们就必须克制自己,不能泄露内心的秘密。通过压抑自己的真实渴望,通过去做那些常人不愿做也不屑去做的事情,小人向世人塑造了另外一副面孔、另外一种形象,在这副讨主子欢心、博众人喝彩的面具的掩护下,小人们紧锣密鼓、无机不乘地实现着自己的野心和阴谋。

然而,需指出的是,小人的克制是暂时的,同时也蕴藏着巨大的破坏力。克制只是小人们掩饰自己意图的工具,一旦达到了目的,克制便会变成了毫无节制、为所欲为。这是小人们最快乐的时刻,也是他们的真正嘴脸暴露得最彻底的时刻。小人们是不会忘记所经历过的屈辱的,更不会忘记阻碍其遂愿的一笔笔新仇旧账,长期的压抑使其心理聚集了巨大的仇恨的力量,正如被堤坝围住的洪水,越集越高,一旦克制的防线撤除,洪水必然会像恶兽一般扑向一切美好的事物,并吞噬他们。所以,对于小人,越是在他们谦卑至极、屈膝逢迎的时候,善良的人们和掌权者们就越应该提高警惕、不为其表象所迷惑,因为在这种时候,危险正一步步地向你逼进。

其实,要想发现小人们自我克制背后的叵测野心也是很容

易的。因为他们经常会做出一些违反人类天性的事情,这些事情往往是以极大地贬损自己的方式来博取权势者的欢心。由于这些方式是有悖人之常情的,是常人所不愿作的,所以常会取得意想不到的效果,迷惑住许多的当权者。比如说,爱护自己的子女是人之天性,虎毒还不食子呢,而有的人竟愿意把自己的儿子煮了给皇帝当食物,这种事情在当权者眼里也许是忠贞的表现,但仔细想一下,违背常情之事,背后必有违背常情之心,连自己的儿子都敢杀了做菜,那么,谁的肉他不敢取而烹之呢?所以,颇有头脑、很有作为的齐桓公终于自食其果,那位烹子以献、让齐桓公感动半天的人,最后正是发动政变、将齐桓公饿死在宫中的人。又比如说,一个正常的人是有一定的廉耻之心的,而有的人其妻子、女儿和媳妇都被权贵强奸了,这个人却毫无愤怒、仇恨的表现,反而更加殷勤地服侍这位权贵,这同样是反常悖情之举。至于这位权贵最终遭到悲惨的下场则是情理之中的事。虽然说权贵之死是罪有应得,但从中我们确实也可以体会得到,小人的克制背后实际上是更多的仇恨,并且这种克制离人性越远,其心灵离仇恨就越近。

小人们能够克制住自己,不显露自己的真实意图;能够控制住自己,不暴露自己的真实喜怒,久而久之,便练就一身出色的“忍”功。小人们的可怕之处就在于,他们没有道德负担,只有功利判断,只要有助于自己达到目的,任何的屈辱他们都能忍受,并且能在心理上保持一种不以为然的状态,能在行动上维持一种一如既往的热情。因为小人们明白,他们自己没有立世的资本和谋生的手段,其唯一的可以飞黄腾达的办法就是博取当权者的欢心,只要是当权者高兴,他们是以出卖自己为乐事的。归根结底,小人们的快乐是一种功利的快乐,而不是道德上的快

乐。所以,小人们的心理负担总是很轻,他们总是轻装上阵,他们怀着那个不可告人的目的,不怕任何风吹雨打,可以忍受任何嘲笑和压抑。

说到小人中的“忍者”,则不能不提到集忍术大全于一身的毛人凤。剖析一下毛人凤的处世方式,对于我们揭示并了解小人的伪装之术大有帮助。

小人案例之六十:

毛人凤,国民党军统巨头之一。其人城府极深,精于世故,靠着一个“忍”字,最终挤垮对手,搞倒上司,当上了保密局的头子。

仔细推究起来,毛人凤的“忍”功是颇有来源的。早年,毛人凤家境贫困、身体孱弱、父母寄之以厚望,这使他既自卑又是负重前行,他既没有明争的资本,也无抵御侵害的能力,唯一的法宝就是默默忍耐,以韧性与退守求获取。毛人凤早熟,外表木讷,却颇有心计,特别注意熟习礼仪,尊师敬长。所以,小小年纪便赢得了沉稳勤勉、谦逊敦厚的美名,颇受师父宠幸。有时,师父师母一起出门,便叫毛人凤担任“学监”,监督其他学生的学习。这时,便总有调皮的学生出来挑衅,仗势欺侮他。此时的毛人凤早懂得了审时度势,他自知家境贫寒,天分不足,无力与人较劲,面对种种羞辱,他狠捏了一个“忍”字诀,以退守求保全,决不向师父告任何人的黑状。久而久之,竟在捣蛋鬼中赢得了不少的朋友。

随着年龄的增长,毛人凤更把沉稳自抑、不露机锋的退守功夫把持得更紧了。白天,他恭敬处世,屈从于外力重压,仿佛匍匐在别人的世界里;夜里,则神思无限,为期待与渴望所鼓动。在这两重世界里,毛人凤的心机开始变得超乎寻常的深邃和不

可捉摸。

毛人凤很早就加入了军统，仍是靠着这套深藏不露、谨慎小心的功夫，颇得戴笠的赏识和重用。

毛人凤决不是一个没有野心的人，但是，他把野心深藏于心，不让任何人知道，相反，他要努力塑造一个形象，那就是他是个决无野心的人。

靠着出色的观人本领，毛人凤对自己的顶头上司戴笠的领袖癖颇为了解，他知道，无论何时，戴笠绝不会容忍别人显山露水，损害自己的威严的。因此，毛人凤从来都是主动淡化自己的形象，极力避免张扬自己，功高震主，而只以忠臣和助手的面孔出现。当时的军统内有一帮与戴笠一起出道的“元老”，总喜欢在酒足饭饱之际吹嘘自己一番，谈谈与“老板”摸爬滚打的情谊，甚至捎出些“老板”败走麦城的故事，惹得戴笠十分不快。唯独毛人凤是个例外，对于“老板”和自己的过去总是缄默不语，真要他表示意见，也只强调，“我们都是戴局长的部下，有的还是他的学生”。毛人凤不但在说上谨慎，在做上同样小心。比如，当时军统在重庆掌管着很多的公开单位，局本部各处室的头脑们时常以视察工作为名，前去捞油水。毛人凤从不凑这个热闹，即便外单位的负责人主动上门邀请，他也是一概回绝，并告诉来者：“我不是单位的负责人，只是内勤部门的帮手，我没必要，也不便出去视察。”这些言行传到戴笠的耳边，立刻大悦“君”心，认为毛人凤没有野心。

毛人凤不但主动降低自己的姿态，而且喜欢揣摩戴笠的嗜好和心意，努力树立和拔高戴笠的形象。戴笠有一个出风头的癖好，爱在各种场合向特工们训话，算是“教导”、“指示”。后来，陪着美国人四处转悠，讲话的机会少了，但大写其信，内容多是

努力工作、通力合作之类的老套话。对此，特工们早已耳生老茧。偏偏毛人凤却能做到百读不厌，不仅在军统局内部刊物《家风》上发表，还亲自动手，把戴的厚信一页页地贴在大食堂的墙上，要大家饭前饭后，好生阅读。于是，戴笠粗大歪斜的毛笔信，便成了当时军统本部的一大景观。有人私下嘀咕，说是既在《家风》上发表，何苦要多此一举？毛人凤却声称，学习原稿，观摩手迹，更能体会先生的良苦用心。1945年8月，日本投降的消息传出，军统特工们正在吃饭，听到此事皆齐声欢呼，饭盆菜碗被抛来掷去，致使墙壁上的“老板”来信溅满了汤汁饭粒。毛人凤见之，大呼可惜，被人嘲讽，说“大毛”对于“老板”之尊，已超过了校长对于国父。

毛人凤靠着这套谦逊臣服的外衣，始终把自己放在一个陪衬和副手的位置，负壳而行，最终赢得了戴笠的欢心和蒋介石的注意，取得了他觊觎已久的职位。

周旋于权力的漩涡中，无论是出于贪欲还是出于安全，不想往上爬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这种意图为当权者所了解，那么，这个人的一切努力很可能就会付之东流，被提前扼杀掉。毛人凤是深谙世故人情之辈，所以他要采取种种方式来伪装自己，把自己装扮成一个毫无野心的忠厚家臣，争取上司的信任，并借助这种信任不断地积攒自己实现野心的资本。而能做到这一点，则完全得益于他的出色的“忍”字，得益于他对自己欲望的极强的克制力和巧妙的掩饰。

第二，小人在谋求私利，满足私欲的过程中，总是要寻找积极、正义的借口作为遮掩自己劣行的工具。

小人的一个基本特征就是不敢光明正大。因为他们心中总

暗藏着某种不可告人的目的,而这种目的又往往是违背社会的基本道德准则和制度规范的,或者至少会对当权者的统治地位构成某种潜在的威胁。一旦昭然于天下,势必会受到舆论的一致谴责和当权者的憎恶,从而导致失败。因此,虽然小人们在本性上是仇视人类的,虽然他们在本质上是缺乏道德感的,但是,为了达到其丑恶的目的、满足其贪婪的私欲,他们仍是喜欢在表面上装出一副积极维护正义、贯彻道德的面孔,借着这副闪亮的行头,他们才能方便地从中暗做手脚。

其实,寻求积极、正义的借口并不仅仅是为了掩盖其目的,从某种意义上说,它本身就是小人们惯用的一种作恶手段。俗语云,师出有名。孔子又说,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行不果。干任何事情都必须有一个足以服人的理由,方才得心应手。而某种正义的旗号则是最具号召力的了,它很容易获得舆论的支持和当权者的首肯,通过借助众人之力和蛊惑人心的口号,小人们更容易实现自己的目的,就这样,小人们靠着某种积极、正义的借口很容易地就混淆了敌我阵线、减少了阻力、剥夺了对手的反抗能力,在一片混乱之中,小人们则趁机混水摸鱼,大获其利。此外,从小人们的惯用伎俩上看,他们在内心上是胆怯和虚弱的,不敢也没有能力与正义的力量进行正面的作战,他们最常用的手段就是暗中破坏和突然袭击。而要做到这两点,首先就必须能够钻营到正义方的队伍里,趁大家松懈麻痹之时,方才下手。因此,为了最大限度地取得成功,小人们总是喜欢伪装自己,借正义之名行不义之事,借天下之力逞一己之私。

无论何时,正义及其它积极的东西,总是为社会所乐于接受的。小人作恶,往往是一个过程,他们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一下子就获得当权者的信任,更不可能一下子就将对手统统剪除

殆尽。所以,过早地彻底暴露自己的嘴脸是一种得不偿失、自取灭亡的选择。以某种积极、正义的借口作掩护,干一次坏事,恶行无人发现,那么,下一次干坏事时就更方便了。因此,我们切不可低估了小人的智力水平,他们品质都很差,但是却绝不傻,在他们步步为营的精密安排中,每一步都是得到精心伪装的。大概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当许多小人撕下了其道貌岸然的伪装露出狰狞面孔时,许多人还一时弄不清怎么回事,完全被惊讶和愤怒所支配。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会发现,世界原本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简单明了,那样的黑白分明,正义的、光明的东西同样可以为小人所用。所以,对于那些不遗余力地高举正义之旗的人,我们在敬佩之余,仍是要留几分小心,注意对比一下他的言行是否一致。否则,我们很可能在稀里糊涂中成为小人作恶的工具和帮凶。

小人案例之六十一:

1912年2月13日,清帝退位,标志着在中国延续了二千多年的封建帝制的寿终正寝。然而,就在人们欢庆共和政体代替君主专制政体不过三年多一点的时间里,已死去的“皇帝”的幽灵却又出现在人们面前。而最具讽刺意味,并且使人最为惊讶的是,这位复辟帝制的策划者和实施者竟是宣称“永不使君主政体再行于中国”的袁世凯。

袁世凯是靠了什么手段,一步步地实现着他当上皇帝的计划的呢?

1913年,当袁世凯成为正式大总统时,听着一声声“大总统万岁”的口号声,心里确实也舒服过一阵子。但是,很快就感觉到有些不自在、不过瘾了。他觉得“国会至上”、“内阁集权”等规

定就像紧箍咒一样，念起来勒得他不舒服。于是，他便开始盘算如何扔掉这些累赘的东西了。

袁世凯走的第一着棋，就是扫清外围，通过修定法律的方式来扩大自己的权力，摆脱议会的制约。袁世凯知道，名不正则言不顺，要使自己以后办起事来方便就必须寻求法律上的支持，即具有合法性。而国民党占多数的国会并不买他的账。于是，袁世凯便利用自己已有的权力向各方面施加压力和影响，乃至最后强行解散国会，取消国民党的议员资格，然后通过控制约法会议通过了他修订的《中华民国约法》。按新《约法》规定，大总统为国家之元首，总揽统治权。

一旦大权在握，袁世凯便开始对有点儿碍手碍脚的官僚体制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安插了大量的亲信到关键的职务上，以保证整个国家机器按自己的意志运转。

政治方面的整治基本就绪后，袁世凯便着手恢复帝制的策划工作了。他知道逆历史潮流而动是不得人心的，但在中国这样一个深受封建制浸染的国家里，只要办法良好，计划周到，还是有可能的。

袁世凯想到了“得民心者得天下”的古训，便开始从影响民心做起，为复辟作思想和舆论准备。

封建制的精神基础是孔孟之道。于是，袁世凯便颁令尊孔子为“万世师表”。同时，他还恢复封建时代的考试制度，将《孟子》、《论语》列入考试科目，打击新学。并且，他还模仿封建官制，正式公布了文官官秩，将旧官场的一切习俗礼制都恢复了。袁世凯将人们的学习和日常行为方式重新引回旧式氛围的努力并未白费，耳濡目染之际，共和的气氛就淡化了，一些遗老遗少们也蠢蠢欲动，开始叫嚣，要“还政于清”。

此外,袁世凯也并未忘记通过合法程序来为自己恢复帝制创造条件。1914年通过的《大总统选举法》修正案,确保了袁世凯不仅自己可以终身连任总统,而且其子子孙孙都可以继任。这一法律实际上把袁世凯皇帝化了,所差的只是名称而已。

虽然已有了皇帝之实,袁世凯在称帝问题上,依然是言行谨慎,毫不马虎。袁的亲信冯国璋曾多次拜访,探听他的口风,都被袁世凯遮掩过去,他甚至厉声正色地说:“我绝对没有皇帝思想,袁家没有过六十岁的人,我今年五十八,就做皇帝能有几年?况且皇帝传子,我的大儿子克定残废,二儿子克文假名士,三儿子克良土匪,哪一个能继承大业?你尽管放心。”

袁世凯之所以守口如瓶,在于他深知称帝在当时是不得民心的。对他来说,最要紧的是取得各地军阀们的支持,只要能手握重兵,必要时自然可以用武力弹压,堵住老百姓的嘴。

经过一番试探,袁世凯得到了各地军阀们的支持,大家都对共和颇有微词。于是,袁世凯便渐渐放开了手脚。

1915年8月,袁世凯授意杨度成立发动帝制活动的筹安会,并在各省建立分会,鼓吹“君主立宪”制。同时,他还秘密组织起了一个由十人组成的强有力的发动帝制班子。1915年9月,袁世凯的亲信梁士诒组织成立全国请愿联合会。在该会的鼓动贿赂下,各种请愿团陆续出笼,上至王公遗老、官僚巡按,下至车夫游民、乞丐妓女,无所不包,纷纷上劝进表,请愿书,要求袁世凯俯顺民意,早日登位。袁世凯还操纵选举,以贿赂和胁迫的方式,使国民代表大会通过了赞成帝制的议案。此外,袁世凯又秘密指示各省代表在推戴书上签名,推举他作皇帝。

12月,参议院把各种推戴书呈献给袁世凯,出乎意料的是,他竟以“曾居政要,上无裨于国计,下无济于民生。……自问功

业既未足言,而关于道德、信义诸大端又何可付之不顾”为由推辞不受。于是,下午再上推戴书,袁世凯照例装模作样做出一番“谦逊不惶”的姿态,以示他作皇帝不是出自本人自愿而是大家“逼迫”的结果。

至此,袁世凯的戏已做足,要做皇帝的手续也已办好。第二天,他便发布申令,承认帝位,当上了令他朝夕魂牵梦绕、却又是短命的皇帝。

复辟帝制、自任皇帝是一种逆历史潮流的行为,然而却让袁世凯遂愿了。从中,我们确实可以看到小人的精明和机巧。为什么袁世凯的野心和图谋未被及时发现并未被加以制止呢?原因是相当复杂的。但从袁世凯这方面来说,奥秘全在于他伪装的巧妙。袁世凯想做皇帝,却在表面上声称自己决无此念,并说得有理有据、色正辞严。而更为诡诈的是,正是袁世凯本人操办了整个恢复帝制的活动,但他却要打出“民意”的旗号,装出一副被逼无奈的样子,使自己的图谋披上了一层“顺应民心”的合法外衣。总之,无论是否能够真正自圆其说,小人们总是不遗余力地高举义旗、制造舆论,以大公之名行大私之事,这成了小人最惯用的一种行事手段。古往今来,概无例外。

第三,小人很注意设计自己的言行,塑造忠臣与君子的正面形象。

小人是一种寄生动物,但是他寄生的方式决不像吸血蝙蝠那样鲜血淋漓,虽然这种方式在一些暂时得志的小人身上也时有表现,但这种情形的出现也往往是小人失势受斥的开始。就通常情况而言,小人更像人们肚中的蛔虫,在无声无息中汲取营养,在人们无知无觉中实现着自己的生存。然而,要寄生到某种

资源丰富的躯体上却决非易事,往往需要乔装打扮一番才能实现自己的目的。正像蛔虫的虫卵总是混在食物中间,在人们享受着色香味俱全的美味时趁机进入人体一样,小人也必须塑造一种为当权者和舆论所喜爱的形象,才能大摇大摆地跨入统治肌体中,满足自己的欲望和需求。

而忠臣与君子的形象,向来是倍受世人推崇的。所以,小人们总是不遗余力地捞取这方面的资本,闪亮的光环会为他们赢得一切,并掩盖一切。

其实,塑造忠臣与君子的形象,并非仅仅是出于功利计算,而且还是小人特有的心理机制作怪的缘故。心理学家曾指出,一个对丈夫不忠的女人,往往在公开场合谈到男女关系问题时会表现出令人惊异的正统。这种过火的举动,源于她试图掩盖自己的不忠行为。这一分析模式同样也适用于对小人的研究。小人是没有忠诚感的,所以他最希望表现出忠诚,甚至是愚忠;小人是没有道德感的,所以他强调道德有时会到了连正人君子也无法实行的地步。在这实与虚的两极中间,我们看到的不仅仅是小人的心计,而且还有他的空虚。

小人案例之六十二:

王莽出身于西汉末年声势显赫的外戚之家。但由于王莽之父早死,未能受封。所以,与其他兄弟相比,王莽是孤独贫寒。但是,他又是个极有抱负的人,为了尽可能多地钓取名誉,他不怕艰苦,更不怕付出重大代价。在不放弃任何机会地沽名钓誉方面,王莽堪称盖世奇才。

早年的王莽就颇有美名。父兄不在人世,他主动承担起了家庭的生活重担。他孝顺老母,尊敬寡嫂,养育孤侄;他生活俭朴,待人谦恭,倍受乡里赞誉。他又勤奋好学,师事陈参,受《礼

经》,“被服如儒生”,给人们留下了儒雅博学的美好印象。

当然,王莽的这些举动决非无意而行之,在颇有权势的伯父、叔父面前,他将自己的这套“孝”功就练得更加细致入微、真挚感人了。其伯父大司马王凤生病时,王莽曾守候榻前,小心侍奉,煎汤尝药,一连数月不解衣带,顾不上寝食梳洗,结果“乱首垢面”,形容憔悴。看到侄儿比亲生儿子都孝顺,王凤十分感动。临死时,太后来探望,王凤郑重地将王莽托付给太后及皇上,希望他们予以照料。王凤死后不久,王莽便当上了射声校尉,进入仕途。王莽的孝顺也博得了叔父王商的怜爱,他甚至上书给成帝,要把自己的封邑让出一部分来给王莽。

由于待人谦恭有礼,办事认真负责,王莽受到了许多朝中大臣的赞叹,以之为贤能奇士,许多当世名士都纷纷出马,向成帝予以推荐。很快,王莽便被封侯,并成为皇帝的宿卫近臣。但王莽颇能自制,其位愈尊,其行则愈谦。他还慷慨好施,常以车马衣裘赈施宾客,而不顾及自己家中之用,因而结交了大批的将相卿大夫及社会名士。这样,朝廷上下更是交口称赞王莽,其名日盛。

据说,王莽自己一直过着非常俭朴的生活,他的封邑收入全部都用在了聘贤养士之上了。一次,王莽母亲生病,公卿列侯遣夫人前来问候。这些夫人们个个华裳丽服,佩玉戴珠,乘着高马驷车,来到王莽的大司马府第。王莽夫人慌忙出外迎接,这些贵妇们看到眼前的这位女人“衣不曳地,布刚蔽膝”,十分寒酸,还以为是府中供人驱使的婢女,经过交谈才知道,这就是权倾朝野的大司马王莽的夫人,都惊讶不已。此事不脛而走,广为传播,人们无不赞美,钦佩王莽的俭朴廉洁。

成帝病死后,哀帝继位。新的外戚势力形成,与王氏势力展

开了激烈的权力角逐。在此形势之下,王莽采取以退为进之策,请求辞职,以便积蓄力量,准备东山再起。此时的他,更加重视沽名钓誉。他的儿子杀死了一名家奴,王莽大怒,痛责其子并迫令其自杀偿命。这在封建时代是一件绝无仅有的举动,使王莽获得了极大的名声。王莽隐退刚三年,上书为他鸣不平、呼吁他重返政坛的官吏就有一百多名。在强大的舆论压力下,王莽重被起用,再次出任大司马。

出台的王莽已今非昔比,他开始施展铁的手腕,扶植亲信,排除异己。但是,他始终忘不了摆出一副正人君子、孝子忠臣的面孔,欺上瞒下,一方面骗取太后的信任,一方面以小惠收买人心,为自己歌功颂德。

接着,王莽又毒死了汉平帝,立两岁的子婴为帝。此时的王莽在朝中已是说一不二的人物了。不久,便发生了王莽制造“天命”,篡夺天下的事。

平心而论,王莽为了得到人心,做到了许多当权者所无法做到的事,当时的很多政治家都远不如他。但是,这只是一种表象,是王莽用来实现其野心的面具。王莽沽名钓誉,把自己打扮成一副忠臣君子的模样,决非是修养所致,而是为了借以捞取政治资本,获取权力。王莽的超人之处就在于,他能够假戏真做,能够为了达到目的而吃苦受累,所以得以掩天下人耳目,美名远扬。许多史家称,若非是发生了后来的篡位之事,王莽定能青史留名,成为可彰可表的为人楷模、为官典范。但是,小人毕竟是小人,其野心实现之日,也就是其真面目昭然于天下之时。在塑造忠臣与君子的正面形象方面,王莽可谓是一位杰出的、天才的“表演艺术家”,对于这种表演的本质,有人曾一语点破,曰:王莽谦恭未篡时。所以,对于“道德”小人,我们是最应提防的,因为

他们最具迷惑性,因而也就最具危险性。

第四,小人非常注意毁掉不利于自己的那些真凭实据。

小人做事,向来是明里一套,暗里一套的,以明里一套作掩护,从暗里一套中谋取私利,这是其最基本的谋生方法。然而,小人在暗中所做的那一套往往是与道德和法律相违背的。而且小人们在做这些事情时又难免要露出蛛丝马迹,所以,出于安全需要,他们总是非常注意毁掉不利于自己的那些真凭实据。

毁灭证据,既反映出小人精明狡黠的一面,也体现出小人的胆怯心虚。对于小人来说,他们最经常做的事情就是搜集别人的证据,伺机谋算他人,以便从中牟利。因此,他们深深知道这其中的厉害,因而也就最害怕别人“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极其强烈的防范意识,是小人性格中非常明显的一个特征。这种性格特征体现在其行为方式上,就是决不给任何人留下足以威胁其生存安全的证据或把柄。这就像经验丰富的老狐狸,是绝对不会被别人抓住尾巴的,一旦尾巴攥在了别人的手中,即便是没有毙命,肯定也已束手被擒了。

小人案例之六十三:

1934年夏,应蒋介石之命,阎锡山派师长李生达率部到江西“剿共”。蒋介石通过孔祥熙、苗培成等人对李生达进行拉拢,给了他大量的金钱,并许愿,如果李生达投蒋,将被授予第十九军军长、国民党中央候补委员和安徽省省长等官职。这些事引起了阎锡山的不满和不安。1936年春,阎锡山又截获了一份蒋介石给李生达的密电,经破译得知,原来是蒋要李作为关麟征、商震倒阎的内应。阎锡山遂由此产生了杀李生达之心。

当时的李生达,身为师长,统辖万余兵马,处置不当,就会弄

出事端。阎锡山苦思毒计而不得。一日，阎得到一个消息：李生达的马弁熊希月因与李妾私通，被李怀疑后，将熊调到部队去服务，熊十分怨恨。阎锡山马上意识到，这是一个天赐的良机！他立即派人秘密地将熊希月找来，给了他一笔钱，要他去行刺李生达，答应事成之后，让他当团长，并且将李妾给他。

1936年5月29日深夜，李生达正在晋西某县师部，熊希月突然闯入室内，将李枪杀。接着，又响起了两声枪响，熊希月也饮弹倒地。原来，阎锡山早已在周围预先布置好了伏兵，待熊杀李后，即杀熊灭口。第二天，山西各家报纸都登载了熊希月因仇杀李，逃避不及，举枪自杀的消息。实际上，这一切都是阎锡山安排的，用以掩人耳目。

李生达的灵柩运回太原后，阎锡山又上演了一出“猫哭老鼠”的好戏，带着军政官员前去祭奠。然而，就在开吊的当天傍晚，李宅突然起火，势极凶猛。有人发现李妾被燃烧的花圈套住脖子，尚在挣扎，后因伤势过重，次日便死在了医院里。人们推测，这次火灾绝非偶然，很可能是因为阎锡山估计李妾已知阎、熊的密谋，为了进一步灭口，销毁证据，洗脱干系，又策划放了这把火。至此，知情者均已命丧黄泉，再也不能开口说话，而阎锡山既达到了利用别人除掉心腹之患的目的，又使自己洗清罪责、避免了暴露，可谓是“一箭双雕”。回过头来再看看整个事件的过程，可以说是环环相扣，从中我们不能不体会到小人做事的心机与毒辣。

小人的心理安全系数很低，他们不相信任何人。自私自利的本性决定了他们只相信自己，只对自己的最高利益负责。无论是被他利用过的人，还是曾与他合作过的人，只要威胁到了他们的生存安全与利益，小人都会寝食不安，他们会不择手段地消

除这些隐患、毁灭灭迹。所以，正直的人们一定要提防小人、注意不要被卷入到小人们的密谋之中。你知道的越多，也就越危险。

第二节 小人怎样附势

在中国古代寓言中，有这样一则故事：一天，“森林之王”老虎捉到了一只狐狸，准备吃掉它。狐狸却说：“你不能吃我，因为我是上天派下来统驭百兽的。如果你不信的话，同我出去一同看看，看百兽对我是不是十分的害怕。”老虎便依其言，一起走到了森林中，野兽们果然望风而逃。老虎于是便真的以为狐狸是上天派下来的神兽，便放了它。但是，这位威猛强干的“森林之王”却没有想到，百兽逃窜决不是因为害怕狐狸，而是因为害怕老虎它自己。后来，这则故事被总结为成语，就叫做“狐假虎威”，用来指喻某些力量弱小的人仰仗和利用别人的权势来欺压他人。

其实，小人的生存之道就在于“狐假虎威”，或曰附势。小人的力量是孱弱的，既没有豹子的矫健不凡，又缺乏恶狼的坚牙利齿；既不能像青松那样抗风耐雪，又做不到像云杉那样直竖云天，他要生存，就必须寻找依托，通过装腔作势、依附攀援，借以获得食物，获得阳光和雨露。通过“狐假虎威”这一成语，我们也会了解到小人附势的目的乃在于，假借虎威来惊骇百兽。而要做到这一点，又必须要用计谋和口才蒙蔽住主人，只有牢牢控

制住主人的心理和思路,小人才能够通过取悦于上而获得庇护,从而为大逞己私于下铺平道路。

小人行事成败的关键就在于附势是否成功。所以,小人的全部功课,无论是伪装也好,党同伐异也好,其核心都在于能否做到取悦于主人。因此,对于小人的附势技术,我们不能不作一番详细体察。下面这些方面,就是小人最惯用的附势技术:

第一,找到并跟定可靠的依附对象。

长藤在林间爬行,它无时无刻不在算计,我应该顺着哪棵树爬上去,才能又充足又保险地长期得到阳光呢?通常它会选择一棵大树,因为小树也正在为生存而苦苦挣扎,而在大树中它又会选择那些根深叶茂、身材高大者,因为它们不容易在暴风雨中被毁掉。当然,长藤可不是死脑筋,当它攀援到一定高度,发现那棵树已不能满足它的需要时,它便会从枝杈之间攀附到另一棵树上,为了得到阳光,它将不断地作出选择,不断地向上攀登。

同长藤一样,小人也必须作出选择:他应该依附谁呢?或者说,谁是最值得依靠的对象呢?确实,要作出正确的选择是很困难的。政治形势风起云涌,诡谲多变,各种力量此消彼长,明争暗斗,加之人心叵测、世事无常,即使是智力超人,也很难估计到谁荣谁辱,荣至何位,辱至何期。但是,小人又往往具有对人心高超的揣度功力和对权力天然的敏感,就如同鲨鱼对血腥的灵敏嗅察一样,他们会利用这种优势去选择那些最有权势的人。因为只有权势才能给他们带来人生欲望的满足。只要权势分配发生了变化,小人便会毫不犹豫地弃主而去。所以说,小人跟定他们的依附对象是相对而言的,如果主人的权势依然可靠,他们自然会“海枯石烂不变心”,一旦发觉主人的地位岌岌可危,大厦

将倾矣，他们自然又会高唱“你我本是同林鸟”，甚至还要暗中放上一支冷箭，借以向新主子邀赏求功。

了解到这些，我们就会发现，小人们找到并跟定某一他自认为十分可靠的依附对象，所依据的是对权势大小和稳固与否的判断。当权者们一定要注意，那些对你附首贴耳、唯命是从的人，所屈从的不过是你手中的权力和他们自己心中的利益，与小人讲忠诚与友谊，只会感动一时，后悔一世，求而不得。

小人案例之六十四：

在张春桥进入中共中央政治局之后的一年零四个月时，他受到了一次猛烈的冲击。这一次冲击来自林彪的率众围攻。而张春桥之所以一时成为斗争的焦点，却是事出有因。简而言之，这源于张春桥在毛泽东与林彪之间的两次权衡和选择。

事情要追溯到中共九大。

中共九大通过的党章，是张春桥和姚文元负责起草的。党章《总纲》中，原本从林彪为《毛主席语录》写的《再版前言》中照抄了一句“名言”：

“毛泽东同志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提高到一个崭新的阶段。”

毛泽东看罢，眉头一皱，提笔圈去了“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三个副词。对此，毛泽东有着冷静清醒的看法，他说：“我不是天才。我读了六年孔夫子的书，又读了七年资本主义的书，到1918年才读马列主义，怎么是天才？那几个副词，是我圈过几次的嘛。”

九大以后，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准备工作已在紧张地进行着了。会议的一项重要议程，便是修改宪法。毛泽东指定康生和张春桥负责修改宪法工作。

康生是老资格,爱动嘴不爱动手,具体的修改便由张春桥着手进行。

这时,张春桥面临着一个两难命题。按形势,在修改宪法时,必须补入对毛泽东高度赞扬的语句,以表示对毛泽东思想的突出和强调。可是,那三个副词到底该不该写呢?如果要写进去,势必会惹主席发火,他已几次圈去那三个副词了;如果不写进去,显然又会得罪林彪。《毛主席语录》几乎人手一册,《再版前言》尽人皆知。删去这三个副词,显然是对“林副统帅”的不敬,要知道,林彪可是接班人呀!

但是,张春桥只能选择其中一个人,而且必须作出选择,决没有模棱两可的可能。经过再三权衡,张春桥倒向了毛泽东。多年的政治经验告诉他,在中国只有毛泽东才是最至高无上、最为稳固的权威。

从1970年3月8日起,张春桥又面临着一次严峻的抉择。这就是设与不设国家主席问题。原有的宪法是设国家主席的,毛泽东则在1970年3月8日提议,不设国家主席。按照这种意见去办,修改宪法时就要删除原有的关于国家主席的条文。同年4月10日,林彪与毛泽东针锋相对,坚持设国家主席。林彪这一提议的目的是:由于毛泽东当时已是77岁高龄,时间、精力都不济,显然不可能再去当国家主席了,那么,既然毛泽东不当国家主席,顺理成章,则这一职位非林彪莫属了。毛泽东凭着其敏锐的政治洞察力,已经觉察到林彪的野心,所以明确主张取消宪法中关于国家主席的条文。

又是宪法修改问题成为毛泽东与林彪矛盾的焦点,而张春桥则不可避免地卷入了漩涡的中心。张春桥在毛泽东与林彪之间,再一次选择了毛泽东。张春桥精通权术,他深知林彪的分量

远不如毛泽东，在毛、林斗争中，林彪肯定是失败者。

张春桥与林彪都属小人，然而小人之间也有利害冲突。因此，1970年8月，在庐山召开的中共九届二中全会上，林彪选择了张春桥作为打击的目标——借以间接地攻击毛泽东。

林彪的同伙统一行动，炮轰张春桥。而毛泽东则在一旁静静地观察着，等到林彪一伙把话讲完了，意图也暴露出来之后，他开始反击了。8月31日，他写了《我的一点意见》，批驳了天才论，点名批评了林彪及其同伙。凭着毛泽东的权威，不用再多说什么，胜负已定。正如张春桥所预料的，林彪肯定是要在毛泽东面前栽跟头的。

不出一年，林彪便乘机叛国，“折戟沉沙”，林彪集团也从此覆灭。张春桥立刻变成了反林彪的“头号英雄”，庐山会议则成了他最为得意的政治资本。靠着他的这两次政治押宝，张春桥势力日盛，加上林彪的毙命，陈伯达的下台，他已成为中共中央的第五号人物了。

张春桥曾说过一句话，吐露了他的政治秘诀，那就是：跟定一个人，拉上一批人。“跟定”就是附势；“拉上”就是结党。其实，回顾一下张春桥的发迹史，无非就是无条件无原则地追随毛泽东，极力鼓吹和渲染毛泽东所赞成的，极力攻击和讨伐毛泽东所反对的。而他之所以愿意这样做，原因仅在毛泽东是中国的最高权力的持有者。以前期来看，张春桥不谓不“忠”，但是，随着毛泽东的健康状况日益恶化，张春桥就开始寻找退路，以求另谋高就了。他与江青等人结成“四人帮”，图谋夺取国家政权的事实充分说明了这样一点：小人总是先寻找到权力，然后才寻找它的主人，跟定某一可靠的主人不过是为了跟定这一主人背后那一可靠的权力而已。

第二,逢迎巴结,溜须拍马,决不做主子反感的事。

以主人之好为己之所好,以主人之恶为己之所恶,这是小人们所共同具有的一个特征。因为只有主人(即掌握权力者)才能决定小人的命运,所以他们必须时刻注意察颜观色、揣摸上意,挖空心思地迎合权贵者的种种口胃,在主人通体舒泰、飘飘欲仙之时,方才大行谋私之事。这正是人们经常所说的,“拍马是为了骑马”。采取“拍马”而非“养马”的方式来达到“骑马”的目的,这显示了小人的寄生本性。

奴颜媚行,想方设法博取主子的欢心,这是小人们惯用的行事手法。为了达到取悦主子的目的,他们真可谓是无所不乘、无所不为,甚至连基本的人伦道德、仁义廉耻都抛之一旁。

小人案例之六十五:

南宋临安府尹赵师冕就是一个溜须拍马堪称举世无双的人物。

当时,韩侂胄任枢密都承旨,加开封仪同三司,后又加封为平原郡王,任平章军国事,权倾一时,有诗称“蹇卫冲风怯晓寒(韩),也随举子到长安。路人莫作亲王看,姓赵如今不似韩。”朝野上下,为了求得仕途上的发达,无不争相贿赂交通。久而久之,财物已不能让韩侂胄产生太大的兴趣了,于是,“别具一格”的吹捧逢迎方式便出现了。这种新的“软性投资”的始作俑者便是赵师冕。

韩侂胄在吴山修了一座南园别墅,模仿田园风格而建,依山傍水,小路蜿蜒,田舍错落,竹篱稀疏。建成后,韩侂胄领着一些朝臣去游览,他边走边看,见一草一木、一石一瓦都非常符合心意。他远眺吴山,静听流水,忽然心有所动,回头对左右说:“此

处颇存桃源风韵，山光水色、竹篱茅舍，只可惜听不到鸡鸣犬吠。”众人闻听，纷纷附和，表示惋惜。

大家一面口称可惜，一面继续前行。没走出多远，忽听身后传来一阵鸡鸣犬吠之声，众人闻之无不惊诧。此时正是日中天，鸡怎么会在这个时候还司晨？更何况也并没在这里饲鸡养犬呀？韩侂胄一阵疑惑。他领着众人又折回到竹篱这边，到近前一看，才发现一个身穿朝服的人正背对竹篱蹲在地上，一会儿学鸡叫，一会儿装狗叫，脖子伸得老长，十分的卖力气。那人听得身后有脚步声，方停止嘶鸣转过头来。大家一看，不是别人，正是临安府尹赵师巽，一时间众人纷纷掩袖而笑。赵师巽却不以为耻，反而为自己以奇特的方法引起了韩侂胄的注意而洋洋自得。

后来，赵师巽又投其所好，贿赂了韩侂胄的爱妾，使她们大为欢喜，并进而博得了韩的欢心，他立刻拟本上奏进赵师巽为工部侍郎。

奴颜媚行，固然能博取主子的欢心。但是，主子周围的趋炎附势、溜须拍马之徒甚众，大家争相献媚，日久也会令人麻木。所以，有一些小人便从满足主子的某些特殊需求入手，注意花大力气学会讨好主子的技能，利用某种不可替代的一技之长长期博取主子的赏识，甚至成为主子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一旦小人与其主子形成了某种意义上的相互依存，那么，小人就等于已溶入了主子的权力圈中，至此，大事谐矣，没有什么不好办的事了。古往今来，靠着某种技能而赢得主子青睐并致飞黄腾达的人大有人在，从高俅到李莲英，莫不是如此。

小人案例之六十六：

李莲英，清末直隶河间府人。家境贫困，父母早亡，由于缺乏管教，吃、喝、嫖、赌，无所不为，就是不务正业，一身的流氓习气。后因羡慕他人有钱有势，遂自我了断，做了太监。

李莲英先是在梳头房当“侍奉巾栉”的小太监。但惯于钻营的他却一直在寻找暴发的机会。

一次，慈禧太后想改变一种新发型，怎么弄都不满意，一连几天，梳头的太监都挨骂受罚，无计可施。生性机灵的李莲英觉得机会来了，他立即跑出宫去，钻入妓院。这次他却不是来狎妓，而是由于他知道，妓女们是最会打扮自己、最爱赶时髦的女人。他在妓院里苦学了三天，终于掌握了好几种最新最漂亮的发型。

回宫之后，李莲英便委托他人，请求为慈禧梳头，并获准一试。

李莲英知道，自己后半生的荣辱就全靠这套梳头本事了，因此是施展浑身解数，梳得尽心尽力，把看家本领都拿了出来，给慈禧梳了一个当时妓女中最流行的发式。梳完以后，慈禧左顾右盼，十分满意，心情也就好起来了。她也不知道这种发型是从哪里来的，高兴之余，便让李莲英当上了梳头太监。

就这样，李莲英有了一个每天直接同慈禧接触的机会，这使得他可以进一步观察和了解慈禧，也为他在慈禧面前表现自己创造了机会。他知道，在生活中所培养起的感情往往会在对一个人的评价中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他要做的下一步，就是不仅要梳好头，而且还要寻机表现自己的忠诚，以取得慈禧的信任，只有成了她的心腹之后，他才能长期受宠。

后来，咸丰皇帝知道慈禧比较厉害，害怕自己死后慈禧专权，就与当时的权臣肃顺商议，暗地里流露出处死慈禧之意。这

话恰被李莲英听到了,便密报了慈禧,使慈禧得以提前行动,打通关系,从而避免了杀身之祸。

咸丰死后,同治即位。慈禧太后搞了一次政变,诛杀了权臣,开始“垂帘听政”,成为中国实际上的最高统治者。李莲英则由于这次告密和政变中的出力,被慈禧太后视为心腹之人,并逐渐取得了政治上的信任,权倾一时,炙手可热。

为慈禧梳头,是李莲英人生中的一大转折,这使他有了一个接近慈禧的机会,同时也是他赢得慈禧的好感与信任的开始。事实上,许多小人正是利用各种生活上的接触机会,逐渐取得了主子的欢心,并进而以心腹的面目参与政治的。从小人们苦练一技之长的行为中,我们看到了他们的钻营本性。要知道,这所谓的一技之长,既不能用来安邦镇土,又不能用以治国安民,其全部用途不过是为了求得主子的欢心。然而,与“奴颜媚行”相比,这种方式要显得更加自然,因而也就更加隐蔽,更容易获得成功。

走曲线,搞好同那些主子所喜欢和亲近的人的关系,是小人们惯用的又一手段。通常,每个人都有这样一种心理,即:自己认为好的东西,也希望能够获得别人的赞赏。爱好一致,气味相投,常会拉近两个人心理上的距离,产生感情上的愉悦与共鸣。对人心体察入微的小人,自然是不会放过这一可乘之机的,因此,他们总是明里暗里地讨好主子身边的这些亲信、近臣,借以间接地取悦当权者。此外,小人也深深地知道这些人的影响力,这些人往往能对主子的决策和看法产生重要的影响。所以,巴结和收买这些人,可以借他人之口造成一种有利于己的舆论和看法,通过他们来潜移默化,甚至是先入为主地在主人头脑中形

成对自己的好印象,这要比直接媚人高明得多。

小人案例之六十七:

和珅为了赢得乾隆的信任和好感,除了对乾隆本人曲意奉承之外,对乾隆身边的人,特别是对乾隆喜欢的人,也百般讨好。

十公主是乾隆最小的女儿,由于她性格刚毅,又颇像父亲,特别受到乾隆的喜爱。对于她提出的要求,乾隆是百依百顺,她说的话,乾隆听起来也是十分顺耳。

为了讨好乾隆,和珅就想方设法来讨好这位十公主。

一次,乾隆去圆明园游玩,也带着十公主一同前往,和珅则随行伴驾。有“万园之园”之称的圆明园,规模浩大,在圆明园福海之东有个同乐园,皇帝每年都要赐大臣在此处欢聚。在乾隆年间,每到新年,园中还设有一条买卖街。街上物品,从衣装古玩,到酒楼茶肆,一应俱全。这些买卖都由那些专门为宫中办事的皇商经营。和珅跟随乾隆和十公主来到买卖街游玩,在一家店铺前,有一件大红呢夹衣挂在那里。十公主见了,微露喜欢之色。但这一细微变化却没能逃出和珅的眼睛。他看在眼里,想在心里,转眼间,就以28金的高价把那件衣服买了下来,并进献给了十公主。

此外,和珅还常施小恩小惠,来购买乾隆身边的一些太监。太监虽然没有什么地位,但他们天天在宫中进进出出,在皇帝身边来来往往,消息灵通得很。而且,他们无意间的几句话,很可能就会在皇帝那里产生巨大的作用。深谙媚人之道的和珅,自然是不会忽视对这些人的收买和拉拢的。

和珅是清代有名的大贪官,然而在乾隆面前却始终是个大红人。这不仅是因为和珅善于奉迎主上,也与他精通曲直之道,通过收买笼络乾隆所喜爱和亲近的人,间接地讨好了主人有关。

此举的另一妙处是，借众人之辞来蒙蔽主人，可以控制主子的信息来源及其内容，达到为己所用的目的。

小人案例之六十八：

军统成立后，作为军统首脑的戴笠一直不受宋美龄的喜欢。或许女人有凭直觉取人的天性，一旦讨厌了某样东西，总是不愿轻易做出改变。然而，宋美龄却又是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且不说在许多方面蒋介石要依仗她，单就从“枕边风”这一项就有了不得的作用，成事者此“风”，败事者此“风”，全在于总统夫人怎么说了。戴笠为了争取宋美龄，伤透了脑筋，献足了殷勤，成效却十分有限。

多亏有毛人凤的殷勤献策。既然正面进攻不行，就改成了迂回包抄，把功夫花在了宋美龄周围的那批人身上，上到宋美龄的亲信黄仁霖，下到用熟了的老妈子等等，无不注意笼络。逢年过节总要送上一份数字保密的“孝敬”，平时，军统在外面捞到了油水，也不忘给他们送上一份，鼓动得这些人经常在宋美龄跟前说戴笠的好话。时间一长，夫人的态度也随之软化。后来，宋美龄以蒋介石私人代表的身份出访美国，竟破天荒地开口向戴笠要一名高级特工当侍卫长。就这样，戴笠逐渐改变了宋美龄对自己的态度，争取到了宋美龄的支持。

为了取得蒋介石的信任，就必须争取到他最亲近的人——宋美龄的欢心，而要得到宋美龄的欢心，又要注意笼络住宋美龄身边的人，真可谓是环环相套、丝丝入扣。然而，万变不离其宗，“媚上”而已。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通过收买其亲信作用并不仅仅限于间接讨好主人，而是可以整个儿地改变主子的态度和观点。由此可见，众口既可“铄金”，也可“点石成金”，其中的利害和奥妙，小人们是最清楚的，因而实施起来也是

得心应手,无孔不入。

第三,小人甘愿作主子的作恶工具。

俗语云,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虽然忠正贤良之士的身边也可能有奸佞小人的存在,但是这往往是由于个人局限性、信息不畅等客观原因所致。从本质上说,尽管小人善于伪装、精通揣人之术,但是其居心不正、用心险恶,势必难与正直之士长期共存。事实上,小人之所以有市场,更在于其所依附的主子大多身上同样具有小人本性,因此才会一拍即合,打得火热。要知道,任何当权者都决非等闲之辈,必有他的精明与心计,在附势小人利用他们向上攀援之时,他们也在利用这些小人去做一些特殊的事情。这些事情往往具有目的的不可告人性和手段的不正当性。能够不择手段地去做任何事,这就是小人的利用价值之所在,小人也只有努力发掘自身的这种价值,才能获取主子的信任,进而满足自己贪婪的生存欲望。

在每个小人身上,我们都可以看到某种恶犬的特征,只不过有的更像狼,而有的则伪装得像猫。但是,小人却绝无犬的忠诚。他们的一切行为都是为私欲所驱使。所以,在主子与小人之间便有一种相互利用的关系。一旦利害关系发生冲突,这种关系就会发生破裂和瓦解。有时,恶狗还会狠狠地咬上主子一口。

小人案例之六十九:

明武宗即位时年仅十五岁,贪玩好乐。太监刘瑾与马永成等人结成死党,号称“八虎”。他们一方面取悦于幼主,一方面把持朝纲,横行自恣。一心想找权势为靠山的焦芳,见刘瑾日益得宠、炙手可热,便有心巴结攀附。

当时，朝中有许多大臣都对“八虎”的所作所为甚为反感，顾命大臣刘健、谢迁等人首先上书规谏，户部尚书韩文等人又奏章弹劾。武宗接到奏章，难过得哭起来，心有不舍，又碍于群臣的压力，只好忍痛割爱，答应第二天早上便下旨，将刘瑾等人逮捕下狱。群臣松了一口气，以为大患已除。

不料，此事却被冒称“中立派”的焦芳窃听了去，焦芳一向与刘健、谢迁、韩文等人有矛盾。刘健曾阻止过他进翰林院，并否定过他的上疏之言，而谢迁也堵塞过他升迁的门路，平日里也常弹压他的卑劣行径。因此，焦芳对他们是恨之入骨，一直伺机报复。

焦芳觉得这是个好机会，既可借“八虎”之力替自己报仇雪恨，又可巴结权势。所以，他立刻将情况密报给刘瑾等人，使“八虎”得以抢先一步，连夜入宫，跪在武宗面前，叩头不止，大哭不已，结果使武宗回心转意，收回成命。刘瑾等人又趁机反咬一口，陷害韩文等人。

第二天，群臣兴致勃勃地走进大殿，等待对“八虎”的宣判，岂不知由于焦芳的告密，形势早已急转直下。结果刘健、谢迁、韩文等人被迫辞官，而“八虎”集团更受皇帝重用，进一步把持了朝政。不久，又大肆排斥异己，诛杀、罢免、流放，朝野上下一片恐怖。

由于焦芳告密有功，取得了刘瑾等人的信任，被引荐进入了内阁，也成了实权派人物。从此，公然与刘瑾等人勾结，助纣为虐。

投靠了刘瑾之后，焦芳是奴颜媚骨，甘当羽翼，为虎作伥，成了一条名副其实的走狗。对刘瑾，他人格丧尽，摇尾乞怜，刘瑾的话就是圣旨，刘瑾的好恶就是是非的标准。刘瑾虽然专擅朝

政,却不识字,又要总揽批答奏章的大权,于是便把奏章带回家中,让亲信党徒帮助批答决断,接着再由焦芳润色加工。焦芳对公务敷衍了事,对待刘瑾却竭尽犬马之劳。

媚上欺下,两副嘴脸,这是小人的本性。对刘瑾奴颜卑膝,甘作走狗,对异己则百般排斥,大施淫威。刘健、谢迁等人被迫辞官回籍后,焦芳又与刘瑾等人合谋进一步加以迫害,将他们打成“奸党”,削去一切诰封,甚至多次借故想杀害他们。

然而,小人们之间的勾结不过是以利合、以利散。分赃不均致使焦芳与刘瑾等人的关系疏远、恶化,甚至是两狗互咬。刘瑾感到焦芳越来越不听话了,而且借他的名义收受了不少的贿赂,因而心生嫌恶,经常找焦芳的岔子。焦芳感到大势已去,便主动辞官回了老家。

焦芳虽然政治生涯结束了,却侥幸保住了一条命,就在他去职三个月后,刘瑾及其同党便遭处决。

从焦芳的身上,我们看到了小人的一切特征:钻营附势、党同伐异、睚眦必报、鲜廉寡耻……同时,它也告诉我们:只要需要,小人可以充当任何人的作恶工具,基于同样的理由,主子也可以使用任何其他的小人充当作恶工具。其出发点都是个人私利。在小人与主子之间永远不会存在什么牢不可破的关系。

第四,挖苦心思揣摩和满足主子的需求。

在前面,我们曾讲到小人的一种附势手段,就是溜须逢迎,决不做主子反感的事。其核心在于强调“顺从”,即凡是主子所喜欢的一切都要表现出百分之二百甚至更甚的喜欢,以加速主子的自我膨胀。这里我们提出的内容虽然与前面不可避免地有些重复,但着眼点却不相同,这里我们强调的是“需求”,特别是

要包括那些深藏于人的内心的、有时甚至连主子自己也没有意识到的需求,在某些情况下,小人所满足的东西根本不能叫做需求,而只不过是一种极其微妙的、不可言说的主观感受而已。小人们往往具有惊人的体察人性、测度人心的本领,他们能从主人一举一动中了解到他全部的感受和需求,并适时地、恰如其分地加以满足。这就是小人的高明之处,他们往往要比正人君子更能接近权势者的内心世界。

所以说,小人们都是精通心理学的高手,更是玩弄心理的行家。很显然,即使是操守严明的正人君子,其心理若要被人洞若观火,也难免要处于被动,更何况人性本身就存在着许多的弱点呢?

小人不但能准确把握住主子的心理,更懂得如何去满足它。小人们不乏聪明,在歪门斜道上他们总是棋高一着,出人意料又在情理之中。而小人们缺乏道德、不择手段的本性又决定了其满足手段的千变万化、丰富多彩,只要可以达到目的,他们可以无所不用、无计不施。在这方面,一心谋大事的正人君子们绝对是难以企及的。

小人案例之七十:

乾隆是一个很有作为的皇帝,但是由于他是中国最有权势的人;所以,身边总不乏阿谀小人,伺机献媚求荣。乾隆有一个特点:爱听奉承话,但又不喜欢看到人们在当面捧他。爱听别人的赞美,这是人之天性;但又不喜别人当面赞美,这说明乾隆不是一个昏聩的君主,还是很有自知之明和理性的判断的。在这一特点之下,乾隆又有一个小小的爱好,那就是喜欢校核史料,一旦找出一件差错来,就觉得纠正了一处舛谬,是一件很了不起的大事,是对历史的贡献,心中很是痛快。和珅等人为了迎合他

的这种心理,就在抄写给他的书稿中,故意在明显的地方抄错几个字,以便“宸翰勘正”,让乾隆心里高兴高兴,这样做,要比当面奉承他学识高深要强得多,能收到更好的效果。当然,书稿中也有乾隆改正不到的,但由于已经钦定,所以也就谬种流传了。但和珅等人却并不管这些,只要皇上高兴,他们就乐此不疲。

喜从勘错中获得满足,这决不是什么需要,充其量只是个爱好或行为习惯而已。校核出错误,虽然不至于欣喜若狂,但无错可校,却可能有些怅然若失。即使是这样微不足道、倏忽即逝的心理感受,也决逃不出小人们探寻的眼睛。小人们不厌其烦,不怕延误后人,只要主子高兴,他们就会千方百计予以满足。

小人案例之七十一:

童贯早年出自大宦官李宪门下。他生性巧媚,处事机警,善揣上意,许多事情不用吩咐,就能承意办好。对于有权有势者曲意奉承巴结,并不吝钱财以求交好。所以受到了众人的交口称赞,很快被委以重任。

宋徽宗赵佶即位之后,童贯感到机会来了。作为一个艺术家皇帝,其心机要比政治家皇帝少多了,因此,只要摸准皇帝的脾气,侍奉得他高兴,发迹只在朝夕。

宋徽宗登基的第二年,就在苏州、杭州设置造作局、明金局,从事象牙、金玉等的琢磨雕刻以及编织、装裱、针织刺绣等工作,为皇帝提供各种奢侈品。童贯则以供奉官的身份南下苏、杭,主持此事。

在苏、杭期间,童贯便开始搜罗天下名画,以供宋徽宗观赏摹画。作为一位艺术家,宋徽宗对书画艺术颇有造诣,但艺术家往往又喜以感性代替理性,这就为童贯留下了可乘之机。当童贯在苏杭一带把先期名画和时人杰作源源不断地送到宋徽宗面

前之后，宋徽宗在大饱眼福之机也对这位使者的尽心尽力颇为感激。

也就在杭州，童贯结识了谪居本地的蔡京。蔡京为早日结束谪居生活，返京还朝，不惜以大量财物贿赂童贯。两人十分投机。

恰巧蔡京也是位大书法家，此人虽然为人奸诈阴险，但在书画艺术上还是颇有成就的。史称北宋有苏、黄、米、蔡四大书法家，苏指苏轼，黄指黄庭坚，米指米芾，蔡就是指蔡京。于是，童贯就投桃报李地把蔡京所画的屏幛、扇带都买下来，送到宫中让徽宗赏玩，并附语说蔡京才智超群，是栋梁之材，不可闲置。宋徽宗昏聩无知，不辨真伪，为蔡京的书法和童贯的蜜言所惑，于是开始重新起用蔡京。

蔡京为相后，童贯与之相互勾结，互为表里，权倾朝野。童贯后来又主持枢密院，掌握兵权达二十年之久，权势之大，甚于宰相，由于蔡京是男人，称为公相；而童贯是阉人，所以被人们称为“媼（即‘母’）相”。

童贯得宠于宋徽宗，秘诀无他，就是满足徽宗对书画艺术的追求，以广搜天下名家字画而见信于上。童贯仅以搜集字画有功便被委以兵权，徽宗确实也够昏庸的。从中我们可以看出：有什么样的主子就有什么样的小人。小人绝非天而成，正是主子的需要制造了小人。小人得势的原因就在于，他们紧紧抓住了主子的需求，并且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他们。

第五，小人善于掌握主子的弱点，并利用它们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任何人都是有弱点的，“金无足赤，人无完人”。对于当权者

来说,他们身上的优点可能大于弱点,但并不等于说没有弱点,相反,在有些时候,当权者的弱点反而显现得更加突出。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这是因为当权者更容易骄傲,在志满意得之时忘记了保持清醒的头脑,弱点被美化了、淡化了、忽视了。由于警钟不能长鸣,小人就会乘虚而入。凭着对人心人性的精微体察,小人对主子的优劣长短、喜怒哀乐可以说是了如指掌,要利用这些弱点来达到自己的某些目的,自然也是轻车熟路,极易得手。

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的弱点是无处不在的。以辩证的观点看,有时人的优点也会演变成弱点,就连嗜好、需要等这些一般性的事物,在一定条件下也会变成弱点。对于小人来说,凡是可以被他们利用的东西,都可以算作是别人的弱点。因此,提防小人的算计,可以说是防不胜防。利用主人的弱点蒙蔽主人,然后“借米下锅”、“借刀杀人”、“借梯下楼”等等,都是小人的拿手好戏。

小人案例之七十二:

戴笠与毛人凤为了改善军统的处境,一心要做宋氏家族的工作。因为他们清楚,如果不从与宋家兄妹对立的阵营中转化出来,要使军统得到蒋介石的宠幸是不可能的。前面我们讲过了戴笠等人“走曲线”,外围解决宋美龄的故事,这里我们再看看他们是怎样瞄准宋子文的弱点,实施攻心战的。

苍蝇不叮无缝的蛋。戴笠是搞情报的,既然要做宋子文的工作,就得先摸清对方的底,结果三下五去二,便弄清了宋家公子的几大弱点:崇洋、贪财、怕死、好色。然后再按方抓药,集中火力予以攻击。

宋子文崇洋,军统便利用缉私之便,凡见到有 USA 商标的

物件，不论吃穿玩用，尽挑好的往宋公馆里送。

宋子文贪财，军统就利用管交检的权力，为宋公子套购外汇、倒卖物资大开方便之门，让他聚敛个痛快。

宋子文怕死，并常为早年遭人暗算而心有余悸，戴笠马上跑来为其改善警卫条件，专门从军统中挑出一批身手不凡的特工做保镖，并为其改善了警卫装备，加强了防范措施。

宋子文又极好女色，戴笠便常向他介绍女人，代为物色女人，并且还提供幽会场所。原先，戴笠在香港有个情妇，人称容夫人，是个出名的交际花。容夫人姿色不凡，更有一个艳帜高张的女儿，为众多登徒子所垂涎。太平洋战争爆发以后，容夫人母女一起到重庆投靠戴笠，凭着戴笠的“色”劲，在平时早就统统收进。但此时为了讨宋家公子的欢心，只好忍痛割爱，让宋子文尝了鲜。

种豆得豆，种瓜得瓜。宋子文从戴笠那里得到了数不清的好处，自然口风改变。二人的交情也日渐深厚，由私而公，渐入不分彼此的佳境，成了既可谈国家大事，又可谈男女性事的“知己”。

在戴笠的眼里，宋子文最害怕的和最需要的东西都可以被看成是弱点。当这些需要被满足了，安全感加强了的时候，戴笠就已达到了利用宋子文的目的。从中我们可以看出，“利用”决非是赤裸裸的讨价还价，相反，它总是隐藏在一种香风蜜雨、温情脉脉的氛围之下。小人在达到了自己的目的之后，其主子往往是毫无知觉，依然陶醉于被满足的快感之中。这真是人性的一种悲哀。

小人案例之七十三：

明思宗崇祯皇帝即位后，即大刀阔斧铲除熹宗时的宠臣，得

势一时的魏忠贤奸党遭到诛杀，为肃清魏党余毒，崇祯皇帝决定更换朝廷官员。这一政治动向引起了一个人的极大关注，这个人就是温体仁。

温体仁为人圆滑，城府深厚，老谋深算，尤善窥测政治风向，所以在光宗、熹宗两朝为官，宦海沉浮三十载，一直是左右逢源，官运亨通，魏忠贤当权时他不吃亏，魏党倒台后他没倒霉，可谓混世有术，八面玲珑。听说皇上要补充内阁成员，这可是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温体仁不禁跃跃欲试。

按明制，内阁成员限定六人，先由九卿共同提名，选出六名以上的候选人，再由皇帝亲自抽签决定。阁臣名单刚刚确定，朝中人士已通过各种渠道知道了其内容。身为礼部侍郎的温体仁，由于资历、名望不够，自然不在名单之上，是又气又妒。

这时温体仁开始拉拢同样心怀不满的礼部尚书周延儒，二人一拍即合，私下共谋要推翻内阁选举结果，否定会推名单，排斥重臣，从而挤入内阁。他们把攻击的对象放在了处于会推名单之首的钱谦益身上。

温体仁首先发难，向崇祯呈交了所谓的“神奸结党”疏。疏中恶语攻击钱谦益，翻出陈年旧账，借题发挥，专拣崇祯帝深恶痛绝的罪名扣在钱谦益头上。温体仁特别提及了早已成为旧事的“钱千秋案”，并诬以结交党朋、营私舞弊、贪污受贿、包藏祸心等不实之罪。这几种罪名都是崇祯帝平生最为憎恨厌恶的，看完奏章，果然是勃然大怒。第二天早朝，崇祯传旨，要钱谦益与温体仁当廷对质。温体仁深思熟虑、成竹在胸，钱谦益则一时措手不及，显得理屈词穷。

对于温体仁居心不良的发难，群臣深感气愤，于是展开了一场激烈的争辩，使温体仁成为众矢之的。温体仁见势不妙，便向

崇祯搬弄是非：“臣此次会推不与，本应避嫌不语，但选举阁臣事关宗社安危，钱谦益结党受贿，举朝无一人敢言，臣不忍见圣上遭受蒙蔽、孤立无援，才不得不说。”温体仁危言耸听，却字字落在崇祯的痛处，他向来最恨大臣结党受贿，最怕群臣欺蒙他，因此，崇祯认定温体仁是忠心耿耿，而对钱谦益则心生恶感。在接下来的辩驳中，又有人为钱谦益申辩，并指出温体仁之所以要如此刁难别人，其目的在于自己想挤入内阁。温体仁冷笑着挑拨说：“皇上让臣与钱谦益当廷对质，却有这许多人替他狡辩，足见钱谦益一向交结私党。乞望皇上明察。”生性多疑的崇祯果然被激怒了，许多为钱谦益辩护的人受到了斥责和降职处理，钱谦益也被罢了官职，遣送回籍听候发落。

通过这次事件，温体仁和周延儒获得了崇祯的好感，为他们进一步窃取权力打下了基础。

钱谦益事件过后，许多愤愤不平的大臣上书参劾温体仁，揭露了他倚势压人、攀附魏党的行为。温体仁不禁惊慌失措，耍弄起了以退为进的手段，主动向崇祯帝辞职，并申诉自己因为秉公办事而得罪了百官，现在遭到奸人报复，处境孤危，竟无一人替自己说句公道话。温体仁再次利用了崇祯厌恶朝臣结党的心理，博得了皇上的同情。接着，他又反咬一口，诬陷参劾他的人是钱谦益的死党，使钱谦益事件再起风波，温体仁则从中大长威风，为挤入内阁进一步铺平了道路。

一年后，后金军队进兵京畿地区。发誓要替父报仇的皇太极设反间计，力图除掉抗清名将袁崇焕。就在崇祯对袁崇焕要谋反的消息将信将疑时，心如毒蝎的温体仁乘机落井下石，两次密奏崇祯，劝其尽快速捕袁崇焕。

本来温体仁与袁崇焕没有任何恩怨，袁崇焕是守边战将，没

机会参与朝中党争,自然也没得罪过温体仁。温体仁的真正用意乃在于,利用袁崇焕事件为借口,搞掉长期大力支持袁崇焕的宰辅钱龙锡,兵部尚书王洽等人,为自己夺取大权扫平道路。钱龙锡等人曾为钱谦益辩护,并斥责过温体仁,因此受到温的衔恨。

打着“尽忠”“报国”的旗号,再次利用了崇祯多疑的个性,温体仁巧进谗言,怂恿皇上惩办袁崇焕,并诬告钱、王二人包庇、袒护袁崇焕是因为他们实为一党。

刚愎自用的崇祯帝终于以通敌谋反的罪名处死了袁崇焕,并罢斥和逮捕了钱、王二人。温体仁从中进一步获得了崇祯的信任,并最终进入内阁,成为参预机要的权臣。

毫无疑问,温体仁是个奸佞小人,为了达到取信于上、获取权柄的目的,他不择手段地诬陷他人,甚至到了置国家安危、民族存亡于不顾的地步。但他为什么屡屡得手呢?全在于他利用了崇祯帝猜忌多疑、自以为是的性格弱点,利用了崇祯对朝中大臣的不信任,从而取得了崇祯帝的好感。其实,温体仁的例子绝不罕见,利用权重者多疑的弱点,打击异己,骗取信任,是小人们在争夺权力过程中惯用的手法。

第三节 小人怎样笼络朋党

笼络众多的朋党,为自己组建一个特别的帮派,是小人们惯用的第三大技术。

什么样的人才能成为小人的朋党呢？

小人的朋党多数也具备小人的一些特征。古语道：“道不同则不相为谋。”很难想象一个正人君子会成为一个小人的朋党。正因为小人的朋党也具有一些小人的特性，所以他们才会为小人所欣赏。同时，小人的朋党应该是对小人有利用价值的人，正因为他们有利用价值，小人才愿意同他们建立比较紧密的关系。

小人在其生活中，总是在仔细观察着身边的每一个人，寻觅着与自己情投意合的朋党，一旦发现这样的人，他们就会想方设法将其拉拢为自己的朋党，这种急切心情与“君子之交淡如水”的心境形成鲜明对比，小人如此急切地寻觅朋党是有其深刻原因的。

首先，结识朋党可以增强小人的力量，多数小人智商很高但无真才实学，缺少真本领是他们致命的弱点。因此，小人意识到仅靠个人力量不可能满足他过多的欲望，不具备真才实学，再加上势单力孤，这足以使他成为一个庸人。而小人们是不愿意做庸人的，所以，小人就结交众多的朋党，以此来增强自己个人的力量。

小人常常会与正人君子发生冲突，产生矛盾，正人君子又多有真才实学，如果小人单枪匹马地与正人君子搏斗，那么失败的多是小人，所以小人就结交朋党，聚集多人的力量，同一个正人君子厮杀。这样一来，正人君子常常会因寡不敌众，败下阵来。所以说，结交朋党是小人增强自己力量的一种重要方式。

其次，小人可以利用朋党去做那些自己想做又不能做的事情。小人虽然身为小人，但也知道一个人形象的重要性，因此，他有时也需要将自己伪装成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以期获得世人的称道，为以后获取更多的利益做好铺垫。在这种情况下，他

就不能做那些非常露骨的小人行为,而这些行为又是他非常想做的,在这种情况下,他就会求助于他的朋党,让他的朋党去做这件事,这样既不会损害他个人的形象,同时又做成了这件事,真可谓一举两得。

最后,小人需要朋党来做自己的后盾。小人之所以为小人,是因为他们常常做一些为正人君子所唾弃的事,小人做的事常常不合天理,有违人伦,所以也就很容易成为大家攻击的目标。如果没有坚实的后盾,作为众矢之的的小人是很容易被打倒的,小人需要更多的力量与公众抗衡,而朋党就是这种力量的提供者。

上面三个原因充分说明了朋党对于小人来说,其意义非同小可。也正因为此,小人才会处心积虑,不遗余力地笼络一大批人成为自己的私党。

小人又是怎样笼络朋党的呢?小人笼络朋党的方法有多种,归结起来,主要有以下三种:

1. 对有利用价值的人设法投入。
2. 抓住把柄控制别人。
3. 先打后拉,使人驯服。

一、对有利用价值的人设法投入

小人所要拉拢的人肯定是对他有利用价值的人,当然,这种利用价值可能体现在小人使用拉拢手段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也就是说,小人在拉拢一个人时,并不一定当时就利用他,小人的智商很高,他可能早就算计到以后这个人用得着,于是便事先拉拢这个人,等以后用得着时便可信手拈来,而在拉拢那些有利

用价值的人时,是常常需要对他们进行投入的。

小人对有利用价值的人投入是多种多样的,这种投入可能是时间投入、情感投入、美色投入,也可能是金钱投入,或者是几种投入的综合,小人先了解那些有利用价值的人的心理,调查他们希望得到什么,亟需得到什么,接下来,小人会想尽一切办法将这种东西提供给那些有利用价值的人,这对那些有利用价值的人来说所起到的效果必然如同雪中送炭,雨中送伞。他们会因为小人的“精诚所至”而“金石为开”,他们会对小人产生一种感激之情,以后如果小人有事托付,必然是全力以赴,效尽犬马之劳,甚至失去性命也在所不惜,这样,有利用价值的人就进了小人的囊中,每当小人想用他们时,便可顺手拿来,不费吹灰之力,原来的投入得到不可估价的回报。

小人案例之七十四:

王怀庆生于1876年,是直隶宁晋人。他很小的时候就参军入伍,后来投靠了袁世凯,得到了赏识和重用,成为民国初年烜赫一时的风云人物。

王怀庆投靠袁世凯之后,他的为人之道开始为袁世凯所熟悉和了解,袁世凯野心勃勃,一心要做皇帝,因此他想笼络大批的人,效忠于自己,听从他的命令,他把王怀庆也列入了自己的笼络对象。

民国建立之后,蒙古的各亲王在前清肃亲王的游说、煽动下,纷纷宣布独立,反对共和,意图苟延残喘,保住他们的亲王地位。袁世凯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便委任张绍曾为绥远将军,王怀庆为多伦镇守使,征伐各个独立的蒙古亲王。

经过两个多月的激战,王怀庆率领的军队大获全胜,全歼了蒙古各独立的军队,凯旋回京。袁世凯为此重重嘉奖了王怀庆,

并且叫王怀庆将这次作战的各项开销列出清单,到国库报销。王怀庆回去统计了一下,一共花费了 30 万元左右。他想多报些以中饱私囊,但又不敢太过分,就开了一张 40 万元的军费报销单。

第二天,王怀庆拿着报销单亲自送到总统府,让袁大总统过目。袁世凯看完后,嘴角露出了一丝淡淡的微笑。这可把王怀庆吓坏了,他作贼心虚,恐怕袁世凯看出破绽,他赶忙解释说:“这是我详细核实过的!”袁世凯将单子往桌子上一扔说:“太少了,回去重写。”

这句话着实令王怀庆感到意外,但他马上又明白过来,这是袁大总统给我施加恩惠,心里一阵高兴,他回去之后,壮起胆子写了一张 80 万元的报销单据,隔了一天又呈给袁世凯看,谁料到袁世凯看后仍然说太少,让王怀庆拿回去重写,当王怀庆第三次来到袁世凯面前时,他手中的军费报销单已经虚报到 140 万元之巨了,这时,袁世凯才提笔批了“准领”两个字。

王怀庆知道这是袁世凯给他的特别恩赐,心中不免对袁世凯感激零涕,自此以后,王怀庆为袁世凯卖起命来更加出力了。

袁世凯虽然是历史上一个大人物,但其本性仍小人,因而也就善用小人的伎俩。在对待王怀庆报军费这件事上,就充分体现了这一点。

袁世凯为了要达到其野心家的目的,就需要一大批人来为他卖命,因此,他就必须要笼络人心,让那些对他有利用价值的人听命于他。为了笼络住这些有利用价值的人,他就舍得投入,以换取这些人的心。王怀庆的军费报销单本来 40 万元足矣,可是,袁世凯为了收买王怀庆,竟然让他报了 140 万元,显然,多

出的这 100 万元是袁世凯对王怀庆的恩惠,也是对王怀庆的投入,而投入的结果是王怀庆死心塌地的为他卖命。

袁世凯对王怀庆的投入可以说是金钱投入,除此之外,小人们对他们有利用价值的人的投入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齐桓公曾有三个近臣,一个为了侍候齐桓公把自己阉割了,自愿做太监,一个为了齐桓公而整整 15 年没有回家看过父母,另一个为了给齐桓公滋补身体把自己的儿子杀死为齐桓公做成羹。这三个人的投入方式可能要比袁世凯的金钱投入更可怕,更可耻,但是,他们都想笼络住那些对他们有价值的人,他们的最终目的都是一样的,因为他们都是小人。

二、抓住把柄控制别人

善于抓住别人的把柄,是小人的一大特长,小人之所以能够在现实社会中兴风作浪,这与他能控制一帮人有很大的关系。而对小人来说,抓住别人的把柄就是控制别人的一种有效手段。

每个人都有其自身的缺点乃至错误,这是不可避免的。但对于人们的缺点和错误,不同的人却有不同看法,正人君子看待人们的缺点和错误时,总是体现了一种博大的宽恕之心。他们可能会对这些缺点和错误进行正面的批评,提出自己的正确想法,设法使有缺点和错误的人接受他们的意见或建议,及时改正他们的缺点和错误,如果这些人能够迷途知返,及时改正自己的缺点和错误,那么正人君子是愿意与这些人合作的,甚至会成为莫逆之交。如果这些人不听劝告,一错再错,那么正人君子可能会对这些人割袍断义,不再交往。

小人对待别人的缺点和错误的态度却是完全不同的,这主

要表现在下面几个方面：

首先，小人注意发现别人的缺点和错误，注意搜罗别人的缺点和错误，这是小人一种本能性的行为。小人常常会通过各种方式探听别人的隐私，寻找别人的罪证，这是小人们日常的一项工作。每当他们发现别人的隐私和罪证时，他们会有一种莫名的快感。

其次，小人喜欢夸大别人的缺点和错误。因为每个人都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缺点和错误，有时候这些缺点和错误可能是微不足道的，是可以容忍的，但是，小人却爱从这些小缺点和小错误上做大文章，将这些微不足道的缺点和错误无限地夸大，直到它足以将有这些缺点和错误的人摧毁。

最后，小人之所以喜欢寻找和夸大别人的缺点和错误，是因为小人意图将这些缺点和错误变成罪证，将这些缺点和错误变成他手中的把柄。小人一旦抓住了别人的把柄，那些被抓住把柄的人就不得不听从小人的使唤，因为自己的把柄在小人手中，小人一时不高兴，就可能将这些人的阴暗面公之于众，从而使这些人丧失了美好的前途，甚至会不容于社会。

抓住别人的把柄控制别人，使别人成为自己的朋党，是小人惯用的一种手段，因为与设法对有价值的人投入这种手段相比，抓别人的把柄不需要过多的投入。同时，这种手段也更加有效、快捷，人们一旦被小人抓住“小辫子”，常常会因为不得已而马上变成小人的帮凶。

小人案例之七十五：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张春桥和姚文元可谓是两个风云人物，在张春桥和姚文元的关系上，姚文元对张春桥可以说是言听计从、忠诚之至。他们俩这种紧密关系的形成固然有多种原因，

但是姚文元有把柄在张春桥手上则是众多原因中非常重要的一个。

张春桥和姚文元本来素昧平生,他们的“友谊”源于上海的香山路。香山路属卢湾区,50年代初,姚文元所住的卢湾区团委宿舍,在香山路二号,上海的《解放日报》社坐落在外滩附近的汉口路,而报社的领导张春桥却住在香山路九号,这样一来,姚文元的住处和张春桥的住处,相距不过几十米而已。

姚文元一直在做作家梦,当他得知《解放日报》的社长兼总编就住在香山路九号时,他便下决心去拜访一下。

在《解放日报》社的通讯员会议上,姚文元曾听过张春桥的讲话,但张春桥却从没注意过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卢湾区通讯员,所以,当姚文元叩开张春桥的家门时,张春桥的态度是非常冷淡的,只是敷衍着跟他谈话。

姚文元先做自我介绍,说他住在斜对面的卢湾区宿舍里,跟张春桥是邻居,张春桥还是不冷不热,只是随口答应着,慢悠悠地抽着香烟,姚文元也发现了张春的冷淡,于是,他说起了他自己见过鲁迅,说起了他父亲姚蓬子。

当张春桥听说面前这个年轻人是姚蓬子的儿子时,他“腾”地一下站了起来,他仔细地打量着姚文元,他的目光中露出一一种异样的神情,脸上也隐藏着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好像找到了他梦寐以求的意中人,张春桥的态度开始变得热情起来。

姚文元提及他的父亲和鲁迅,本意是借此引起张总编的重视,说明自己并非一般的通讯员,而是出自“书香门第”,“作家之家”的“新秀”。

而张春桥也确实是因为姚文元提起了姚蓬子才看中了他。不过,张春桥却是从另外一个角度考虑的,张春桥需要几条“棍

子”来为自己厮杀,而当时凭张春桥的地位,找几个青年做他的“棍子”是很容易的,但是张春桥要找的是可靠的、听话的棍子。张春桥知道姚蓬子曾经被国民党逮捕过,背叛过共产党,他很喜欢那些有着“小辫子”可以捏在他手中的青年,以便言听计从……

若干年后,姚文元凭借张春桥的提拔和自己的才气,已经颇有名气,羽翼渐丰。这时,张春桥为了让姚文元继续为自己卖命,在一次小范围的会议上,他忽然讲起了“白蚂蚁政策”。他的脸色非常严肃,说道:“白蚂蚁会从内部蛀空大厦,这是谁都知道的。国民党居然从白蚂蚁身上得到启示。解放前,国民党反动派对付共产党人的政策,本来是抓一个,杀一个,抓两个,杀一双。后来,国民党改变了政策,诱逼一些被捕的共产党人叛变,再放回去。这些叛徒就成了白蚂蚁,从内部蛀空共产党。国民党反动派实行‘白蚂蚁政策’,是从姚蓬子开始的……”

讲到这里,张春桥用眼睛瞟了一下姚文元,只见姚文元满头是汗,脸色由红转青,由青转白……

后来,姚文元因写《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而名声鹊起,成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但他却始终对张春桥恭敬有加,俯首贴耳,始终是张春桥的“亲密战友”,是张春桥手中一条不可多得的“棍子”。张春桥也一直为自己有发现“人才”的鉴别力而自鸣得意。

抓住别人的把柄就是要发现别人的阴暗面,这种阴暗面是人生堡垒中最为薄弱的环节,这种阴暗面一旦被公之于众,那么人生的防线可能会全线崩溃,因此,每个人都是非常害怕他的阴暗面被人察觉,更惧怕他的阴暗面被公之于众。而小人洞察了

人们这种心理,有意地去发掘别人的阴暗面,一旦掌握了别人不光彩的一面,他会紧紧地捏在手中,当他需要时,他会毫不犹豫地将他拿出来,要挟别人,让别人为他做事,张春桥就是这样的小人,他在选拔人才时不仅仅考虑人的才学,他还看重这个人是不是听他的话,是不是能够按他的要求不打折扣地去做,是不是心甘情愿去做他的“棍子”,而要达到这些要求,就必须发现人的阴暗面,也就是要抓住他们的“小辫子”,每当这些人不怎么听话时,就用手拉一拉他们的“小辫子”,让他们清醒一下。姚文元因为自己被张春桥抓住了“小辫子”,所以就永远不能在张春桥面前逞威风,在张春桥面前,他只有低三下四,言听计从的份儿。

通过抓别人的把柄达到控制别人的目的,是小人的专利行为,是正人君子所不屑、不愿、也不能做的,小人这种集结同党的方法是与他们人性的阴险分不开的。

三、先打后拉,使人驯服

小人在笼络朋党时,除了设法投入和抓住别人的把柄控制别人这两种方法以外,还经常采用的一种方法就是先打后拉,使人驯服。

先打后拉,使人驯服的方法就是小人先通过发现那些他想拉拢的人的短处,然后抓住这个短处,通过某种方式对这些人施以惩罚,给这些人一些颜色看,从而让他们知道自己的厉害,对自己产生畏惧之感。继而,小人又会对这些人施以恩惠,给以抚慰,进行拉拢收买,让这些人又对他感恩戴德,使他们迅速向小人靠拢,成为小人忠实的奴仆,甘心情愿为小人卖命。

先打后拉,使人驯服的方法分为两个步骤,第一个步骤是

“打”，“打”是为了给小人造“势”，就是让被打的人看到小人的角色重要，地位不可动摇。从而使这些人产生一种想法，与小人对抗没有好果子吃；第二个步骤是“拉”，当那些被打的人正在不知如何是好时，小人却给他伸出了橄榄枝，那些被打的人一是怕再得罪小人，另外也想找一个地位高的人做靠山，既然小人愿意收容他，他自然是满心欢喜。

这种笼络朋党的方法有一个特别之处，这就是小人和朋党之间的关系紧密而稳定。因为这些朋党是在被小人惩罚之后才被拉拢的，所以他们对小人极为忠诚，这也达到了小人拉拢朋党的目的。

小人案例之七十六：

李莲英是慈禧太后时期的宫内大总管，作为一名太监，曾代表慈禧太后到天津检阅北平水师，并被赏穿黄马褂，赐给二品顶戴花翎。这是大清开国 260 多年以来所没有过的事情。

作为慈禧太后身边的红人，李莲英权极一时，声名显赫，朝廷内外大臣，无人敢惹，甚至亲王，也要让他三分。取得这样的地位，是与他的聪明分不开的，举个例子来讲，在笼络人方面，李莲英就特别有一套。

李莲英在慈禧太后身边干了多年，地位显赫，钱也捞了不少。同时也得罪了不少朝廷中人，他知道朝中文武大臣和亲王们对他是又恨又怕，表面上还得敬他。所以他必须全力以赴，稍有不慎，就难免要出漏子。并且，这一年李莲英也将近花甲，感到精力一天不如一天，有空总想歇一歇，可是还得拿出全副精力来伺候慈禧太后，让老佛爷始终在自己的掌握之中。此时的慈禧太后对政治也有些心灰意懒，自从庚子之乱，辛丑回京之后，她既怕洋人，又懒得管事。李莲英知道自己得罪光绪太深，把他

因于瀛台，如若慈禧一死，他必然要落到光绪的手中。

为了保证自己老了以后的安全，李莲英不能不未雨绸缪，早做打算，他在皇宫里安插了不少亲信，但这些人能力平庸，不能托付大事，李莲英早就算计到，慈禧死了也不会让光绪执政，而是让清朝大权落到光绪皇后的手里，如果自己的人能左右光绪皇后，那么他李莲英就可以确保万无一失了。为了寻觅一个这样的人，李莲英花了不少功夫，后来他终于发现了小太监小德张。但他并没有急于向小德张摊牌。

这一年，小德张进宫跟随常连忠学戏，很快他便成为宫内南府戏班的名角。有一次，慈禧太后让杨小楼的戏班子进宫演戏，同时也让宫内的南府戏班演出，有让他们比赛的意思，谁演的好，谁就能得到奖赏。

自然，杨小楼的戏班子技高一筹，慈禧太后看完后很高兴，对李莲英说：

“莲英哪！小猴子今天很卖力气，应该赏他们，赏他们多少好哇？”

“老佛爷圣明，小猴子今天确实卖了力气，应该多赏他们一点，不过南府戏班跟小猴子一比，可就有点让人不那么痛快了，老佛爷您说是不是有这么一点？”

慈禧太后点了点头，道：

“赏给小猴子他们二百两银子。”

“喳！太后有旨，赏给杨小楼戏班白银二百两，谢恩哪！”李莲英传下了圣旨。

杨小楼赶紧叩头谢赏。这时，小德张和南府戏班的人一见赛活猴杨小楼他们领了那么多赏钱，很眼红，正当他们眼红的时候，忽听上面传话：“南府戏班！”南府戏班的人一听，心里甜丝丝

地,以为慈禧太后也要对他们封赏。

他们来到慈禧太后面前,刚一跪下,就听慈禧太后拉着长声说道:

“你们这帮狗才,这差是怎么当的,人家是人,你们也是人,为什么人家就比你们唱得好!就是人家肯下功夫,你们当差不认真。来人哪!整个升平署每人赏二十杖,常连忠、张兰德每人赏四十杖。”

一句话将小德张和整个南府戏班的太监们都吓呆了,前几天太后还说要对他们封赏,今天怎么又变了卦了呢?

小德张挨了这顿打之后,百思不得其解。于是给慈禧太后身边的小太监们送了些银钱,才知道原来是大内总管李莲英在慈禧太后那里给他们念了“喜歌”。慈禧这才赏了他们一顿“棍子”。

小德张一想,这事不妙,他知道李莲英这位大内总管不好惹,如果得罪了他,那就永无出头之日,就不能升大太监,发大财,想来想去,小德张意识到要想平步青云,只有走李大总管的路子。

此后,小德张除了给李莲英的贴身太监送银钱外,一有机会,他就向李莲英献殷勤,使李莲英对自己产生好感。过了一段时间,他通过内线得知李莲英对自己的看法有了改变,便找了一个合适的机会,跑到李莲英那里,要拜李莲英为师,这正中李莲英的下怀,便收下小德张为徒,为自己又拉拢了一个忠实的追随者。

对待小德张,李莲英采用的正是先打后拉使小德张驯服的手段。本来,李莲英早就发现了小德张是根苗子,可以将自己的

余生交付给他,可是小德张并不向自己靠拢。这时,李莲英并不是急于向小德张表现出自己对他的好感。因为这样做就容易让小德张认为自己有求于他,不管自己给他多么大的好处,他也不会珍惜,更不会知恩感恩,自己最终也得不到什么好处。

所以李莲英对小德张先采用了打的办法,让小德张知道自己的厉害,如果不向自己靠拢那就等于自讨苦吃,迫使小德张就范。如若小德张老老实实在跑到自己这边来,然后再给他甜头尝尝,他就会知恩图报了,倘若打了他也不投入自己的怀抱,那就趁他羽翼未丰,早早下手,把他扼死在萌芽之中。

李莲英可以说是用心良苦,任何一个小人在笼络朋党方面都同李莲英一样。先打后拉,使人驯服的方法也是他们经常用的方法。这种方法既可以不必给被拉拢的对象很多的好处,又可以保证被拉拢对象对自己的极其忠诚,所以这种方法也是小人在笼络朋党时喜欢用的一种方法。

第四节 小人怎样打击异己

在小人必备的四大技术中,打击异己是最后一项。同时,它也是最有威力的一项。

小人在实现自己目标的过程中,总会碰到一些敌对力量。这对小人来说,异己分子就出现了。小人会采用各种手段,利用各种方式,通过各种途径,削弱或摧毁异己分子的力量,以确保自己目标的实现。

小人的敌对力量可能会来自于另外一些小入。因为社会资源总是有限的,在捞取社会资源,满足个人欲望的过程中,不同的小人之间可能会产生竞争,进而导致双方的矛盾、冲突,从而一方小人成为另一方小人的异己分子,双方都将对方视作自己需要打击的对象。

但在更多情况下,小人是将正人君子视作自己必须要打击的对象的。因为小人与君子的处世原则、人生目标不同,小人常把正人君子看作是其实现目标路途中的绊脚石。因此,君子自然就成为他们不相融合的仇敌,只要条件允许,他们恨不得把正人君子全部打入十八层地狱。在小人眼中,正人君子永远是他们不可争取的异己分子。

对小人来说,不管他们的异己分子是小人还是正人君子,他们总会采用各种各样的方法对这些异己分子进行无情的打击,直到这些异己分子不再对他构成威胁为止。在打击异己时,小人惯用的方法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利用谣言和伪证,制造矛盾。
2. 挑拨离间,扩大矛盾。
3. 伪装和气,使人丧失警惕。
4. 装出弱势,使人掉以轻心。
5. 制造陷阱,诱人入套。

下面,我们将分别研究一下,这些小人打击异己的方法。

一、利用谣言和伪证,制造矛盾

谣言和伪证是小人在打击异己时常用的一种手段,小人没有多少真才实学,所以,单凭个人的真本领,他们在与那些同自

己意见不一致的人发生冲突时往往处于下风。为了能够保存自己,战胜对方,以获得有利的地位,小人必须采用一种行之有效的方式来削弱对方的力量,而利用谣言和伪证,制造矛盾或将矛盾激化,就是这样一种方式。

小人为了在与其他人的争斗中获得优势,往往会在上级或公众面前造那些异己分子的谣,说他们的坏话,使这些人在上级或公众心目中的形象大大降低,更有甚者,小人会恶意地捏造一些伪证,说明异己分子对上级的不忠,对公众的不敬,从而达到借刀杀人的目的,通过上级或公众的力量为自己除掉异己分子。异己分子除掉以后,上级对小人的依赖性就更强,小人就可以毫无顾忌地肆意妄行,为所欲为了。

小人案例之七十七:

天宝元年,诗人李白来到国都长安,准备求取功名,报效朝廷。在秘书监贺知章的引荐下,唐玄宗召见了李白。李白敏捷的才思和优美的文笔使唐玄宗折服。他当即任命李白为翰林院供奉,掌管诏书之事。一时间,李白大受宠爱,朝廷下的诏书多数由他执笔。李白也决心不辜负皇上的厚爱,每日都勤勉供事,尽职尽责。

天宝二年,暮春时节,唐玄宗陪着杨贵妃在沉香亭欣赏由洛阳新进贡来的名贵牡丹,李龟年率领一班梨园弟子侍候,但唐玄宗并不满足,他叫高力士把李白召来为他即席做诗。

这次正碰上李白喝了很多酒,几乎是烂醉如泥,高力士命人将他抬入兴庆宫,端来一盆凉水,以水洒面。李白这才渐渐清醒过来,唐玄宗马上命其写诗作词以供歌唱。李白稍作思考,便一挥而就: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

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一枝红艳露凝香，云雨巫山枉断肠。
借问汉宫谁得似？可怜飞燕倚新妆。

名花倾国两相欢，长得君王带笑看。

解释春风无限恨，沉香亭北倚栏杆。

唐玄宗和杨玉环看了都非常高兴，他们对李白赞不绝口：“人面花容，一并写到，真是落笔生花。”玄宗对贵妃说：“有这样绝妙的诗歌，朕和妃子应该依声唱和。”于是令李龟年歌，玄宗自己吹笛，贵妃弹琵琶。将这首诗歌吟唱一番。曲终，贵妃起身谢玄宗，玄宗说：“不必谢朕，还是谢李学士吧。”杨贵妃亲自为李白斟酒，李白赶紧起身跪下，叩头拜谢。唐玄宗说：“卿是仙才，这三首诗可名为何调？”李白回答：“臣以为可以称为清平调。”玄宗连声说好。

自此之后，李白成了长安城中第一红人，不仅在皇帝面前受宠，也常有许多王公大臣请他饮酒，观舞，还怕他不赏脸。李白红得发紫这种事本来同别人无干。但却气坏了一个人，这就是高力士，本来他在玄宗面前很受宠，而李白一来，他就显得不那么重要了。高力士妒忌之气油然而生。他每天都在想如何将李白赶出长安。

有一次，渤海国派使者来到长安，可是满朝文武都不能识出他带的国书写了些什么。惟独李白技高一筹，能够诵读如流。玄宗大喜，命李白草拟一份诏书。李白回禀唐玄宗说：“请陛下赐臣无畏。臣神旺气足，方能尽其所能。”玄宗说：“你就随便一点无妨。”李白于是便摘掉帽子，脱下皮袍，一边构思，一边抬腿

要上御榻，这才发现鞋子还没有脱。又怕弄脏了刚洗净的双手。刚好，这时候高力士站在下首。李白便请高力士帮他脱靴。玄宗笑着点头同意。因此，高力士也不敢违背旨意，忍气吞声，帮李白脱了靴子。虽然高力士按李白的要求做了。但他却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决心要将李白除掉。不过喝一盏茶的功夫，李白便写就了诏书，玄宗一看，堂皇气派，字字珠玑，于是龙颜大悦，决定第二天上朝时，封李白为中书舍人，专门让他司掌诏命，代草王言。

唐玄宗欣赏李白的才华，想将他留在自己身边，下朝到了宫中后，他征求高力士的意见，早就对李白不满的高力士决心抓住这个机会，他说：“陛下用人，微臣不敢评论。但陛下问臣的意见，臣又不敢不说。中书舍人有四忌；一忌泄漏，二忌拖延迟缓，三忌失误，四忌忘性，嗜酒者恐怕难以胜任这个职位。”话说得很圆滑，但这却动摇了玄宗封李白做中书舍人的决心，于是这件事就搁置起来。

但是，高力士并不止于此，脱靴之恨仍未在他心中平息。他又跑到杨贵妃面前说起了李白的坏话：“我原以为娘娘对李白恨得要死哩，想不到还这么喜欢他的诗歌！”杨贵妃赶忙问其中的缘故，高力士悄悄地说：“李白以赵飞燕比娘娘，实在是混帐之极。赵飞燕是什么贱人？她的下场谁不知道。李白将娘娘比做赵飞燕，这不是在贬损、侮辱娘娘吗？”经高力士这么一挑拨，杨贵妃若有所悟。原来赵飞燕与宫外男子赤凤私通，而杨玉环却与安禄山勾勾搭搭，做贼心虚，杨贵妃从此便开始忌恨起李白来了，并且在玄宗面前说了李白许多坏话。唐玄宗开始对李白疏远起来。

天宝三年，李白自知不能为小人所容，升迁无望，政治抱负

不能施展,便摘下头上的学士帽,脱下身上的宫锦袍,换上隐士戴的角巾和平民穿的葛服,离开了翰林院,离开了他那个原本想建功立业的地方——国都长安。

通过这则故事,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原本极受宠爱的李白是如何被小人排挤出长安的。起先,李白凭借其超人的才华,博得了唐玄宗和杨贵妃的赞赏,成为长安第一红人。后来,他又遭到了皇上的冷落、贵妃的忌恨,这都是因为小人高力士在中间起了作用。他在皇上和贵妃面前,利用造谣中伤的手段,说李白的坏话,使唐玄宗和杨贵妃对李白产生了矛盾。这样,李白自然就不能得到朝廷的重用了。李白恃才傲物,让高力士为其脱靴,这肯定会引起高力士的不满,高力士想方设法陷害李白是必然的。那些恃才放旷者应该引以为鉴。

俗话说:“唾沫也能淹死人”,意思就是说,对一个人恶语中伤,造谣惑众,完全可以使他不能在社会上立足,破坏他在别人心目中的良好印象,使他不能见容于他人和社会,最终导致这个人的毁灭。小人是最善于用这一招的,他们虽然没有真才实学,但他们的唾沫是不比任何人少的,在造谣中伤,制造伪证,夸大矛盾方面的“本领”,小人也是不会比任何人少的。

二、挑拨离间,扩大矛盾

要想有效地打击异己,就必须削弱异己的力量,这一点是小人再清楚不过的了。在削弱异己力量方面又有许多手段可以利用。其中,挑拨异己分子同别人的关系,扩大异己分子同别人的矛盾,是小人惯用的众多手段中极其重要的一种。

挑拨离间就是小人想方设法破坏异己与那些同异己比较亲密的人之间的关系,使他们的关系由亲密转向生疏,由信任变为猜疑,扩大两者间的矛盾,增加两者之间的不信任感。这样,小人再要打击异己时,就不会有人给异己以鼎力支持,因为那些原本可能会给异己鼎力支持的人早在小人的挑拨离间之下,不再信任他们。更有甚者,这些原本和小人的异己关系紧密的人还可能对小人的异己产生怨恨之情,而小人有时正是利用这种怨恨之情让他们自相残杀,从而得渔翁之利。

小人案例之七十八:

“澶渊之盟”是宋辽作战时相互妥协的产物。在“澶渊之盟”的订立过程中,寇准表现出了机智果敢的斗争艺术和为国尽忠的高尚精神,才使宋朝的损失减少到最小程度。如果没有寇准主战,宋朝的河北地区会长期沦陷于辽国之手,后果不堪设想。所以说,寇准一生中最为突出的功绩便是用智促成了宋真宗的亲征,达成了“澶渊之盟”和约。

在宋、辽达成“澶渊之盟”以后,两国休战息兵,边境地区不再战火纷飞,这里的老百姓也过起了相对平静的生活。宋朝国内又出现了以往的升平景象。宋真宗知道天下太平来之不易,寇准又是这种太平景象的主要缔造者之一。所以,他对寇准更加倚重,让他处理朝中大政。寇准身处顺境之中,自然也是踌躇满志。然而,他却忽视了仕途中的坎坷和激烈的内部斗争。自此以后,他在上层官僚集团的斗争中连连失利,他的地位也变得不稳固起来。

寇准辅助朝政,一向是兢兢业业,为国事不辞劳苦,鞠躬尽瘁。在官吏任免升降方面,他赏罚严明,完全根据官吏个人的才能来决定对其任用还是免职,晋升还是降级,正是因为寇准的严

明、公正和勤勉，朝廷内外一片肃然、正义之气广为流行。景德二年，宋真宗又给寇准加官中书侍郎兼工部尚书，这又引起了小人的嫉妒。

寇准的做法损害了一些小人的利益，这些人对寇准的升迁也嫉妒得要死，所以他们在为扳倒寇准而耐心地等待着时机，王钦若就是这样一个小人。在宋辽作战时，他曾经劝宋真宗南下金陵避祸，其实是主张宋真宗逃跑。当时寇准不留情面地将他痛斥了一顿，所以他一直怀恨在心。如今见寇准因为主战而获得皇帝的赏识，并且一再加官晋爵，权倾朝野，心中更是愤愤不平，时刻伺机陷害寇准。

景德三年的一天，宋真宗召集文武百官，商讨国家大事。散朝之后，寇准先退朝回府。宋真宗因为敬慕寇准，所以看着寇准远去，心中为有这样一位贤臣而高兴。

而这一切都没有逃脱王钦若那双愤怒的眼睛。一团无名之火在他胸中熊熊燃烧，他恨不得冲上前去，将寇准刀杀手刃。但是，他并没有做出这样鲁莽的行动，他相信凭他王钦若的本领，打垮寇准是迟早的事。并且今天他就要让寇准得宠之势化为乌有。他就要让寇准在宋真宗心目中的地位一落千丈。

想到这里，王钦若走到宋真宗身旁，轻声说道：

“陛下如此敬重寇准，想必是因为他立过捍卫国家的功劳吧？”

“卿知我意。”宋真宗回答道。

“澶渊之战，陛下不以为耻，反以为寇准有功于国，这是什么道理呢？”王钦若出其不意地说。

宋真宗怔了一下，问道：

“为什么？”

王钦若不紧不慢，神态自若地说道：

“城下订盟，为《春秋》所耻，澶渊之盟正是在大敌逼近城下时签订的和约。陛下以大国皇帝的威严，竟然订立城下之盟，世上还有比这更大的耻辱吗！”

这些话字字撞在宋真宗的痛处，顿时，他脸色大变，露出了羞怒之色。王钦若看到他的话对宋真宗起了作用，便不失时机地继续火上浇油，他说：

“陛下想必听说过赌博的事，赌徒快要输光的时候，便尽其所有来做赌注，这叫做‘孤注’。澶渊会战时，寇准正是拿陛下来孤注一掷的，这难道不是很危险的吗？”

王钦若的挑拨起了作用，从此，宋真宗渐渐疏远了寇准。不久，宰相毕士安病逝，寇准又失去了一位支持者。这年二月，宋真宗竟然免去了寇准的宰相职务，贬为刑部尚书，出任陕州知州。

在这则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寇准因为有才有德，并且功绩卓著，因而赢得了皇帝的赏识和重用，这是情理中事。可是，就在寇准春风得意、励精图治之时，宋真宗对他却改变了态度，由原来的信任变为嫌恶，究其原因，正是小人王钦若在其中搞的鬼。

王钦若看到自己的异己寇准得宠后，心中极不平衡，打击寇准成为他的目标。在实现他这个目标的过程中，他采用了挑拨离间的手法，即在宋真宗面前搬弄是非，说寇准的坏话，从而在宋真宗和寇准之间制造了一条鸿沟，使宋真宗开始对寇准产生矛盾，由欣赏寇准变为对他的嫌恶，因此得不到信任的寇准自然要从权力的顶峰滑落下来，王钦若的阴谋也就自然得逞了。

小人在打击异己时爱用挑拨离间的手段,并且善于运用这个手段,任何人都应该注意自己是否被列入了小人的异己分子名单,如果是的话,那么对小人的挑拨离间就不得不防了。

三、伪装和气,使人丧失警惕

小人在打击异己时,懂得使用最合适的方法,他们有时采用严刑峻法,利用武力将异己打倒,有的时候,小人能够在异己面前装出一团和气,像朋友一样,让异己在不知不觉中被打倒在地。

小人对异己伪装出和气的态度,其目的就在于让那些异己的高度警惕性丧失。因为小人和异己是一对冤家,双方像水火一样不相容,因此每一方都对另一方保持着高度的警惕性,因为一不小心,就有可能被对方击败,甚至会被对方一口吞掉,在这样的情势下,小人是难以对异己造成重创的。小人的聪明之处在此又得到了充分的体现,他们对异己的矛盾并不是完全暴露出来,而是在异己面前表现出友好的态度,以此来迷惑对方,让对方对自己的警惕性降低。异己的警惕性一旦降低,那么就给小人造成了可乘之机,小人完全可以在异己放松警惕的一刹那将他们置于死地。

小人案例之七十九:

严挺之是唐玄宗时期的一位大臣,不管论才还是论德,都可以做宰相。但是,严挺之生性耿直,不肯折腰事权贵,所以一直与宰相李林甫不和,在仕途上并不得志。

开元二十四年,严挺之在李林甫的陷害下被逐出京城,先到洺州任刺史,后来又调到绛州,唐玄宗由于受李林甫的迷惑,对

这件事也没有过问。

六年之后，唐玄宗在宫中和李林甫谈起了历史上的名君和贤臣，评价他们的得失功过。谈着谈着，唐玄宗忽然心血来潮，提起了已经作古的大臣张九龄，张九龄也是因为李林甫的陷害而被罢官的，在谈到张九龄时，唐玄宗的惋惜之情溢于言表，李林甫马上说张九龄居官自傲，违背圣意，结党营私，作出不轨之事，不应对他惋惜，但唐玄宗对李林甫的话却像没有听见一样，他的内心仍然感到一丝内疚，他由张九龄又想到了与张一起被贬的严挺之，便问起了他的下落，李林甫只得如实相告。唐玄宗听完后说：“严挺之是个忠直之臣，人也很干练，这样的人可以重用，不应该在州郡做事。”

听到这里，李林甫不禁心慌意乱，严挺之是被他赶走的。如今再被朝廷召回京城，岂不是将一只老虎安置在自己身旁。一时不慎，自己的相位就会不保。严挺之是他的仇人，他决不能让已被打倒的政敌再重新站起来。他心里虽然这样想着，但表面上却又装出很恭顺的样子对唐玄宗说：“陛下爱才重才，实为明君。如果陛下信赖我的话，这件事就交给卑职处理吧！”

唐玄宗点了点头，说：“那就有劳爱卿了。”

在返回官邸的路上，李林甫的心怎么也不能平静下来，他对唐玄宗的举动有些吃惊，更害怕严挺之会东山再起，他必须要想到一个办法不露声色地遏制严挺之的复出。这一夜，李林甫久久不能入睡，他苦苦思索着，终于，一个毒辣的计谋渐渐酝酿成熟了。

第二天，李林甫召见严挺之的弟弟严损之。严损之是一个小官，他虽然与严挺之是同胞兄弟，但性格却迥异，他才能平庸，胆小怕事，没有远大的抱负，只图平平安安过日子。

听说李林甫要见他，严损之很是害怕，他知道自己哥哥与李林甫政见不和，恐怕自己因此受牵连，所以当他见到李林甫时有些举止失措。然而，出乎他的意料之外，李林甫面带亲切的笑容，和颜悦色地迎接他，并让人为他斟茶让座，没有一点儿盛气凌人的样子，也看不出有什么敌意。

之后，李林甫才貌似关心地对严损之说：“尊兄先前在京时，勤勉供职，政绩斐然，我对尊兄也一直以朋友相待。但后来，他被贬出京城，我也爱莫能助，他做地方官这么多年，一定吃了不少苦，也该回京城了，我们应该想个办法调他回京，这样对你有好处，我的心也才能安宁。”

听到这些话，严损之有些半信半疑，他知道李林甫和他哥哥的关系，但又看不出李林甫有什么恶意，于是便试探着问：“家兄是获罪之人，圣上难道会宽恕家兄？”

李林甫说：“陛下是开明圣主，他对尊兄很有好感，只要他能来京城一趟，面见陛下，就很可能被陛下重新起用。”

“家兄乃一州刺史，来京城总要有个理由才是。”严损之说道。

“那是自然，我看你可以让尊兄写一个奏折，就说身患风疾，来京治疗，我把这个奏折呈给陛下，并给尊兄说些好话，陛下可能会答应。等尊兄来京后，我们再一起去拜见陛下，请求陛下降旨任官，相信能够如愿以偿。”

李林甫恳切热情的态度由不得严损之的不信。他想，只要李林甫肯帮忙，那么哥哥一定能够来京任职，他对李林甫十分感激，答应马上与严挺之联系。

当严损之将这一消息告诉严挺之时，严挺之有些喜出望外。急切回京的心情使他忘掉了李林甫的为人，丧失了对李林甫的

警惕。他马上按照李林甫的授意写了奏折,并特意嘱咐弟弟转达他对李林甫的谢意。

严挺之将奏折送给李林甫后,他见上面写的内容完全是按他的意思写的,不禁心中暗喜。他把奏折呈给了玄宗,玄宗看到奏折上写着“近染风疾,请入京就医”时,大失所望,问李林甫是怎么回事。

李林甫回答说:“那天陛下让臣办理挺之来京之事,臣便派人前往绛州转达您的旨意,并作出挺之来京后的职事安排,谁知道,使者还没有回来,挺之的奏折就先到了。挺之得了风疾,臣也很惋惜,但事已至此,惋惜也没有用。依臣看来,严挺之已经衰老,虽有才能,却难赴重任,不如给他一个闲职官员,让他在东都治病,颐养天年。”

唐玄宗摇头叹息:“挺之得了这样的病,真是可惜了朕的一片苦心呀!”

李林甫劝玄宗不要难过,并说为了严挺之的健康,应速召他来东都治病,唐玄宗点头同意。

就这样,严挺之被调到东都洛阳,出任詹事府詹事,虽然他的品级是正三品,却没有实际权力,他在仕途上的升迁机会又一次被李林甫破坏了。

严挺之本来与李林甫是政敌,因此,严挺之对李林甫的警惕性应该是很高的。在严挺之保持高度警惕性的时候,李林甫要想打击他也是十分困难的。所以,只有想方设法让严挺之放松警惕,李林甫才能抓住可乘之机。这样的方法让李林甫找到了,他对严挺之的弟弟装出非常热情,和气的态度,从而使对方对自己丧失了警惕,使对方对自己的话深信不疑,使自己有能力牵着

对方的鼻子走,直至严挺之走进自己早已设计好的圈套。达到了李林甫打击异己的目的。

小人是最善于伪装的,他们能够在自己最痛恨的人面前露出最甜蜜的微笑,而当自己的异己还迷惑于他的微笑时,他就会对他们毫不留情地下了毒手,“口蜜腹剑”是小人品格真实的写照。“口蜜”只是为了麻痹对方,而“腹剑”才是他真正的目的。

四、装出弱势,使人掉以轻心

任何对立的双方其力量总不是平衡的,一方的力量比较强大,另一方的力量比较弱小,小人对这个道理非常明了。在争权逐利,打击异己的过程中,小人并非总是在力量上占优势,也不是总那么飞扬跋扈,在自己的羽翼未丰、力量尚弱小的情况下,小人非常善于装出弱势,使别人忽视自己的存在,让他们对自己的力量掉以轻心,在这一段时期内,小人趁机拉拢朋党,集聚力量,为以后剪除异己打下基础。

装出弱势,使人掉以轻心是小人在自己力量还弱小的形势下采用的一种方法,这种方法常使小人能够以退为进,以守为攻,因为装出弱势,可以赢得别人的同情;装出弱势,可以遮掩自己的锋芒;装出弱势,可以避免矛盾的激化。正因为此,小人常常通过装出来的弱势,将自己深深地保护起来,而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又很快表现出其强悍内心,对异己分子大打出手,毫不手软。

小人案例之八十:

永元七年(95年),汉和帝年届十七,在全国范围内选用美女充实后宫,年方十五岁的邓绥也被选入宫中,邓绥高大丰满,

有沉鱼落雁之貌，闭月羞花之容，在宫中如云的美女中仍是出类拔萃，鹤立鸡群，宫廷中的人都为她的美丽所折服，并且她为人聪慧，非其他女子所能比，所以，她一进宫便得到了汉和帝的无比宠爱，第二年的冬天便被封为贵人，皇后阴氏从此被皇帝疏远了。

邓绥富有心计，她知道宫中的斗争异常残酷，而她一个弱女子刚刚进宫，还没有可以利用的资源，她必须将自己的政治野心隐藏起来。所以，皇帝对她越是宠爱，她越是谦逊守法，注意搞好宫中的上下关系。她在宫中小心谨慎，一言一行都恪守宫廷礼法。对待阴皇后，她更是小心侍奉，关怀备至。对待其他嫔妃，她经常克制自己，与她们不发生冲突，她还常给宫中的宦官、杂役等人施以小恩小惠。这么做的时间久了，宫中对她一片赞美之声。汉和帝对她更加宠爱，这使她逐渐有专宠后宫的趋势了。

邓绥虽然得到汉和帝的专宠，但她知道自己刚入后宫，根基不深，难以马上扳倒阴皇后，坐上皇后的宝座，因此，她仍用尽心机，刻意显示自己的贤淑。

有一次，邓绥生了病，汉和帝批准她的母亲、兄弟入宫探视，不限制看望的时间和次数，这是皇帝的特恩。但是，邓绥却劝汉和帝说：“宫中是禁地，您让我的家人长时间的在内廷逗留，这就会使陛下担上辜私之名，臣妾对此深表担忧。这么做对上、对下都不利，我不愿意这么做。”这番话着实令汉和帝欢喜，他连声赞叹说：“别人都以能多次进入内廷为荣，而你却深以为忧，能够自我抑制，这真是难能可贵啊！”

内廷中的皇后、嫔妃都过着穷奢极欲的生活，她们佩戴各种各样的金银手饰，身穿亮丽的衣服，呈现出一派富贵俗艳之气，

而邓绥却反其道而行之，不加修饰，不戴饰品，只穿浅色素雅的衣服，这在一片俗艳之中尤如出水芙蓉，更加引起汉和帝的注意和喜爱。同时，邓绥的这一举动又使阴皇后和众嫔妃误以为她甘愿淡泊，不争宠献媚，这使她们对邓绥开始掉以轻心了。

邓绥害怕得罪阴皇后，所以，每当汉和帝临幸她的时候，她都称病请免，但汉和帝却无节制地临幸其他嫔妃，虽生了不少皇子，但都因先天不足而早夭，邓绥装做对此非常着急，常常有意为此哭泣、叹息，又多次选取美女，让汉和帝临幸，以便多生龙子，这样，汉和帝更加宠爱她了。

汉和帝宠爱邓绥，宫中对邓绥也是一片赞美，这使阴皇后看在眼里，气在心头，她开始憎恨起邓绥来了，几次对邓绥恶语相向。一次，汉和帝病重，阴皇后暗地里说：“皇帝死后，我临朝称制，一定要把邓氏满门抄斩，不让邓氏全家留下一个活口。”这句恨话被宫内杂役听到了，而宫内的杂役们多数早已是邓绥笼络好的心腹了，这句话很快便传到邓绥那里，她决定以此作为反击阴皇后的机会。

邓绥对这件事小题大做，借题发挥，当着众宫人的面，她痛哭一场，她一边哭一边说：“我竭尽全力地侍奉皇后，可是她却还不能宽容我，看来我确实应该死了。妇人虽无从死之义，但是我死可以上报皇帝的宠爱，中解宗族之祸，下不使阴后有‘人彘’之机。”这番话表面上看是邓绥自谦自怜，没有害人之心，其实她话中有话，绵里藏针，直刺阴皇后。原来“人彘”有个典故，汉高祖刘邦死后，阴险毒辣的吕后迫害刘邦生前的宠妃戚夫人，将戚夫人的手足全都砍去，让她住在猪圈中，称她为“人彘”，邓绥这番话无疑是将阴皇后比做吕后。

说完这些话后，邓绥拿起毒药，作势要饮毒自杀。自然她身

旁的宫人会将她拦住，夺走了毒药。

这件事传到汉和帝那里之后，他对阴皇后的话非常气愤，对邓绥却更加怜惜了。

永元十四年(102年)，阴皇后因为巫蛊、诅咒一事被废，忧愁而死。不久，邓绥由贵人晋封为皇后，达到了她的政治目的。

自从邓绥进宫之日起，她就认清了自己最强有力的异己，这就是阴皇后，但当时，邓绥刚刚入宫，根本没有能力动摇阴皇后的地位，并且稍有不逊都可能会招来杀身之祸。因此，她不得不将自己的真实面目和意图隐藏起来，小心谨慎地对待自己的异己。

而邓绥伪装出来的谦恭也着实令阴皇后迷惑了一阵子。而这为邓绥赢得了时间。她在这段时间内，一是想尽办法获得汉和帝的宠爱，一是笼络大批的宫人，让他们做自己的羽翼。经过一段长时间的精心营造，她的力量逐渐壮大起来，此时的阴皇后也看透了邓绥的本质，当阴后再想控制邓绥时，她却已经无能为力了。

小人知道在自己力量弱小时如何保全自己，他们会通过各种方式将自己装扮成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以此来麻痹异己，让异己对自己掉以轻心，自己则在暗中积聚力量，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抛弃伪装出来的弱势，凭借自己积聚的力量给异己以致命的打击。如果小人明知自己力量弱小，却对那些力量强大的异己直接对抗，那就会自讨苦吃，异己没有被打倒自己的地位却被动摇，更有甚者会性命不保。凭借小人的智慧，他们是不会做出这样的愚蠢之举的。

五、制造陷阱,诱人入套

制造陷阱,诱人入套是小人在打击异己时使用的一种非常歹毒的方法,这种方法一旦成功,往往会最大程度上达到小人的目的,异己一旦落入小人设计好的陷阱,往往就不能自拔,给自己招致毁灭性的打击。

小人在打击异己时,一是依靠外在的机会,抓住这样的机会,打击异己;一是自己创造机会打击异己,而制造陷阱,诱人入套就属于后者。

制造陷阱,诱人入套就是小人事先经过周密的安排、计划,给自己的异己挖好陷阱,设好圈套。之后,小人再想办法将异己引入陷阱之内、圈套之中,这样一来,异己就像凶猛的老虎失去锋利的牙齿一样,对小人没有一点反抗力量,只能任由小人宰割。因为他们一旦落入陷阱,钻进圈套,就会被小人牢牢地套住,就算他们有天大的本领也无济于事了。小人利用这一招打击异己,历史上有许多案例。

小人案例之八十一:

开元三年,唐玄宗立次子瑛为太子,太子的母亲为赵丽妃,原来很受玄宗宠爱,所以瑛才能被立为太子,可是后来,赵丽妃受宠的局面发生了改变,武惠妃开始受宠,并且为玄宗生下了寿王李瑁。唐玄宗对太子瑛的宠爱不可避免地转移到寿王李瑁身上。李瑛对此是敢怒不敢言,只有忍气吞声,小心行事,但是,工于心计的武惠妃却不想安安稳稳过日子,她要废掉太子瑛,立自己的儿子李瑁为太子,这样,她以后就是皇太后了。为了达到这样的目的,武惠妃一直在想着办法,终于有一天,她想出了一条妙计。

这一天，武惠妃召见太子李瑛、鄂王李瑶和光王李琚，三人来到后恭立一旁，这时武惠妃语气温和地让三人坐下，关切地问起他们的生活起居来。

过了一会儿，惠妃忽然煞有介事地说：“太子可听说过盗贼进入宫中的事？”

太子瑛一惊，连说不知，李瑶和李琚也连连摇头。

武惠妃接着说：“这么大的事你们怎么都没听说过？那天圣上看戏时，有盗贼神不知鬼不觉地偷走了准备赐给表演者的锦绣衣服，险些惊了大驾，我有一个装蟋蟀的小金笼子，是皇上赐的，前几天也找不见了。”

太子瑛问道：“盗贼有这么大的胆子，敢到宫中行窃？”

武惠妃危言耸听地说：“丢几件东西也不算什么，关键是宫中的安全，太子殿下是大唐的未来，二王也身负重任，为了慎重起见，最好要有些防护，若出了意外可就不堪设想了。我虽然不是你们的亲生母亲，可心里时刻挂念着你们啊！”说到这里，她满面忧愁，眼泪在眼眶中打着转。

太子瑛并不相信惠妃的话，但他想到自己身为太子，肯定有许多人对此虎视眈眈，不要说有盗贼，即使没有盗贼，加强防备也是十分必要的。想到这里，他和二王谢过惠妃便回东宫去了。

此后，太子李瑛和二王李瑶、李琚果真加强了防范。他们穿上了甲衣，增加了随从，好像在时刻警惕着意外事情的发生。

这一切，早就有人报告给了武惠妃，于是武惠妃向唐玄宗状告太子和二王，说他们披甲入宫，欲有异图。

唐玄宗听说十分震惊，他不相信太子和二王会做出大逆不道的事来，武惠妃见唐玄宗不信，便说：“陛下如果不信，可派人

暗中察看,真伪自明。”

为了弄清事实真相,唐玄宗决定派心腹太监暗中跟踪察看,结果自然如惠妃所言。唐玄宗听了太监的汇报后大为震怒,大骂太子和二王,说他们不忠不孝,狼子野心,后来,经过一番思想斗争,终于下了一道御旨,将太子瑛、鄂王瑶和光王琬废为庶人。

这道无情的诏书一宣布,太子瑛、鄂王瑶和光王琬才知自己中了武惠妃的奸计,可是他们对于自己身遭诬陷之事有口难辩,只得又气又恨地接受了这一残酷的事实。

小人案例之八十二:

李适之是唐玄宗时期的一位大臣,因为有才能并且勤于政事被任用为宰相,而他又不愿摧眉折腰事权贵,所以,他就自然而然地站到了右丞相李林甫的对立面上,于是李适之成为李林甫打击的目标。

为了搞倒李适之,李林甫想了好多办法,但总觉得不是很完美,后来,他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为李适之设好了一个圈套。

这一天,李林甫派人到李适之府上,请他到自己家里喝酒,说是自己喜得佳婿。李适之本来就看不惯李林甫的所做所为,所以根本不想去赴这个宴,但又怕和李林甫的关系搞得太僵,于是只好极不情愿地前往。

酒宴开始之后,李林甫亲自为李适之斟酒,双手举着,送到李适之面前,这一过分谦恭的举动使李适之不知如何是好,他猜不出李林甫到底是何用意。但当着众人的面又不好拒绝,便双手接过,一饮而尽,李林甫连呼好酒量。接着,李适之又起身为李林甫敬酒,以表谢意。

李适之生性豪放,又爱饮酒,这天晚上又喝了不少,渐渐有些醉意,这时,李林甫说道:“华山有金矿,如果开采冶炼,可以富

国。”

李适之半醉半醒地问道：“右相所言可是事实？”

李林甫说：“不瞒左相，这是小婿户部员外郎郑平从工部员郎口中听说的，工部员外郎管库藏钱帛，怎么不关心金矿的事？想来必定属实。”

李适之点了点头，李林甫接着说：“陛下现在还不知道这件事，如果奏明圣上，圣上一定会龙颜大悦。”说到这里，他环顾了一下众人，说：“大家可不要抢功呀！”大家笑了笑都说：“有右相在，我等哪敢抢功？”

李林甫说：“我已位极人臣，没有什么更高的追求了，这桩美事还是留给左相吧！”

李适之听后也没有细加考虑，一回到自己的住处，便乘着酒兴写了一份奏疏，向皇帝禀报了华山有金矿这件事，请求皇帝派人开采，增加国家收入。

唐玄宗接到李适之的奏折后，对这件事很重视，便向李林甫询问这件事，当他得知这一奏折果然是李适之所奏时，心中不禁窃喜，知道李适之已经钻进了他早已设计好的圈套之中。

李林甫略带些忧心忡忡地说：“华山有金矿，微臣早就知道，只是没有向陛下奏明。”

“右相为何知而不报呢？”唐玄宗很纳闷。

“实不便奏报。”李林甫回答说。

“为什么呢？”唐玄宗追问道。

这时，李林甫才笑着说：“难道陛下忘了，华山是陛下的本命山吗？”

唐玄宗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华山是一座道教名山，唐朝的皇帝们又大多信奉道教，唐玄宗也不例外，他把华山视为本命所

在。开元初年，唐玄宗还曾经试图派人在华山西峰的半山腰凿上“开元”两个字，只是因为山峰过于陡峭才取消了这个计划。

李林甫将这些说起，就是为了说明华山是皇帝之本命，王气之所在，不宜开凿，李适之为了金矿开采华山，是对皇帝的大不敬。

唐玄宗听了李林甫的话后，好像突然醒悟了一样，他对李林甫说：“今天这件事幸亏爱卿提醒，如果听了李适之的话，开采华山，惊动了玄元皇帝的在天之灵，说不定会给大唐带来深重的灾难，李爱卿真不愧是朕之忠良之臣啊！”

李林甫故作谦虚地说：“陛下过奖了。臣真的希望陛下能够修道有成，万寿无疆！”

唐玄宗对李林甫的恭维话非常满意，对李适之却是越想越气。李林甫走后，他便把李适之叫来，大声训斥：“你身为左相，处理事情却欠考虑，你明知华山是朕的本命所在，为什么还要奏请开凿，真不知你是何居心！从今以后，如果再有什么事需要上奏，先和右相商量一下，他同意了你再上奏！”

李适之满肚子委屈，唐玄宗却不容他申辩，没有办法，只好灰溜溜地出宫，后悔不该听李林甫的话，误入了他的圈套。

这件事以后，唐玄宗开始对李适之疏远起来，李适之无法越过李林甫直接面见皇帝，他这个宰相也只是徒有虚名，没有真正的实权，陷入了受制于人的可悲境地。

武惠妃对太子瑛，李林甫对李适之，采用的都是制造陷阱，引诱他们钻入圈套的方法，他们事先经过精心设计，为自己的异己挖好陷阱，设好圈套，之后，他们又用某种方法引诱异己落入陷阱，使他们误入圈套，再接下来，他们就可以随心所欲地对异己进行打击了，结果是太子瑛被废，左丞相李适之被疏远，小人

武惠妃和李林甫的阴谋得逞。

小人在为异己造陷阱、设圈套时，非常善于伪装，因为只有他们伪装得好，他们造的陷阱和设的圈套才不会被异己识破，如果他们露出一点点破绽，那么很可能会前功尽弃，甚至会招来异己的奋力反击。

制造陷阱，诱人入套的方法对于小人的异己来说往往是致命的。因为异己往往是在不知不觉中落入小人的陷阱中的，在落入陷阱之前，他们很难看清那是小人设置的圈套，而在落入陷阱之后，他们就是有浑身的解数也难以施展了，他们只能被小人玩弄于股掌之间。

所以说，一旦小人为异己制造好陷阱，并且用适宜的方法使异己误入圈套，那么，这些异己十有八九是会受到沉重打击的。

第七章 君子为什么往往败在小人手里

冲突与矛盾是小人和君子之间关系的主要方面,那么在小人和君子之间就不可能不存在争斗,而从历史的经验上看,争斗的结果又往往是小人获胜而君子战败,这样的例子可以说是不胜枚举:岳飞惨死于秦桧手下,伍子胥被伯嚭陷害而自刎;孙中山被袁世凯所骗而下野……忠臣良将,正人君子与奸佞之徒交锋,败下阵来的却常常是前者,难道真应验了“行善的受贫穷又命短,作恶的享富贵又寿延”这句古话了吗?难道真是苍天无眼、老天爷不公平吗?难道真是在个人能力方面与小人相比正人君子有所不及吗?

其实,这些都不是正人君子败于小人之手的真正原因,君子败于小人之手还有一些根本性的原因。这些根本性原因的存在为君子的失败和小人的获胜在很大程度上提供了必然性。更具体地说,君子往往败在小人手里的原因主要有四点:

第一,君子的志向是成就一番事业,为百姓谋利益,为国家图富强,从而也为自己树立美名。而小人却没有这样的志向,他每时每刻都在考虑的只有一个问题,这就是如何打倒对自己有威胁的人,以此来保证自己的个人地位不被动摇,自己的个人名利不会受损。

第二,君子在做事时注意照顾大局,有时宁愿牺牲自己的利益来保证整体的利益,在君子的心目中,“大家”是首要的,“小家”是次要的。小人则不同,他们为了获取个人利益不怕牺牲一切,不怕破坏一切。

第三,君子有操守,他们做事之前总要考虑到他们的行为是否符合道德规范,是否符合社会价值标准,如果他们要做的事有违于道德规范和社会价值标准,那么他们就不会去做这样的事,而小人做起事来无所顾忌,只要能达到他们的目的,他们会不择手段。

第四,君子做事讲究原则,在追求其目标的过程中,更多的凭借自身的实力,不愿意通过拉帮结派来增强自己的力量。而拉帮结派,依附权势是小人的特长,小人也正因为这个特长而增强了自己的力量。君子在与小人的争斗中,往往因为势单力薄而处于不利地位。

以上四点充分说明了君子在和小人争斗中常常战败的原因。下面,我们将分节对这四点原因进行更加深入的探讨。

第一节 君子考虑怎么做事； 小人考虑怎么对付人

君子和小人都有各自的特点，要讲有真才实学，能够成就一番事业，那是非君子莫属，要说会算计，捕捉人性的弱点，那小人还是技高一筹。

对于君子来说，都有很强的事业心。他们有远大的理想，宏伟的目标，希望自己能够在短暂的一生中成就一番事业，因此，在年轻时，他们都刻苦攻读，磨炼自己的意志，砥砺自己的性格，增长自己的才干，为自己以后成就事业打下良好的基础，长成以后，君子考虑的事情只是依靠自己的真才实学干一些正事、大事，他们将所有的时间，精力和心血都投到事业上，很少考虑如何对付那些心怀不轨的小人，在他们心目中，做事是第一位的。

小人也有自己的理想和目标，但他的理想和目标在更大程度上是利己的，在实现自己理想和目标的同时，他们是丝毫不顾及别人的利益的。同时，小人又缺乏真才实学，单凭他们自己的才干，是不能实现其理想 and 目标的。但小人是非常聪明的，他们知道单凭才干来满足自己的欲望这条路走不通，于是便选择了另一条路，那就是想方设法打击那些有才干的人，将这些有才干的人打倒，不让他们与自己争雄，那么自然就是自己控制大局了。所以，小人每天考虑的不是如何做一些有意义的事，而是如何对付别人，如何打倒异己。

正因为君子和小人考虑的重点不同，君子考虑的是怎么做事，小人考虑的是怎么对付人，所以当君子和小人发生争斗时，考虑怎么做事的君子自然就处于不利地位，知道如何对付人的小人却能屡出奇招，将君子击败。

一、君子谋事不谋人，小人谋人不谋事

君子和小人平时考虑的问题不同，君子考虑的是如何成就事业，而小人则把更多的精力放在了如何对付人上。当君子和小人发生争斗时，知道如何对付人的小人自然会站上风。

小人案例之八十三：

张九龄是唐玄宗时期的一位贤相，开元二十四年，唐玄宗过生日时，张九龄送给他一本记载前代兴衰的《千秋金镜录》，希望唐玄宗能够以史为鉴，能够勤于政事。

得到这样特殊的贺礼后，唐玄宗给张九龄写了一封信，对他大加赞赏。但张九龄心里明白，此时的唐玄宗已不是原来那个励精图治、善纳直言的唐玄宗了，唐玄宗之所以赞赏他，只不过是群臣面前装装样子。

这年十月，唐玄宗行幸东都洛阳，原打算在洛阳多住一些日子，第二年的二月再返回长安。但是，唐玄宗刚到洛阳不久，就有人报告说宫中闹鬼。唐玄宗信奉道教，一听说闹鬼便紧张起来，便召集宰相们商议提前返回长安这件事。

张九龄对闹鬼之说一点也不相信，觉得它不过是子虚乌有，更重要的是，当时正是农忙季节，各地正在忙着秋收，如果唐玄宗执意返回长安，那么沿途州县一定要细心接待，这就会影响秋收和秋种。农业是国家的根本，伤农之事还是不做为好，所以张

九龄力陈得失,请求皇帝以农事为重,还是等到了冬天,粮食收获完毕,装入粮仓之后再返回长安,侍中裴耀卿对张九龄的想法完全赞同。

可就在张九龄和裴耀卿劝谏唐玄宗不要急着返回时,同样以宰相身份被召来的李林甫却三缄其口,他一边用心听张九龄和裴耀卿的说劝,一边用心揣摩皇帝的心思。等唐玄宗说再考虑考虑时,张、裴二人退下,李林甫却假装脚疼走在后面。等张、裴二人走远时,李林甫对唐玄宗说:“臣并非脚疼,而是有话要对陛下说,长安和洛阳就像陛下的东西二宫。想来时来,想走时走,为什么还要在何时来何时走这个问题上犹豫不决呢?”

唐玄宗说:“卿有所不知,中书令张九龄在‘千秋节’时送给朕的《千秋金镜录》中,记载着太宗皇帝行幸不碍农时的事,如今我明知故犯,岂不是让天下议论?”

李林甫说:“陛下不必过虑,何去何从是陛下自己的事,别人无权干涉。如果说妨碍农时,可以免除沿途的捐税。请陛下不要再犹疑不决,可以传下御旨,即日西行。”

听完李林甫的话,唐玄宗有些动摇了,他说:“张九龄素以直言敢谏著称,如果我不听他的劝告,恐怕他不会罢休啊。”

李林甫诡秘地一笑,说:“陛下您是君,张九龄是臣,天下哪里有君怕臣的道理。我看张九龄居功自傲,根本不把陛下放在眼里,跟陛下说话时像在教训陛下一样,若长此以往,那么皇上的尊严将不保,所以陛下不要太娇惯了张九龄。”

李林甫的这番言论终于使唐玄宗拿定主意,即日西行,并且使唐玄宗对张九龄开始有了看法。而对于这些,张九龄却还蒙在鼓里,他根本没想到李林甫会在背后给他一刀,因为李林甫见到张九龄时仍然是谈笑风生,和蔼可亲。

唐玄宗刚回到长安不久,宫中便出了要废太子这件事。原来的太子瑛是赵丽妃所生,后来赵丽妃在玄宗那里失宠,玄宗开始宠爱武惠妃。生下寿王瑁,武惠妃当然想让自己的儿子成为日后的天子,于是便想方设法陷害太子瑛,在玄宗面前说太子的坏话。

后来,武惠妃制造陷阱,使太子瑛,鄂王瑶和光王琚落入圈套,武惠妃诬告他们三人想篡权夺位,在唐玄宗面前告了一状,唐玄宗信以为真,盛怒之下,将宰相们召进宫来,商量废太子和二王这件事。

张九龄听完玄宗的话后,觉得事有蹊跷,他不相信太子会图谋不轨,便对玄宗说:“陛下践祚已近三十年了,太子诸王从未离开过深宫,每天都在读书,学习治国安邦之道,这么多年一直安分守己,现在太子和二王都长大成人,并没有什么过失,陛下为什么偏听偏信,凭一时喜怒将他们废掉呢?况且,太子是未来的国君,不能轻易动摇他们的地位,春秋时晋献公听信骊姬的谗言杀了太子申引起晋国三边大乱;汉武帝相信江充的诬告治了太子戾的罪,致使京城内发生了流血事件;隋文帝听信独孤皇后的话废了太子勇,最终导致隋的灭亡。所以说,废立之事,一定要谨慎。如果陛下一定要这样做,臣不敢奉诏。”

张九龄是中书令,负责起草诏书,如果他不同意那么诏书就无法制定,唐玄宗听张九龄的话有理有据,并且又很坚决,便开始沉吟起来,不再坚持废太子二王。

李林甫还是像上次那样一言不发,等别人都走了后,他对玄宗的贴身宦官说:“立谁为太子是陛下的家事,何必去问外人呢?”宦官又将李林甫的话告诉了玄宗,玄宗对这件事还是很犹豫。

李林甫退朝后又赶紧派人将议事的情况告诉了武惠妃，武惠妃得知张九龄从中作梗，便派心腹牛贵儿带了一份厚礼，到张九龄的府上，劝张九龄说：“宰相大人何必这样固执呢？有废就有立，如果大人能够帮助寿王成为太子，那么以后就会常居相位，大人又何乐而不为之呢？”

张九龄听后大怒，骂道：“贱奴好生大胆，竟敢威胁利诱老夫。回去告诉你家主子，我并非见利忘义，趋炎附势之徒，废太子的事绝对不干。”

牛贵儿被骂了一顿，回去告知武惠妃，武惠妃更是对张九龄恨得要死，于是和李林甫联合起来，利用一切机会在玄宗面前说张九龄的坏话，唐玄宗也就对张九龄渐渐疏远起来。

作为小人的李林甫考虑的问题与张九龄不同，在他眼中，什么唐朝的兴盛，什么百姓的幸福，什么社会的安定，统统与他无关，他关心的只是他个人的地位、权势和利益，为了保证他不失去其地位，权势和利益，或者为了谋取更高的地位，更大的权势和更多的利益，他不容许有其他人与他共享这些东西，这些人一旦出现或者有出现的可能，他就会想尽一切办法将这些人打倒。所以，他们每天考虑的不是多做一些于国于民有益的事情，而是时刻注意哪些人会成为他的竞争对手，这样的竞争对手一旦出现，那么谋算这个竞争对手会成为他全日制的工作。

张九龄败在了李林甫的手上，主要原因就是因为张九龄考虑的是如何将事情做好，李林甫考虑的是如何将竞争对手扳倒，在谋算人这方面，张九龄自然比李林甫差了一个档次，所以，张九龄的败北也是不可避免的了。

二、君子不能时时防范小人，小人却时刻算计君子

君子考虑的是干正事，把绝大部分时间和精力也放在了自己追求的事业上，因此，就不可能每时每刻都在提防小人，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研究小人的伎俩，揣摩小人的心思，他们将自己的注意力完全放在了事业上。

小人也有“事业”，他们的“事业”就是怎样对付人，怎样对付那些阻碍自己谋取私利的人，因为他们对此专心致志地研究，并在实践中积累了大量“宝贵的经验”，所以在对付起人来，他们可以说是“轻车熟路”。况且，他们时时都在琢磨人，时时处处留意君子的破绽和短处，寻找打倒君子的机会，一旦机会到来，他们就能紧紧把握住这次机会，给君子以痛击。

因为小人时时在算计君子，而君子却不能时时防范小人，所以，在君子和小人的争斗中，优势常常在小人一边。

· 小人案例之八十四：

唐朝晚期，因为连年的战乱，经济凋敝，百姓穷困，一时间民怨沸腾，唐政府也饱尝入不敷出之苦，唐朝的统治者为了改变这种局面，于上元元年五月起用刘晏为户部侍郎，管理财政收支，钱币制造，食盐专卖等事务，刘晏原为京兆尹，以“善治财利”而著称于世，这次朝廷任用他，也正是因为他有这方面的才能。

刘晏被任用后，先与第五琦分理天下财赋，后与韩滉分掌天下财赋，至大历十四年韩滉被免职，刘晏又独自领导国家财政工作，直到建中元年被免职，前后共二十年的时间，一直挑着唐政府经济工作的大梁。

刘晏在管理国家财政，经济工作时，真可谓呕心沥血，为唐朝经济的繁荣操碎了心，因而也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举例而言，

刘晏在开始办江、淮漕运时，唐政府全年的收入不过四百万缗，而五年之后，唐政府的收入就骤增到一千二百万缗，增加的收入中有百分之七十来自江淮盐利，并不是从农民那里搜刮来的。

刘晏管理国家经济工作，始终“以爱民为先”，他重视农业生产，尽量减少农民的负担，采取各种措施，稳定农民的生活，自从刘晏管理经济工作后的十几年间，唐朝的统辖地区增加了 390 万户，所增加的人口，都是在刘晏管辖的经济地区之内。

可是，就是这样一位专心治事，才能超群，为唐朝统治者立下汗马功劳的贤良之臣，仍然不能躲过小人的陷害，最终被无情杀害。

作为一位君子，刘晏在专心搞好工作的同时，也不得不花些时间和精力考虑如何对待那些对他虎视眈眈的小人。他十分清楚，他的理财思想是“以爱民为先”，各项政策措施也是根据这一思想制定出来的，这样，必然会引起那些主张“竭泽而渔”的昏愤官僚的抵制、反对和仇恨。如果和这些人的矛盾处理不好，那么自己的主张就会处处碰壁，自己所追求的事业也就不可能成功。为此，刘晏不得不在一些次要方面作出一些让步，但在理财方针上却是丝毫也不动摇，比如，刘晏安排了一些权贵的亲信在自己的部门工作，给他们丰厚的薪俸，但并不让他们管理实际事务，之所以这样做，就是为了和那些权贵中的小人达成某种程度的妥协，以免妨碍自己所追求的事业。

可是，正如前边提到的，君子的主要精力用在了事业上，他们不可能每时每刻都在考虑如何对付那些小人，刘晏就是这样的君子，所以被那些时时算计他的小人打败也是情理中的事了。

唐肃宗时，狡诈的元载被任用为宰相。代宗即位以后，元载又勾结代宗的贴身太监董秀，对皇帝的好恶言行探听得一清二

楚,然后揣摩迎合皇上的心思,骗取了代宗对他的信任。他当盐铁使、租庸使时,不管百姓死活,肆意搜刮民脂民膏,当了宰相后更是大胆妄为,贪赃枉法,营私舞弊。他广占田地,建立十几所豪华的庄园,耗资巨大,代宗渐渐对元载的专权骄横无法容忍,便于大历十二年下旨抄了元载的家,并派吏部尚书刘晏审问他。

刘晏知道元载多年来培养了一大批党羽,不敢专断,代宗便让御史大夫李涵等人和他一起审理此案。刘晏秉公审理,将元载处死,元载的党羽之一、吏部侍郎杨炎也被贬为道州司马。杨炎自此便对刘晏怀恨在心,虽然被贬,但一直在等待机会报仇。

大历十四年,代宗驾崩,德宗即位。德宗因为当初被确定为太子时得到过元载的支持,所以想为元载翻案,因他爱好杨炎的文章,于是又提拔杨炎做宰相。

杨炎一朝大权在握,便想办法发泄他对刘晏久压在心头的愤恨。代宗生前宠爱独孤妃,喜欢她生的儿子韩王李迥,杨炎就在这件事上大做文章,对刘晏造谣中伤,说他曾密请代宗立独孤妃为皇后,动摇德宗当时的太子地位。杨炎痛哭流涕地对德宗说:“幸亏祖宗保佑,刘晏对先皇和陛下的离间才没有得逞,现在刘晏依然握有大权,我身为宰相而不能治他的罪,实在是罪该万死。”

德宗对杨炎的话信以为真,幸亏几位大臣说这件事没有查明,不能得出结论,德宗这才没有发作,但他自此对刘晏的好感尽失。

对杨炎来说,不打倒刘晏绝不罢休,他见对刘宴的诬陷没有成功,便又生一计,他提出,各种专使分割了尚书省的权力,建议将盐铁、转运等使之职仍交给户部管理。德宗答应,并免去刘晏所领的各种使职,接着,又借口刘晏“奏事不实”,把他贬为忠州

刺史。

但此时的杨炎仍是不依不饶，他任命与刘晏有矛盾的庾准为荆南节度使，作刘晏的顶头上司。庾准自然明白杨炎的用意，上任后不久便诬告刘晏与朱池通信，说刘晏怨恨朝廷，企图谋反，杨炎又火上浇油。德宗大怒，想降诏诛杀刘晏，又怕天下人不服，于是派亲信太监到忠州，将刘晏秘密杀害。

刘晏勤俭供事，廉洁奉公，他的政敌以为他执掌经济大权二十年，家里一定有金银财宝，便主张抄他的家，而抄家的结果却令他们感到意外，只有“杂书两乘，米麦数斛”。

刘晏与杨炎，一个为君子，一个为小人，刘晏为官考虑的是如何为黎民百姓多做事，如何为国家的繁荣昌盛多出些力，杨炎做官却没有刘晏那样的理想和抱负，他心胸狭隘，睚眦必报，国家的兴亡、百姓的死活是不在他的考虑之内的，他考虑的就是如何搞倒那些与自己不睦的人。

刘晏为官多年，自然也有一些政治经验，也知道小人得罪不起，因此有时他委曲求全，这正是为了防止小人的陷害而不得已为之。但是，刘晏不可能将主要精力放在提防小人上面，他有许多正经事要做，而小人杨炎，他却寻找一切机会打击刘晏。为了打击刘晏，他可以不做其他任何事。这样一来可以说刘晏对杨炎防不胜防，最终必然走向失败。

君子不能时时防范小人，小人却在时时寻找打倒君子的机会，所以小人总能找到打倒君子的有利时机，君子常常会因为小人的防不胜防而被击败。

三、君子光明正大，小人阴险狡诈

君子一味追求自己的事业，他个人没有不可告人的目的，所以，在做事时能够做到光明磊落。他们认为，心底无私天地宽，正义在自己手中，所以对待奸佞小人就毫不避讳，不同意他们的意见时就当面表明自己的态度，发现小人的过错时敢于当面指责。多数君子直言不讳，却忽视了他们批评的对象，如果被批评者是小人，那么君子的麻烦就来了，那些小人一有机会，就会对君子进行报复。

小人做事时却不像君子那样光明正大，因为他们的目的不可告人，所以就不能将自己做的事公之于众。他们喜欢做一些小动作，暗地里捣鬼，因为他们害怕自己的意图被别人发现。

常言道，“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小人对君子放的是暗箭，所以君子在与小人争斗时常常会败下阵来。

小人案例之八十五：

绍兴八年，宋高宗提拔枢密使秦桧为右相，此时，担任左相的是赵鼎。赵鼎与秦桧的关系一般，并非秦桧的心腹，所以，秦桧一上任便将赵鼎作为他打击的首要目标。

当时，宋金正在交战，赵鼎对于抗金不是很积极，他也主张宋金议和。但是，赵鼎的议和策略与秦桧的全面投降却不相同。

金国派使者乌陵思谋与宋议和，宋高宗和秦桧派人给乌陵思谋送了一份厚礼，命宰执大臣和乌陵思谋在都堂议事，但是后者却得寸进尺，要求宋朝的宰相到他的住所商量议和之事。赵鼎对此坚决反对，乌陵思谋没有办法，只好来到都堂，可是他来都堂时想给宰相行客人之礼，赵鼎制止了他，让他行了从官之礼，这才重重打击了乌陵思谋的嚣张气焰。

后来,王伦出使金国,赵鼎特别嘱咐王伦说,高宗登位已有很长时间了,宋朝和金国君臣关系早就确定下来,这次不能改变原来的礼节。关于地界划分问题,应当依照钦宗时订立的盟约,以旧河(黄河旧道,位于山东省)为界,不能以新河(黄河新道,位于江苏省)为界,如果金国对这两件事不答应的话,那么就拒绝与金国议和。

正因为赵鼎这些主张与秦桧无原则的投降不同,所以秦桧更要将赵鼎排挤出朝。

于是,秦桧便开始了他的黑箱操作。他先推荐肖振作侍御史,肖振一上台,他便指使肖振弹劾参知政事刘大中,说他“不以孝闻于中外,乞赐罢斥”。这件事明着是对刘大中,其实是针对赵鼎的,肖振弹劾了刘大中后,又到处放出风声,说赵丞相不久也会离任。一时间,关于赵鼎罢相的议论铺天盖地而来,其实这些谣传都是秦桧让人造出来的,目的就是动摇赵鼎的地位。

接着,秦桧又利用立太子这件事狠狠地黑了赵鼎一把。原来,宋高宗体弱,又因为在与金兵作战中过度惊恐而失去了生育能力,所以膝下无子。于是,他便选了宋太祖七世孙赵伯琮、赵伯玖进宫抚养。伯琮被封为建国公,原想让他做皇位的继承人。过了一段时间,高宗又封伯玖为吴国公。当时几位大臣商量这件事,都认为不合适。因为伯琮的封地建州,不过是一郡之地,而伯玖的封地吴,却是一个大都会。他们认为弟弟的封地不能超过兄长,赵鼎也这样认为。

于是,赵鼎等几位大臣想联名上奏皇帝,让他取消这一决定。秦桧答应参加,可是当赵鼎将奏折写好后,刘大中署名,秦桧却变卦了。赵鼎说,还是三人联名上奏为好,秦桧却说:“我明日再奏。”赵鼎没有办法,只得在没有秦桧署名的情况下将奏折

呈上。

第二天上朝时，赵鼎说：“建国公虽然没有被正式确立为太子，可是天下人都以建国公为太子，所以在处理封地这件事上应当慎重。”此时的秦桧却一言不发。

退朝之后，枢密副使王庶对秦桧的奸诈行为非常气愤，说赵鼎做错了事，不该信任秦桧。秦桧也怕这么做会遭到群臣的非议，便说第二天再单独面奏皇帝。

可是到了第二天秦桧单独面见皇帝时，他却说了另外一套话，他说：“赵鼎急着想立皇太子是因为皇上现在没有亲生儿子，皇上应该等有了亲子之后再立太子。”阴险的秦桧明明知道高宗没有生育能力，却故意说这样的话刺激宋高宗，使宋高宗对赵鼎极为不满。

事后，赵鼎知道高宗对自己成见太深，便上书请求辞职。绍兴八年十月，宋高宗罢免了赵鼎的相位，把他贬到绍兴府去了。而此后的秦桧独揽相权，变得更加独断专行了。

赵鼎之所以不敌秦桧，就是因为秦桧能暗地里使坏，赵鼎在明处谋事，而秦桧却在暗处谋人，赵鼎的一言一行秦桧了解得一清二楚，对于秦桧的所作所为赵鼎却丝毫不知，在争斗起来时，小人秦桧能够在暗处给赵鼎以沉重的打击，而赵鼎却只有挨打的份儿。

“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君子做起事来光明磊落，敢做敢当，就是与人争斗靠的也是自己的实力，这都是君子的性格所决定的。而小人做事却不讲光明正大，他只要能将对对手击败，什么手段都使得出来。搞阴谋更是他们的特长，君子之所以常常被小人打败，就是因为君子的阳谋敌不过小人的阴谋。

第二节 君子不忍破坏大局； 小人不怕破坏一切

君子和小人都有自己的奋斗目标,但是,正如前面章节中提到的那样,他们的奋斗目标是不同的。不仅于此,在追求其奋斗目标的过程中,他们表现出来的态度也是大相迥异的。

每个人在追求其个人目标的过程中,都可能会遇到这样的情况,这就是自己追求的目标常常会与外界条件产生矛盾和冲突。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刻意地去追求自己的个人目标,自己的个人目标或许能够实现,但这可能会对外界,对其他人或者整个民族、国家的利益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如果自己不愿意给其他人或者整个民族、国家造成危害,那么自己多年为之奋斗的目标可能就会付之东流;出现这种情况时,小人和君子的不同就极为明显的表现出来。

识大体、顾大局是君子的特点,当个人目标影响到大局时,君子会全部或部分放弃自己的个人目标,以这种方式来顾全大局。在君子看来,他的个人目标实现与否,可能只影响到他一个人,而大局的破坏会给许多人造成损失。当自己的个人利益与大局利益发生冲突时,君子还是以大局利益为重。所以,在两国交锋时,是君子身先士卒;在百姓有苦难言时,是君子为民请命;在皇上昏庸无道时,是君子敢于直谏;在路见不平时,是君子拔刀相助;在受人迫害时,又是君子能够忍辱负重。由此看来,君

子是能够为了大局而做出牺牲的。

小人却恰恰相反，他在追求其个人目标时根本不像君子考虑的那么多，他每时每刻考虑的都是如何实现其个人目标，获取其个人利益，至于采取何种方式实现其个人目标，获取其个人利益，他是不择手段的。在追求个人利益时，他不会考虑大局利益，甚至会以大局利益为代价换取个人利益。小人为了达成其目标，不惜出卖、毁灭一切，大到国家、民族的利益，小到个人的生命。

正是因为君子在追求个人目标的同时要考虑到大局的利益，而小人总是专心致志地追求其个人目标，此外别无其他，所以最后成功的多数是小人，而失败的多数是君子。

小人案例之八十六：

越王勾践卧薪尝胆的故事家喻户晓，这个故事教育人们只要有志向，能吃苦，励精图治就能战胜强大的敌人。实际上，越王勾践最后能够打败吴王夫差，是与吴国的重臣中出了小人有重大关系的。

公元前 496 年，吴越两国发生战争，吴王阖闾战败身亡，死前叮嘱儿子夫差要为父报仇，三年后，夫差为报杀父之仇，以伍子胥为大将，伯嚭为副将，统领大军攻打越国，越国惨败。

为了不被灭亡，越国大臣文种对勾践说：“现在我们只有求和才能保全越国，吴国的副将伯嚭贪财好色，并非君子，大将伍子胥却正直无私，有深谋远虑，两个人一直不能和睦相处，伯嚭担心伍子胥功劳过大，自己永无出头之日，吴王夫差也对伍子胥不大满意，暗中庇护伯嚭，我们只要到伯嚭的军营，送上一份厚礼，再带上几名美女，贿赂伯嚭，他肯定能帮我们办成议和之事。”

越王勾践现在无计可施,只好派文种带上八个美女,二十双玉璧,一斤黄金,到吴国的军营中拜见伯嚭,并奉承他说:“将军您是吴王最信任的人,论功劳之大也非您莫属,吴国大事的决定权都掌握在您的手中,只要您在吴王面前美言几句,那么吴越就可以熄战火,讲和修好。”

伯嚭瞟了一眼越国的美女和那些礼物,倨傲地对文种说:“现在整个越国都是吴国的了,难道我就值这么点儿金子吗?”文种何等聪明,一听伯嚭话中有话,连忙说道:“将军不要生气,这些东西只是见面礼,只要您在吴王面前多多美言,使吴越修好,那么我保证越国的珍宝和美女将定期给您送来。”

一想到美女和珍宝,伯嚭禁不住喜上眉梢,但还故意装出一副不情愿的样子。文种说:“我们求和,不直接去恳请吴王,也不去右营找伍子胥,而是直接来找您,这是因为您更贤明,肯帮助那些处于危难中的人。”此时,伯嚭才答应了文种的要求,同时又无所顾忌地说:“事成之后可要重重谢我,明日早朝,我领你去见大王。”伯嚭早已将国家利益抛在了脑后。

第二天,文种由伯嚭带着去见吴王夫差,文种一见到夫差便赶紧跪谢自责:“越王勾践年幼无知,得罪了贵国,现在非常后悔,愿俯首称臣,所以派我来向您求和。”吴王夫差大怒:“勾践杀了我父亲,占领了我的国土,我岂肯就此罢休?”看到这种形势,伯嚭赶忙站出来为越国说好话:“大王,越国虽然战败,但会稽还有五千精兵,如果一定要打,那么吴国将士肯定会有大量伤亡。并且,如果越国被逼无奈投降了楚国,那么吴国既得不到越国的财富,又增加了楚国的军力,使我们的劲敌又增加了一个。权衡比较一下,还是接受越国讲和为好。”

对于讲和之事,伍子胥极力反对,他劝谏吴王说:“斩草一定

要除根，我们吴国和越国是邻居，几代以来一直是敌手，多次作战也是互有胜负，我们不趁现在的有利时机将其灭亡，将来一定会养虎为患，并且，勾践是明君，文种、范蠡又是难得的贤臣，他们被放回国后一定会卷土重来，到那时吴国就危险了。”

夫差一听伍子胥的话，觉得也有道理，便问道：“既然勾践愿意作做我的臣下，那么他们夫妇愿意跟我回吴国吗？”伯嚭连忙说：“勾践夫妇愿意到吴国伺候您，整个越国都是吴国的了，大王还是允许讲和吧。”于是夫差便听信了伯嚭的谗言，答应与越国讲和，撤回了吴国的军队。

吴王夫差战胜越国后开始变得贪图享乐起来，越王勾践也趁机将美女、珍玩源源不断地送给吴王，使吴王玩物丧志。有一次夫差要修建一座姑苏台，勾践听说后，连忙派人到会稽山砍下最高最粗的树木，派人送给吴王，吴王看到这么高大的木料非常高兴，说大材不可小用，命令修改原来的计划，将原来的设计按木料加大。越国还派了许多能工巧匠来吴国帮助建造姑苏台，他们在设计和施工时，总是以最花钱，最费力，最华美为标准，吴国的百姓都要前来做工，百姓对此怨声载道。

这一切被伍子胥看在眼里，急在心上，他多次上书劝谏吴王，说勾践有宏伟志向，不是庸才，别看他现在唯唯诺诺，其实是在休养生息，他送来的贡品没有一件不是供吴王享乐的，其真实目的正是为了让吴国放松警惕，一有机会便会攻打吴国。而吴王夫差却不以此为意，他说：“越国人口已伤亡大半，物资已被我占有，哪里还会有力量攻打我们呢？并且，勾践已对我称臣，哪有臣伐君的道理？”

伍子胥回答说：“当年夏桀不杀商汤，商纣不杀文王，到后来夏桀被商汤流放，商朝被周朝灭亡。当年大王同意与越国讲和，

是一次错误；后来大王又不杀勾践将他放回越国，又犯了一次错误；现在越国正暗暗整修军备，施行弱吴之策，如果大王不及时采取措施的话，那么恐怕吴国要步夏、商的后尘了。”

夫差听后觉得有道理，便想向伍子胥问计。可一直在收受越国贿赂的伯嚭却说：“越国送木材、工匠是它臣服的表现，这对于我国有利无害，送珍玩美女，是供大王开心取乐，也不能助越国强盛。伍相国把大王与夏桀、商纣相比，虽然不是恶意中伤，但是否也太过份了呢？”夫差听了伯嚭的话，对伍子胥成见更深了，他变得更加宠信伯嚭而疏远伍子胥了。

伍子胥为了吴国的利益，并不顾及吴王对自己的态度，犯颜直谏，却得不到吴王的重视。伯嚭为了抬高自己的地位，收受贿赂，宁肯祸国误君。伯嚭不让吴王制裁越国有他自己的打算，因为如果吴越关系紧张，那就断绝了他从越国得到美女和财物的路子，如果吴王采纳了伍子胥的意见，那就显不出自己的高明，不利于巩固自己的权势。

伍子胥因为是一个君子，所以不能仅仅考虑吴王对自己的好恶，不能仅仅顾念自己的地位和权势，他对于国家利益的得失有一种很强的责任感，而伯嚭因为是一个小人，没有伍子胥所背负的过多的包袱，一门心思谋取个人私利，打击异己，并且为了达到这样的目的，完全置国家利益于不顾，所以到头来他的个人目的是实现了，他的国家却葬送在他的手上，但他对此是毫不顾惜的。

君子不忍破坏大局，小人不怕破坏一切，这使得君子处事常有过多的顾虑，小人做事却没有这种负担，这也是君子往往败在小人手里的重要原因。

第三节 君子有操守； 小人不择手段

“仁、义、礼、智、信”是古代社会衡量一个人是否为君子的标准。“仁”就是有爱人之心，“义”就是讲义气，“礼”就是懂礼节，“智”是有智慧，“信”是讲信誉，这些特点应该是每一个正人君子所具备的。虽然衡量君子的标准经过长时期的演变，但在现代社会中，当人们衡量一个人是否君子时，这五个标准仍然会被人们自觉不自觉地加以运用。

在任何社会中，人们对君子的要求都是严格的，不允许君子有半点瑕疵，除了社会环境的约束之外，君子更多的是自我约束。君子认为他要担当人们学习的楷模，为此，他必须“克己复礼”，必须在各个方面都为人们树立良好的榜样。因此，君子会模范地遵守社会道德和国家法律等规范，对于有违社会道德、国家法律的事他们是不敢越雷池一步的。君子有操守，对于那些损人利己或者损人不利己的事是绝对不干的。

小人与君子不同，任何道德、法律在他们面前都变得软弱无力，因为他们根本不把这些放在眼里，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他们什么都可以干。法律和道德只能约束那些有良知的人，对于那些良心尽失，没有一点责任感的无耻小人来说，只不过是几句空话，几声无关痛痒的责骂罢了。

君子做事要遵守法律、道德等社会规范的要求，有违于社会

规范的事是绝对不做的,而小人对于这些却毫无顾忌,因此,君子的目标常常不能实现,而小人的目标却常常能实现。

一、君子遵守社会规范,小人做事毫无顾忌

君子做事讲原则,他的所作所为都与法律、道德等社会规范保持一致,对于社会规范,君子不会有丝毫的跨越,如果自己的个人利益与社会规范发生冲突时,君子会舍弃自己的个人利益而不会去破坏社会规范。

小人做事没有一点原则性,但却极具灵活性,这种灵活性就表现在他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什么事都干得出来,并且什么手段都能使用,社会规范对小人来讲没有约束作用,只要小人认为有必要,他就会毫不犹豫地违犯这些社会规范。

君子做事受到来自外界和内心的种种束缚,而小人则无拘无束,可以为所欲为。

小人案例之八十七:

隋炀帝杨广是隋文帝之子,隋炀帝是中国古代历史上有名的昏君,他穷兵黩武,不惜民力,残忍霸道,终日过着穷奢极欲的生活。其父隋文帝却是一个比较开明的皇帝,他比较体贴民情,轻徭薄赋,勤于政事,躬行节俭,受到百姓的爱戴。那么隋文帝怎么会立这么个不争气的儿子来继承自己的事业呢?这里边还有一段鲜为人知的故事。

原来,杨广本是隋文帝的次子,杨勇是长子,皇位本来应由杨勇来继承,但是杨广耍了政治手腕,让大臣杨素和独孤皇后在隋文帝面前贬抑杨勇,骗取了父亲对他的信任,才立杨广为太子。

隋文帝因为勤于政事，事必躬亲，再加上他年逾花甲，身体一天不如一天，仁寿四年七月，隋文帝病倒了。

隋文帝虽然身卧病榻，但还是时时挂念着政事，回想几十年的出生入死，风风雨雨，不免有许多感慨。现在，他作为开国之君，不论战功还是政绩，都可以永垂青史了，自己也可以算是功成名就，不枉此生了。由自己他又想到隋朝的未来，自己千辛万苦打下的江山，不知道子孙们知不知道珍惜？只有他们知道珍惜，那么大隋才不会灭亡，自己的子孙才会世代做皇帝。他又想到了太子杨广，他认为杨广道德醇正，才器非凡，可以将国家托付给他，但是杨广毕竟还年轻，还缺少驾驭群臣和管理国家的经验。现在自己虽病重在身，但还是应该将自己多年来积累的政治经验教给他，想到这里，他便派人召太子杨广进殿。

隋文帝在等待杨广到来的时候，脑子中仍在想他驾崩以后杨广哪些人可以依靠，哪些人不可重用，真可谓用心良苦。可是他等啊等，等了好长时间仍不见杨广的来到，这时，却有一位宫人匆匆入殿，将一封信交到隋文帝的手中。

隋文帝将信拆开一看，顿时脸色大变，他怒不可遏，这是一封什么样的信竟使文帝发这么大的火呢？

原来，这一封信本来是杨素给杨广的回信，但由于疏忽被错送到了隋文帝这里。信的内容是杨广要求杨素借上殿侍疾之便秘密地将宫中的情况报告给杨广，以及研究隋文帝死后如何提防意外，杨广如何即位登基等事。从这封信的内容和语气上可以看出，杨广、杨素对自己的疾病不但不关心同情，反而是幸灾乐祸，盼他早死，隋文帝很难接受这突如其来的打击，他恨透了杨广和杨素。但目前自己重病在身，不便发作，于是便强咽下一口怨气，希望自己的病稍微好些后再找他们算账。

可是,就在隋文帝接到这封信后的不久,又一件事使他不堪忍受了。那是一天早晨,在隋文帝身旁侍候的宣华夫人蔡氏,也是隋文帝最宠爱的妃子突然鬓发散乱,面带伤痕,神色惊惶地来到他身边,隋文帝感到奇怪便问其中的缘故,蔡氏凄然泪下,说:“太子无礼。”

听了蔡氏的话,隋文帝呆坐在病榻之上,双目发直。一句话也说不出,过了好长一会儿,他才回过神儿来,他极度地悲痛,用头撞床,用牙齿咬手指出了血,他大声骂道:“这样的畜生怎么能做一国之主!都是独孤皇后的过错呀。”他极度地愤怒和绝望,迅速召见兵部尚书柳述、黄门侍郎元岩,对他们说:“快召我儿来!”

柳述和元岩不知发生了什么变故,赶紧答应,因为杨勇早已被废黜并被囚禁,所以他们自然以为是见杨广来。文帝打断他们说:“我不是要见杨广,我是要见我的勇儿!”此时的隋文帝已经发现了自己在立太子问题上所犯的错误,他内心无比地悔恨,明白自己受了杨素、独孤皇后的迷惑,他现在要亡羊补牢,纠正自己的错误,废掉杨广,立杨勇为太子。

柳述和元岩带着文帝的诏书刚一出宫,便被杨广和杨素抓住,把他们送到了狱中,原来杨素时刻在观察着大宝殿中的动态,隋文帝的一举一动他都了如指掌,当他发现隋文帝要废广立勇时,火速报告了杨广,二人决定采取弑君篡位的计划,所以柳、元二人一出宫便被他们抓住。

此时的隋文帝却还在盼望着杨勇的到来。而这次来的不是杨勇,而是张衡。张衡来到大宝殿后,将侍候文帝的人全都赶走,然后将隋文帝活活杀死。

隋文帝被害之后,杨广便更加为所欲为。就在隋文帝“暴

崩”那天的晚上，杨广不知廉耻，强奸了他垂涎已久的庶母、宣华夫人蔡氏，满足了他的淫欲。

接着，杨广堂而皇之地登上了帝位，当上了隋朝的第二代皇帝。

杨广做贼心虚，害怕有朝一日自己的胞兄杨勇会复仇，隋文帝的丧事还没有办完，他就假称高祖有旨，将杨勇“缢杀”。自此以后，杨广可以安安心心地过他那穷奢极欲的生活了。

杀兄、淫母、弑君，无论哪一条罪名，都是社会规范所坚决不容的，是任何一个有良知的人都不能为，耻于为的，正人君子更是如此，对于这些强烈违背社会规范的事，不要说做，他们想都不会想的，他们知道这样做会遗臭万年的。

而小人对此都不以为然，杨广杀害了他的兄长，强奸了他的庶母，弑杀了他的父皇，他并不因为做了这些丧尽天良的事而深深自责，相反，他还因此而沾沾自喜，因为他去除了自己的心腹大患，满足了自己的淫欲，登上了皇位，他想要的东西他都得到了。小人总是以自己的欲望是否满足作为衡量成败的标准，既然自己的欲望被满足了，那么小人就心满意足了，他们不会考虑到他们满足个人欲望的手段是有悖于天地良心的。

杨勇不能做类似“杀兄、淫母、弑君”这样的事情，所以他最终失败被杀，杨广对“杀兄、淫母、弑君”这样的事情毫不顾忌，所以他最终登上了王位。君子受社会规范的制约，小人能自由驰骋，所以在君子与小人争斗时，君子往往处于不利地位。

二、君子有恻隐之心，小人以虐人为快

君子有操守，不仅仅表现在他能模范地遵守社会规范上，还表现在他有爱人之心。君子是讲究仁爱的，在他心目中，“人之初，性本善”是千古不变的真理，君子相信，人的本性是善良的，或许人们可以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但是只要对这些有过错的人讲道理，教育他们弃恶从善，他们是能回到正路上来的。

能够对君子造成极大危害的是一些小人，对小人君子也往往会产生恻隐之心，怜悯之情，因为小人善于伪装。他们的把柄一旦被君子发现，他们就会向君子摇尾乞怜，装出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而君子往往被小人的虚情假意所打动，不忍心再伤害他们，只寄希望于他们能改正错误。

小人不重视个人操守，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他完全可以置社会规范于不顾，同时，小人还缺乏仁爱之心。小人的内心世界往往是不健全的，这导致了他们以虐待他人为快，看到别人的痛苦时，小人不会产生丝毫的恻隐之心，所以他们在打击异己时手段也极端残忍。

君子在惩罚小人时常给小人留一条生路，小人在打击君子时却要斩尽杀绝，这又构成了一个君子败于小人之手的原因。

小人案例之八十八：

明朝嘉靖年间，严嵩做了首辅。虽然严嵩是搞阴谋诡计的高手，但对治国安邦之道却是一窍不通。这不，他刚做首辅还不到两个月，鞑靼诸部就率兵南下，明朝官兵中没有能人，只能节节败退。鞑靼兵进逼京师。

严嵩对于鞑靼兵的入侵束手无策，只有滥施淫威，拟旨逮捕

了宣大总督兵部尚书翟鹏，杖死巡抚蓟镇都御史。还好，鞑靼班师回朝，可是第二年八月，鞑靼兵又大举进犯，明军几次战斗都溃不成军。嘉靖皇帝此时没有办法，只好又重新将前些时候被他罢免的夏言召进宫来，对此，严嵩虽表面上表示欢迎，但内心一肚子不高兴。夏言现在成了嘉靖倚重的大臣，就自然成了他的对手，他严嵩决不会在卧榻之旁容他人酣睡，他在等待机会彻底毁灭夏言。

当时夏言已届花甲之年，但仍精力充沛，用兵如神。他选拔有报国之情情的兵部侍郎曾铣总督陕西三边军务，支持曾铣收复河套，修筑一千五百里边墙。曾铣不负重托，精忠报国，他率兵数千直捣敌巢马梁山，击退十万敌骑，获得大胜，夏言的地位也因此提高了许多。

除了善于用兵之外，夏言还决心整顿吏治，他在考察官员时不徇私情，铁面无私，先后逮捕处分了十余名大员。严嵩的儿子严世蕃在公卿间横行霸道，毫无顾忌；在宫中与皇帝一起长大，曾经救过驾的锦衣都督陆炳和皇帝的亲信崔无也是无恶不作，夏言不畏权势，想对他们绳之以法，为百姓除害。

严嵩知道儿子罪不容赦，但又不想自己的宝贝儿子被杀，于是便带着自己的儿子和陆炳一起到夏言的府上谢罪，他们跪在夏言面前涕泪横流，痛陈自己的过错，说自己有负朝廷的厚望，事已至此，惟有悬崖勒马，浪子回头，痛改恶习，为国家尽忠。

夏言看到严嵩父子和陆炳哭得伤心，认为他们的态度诚恳，于是便动了惻隐之心，劝他们弃恶从善，为国效力，特别宽恕了他们。

但是，严嵩对此不以为恩，反以为仇，在以后的日子里更是绞尽脑汁寻找打击夏言的机会。

曾铤在前线率军督战，他治军严谨，以身作则，可是有一些将领因为朝中有靠山，所以对曾铤的命令有时置之不理，常常贻误战机。为此，曾铤请求夏言启奏圣上，请赐他“誓剑”，只要“誓剑”在手，那么就可以斩杀那些不听从命令的将官。曾铤便向皇帝启奏。严嵩却偷偷地对嘉靖说这是“擅权自用”，对皇权不利，于是嘉靖皇帝便否决了曾铤的启奏。这时，严嵩又在皇上那里参了夏言一本，说曾铤在前线寻衅滋事，夏言祸国殃民，并要求辞官来逃避夏言的欺凌。他还勾结同党，七卿中有四卿都攻击夏言误国，偏偏此时澄城县出现山崩，严嵩便指使真人陶仲文欺骗皇上，说这预示着皇上身体将会有恙，但可以杀大臣来转移天意。同时，严嵩又指使人诬告曾铤通过夏言的岳父用克扣的军饷贿赂首辅夏言，结果曾铤被捕，没有经过审讯便被斩首，夏言也被赶出了内阁。

严嵩把夏言赶出内阁之后，仍不满足，这次他要斩草除根，因为只要夏言活着，那么皇帝说不定哪天又会将他召回。1548年9月，俺答兵进犯大同，严嵩说这是夏言、曾铤挑衅的结果。10月，夏言被杀害。同时，夏言、曾铤的妻子儿女也遭到流放，抄他们的家时家中没有任何私财，以至天下人为他们喊冤。

小人案例之八十九：

春秋时期有个晋国人叫屠岸贾，他是晋灵公时的大夫。晋灵公是一个昏庸无道、贪图享乐的君主。他在位时，对百姓横征暴敛，恣意掳掠，每日不知处理政务，只知在后宫嬉戏。作为大夫的屠岸贾对于晋灵公的行为却不劝谏，而是想方设法为晋灵公出谋划策，帮助晋灵公寻找取乐之道。有这样的君主，又有这样的大臣，自然会使国家空虚，百姓贫困，晋国处于内忧外患之中。

晋灵公到了晚年时,变得更加荒淫无度,他对百姓征苛捐杂税,大兴土木,修了大量的亭台楼阁,供他游玩。有一次,晋灵公要在都城内建一所花园,命令屠岸贾去筹办。屠岸贾召集各地的能工巧匠,征集大批民工,日夜施工,很快便建成了这座富丽堂皇的花园,花园中有一座“绛霄楼”,它雕梁画栋,造型奇特,登楼远眺,全城景色尽收眼底。晋灵公看到这所花园后,赞不绝口,更加宠爱屠岸贾了。此后,他更是不闻朝政,一天几次来这所花园中游玩。

有一天,屠岸贾召来一些艺人在台下献艺,供晋灵公消遣,园子外面聚集了许多看热闹的老百姓。这时,刚刚用弓弹过鸟的晋灵公突然一时兴起,对屠岸贾说:“弹鸟一定没有弹人好玩儿。咱们俩现在比试比试,看准打得准。击中眼的算胜,击中肩算平,要是击不中,就用大斗罚酒,你看如何?”

屠岸贾还没有玩儿过这种游戏,便欣然答应。

于是两个人一个向左,一个向右,用弓弹人。一个个弹丸如利箭一样向人群飞去,有的人被击瞎了眼睛,有的人被击去半个耳朵,许多人血流满面,顿时人群大乱,互相拥挤着争相逃命。晋灵公见侍从不在原地安安静静地站着,乱成一团,影响了他的射中率,便在盛怒之下命令那些会放弹的侍从全都用弓放弹,一时间,弹如雨点般落在人们身上,人群中受伤者无以计数,惨不忍睹。

看到这种情况,晋灵公笑得前仰后合,连弓都掉在地上。他一边笑一边对屠岸贾说:“我来这里许多次了,数今天玩儿得痛快。”

晋灵公只顾自己高兴,不管别人死活,对人民的痛苦没有一丝怜悯之心。有一次,晋灵公与屠岸贾饮酒,席间,晋灵公命厨

师赶快做一个熊掌给他们下酒。晋灵公催了几次,熊掌还没做好。晋灵公大怒,厨师只好把熊掌端上来。晋灵公尝了一口,嫌熊掌还没有熟,便抄起铜斗往厨师头上使劲儿打,厨师当场毙命,晋灵公觉得还不解气,又用刀将厨师的尸体砍成几段,命左右将尸体放在竹笼里扔到了郊外。

由于晋灵公不修国政,不爱惜百姓,殃民自乐,屠岸贾又阿谀奉承,助纣为虐,所以晋国就一天天衰败下来。

上面两个故事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君子讲仁爱,而小人则以残虐他人为快。夏言是一位君子,他虽然知道严嵩之子以及陆炳干了不少坏事,但经不住他们的几滴眼泪,最终赦免了他们。但严嵩整起夏言来却没有那么仁爱,他不仅杀死了夏言,而且流放了他的全家。晋灵公和屠岸贾也是一样,他们为了自己寻乐,不惜伤害百姓。当百姓处于痛苦之中时,他们却异常地高兴。

君子和小人争斗时,君子的恻隐之心也常加于小人之身,使小人以后有机会重新反扑君子,而小人对君子却心黑手辣。君子用一部分力量扼制小人,小人却用全部力量扼杀君子,这样一来,小人自然更容易获胜。

第四节 君子坚持原则; 小人依附权势

做事坚持原则是君子心胸坦荡的一个重要表现,君子做事

能够坚持原则主要有两个原因,第一,君子相信自己的能力,自己有真才实学,凭借自己的真才实学,就能够达成自己的目标,他根本不需要做那些狗苟蝇营之事;第二,君子的手中往往掌握着真理,君子是正义的代言人,君子相信邪不压正,既然自己站在正义一边,那么自己还有什么可怕的呢?正是这两个原因给了君子莫大的勇气和信心,他们深信,凭自己的力量可打败小人。

小人的想法却与君子不同,小人自知在真才实学方面,比起君子来相差甚远,自己要实现人生目标就要走与君子不同的路,他们只有走捷径才能做出和君子一样的成就,捷径在哪里呢?捷径就在于他们要善于算计,将与自己竞争的正人君子打倒,那么他们就会得到重用。

但是,要想打倒正人君子也并非一件易事,他们有真才实学,他们又站在正义一边。小人对此有充分地考虑,他们知道凭借个人的力量与正人君子单枪匹马地较量,自己绝难取胜,只有笼络大批的朋党,团结他们的力量,一致对付正人君子,那样才有可能击败君子,正是缘于这样的考虑,小人才注意依附权势,拉帮结派。

君子坚持原则,每件事都按其是非曲直处理,不注意培养自己的支持者和拥护者,这致使他势单力孤,孤军作战,而小人注意依附权势,善于拉帮结派,一方发难,八方呼应,一方有难,八方支援。面对这样的布阵格局,势单力孤的正人君子又怎能不被击败呢?

小人案例之九十:

石显是西汉时期汉元帝的宫中太监,石显没有什么真才实学,但却知道如何讨皇帝的欢心,只要有他在,皇帝总是能神采

飞扬。汉元帝认为石显是一个废人，朝中无亲无故，不会拉帮结派，危害朝廷，于是便对他非常信任，但实际却没有汉元帝想象的那么简单。石显在取得汉元帝的宠信后便专权独断，朝中大臣谁都不敢得罪他，他也结交了一些狐朋狗友，为自己卖力。

萧望之是汉元帝当太子时的老师，是一位元老级人物，先帝驾崩时，指定他作汉元帝的辅政大臣。萧望之的正直和学问又是出了名的，所以，萧望之的地位可以说是很高的，汉元帝对他也是倚重的。

萧望之看到石显专权后十分气愤，便给汉元帝上书指斥石显，他说：“管理朝廷的机要事务需要由贤明的人来担任，可是皇上您居于深宫之内，而将这一职务交给了一名太监，这不是我们汉朝的制度，并且古人曾说过受过刑的人不宜在君主身边，现在应该改变这种情况了。”

石显知道这件事后，对萧望之咬牙切齿，恨不得亲手杀死他，但他知道时机还不成熟，于是他便寻找一切机会企图置萧望之于死地。

萧望之因为正直也得罪了外戚。有个儒生叫郑明，发现萧望之与外戚间存在矛盾后，便投其所好，给汉元帝上书攻击许、史两家外戚，希望因此得到萧望之的重用，萧望之给了他一个小官做。但后来发现他为人奸诈，于是便不再理会他，郑明对此深为不满，他一怒之下，跑到许、史两家外戚那里，胡诌说：“我来自关东，对于朝中之事以及你们外戚的事一概不知，上次我上书攻击你们，是萧望之强迫我干的，与我没有关系，我今天特意来向你们请罪。”事后，郑明到处宣扬说：“车骑将军史高，侍中许章对我很信任，我向他们揭发了萧望之的过错，如果不信，可以去问中书令石显，当时他也在场。”

萧望之听到消息后极为气愤,急于知道这件事情是真是假,便到石显那里去打听,而这正中郑明的诡计,他就是为想结识石显才故意这样说的。石显正苦于找不到萧望之的罪名,一听说郑明握有萧望之的把柄,喜不自胜,立刻拉拢郑明,又找了一个与萧望之有矛盾的待诏,让他俩上书皇上,弹劾萧望之,说他故意离间皇帝和外戚的关系,大搞阴谋。汉元帝收到奏章后,心中半信半疑,就让太监弘恭去调查这件事,而弘恭又是石显的同党,将这件事交给他去处理,结果是可想而知。

弘恭立刻询问萧望之是否参与了离间皇上和外戚的活动,萧望之据实回答,他说:“外戚仗势欺人,横行朝野,扰乱朝纲,对国家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我弹劾他们,是为了朝廷,并非搞阴谋,也不是有意破坏外戚和皇上的关系。”萧望之坦荡做人,心里有什么就说什么,承认自己想整治外戚,而对此如何理解则是石显一伙人的事了。

石显和弘恭一起上奏,说:“萧望之、周堪和刘更生三人朋党为奸,互吹互擂,为了个人权势打击朝中的大臣,妄图树立自己的威望,独揽大权,他们作为臣子不忠于皇上,这真是大逆不道,请皇上允许我们派人把他送到廷尉那里去(谒者召致廷尉)。”

当时,汉元帝即位的时间还不长,看到奏章上“谒者召致廷尉”几个字也不大明白,便糊里糊涂批准了这个奏章。其实,“谒者召致廷尉”的意思就是逮捕入狱。过了很长时间,汉元帝一直见不到萧望之、周堪和刘更生,心中奇怪,便问大臣们他们干什么去了,才知道他们已经被捕,大吃一惊,召来石显和弘恭问这是怎么回事,石显和弘恭说上次给元帝看奏章,元帝是同意将他们逮捕入狱的,汉元帝知道是自己批准这件事的,也不好发作,便命令他们赶紧放了这三个人,官复原职。

石显一听要放萧望之，心里十分着急，自己好不容易才将他逮捕入狱，如果这次放了他岂不是前功尽弃。他赶忙找到皇上的外戚车骑将军史高，史高素与萧望之不和，他一听这个消息也发了慌，他知道，只要萧望之当权，自己就没有好日子过，他想来想去，终于想出了一个主意。

史高进宫拜见元帝，对汉元帝说：“陛下刚刚登基不久，皇上的老师和大臣就入了狱，满朝大臣和天下百姓都认为有充分的理由，现在如果您又无缘无故将他们放了，官复原职，那就等于承认了自己的错误，况且，皇上说的话都是金口玉言，不能说改就改的。”

经史高这么一说，汉元帝又没了主意，最后只是下诏释放萧望之、周堪和刘更生三人，但革职为民，不予任何官职。

从这则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作为正人君子的萧望之是如何被小人石显赶出朝廷的。萧望之有学问，又做过皇帝的老师，其地位不能说不高，并且，他又以正直无私闻名天下，这又增加了他个人的能量，但是他最终斗不过一个太监石显。

小人石显既无才学，又无品行，威望自然比不了萧望之，他知道如果自己和萧望之单打独斗，那么自己一定会失败，所以，他和郑明、弘恭、史高等人纠缠在一起，形成了对付萧望之的帮派，他们劲儿往一块儿使，都以打垮萧望之为目的，这种力量最终使萧望之招架不住了。

俗话说，猛虎难敌群狼，正人君子是猛虎，但他们只依靠自己的力量与小人作战，小人是恶狼，他知道拉帮结派，拉拢更多的狼对付正人君子，由于力量对比悬殊，正人君子必然败下阵来。

读者来信辑录

JR人际自助丛书的前两本《怎样赞美别人》、《怎样与领导相处》出版之后,我们JR人才调查中心接到了大量读者的来信,他们有的是未出校门的学生,有的已工作多年,有的是刚入伍的解放军战士,有的是机关干部。说老实话,阅读这些热情的文字给我们带来了莫大的快乐,我们也希望广大读者能与我们分享这种快乐。这些信中所提的意见与建议,我们则把它们当作知心朋友的“诤言”,定当从善如流。

关于《怎样赞美别人》

我读了你们的书收获很大,有几次我很好地赞美了别人,看到他们的笑容我也感到快乐。有一次,我在公共汽车上,我身边坐着一位年轻的母亲与她的小孩,我想跟那母亲说话可不知道怎么开始,我就赞美了她的小孩。我说:“这孩子真活泼可爱,真漂亮,这两只大眼睛真精神。”母亲的嘴角露出了笑容,好像别人发现了闪光点一样,母亲向我说了她孩子的喜好,谈话气氛很好。如果我没说“这两只大眼睛真精神”,那就流于套话了,跟没说一样。你们书上说的赞美对方的闪光点可真对啊!

吉林省四平市一热心读者 张志刚

我是一名刚入伍的战士,部队上的好多关系让人难以捉摸,由于我爱直言,经常冒犯别人,我认识到自己必须改变这种状况。入伍前我在书店里看到了《怎样赞美别人》这本书,但没有买,入伍后才明白,赞美别人对人对己都有很大的好处,所以叫家人买了一本寄过来,读完之后,对我深有启发,也改变了以前赞美别人就是奉承的想法。很感谢这本书带给我的精神改观。

陕西省临潼县 84880 部队 李翔

仔细阅读《怎样赞美别人》后,感觉这本书立意非常好,是素质、能力培养的好帮手,尤其宜为知识阶层接受。我国教育长期以来形成的理论与实践相脱节的状况,困扰着许多刚刚步入社会的学子,他(她)们风华正茂、血气方刚,做事、言谈往往以理想为准绳,很少去体会或不会体会领导、同事或他人的感受,从而陷入人际关系误区,或意志消沉,或同流合污,或孤芳自赏等等。《怎样赞美别人》针对这种情况,从道德、社会、心理等角度给人以正确的引导,是一本难得的指导性很强的能力培养书籍。

读者未具名

通过读《怎样赞美别人》一书,开拓了自己的眼界,也拓宽了自己的思想,使自己从纯正的书呆子,成为一个对社会有所了解

的人。

赞美别人既是一项技术,也是一种艺术,掌握了这门艺术,对你以后的发展定有好处。

广西桂林民族师范 九六(二)班 全守庆

我在读了《怎样赞美别人》之后,认为此书写得非常好,尤其是在理论之后附有相应的事例,给人提供一种目标性的话语,值得深思。我在这里提一个建议:每章中有些名言警句或提纲句应该在章节末重新罗列,总结在一起。这样让读者感到更有实用性,并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读完。否则,给那些时间紧迫的人看了,觉得不够简洁,需要从章节中检索出自己所需要的语句,造成不喜欢读的情况。因为要出一本好书,必须适应社会各阶层的人士读,不能光给某一阶层的人看。

新疆石河子大学农学院 刘怀坤

关于《怎样与领导相处》

看了《怎样与领导相处》,我吓了一跳。老实说书中许多观点与我平时的观点是不谋而合的,只是自己不知如何运用到现实中,看了这本书才使自己恍然大悟。如书中第六章第二节《领导发火时下属如何对待》,对我触动很大。以往领导发火我也不顾他的面子顶牛,以致使自己落得今天成为领导最讨厌的人,当

然好处更轮不到自己了,因此很后悔,假如我能早些看到这本书,或许我今天的情景就会大不一样。还有第五章第一节《多与领导接触,加强沟通,增进了解》,以前总认为多与领导接触是拍马屁的表现,所以那些多与领导接触的人,都被我列入敌对行列,看了这一节后,我的观点有所改变。谢谢编辑与作者。

广西钟山县龙坪水电站 卢家福

很偶然的一个机会,从同事那里看到你们出版的《怎样与领导相处》一书,随便翻开目录浏览一遍,便深深地被它吸引,如饥似渴地用整个中午把书大致看了一遍,并用笔摘录了很多内容,就很惋惜地把书还了。我决心去书店买来一本认真阅读,因为我感觉这本书对我的价值和影响太大了。我是两年前从一所中学选调到团市委任公务员的,社会这个大课堂太丰富复杂了,很多时候,我因无法与领导很好地沟通感到苦恼,有时自卑,有时自傲,有时泄气,有时又孤注一掷,原因就在于我没能很好地把握与领导相处的艺术,不能正视自己的位置,虽然工作很卖力,却心理上不平衡。现在这本书让我豁然开朗,如沐春风,我对自己开始有了信心,对未来充满希望,因为我掌握了许多个中的奥妙。

共青团郑州市委 陈轶川

1998年3月26日,国际风筝节春雨濛濛。我有幸寻觅到

《怎样与领导相处》新著,不知何故,“正直善良的人更应该学点处世技巧”一句话一下子触动了已届不惑之年的我心中的“亮点”。闭门谢客,捧读六天,掩书沉思,我觉得本书是直面现实,呼唤良知,呵护人生的实在书,是可以与正直的人交一辈子朋友的好书。说句心里话,正直善良的人,有时常常叹息“好心不被人理解”,恨不能剖开心胸让人看,根本原因就在于如何与领导相处这个大舞台上,没有找准自己的位置,唱好自己的角色。这是一本施惠于平民百姓的书。

山东潍坊市东风东街 李良荣

当我在书店偶然发现这两本书(按指《怎样赞美别人》、《怎样与领导相处》)之后,就毫不犹豫地买下了,大有相见恨晚的感觉。为什么我对这两本书如此青睐呢?我认为他们最大的优势在于能从中国的国情与现状出发,现在市场上有很多关于如何成功啊,超级啊的书,但看了都觉得不实在。有的书太偏向在企业做事的人,但可别忘了中国很大的一个读者群是在行政、事业单位。对这一读者群来说,这两本书很适用,也就是说“可操作性很强”,分析得相当透彻,一针见血,敢说敢写。

云南省南涧公路管理段 杨剑玲

虽然我现在还没走入社会,但我已深深感到人际关系的重要。光有业务能力是不够的,我觉得人品第一,才能第二。如果

一个人在社会中,光有能力,没有一个良好的人际关系网,不懂得真诚地赞美别人,是很难成功的。于是我先后买了《思考致富》、《卡耐基成功之道全书》等等,但这些书有个缺点,他们是西方社会的经验。《怎样赞美别人》、《怎样与领导相处》最大的优点是适合当代中国的国情。

吉林长春市朝阳区前卫路1号 徐海楠

读了《怎样与领导相处》感到受益匪浅。我有一个难题,书中提出了许多宝贵建议,在实际中由于自己的尊严或情绪的影响,在应该理智的时候还是有些冲动。希望能看到“如何处理人际关系与不愿勉强自己的矛盾”这一主题的书。

内蒙古包头市达茂旗乌兰中学 荣莉霞